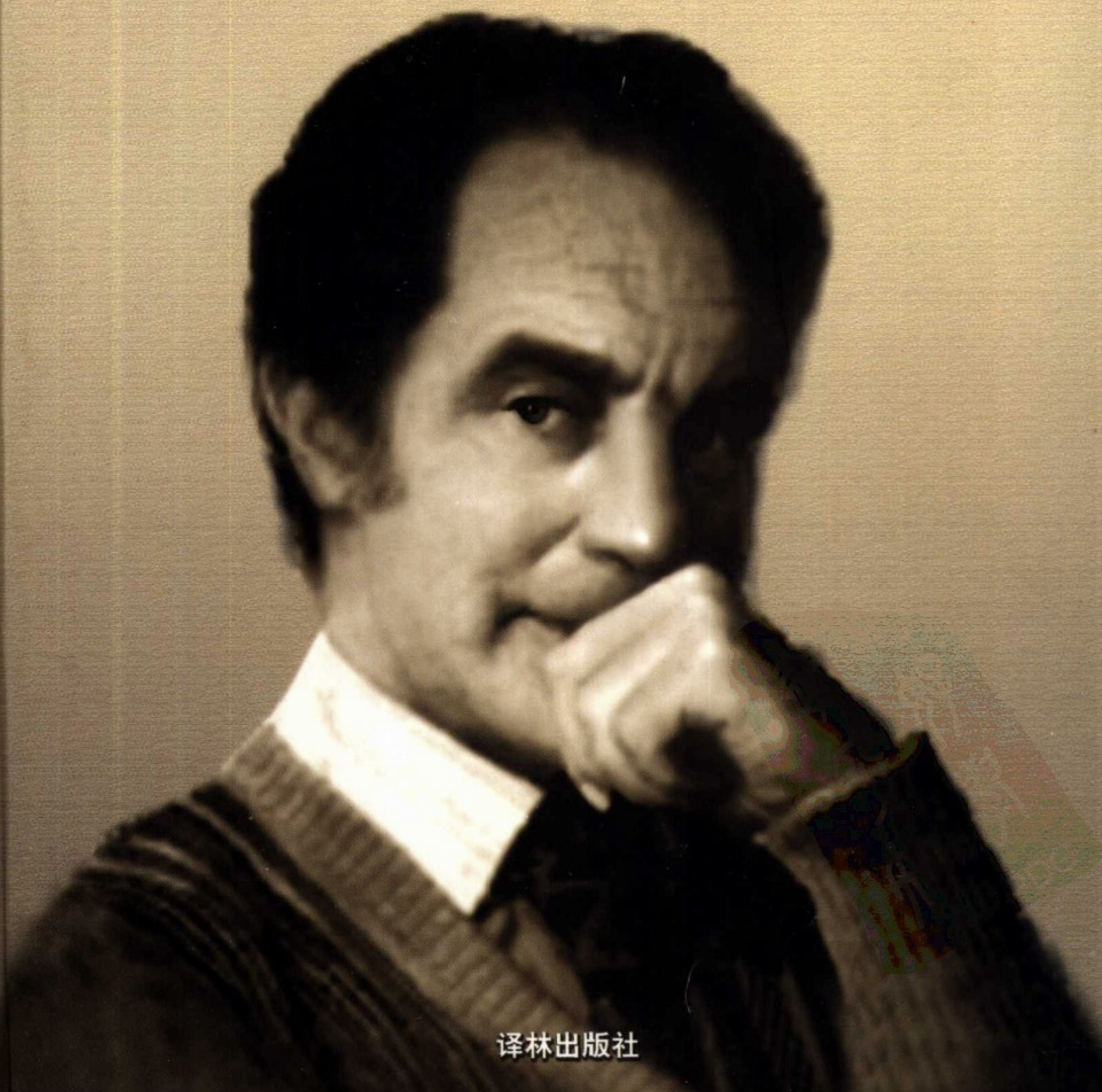
Italo Calvino

卡尔维诺文集

[意大利] 卡尔维诺 著　吕同六 张 洁 主编

我们的祖先



译林出版社

总 目

伊塔洛·卡尔维诺(1923-1985)是意大利当代最有世界影响的作家。他在四十年的创作实践中，不断探索和创新，力求以最贴切的方法和形式表现当今的社会和现代人的精神，以及他对人生的感悟和信念。他的作品风格多样，每一部都达到极高的水准，表现了时代，更超越了时代。他于一九八五年猝然逝世，而与当年的诺贝尔文学奖失之交臂，但他在国际文坛上的影响与日俱增，他的创作日益受到人们的关注。

本文集收录了他各个时期的代表作品近二十部，是国内迄今为止对卡尔维诺作品的最全面的介绍。

《我们的祖先》出版于一九六〇年，系由一九五二年发表的《分成两半的子爵》、一九五七年发表的《树上的男爵》和一九五九年发表的《不存在的骑士》合并而成的三部曲。



ISBN 7-80657-096-9
I·090 定价：(精装本) 21.00 元

Italo Calvino
卡尔维诺文集

〔意大利〕卡尔维诺 著 吕同六 张 洁 主编

我们的祖先

Ringraziamento al Ministero italiano
degli affari esteri per il gentile contributo
感谢意大利外交部对本丛书的资助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卡尔维诺文集:我们的祖先/(意)卡尔维诺(Calvino,I.)著;吕同六,张洁主编.-南京:译林出版社,2001.9
ISBN 7-80657-096-9

Ⅰ.卡… Ⅱ.①卡… ②吕… ③张… Ⅲ.文学-作品综合集-意大利-现代 Ⅳ.I546.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0)第30655号

登记号 图字:10-1999-129号

书 名 卡尔维诺文集:我们的祖先
作 者 [意大利]伊塔洛·卡尔维诺
主 编 吕同六 张 洁
责任编辑 陆元昶
原文出版 Arnoldo Mondadori Editore S.p.A., Milano, Italia.
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
E-mail yilin@public1.ptt.js.cn
U R L http://www.yilin.com
地 址 南京湖南路47号(邮编210009)
照 排 译林出版社照排中心
印 刷 淮阴新华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毫米 1/32
印 张 12.75
插 页 4
字 数 313千
版 次 2001年9月第1版 2001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5000册
书 号 ISBN 7-80657-096-9/I·090
定 价 (精装本)21.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分成两半的子爵

一

从前发生过一次同土耳其人的战争。我的舅舅，就是梅达尔多·迪·泰拉尔巴子爵，骑马穿越波希米亚平原，直奔基督教军队的宿营地。一个名叫库尔齐奥的马夫跟随着他。大群大群的白鹳在混沌沉滞的空气中低低地飞行。

"为什么有这么许多白鹳?"梅达尔多问库尔齐奥，"它们飞往何处?"

我的舅舅是初来乍到，那时他刚刚参军入伍，我们邻近的一些公爵都参战了，他不得不来凑热闹。他在基督徒控制的离战场最近的一座城堡里，得到了一匹战马和一名马夫的配备，赶到帝国的军营去报到。

"它们飞往战场，"马夫回答，神情黯然，"它们将一路陪伴我们。"

梅达尔多子爵早就知道白鹳飞过在当地是吉祥之兆，他看到它们理应表示高兴，可是他感觉到的却是相反的东西，心里忐忑不安。

"库尔齐奥，是什么东西把这些长脚鸟吸引到战场上去呢?"他问。

"它们也吃起人肉来了，唉!"马夫回答，"自从干旱使土地枯荒，河流干涸以来，哪里有死尸，鹳鸟、火鹤和仙鹤就代替乌鸦和秃鹫往哪里飞去。"

我舅舅那时刚刚成年。这种年岁的人还不懂得区别善恶是

非，一切感情全都处于模糊的冲动状态；这种年岁的人热爱生活，对于每一次新的经验，哪怕是残酷的死亡经验，也急不可耐。

“乌鸦呢？秃鹫呢？”他问道，“其他的猛禽呢？它们都到哪里去了？”他的脸色发白，而眼睛却熠熠生辉。

马夫是一个皮肤黝黑、满脸络腮胡子的士兵，从不抬头看人。“由于猛吃害瘟疫死的人，它们也得瘟疫死了。”他举起矛枪指了一下一些黑乎乎的灌木丛，细看之下就发现这些不是植物的枝叶，而是一堆一堆猛禽的羽毛和干硬的腿爪。

“看，不知道谁先死的，是鸟还是人呢？是谁扑到对方的身上把他撕碎了。”库尔齐奥说。

为了免遭灭绝之灾，城镇里的人们携家带口地逃避到野外来，可是瘟疫还是将他们击毙在野地里。荒凉的原野上散布着一堆堆人的躯壳，只见男女尸体都赤身裸体，被瘟疫害得变了形，还长出了羽毛。这种怪事乍看之下无法解释，仿佛从他们瘦骨嶙峋的胳膊和胸脯上生出了翅膀，原来是秃鹫的残骸同他们混合在一起了。

他们已经踏上了打过仗的土地，地面上有着战争的遗迹。他们走得慢了，因为两匹马时时扬起前蹄，不肯往前行。

“什么东西惊吓了我们的马？”梅达尔多问马夫。

“先生，”他回答，“没有什么东西能像马肠子的气味一样让马难受了。”

确实，他们一路经过的狭长的平原上马尸横陈：有些仰倒，四蹄冲天，有些趴卧，头颈栽地。

“为什么许多战马倒在这里，库尔齐奥？”梅达尔多问。

“当马感觉到肚子被划破时，”库尔齐奥解释说，“就不让内脏流出。有的将肚皮紧贴地面，有的翻身仰躺。但是死神照样很快把它们带走了。”

“那么在这场战争中是战马先死啦？”

“土耳其弯刀好像是专为一下子剖开马腹用的。再往前走您

将看到人的尸首了。先是战马，接着，就该是骑士了。可是我们到了，营地就在前面。”

在地平线边缘上出现了帐篷的尖顶、帝国军旗和炊烟。

他们向前急驰，看到前一场战斗的死者几乎全都被运走和埋葬了。只看到有些断肢，特别是指头被扔在庄稼茬子上。

“每隔不远就有一根手指头为我们指路，”我舅舅梅达尔多说，“这是为什么？”

“愿上帝饶恕他们：活人将死者的手指割下，为的是拿走戒指。”

“那边来的是什么人？”一个哨兵问。他穿的大衣上长满绿霉和青苔，活像树皮，他就像是立在寒冷北风中的一株树。

“神圣的帝国皇上万岁！”库尔齐奥大声说道。

“苏丹[①] 该死！”哨兵回答，“不过，我请求你们，到了司令部时告诉他们派人来替换我，我已经在这里生根啦！”

马在这时扬蹄飞奔起来，为的是躲避那像乌云一样笼罩在战场上的苍蝇，它们在粪便堆上嗡嗡叫。

“许多勇士，”库尔齐奥注视着，“他们昨天的粪便还在地上，人已经升天啦！”他在胸前画十字。

在营盘进口处的一侧排列着一行帐篷，从帐篷里走出一些满头鬈发，身着锦缎长裙的妇人，她们袒胸露怀，浪声浪气地叫着笑着迎接他们。

“这里是宫廷贵妇们的住处，”库尔齐奥说，“任何其他军队里都没有这么漂亮的娘儿们。”

我舅舅早就在马上扭过脸去盯着她们看了。

“当心，先生，”马夫又说，“她们又肮脏又有传染病，连土耳其人都不敢把她们当做战利品抢走。她们身上不仅长了阴虱、臭虫

---

① 土耳其古代君主的称号。

和跳蚤，而且蝎子和壁虎都筑窝了。”

他们从野战炮队前走过，已是傍晚时分，炮兵们在大炮和臼炮的炮筒上烧他们的清水煮萝卜的晚饭。由于白天炮击次数太多，炮筒变得像炭火一样通红发热了。

有人拉来满满几车土，炮兵们用筛子筛那些土。

“火药不够用了，”库尔齐奥解释道，“不过打过仗的地方土里含有很多火药，只要肯干，就能收回一些。”

他们走到骑兵的马厩前。兽医们在苍蝇的包围之下，在那里替骡马医治外伤，忙着用针缝合，用热药膏敷好，用绷带缠扎。马匹嘶吼，蹄子乱蹬，医师们也大呼小叫，手忙脚乱。

他们向前走了一大段路，来到步兵营地。夕阳西下，士兵们坐在各自的帐篷前，将赤脚浸泡在温水桶里。由于经常不分白天黑夜地突然发警报，他们洗脚时也头戴铁盔手握长矛。

在一些围成亭台形状的更高一些的帐篷里，军官们往腋下扑香粉，手摇折扇扇风。

“他们这副模样并不是娇气，”库尔齐奥说，“相反，他们是要在艰苦的戎马生活中做出优游裕如的姿态。”

泰拉尔巴子爵很快被引至皇帝面前。皇帝的帷幄里挂满壁毯，装饰着许多战利品。皇上正伏在地图上研究新的战斗部署。桌面上摊满了展开的地图，皇帝往上按图钉，从一位元帅捧着的针囊上要取小图钉。图上已经扎上许多图钉，弄得什么也看不清了，看地图时先要拔掉钉子，看完后再按上去。这样拔拔按按，为了腾出手来，皇帝和元帅们都把图钉衔在嘴唇上，只能含糊不清地说话。

皇帝看到了跪在他面前的年轻人，发出呜呜的疑问声，从嘴里取出图钉。

“他是刚从意大利赶来的骑士，陛下。”有人这样向皇上介绍，“泰拉尔巴子爵，出身于热那亚公国最高贵的家族。”

“立即任命为中尉。”

我舅舅马上跳起来，双脚一碰立正站好，这时皇帝威严地大手一挥，所有的地图都转动起来，收卷好。

那天夜里，梅达尔多虽然感到疲倦，却迟迟不能入睡。他在自己的帐篷周围来回踱步，耳里听着哨兵的呼喝、战马的嘶鸣和士兵时断时续的梦中呓语。他仰望着波希米亚夜空中的繁星，想到自己的新军衔，想到次日的战斗，想起遥远的故乡，想起家乡河里芦苇沙沙的响声。他的心中没有怀念，没有忧伤，没有疑虑。他感到这一切都是那么的完满而实在，他本人也是健全而充实的。如果他那时能够预见到等待着他的可怕命运的话，大概他也会认为那是自然的、注定要到来的痛苦。他凝视着夜空与大地的交接处，知道那里是敌人的阵地。他双臂交叉，用手紧抱肩头，觉得自己把握住了未来的新的现实，同时也对自己新的境遇抱有信心。他踌躇满志。他觉得由残酷的战争造成的流血的大地上汇集成了千万道血河，一直流淌到了他这里；他任凭这血的波涛轻轻地撞击自己，既没有产生出义愤填膺之感，也没有激发起悲伤哀怜之情。

二

战斗在上午十点准时开始。梅达尔多中尉骑在马背上，凝视着准备迎战的基督教军队排列好的强大阵容，波希米亚平原上的风吹来稻米的清香，仿佛来自某个沸沸扬扬的打谷场。他把脸伸向来风的方向。

"不行，不要向后转，先生。"库尔齐奥惊呼，他佩戴着下士军衔，跟在中尉的身旁。为了解释他的阻拦，他又不慌不忙地补充道："人们都说打仗前这么做会招来不吉利的事情哩。"

其实，他是不想让子爵看见后面的待援候补队伍，那是由几小队瘸腿跛足的步兵拼凑起来的。他担心子爵明白基督教军队的全部兵力几乎都投入了战场之后会感到沮丧。

但是我的舅舅向远处眺望，遥望着向地平线飘去的白云，心里想的是："对，那片白云就是土耳其人，真是土耳其人，而我身边的这些抽着烟的人是基督徒老兵，现在军号吹响的是进攻的信号，我生平第一次进攻，这隆隆的响声和震动，这老战士和战马毫不在乎地看着栽进地里的流星就是炮弹，是我有生以来遇见的第一颗敌人的炮弹。大概不会有那么一天，我将要说，'这是最后一颗炮弹了。'"

他手里高擎着出鞘的利剑，眼睛看着在硝烟中时隐时现的帝国军旗，策马在战场上飞奔急驰起来。我方的炮火从他头上的空中掠过，敌人的炮击在基督教军队的阵地上打开一些缺口，炸起一团团烟尘。他想："我就要看见土耳其人了！就要看见土耳其人

了!"对于参战的人来说,没有什么比同敌人遭遇,并看一看他们是否真像自己想像的那样更令人兴奋的事情了。

他看见他们,看见土耳其人了。两个人正迎面而来。他们骑着披挂铠甲的战马,手持皮制的圆形小盾牌,身穿黑红条相间的长袍。他们裹着头巾,脸上的皮肤像海豚一般是棕褐色的,胡须真同泰拉尔巴村那个被人叫做"土耳其佬"的米凯一模一样。两个土耳其人中的一个被人打死了,另一个杀死了不是杀死他的同伴的另一个人。但是谁晓得他们多少人正在走来,一场白刃战即将开始。看见了那两个土耳其人,就如同看见了他们全体。他们也是军人,他们的那些东西也都是军队的装备。他们的面孔像农民的一样饱经日晒,一样显出执拗的神情。梅达尔多,原来一心想看看他们,现在已经看到了;他可以马上回到泰拉尔巴来,趾高气扬地从我们面前走过,昂首挺胸像只鹌鹑一样。然而他是来打仗服役的。于是他向前冲去,避开了弯刀的袭击,发现了一个步行的小个子土耳其兵,挥剑劈倒了他。既然已经杀了这么一个,他再找一个骑马的高个子兵试一试,结果很糟糕。因为他们小巧灵活,很有攻击力。他们一直钻到马肚子底下来,用他们的那种弯刀刺剖马腹。

梅达尔多的马撇开腿站立不动了。"你怎么啦?"子爵问道。库尔齐奥赶上前来指着下面说:"您看那里。"马的内脏已经流淌到了地面上。可怜的牲畜向上望望主人,然后低下头去,仿佛想去舔食那些肠子,但这仅仅显示出了英勇无畏的气概:它昏倒了,然后断了气。泰拉尔巴的梅达尔多没有了坐骑。

"请您骑我的马,中尉。"马夫说道,可是他还没来得及勒住自己的马就摔落地下了,他被土耳其人的箭射伤,那匹马趁机逃脱。

"库尔齐奥!"子爵呼喊着,扑到在地上呻吟的马夫跟前。

"您不要为我担心,先生。"库尔齐奥说道,"我们只希望医院里还有烈性酒。每个伤员都能分到一碗喝!"

我的舅舅梅达尔多投入混战之中。战斗的胜败尚无定论。在

这场混战中，似乎是基督教军队方面取胜。可以肯定的是他们冲乱了土耳其军队的阵线，包围了他们的几处阵地。我舅舅和其他的勇士一起冲到敌人的大炮近前。土耳其人移动炮位，以便把他们置于炮火射程之内。两个土耳其炮手转动一尊大炮的轮子。他们动作迟缓，蓄着长胡子，战袍垂到脚背，活像两个天文学家。我舅舅说："现在我上那边去，帮他们校正炮位。"他热情有余，经验不足，他不懂得只能从侧面或后面去靠近大炮，他跃马横刀，直冲大炮口奔去，心想可以吓唬住那两位天文学家。然而是他们对着他当胸开了一炮。泰拉尔巴的梅达尔多飞上了天。

晚上，战事暂停，两辆马车在战场上收拾基督教士兵的躯体。一辆载伤员，一辆装死人。战场上进行的是初步分选。"这个我收，那个你管。"碰到似乎还有救的就放到伤员车上；遇到肢体残缺不全的块块段段就装到死人车上，以便进行安葬；那些已经算不上是一具尸体的残骸就留在原地让鹳鸟吃掉。在那些天里，由于兵员损失与日俱增，决定采取尽量多收伤员的办法。于是梅达尔多的残身就被当做受伤的躯体被安置到那辆装伤员的车上了。

再次筛选在医院里进行。仗打完了，战地医院里的景象比战争本身更为残酷可怕。地上摆着长长的一排担架，里面躺着那些不幸的人，医生们聚集在担架四周，手里拿着镊子、锯子、针、线和手术刀。一个死人接着一个死人地检查过去，他们尽力使每具尸体复活。锯掉这里，缝合那里，在创口上塞进药棉，将血管像手套一样翻过来，重新放回原位，缝线比血管还多，但毕竟是修补好并缝合上了。如果一个病人死去，他所有完好的部分都用于修补另一个人的肢体和器官，如此不断地循环下去。最麻烦的事情是处理肠子：一旦散开来，简直就不知道怎样才能使它们复归原位了。

揭掉被单，子爵残缺不全的身躯令人毛骨悚然。他少了一条胳膊，一条大腿，不仅如此，与那胳膊和大腿相连的半边胸膛和腹

部都没有了，被那颗击中的炮弹炸飞了，粉碎了。他的头上只剩下一只眼睛，一只耳朵，半边脸，半个鼻子，半张嘴，半个下巴和半个前额：另外那半边头没有了，只残留一片黏糊糊的液体。简而言之，他只被救回半个身子——右半边。可这右半身保留得很完整，连一丝伤痕也没有，只有与左半身分割的一条巨大裂口。

大夫们都很知足："哟，太巧了！"只要他不当场死去，他们就会设法拯救。他们围着他忙开了，而这时有些可怜的士兵只在一条胳臂上中了一箭，却死于败血症。大夫们缝合，上药，包扎，弄不清他们做了些什么。结果是第二天早上，我舅舅睁开了那惟一的眼睛，张开了那半张嘴，翕动了那一个鼻孔，又呼吸起来。泰拉尔巴人特有的强健体质使他终于挺过来了。现在他活着，是个半身人。

三

我舅舅被人抬回泰拉尔巴时,我大约七八岁了。那是在晚上,天已经黑了,是十月里的一天,阴沉沉的天空。白天我们摘收葡萄,从葡萄架中间望见灰蒙蒙的海面上一只帆船正在驶近,船上飘着帝国的旗帜。那时人们每逢见到有船只开来,就说:“这是梅达尔多老爷回来了。”这倒不是因为我们盼望他归来,而只是由于有了一件可以期待的事情。那一次我们猜中了。傍晚时我们几个还在地里,一个叫菲奥尔菲埃罗的小伙子站在酿酒桶顶上踩葡萄,他叫喊起来:“哟,快看那边!”天几乎全黑了,我们看见山谷的尽头有一行火把沿着骡马走的小路移动,接着过了桥,我们这时看清有人抬着一副担架来了。毫无疑问,是子爵打仗回来了。

消息传遍山谷。城堡的院子里挤满了人:家里的人,仆人,收葡萄的工人,牧羊人,武士。惟独不见梅达尔多的父亲阿约尔福老子爵。他是我的外公,很久不露面了,连院子里也不来。他厌倦了世上的俗务,在独生的男孩子去当兵打仗前夕,宣布把爵位的特权让出。现在他热衷于养鸟,在城堡里设了一只巨大的鸟笼。他一心喂鸟,旁的事情一概不闻不问。他把自己的床也搬进大笼子里,住在里面,白天黑夜都不出来。人们从鸟笼的铁栅栏门里把他的饭菜同鸟食一起送进去,阿约尔福同鸟儿们分享一切食物。他整日摩挲着山鸡和野鸽子的羽毛,等待儿子从战场上归来。

我从来没见过我们家的院子里来这么多人。从前同邻邦打仗时在这里点兵点将和欢庆胜利,那种热闹的场面,我只是听人们说

过而已。我第一次发现围墙和塔楼快要坍塌了,院子里遍地泥淖,我们在这里放羊和喂猪。大家一边等待,一边谈论梅达尔多子爵将怎样回来。早就有消息说他被土耳其人伤得很重,但是还没有人确切地知道他是肢体残废了还是内脏受损了,或者只是被伤疤毁坏了容貌。现在看见担架,人们估计情况更糟。

来了,担架被放到地上,人们看见黑色的身影上一只瞳仁在闪亮。高大的老奶妈赛巴斯蒂娅娜走上前去,但是黑影子伸出一只手来做了一个粗暴的动作,表示拒绝。接着只见那个身躯在担架上使劲地顽强扭动一阵,泰拉尔巴的梅达尔多就拄着一根拐杖站到了我们面前。一件带帽子的黑斗篷从他的头顶一直垂及地面,右半边被掀到身后,露出半个脸和拄着拐杖的半边细窄的身子,左边好像完全被掩藏起来,裹进那件宽大衣服的衣襟和褶皱里。

他立着看了看我们,我们围着他站成一圈,没有人开口说话。也许他那只直愣愣的眼睛并没有看我们,他想的只是依靠自己的力量离开我们这些人。一阵风从海上吹来,刮断了一棵无花果树梢上的一根枝条,发出一声呜咽。我舅舅的斗篷飘动着,风把它吹得鼓起来,像船帆一样张开着,这意味着风穿过了他的身体,甚至,那躯体根本不存在,斗篷也许是空的,就像幽灵穿着那样。后来,我们看得清楚一些了,看出它像是挂在一根旗杆上,这根旗杆由一个肩膀、一条胳臂、半边上身和一条腿组成,而他所有的那一切又全都支撑在拐杖上,其余的部分没有了。

那群山羊呆呆地望着子爵,它们全被拴住了,每只羊从各自不同的位置扭过头来,很奇怪地将脑袋同背脊组成一些直角。猪呢,反应更敏锐,动作更迅速,它们尖叫起来,互相碰撞着肚皮要逃跑。这时我们再也无法掩饰住心中的惊恐。“我的孩子!”奶妈赛巴斯蒂娅娜呼唤,并张开了臂膀,“不幸的孩子呀!”

我的舅舅,对于他在我们身上造成的这种反应很厌烦,他在地上向前挪动拐杖的底端,以两脚规的方式走动起来,朝城堡的大门

走去。那几个抬担架的脚夫正盘腿坐在大门口的台阶上哩。他们赤裸着膀子,戴着金耳环,头发梳理成鸡冠状或马尾式。他们站起身来,其中一个梳辫子的像是他们的头,他说:“我们在等您付报酬呢,先生。”

“要多少?”梅达尔多问道,似乎是笑了笑。

梳辫子的那人说:“您知道用担架抬送一个人的价钱……”

我舅舅从腰带上解下一个钱包,叮当一声扔到脚夫们的脚边,那人刚一掂量那钱包,就叫嚷道:“这可比我们讲好的数目少多了,先生!”

梅达尔多呢,这时风掀开了他的斗篷的两襟,说声:“一半。”他从脚夫们中走过,凭着他的独脚,一小步一小步地跳着登上台阶,走进向城堡内敞开着的大门,抡起拐杖去捅那两扇沉重的门板,将它们咣当直响地关上了。因为还留着一条缝,他又推一下,便从我们的视线中消失了。我们依然听得见脚和拐杖交替落地的声音,那声音从走廊上移向城堡里他个人的住处那边。然后在那里响起关门上锁的响声。

他的父亲站在鸟笼的铁栅门后等着他。梅达尔多连他那里也没有去打个招呼,他独自关闭在自己的屋里,不论奶妈赛巴斯蒂娅娜敲多长时间的门,说多少安慰他的话,他都不露面,也不回答。

老赛巴斯蒂娅娜是位身材高大的妇人,穿一身黑衣服,戴面纱,脸色红润,没有皱纹,眼角上的那一道几乎看不出来。她哺育了泰拉尔巴家所有的年轻人,曾与家里所有的老一代的男人同床共眠,还闭合了所有死者的眼睛。现在她在两位闭门自守的人之间的敞廊上来回走动,不知如何帮助他们才好。

第二天,我们照旧摘收葡萄。由于梅达尔多还不露面,葡萄园里没有了往日的欢声笑语,大家只是议论他的命运。这倒不是因为我们很替他担心,而是因为这样一个颇费揣测的话题很是助人谈兴。只有奶妈赛巴斯蒂娅娜留在城堡里,小心地窥视着屋里的

动静。

可是老阿约尔福似乎早就预料到儿子回来时会变得如此阴沉和孤僻,早就训练了他最喜爱的小动物,一只伯劳,让它每天飞往城堡另一头的梅达尔多的住处,从窗户飞进那时还空无一人的房间。这天早晨,老人打开铁栅门,放出伯劳,看着它飞至儿子的窗口,然后才转身给喜鹊和山雀撒食,并学鸟儿们的啼叫。

片刻之后,他听见有件东西撞到鸟笼框架上。他伸头探看,只见他的伯劳僵死在檐口上。老人双手把鸟儿捧起,看见它的一只翅膀折了,像是有人打算把它撕下来,一只爪子断了,似乎有人用两个指头硬掰的,一只眼睛也被抠去了。老人将鸟贴在胸口上,呜呜地哭了。

当天他就倒床不起了,仆人们从鸟笼的铁网里看见他病得很厉害。可是谁也不能进去照顾他,因为他人在里面,又把钥匙藏起来了。鸟儿们都围绕在他的床边飞。自从他躺下之后,它们就一齐飞来飞去,不肯停落,不停地扇动翅膀。

第二天早晨,奶妈向笼里张望,发现老子爵阿约尔福死去了。所有的鸟儿都停栖在他的床上,好像飞落在一根海面漂浮的树干上。

四

他的父亲死后，梅达尔多开始走出城堡。又是奶妈头一个发现的。一天早晨她看见门敞开着，房间里没有人，就派出一小队仆人去野外追踪子爵。仆人们一路小跑，来到一棵梨树下，头一天傍晚他们还看见那上面晚结的果子尚未成熟。“你们看那上面。”一个仆人说。他们朝在曙光逆照中挂着的梨望去，都惊呆了。因为梨都不是完整的了，变成了许多个被竖切一半的梨，每一个还都挂在各自的把柄上，而且每只梨都只剩下右边的一半(或者说是左边的一半，这要看从哪边望过去了，但是都留着相同的半边)，另外那半边不见了，被切掉或咬掉了。

“子爵到过这里!”仆人们这么说。当然，他把自己关闭了许多天，没吃过饭，前一天夜里他感到腹中饥渴，首先见到这棵树，就爬上去吃梨。

仆人们往前走，看见半只青蛙在一块石头上跳跃，由于青蛙的特性，它还活着。“我们走对了路线!”他们继续追赶。他们迷路了，因为没有看见绿叶掩藏着的半个甜瓜，他们不得不往回走，直到发现了那半个瓜才算回到正确的方向上。

仆人们就这样从田野上找到森林里，他们看见一个切成一半的蘑菇，半个石菌，随后又是半个石菌，半个有毒的红蘑。他们继续向森林中走去，不时看见一个个蘑菇从地面冒出来，只有半边把和半个顶。仿佛有人一刀把它们劈成两半，而另一半连一点渣子也没有留下。这是一些各式各样的蘑菇，有马勃、胚珠、伞菌，有毒

的和可食用的数量上差不多是对半分。

仆人们沿着这延伸的痕迹来到名叫“修女地”的草坪上，那里的绿草中间有一口池塘。曙光初照，池塘边的水面映出梅达尔多披着黑斗篷的修长身影，还漂浮着白色、黄色和褐色的蘑菇。这是他摘掉的半边蘑菇，现在都漂散在明净清澈的水面上。水上的蘑菇看起来像是完整无缺的，子爵注视着它们。仆人们躲在池塘的对面，不敢吭声，也盯着漂浮的蘑菇，终于发现这些只是食用菌类。那些毒菌呢？既然他没有丢入池塘，派了什么用场？仆人们跑回森林里。他们没走多远，就在小路上遇见一个提篮子的男孩，篮子里装的净是半边有毒的蘑菇。

那个孩子就是我。夜里我一个人在修女地的草坪上玩耍着，一个人突然从树丛里钻出来，着实把我吓坏了。当我迎着我舅舅走过去时，他正在惨淡的月光下，用他的一只脚在草地上跳行，手臂上挎着一个篮子。

“你好，舅舅！”我大声招呼。这是我头一次敢同他说话。

他看起来讨厌见到我。“我去采蘑菇了。”他向我解释。

“你采到了吗？”

“你来看。”我舅舅说着，我们坐到了那口池塘边。他开始挑选蘑菇，把一些扔进水里，另一些留在篮子里。

“给你，”他把装着他挑好的蘑菇的篮子递给我，“拿油煎。”

我想问他为什么他篮子里的蘑菇都只是半个，可是我知道他不会理睬这个问题，我说了一声“谢谢”就跑开了。我正要回去用油煎蘑菇时，遇见了那一帮男仆人，才知道全是些有毒的。

赛巴斯蒂娅娜奶妈听他们讲了这件事情后，就说：“回来的是梅达尔多坏的那一半，谁知道今天的审判会搞成什么样啊！”

那天要审判由城堡里的卫士们抓住的一伙土匪。匪徒们是我们领地上的，因而必须由子爵来处置他们。开庭审判时，梅达尔多斜着身体坐在椅子上，直咬手指甲。匪徒们被锁上镣铐带上来，为

首的就是那个名叫菲奥尔菲埃罗的小伙子，就是他在踩榨葡萄时首先看见担架的。受害的那一方也来了，他们是开往普罗旺斯的几位托斯卡纳骑兵，路过我们这里时，在森林里遭到了菲奥尔菲埃罗和他的同伙们的袭击和抢劫。菲奥尔菲埃罗辩解说，是那些骑兵来我们的领地里偷猎，他把他们阻拦住，当做偷猎者解除了他们的武装，而卫士们却不认为他们是偷猎者。应当说当时土匪袭击是很普遍的事情，对此法律是宽大的。再说我们这地方又特别适合土匪出没，连我们家族中的一些成员也入伙了，在动乱的年代里，甚至自己纠结成匪帮。至于偷猎就更不用说了，是最轻不过的犯罪。

可是赛巴斯蒂娅娜奶妈的忧虑是有根据的。梅达尔多把菲奥尔菲埃罗和他的全体同伙当做抢劫犯判处绞刑。而被抢的那些人，他们本身是偷猎者，也被判处绞刑，为了惩处干预太迟的卫士们，他对他们也宣判绞刑，因为他们既不懂得预先阻止偷猎的人活动，也不懂得防范土匪的犯罪。

被判死刑的共有二十多人。这一残酷无情的判决使我们深为震惊，对于那些从前谁也不曾见过的托斯卡纳绅士倒也罢了，对于一般说来并不令人讨厌的那些土匪和卫士，大家痛惜不已。造骡马驮架的木匠师傅彼特洛基奥多负责造绞刑架。他是一位能干而认真的工人，对自己的每一项活都尽职尽责地完成。他忍受着巨大的悲痛，因为被判决的人中有两个是他的亲人，还是制造出一台像树那样多枝丫的绞刑架，而它的全部绳索只用一个绞盘就能提升起来。这台机器庞大而巧妙，一次能吊起的人数比那天判处的人还多，因此子爵利用多余的绞索在每两个犯人之间吊上十只猫。僵直的尸体和死猫悬挂了三天，起初谁也不忍心去看。但是人们很快发现尸首瞪着愤怒的双眼，我们对这桩惨案的认识也起了变化，产生出与以前不同的感受，对于卸下尸体和拆毁大绞刑机的决定感到很是遗憾。

五

同特里劳尼大夫去森林里寻找由海生动物变成的石头，一直是我最愉快的时光。特里劳尼大夫是英国人，在一次海难中骑一只波尔多酒桶来到我们这里的海岸。他当了一辈子随船医生，做过许多漫长而危险的旅行，其中有些次是同著名的库克船长一起，可是他没有看见过任何世界风光，因为他总是在船舱里玩“三七牌”。这位难民到我们这里之后，很快就贪恋起那种叫“坎卡罗内”的葡萄酒，那是我们这里最苦涩和最浓稠的酒，他再也离不开它了，甚至总在肩膀上挎着那么满满一壶。他留在泰拉尔巴，成了我们的医生，但是他并不管病人，而是搞他的科学发现，忙得团团转，我陪着他不分白天黑夜地在田间和林中奔走。他先是热衷于蟋蟀的病，一种千只当中只有一只会生的小毛病，也不会造成什么危害。特里劳尼大夫却要把得病的蟋蟀全找到并研究出恰当的治疗办法。后来便是对大海覆盖我们这块土地时留下的遗迹感兴趣。于是我们去背回那些石头块和矽石片，大夫说它们原本是鱼。最后是新近迷上的磷火。他想找一种方法获取并保存磷火，为此我们夜里在坟地里奔跑，当我们等候到那飘忽不定的荧光从坟冢的杂草中闪现时，就设法把它引向我们，让它跟在我们身后跑，再捉住它，放进容器里不让它熄灭。我们一次次地换用各种器皿做实验：布袋啦，细颈大肚瓶啦，剥去包装草的玻璃坛子啦，手炉，漏勺，都被用来装过磷火。特里劳尼大夫就住在坟场边上的一间茅屋里，从前那是埋尸人的住处，在闹灾荒、战争和瘟疫的年代里需要

有一个人专门从事这项职业。大夫在那里设立起他的实验室，里面有用来装磷火的各种玻璃瓶，有用来捕捉磷火的像渔网似的小网子，还有用来研究坟地的泥土和尸体的腐败物为什么会发出绿荧荧的光来的蒸馏器和坩锅。可惜他不是一个能长久地专心致志从事自己的研究的人，他很快就丢开不干了，走出实验室，邀我一道去向新的自然现象猎奇。

我自由得像空气一样，因为我没有父母，既不在仆人之流，也不入主人之列。我是泰拉尔巴家族中的成员，只是后来才被认同，但我不采用他们的姓氏，也没有人愿意教养我。我可怜的母亲是阿约尔福老子爵的女儿，梅达尔多的姐姐，可是她玷污了家庭的名誉，同一个偷猎人私奔，那人便是我的父亲。我出生在偷猎人搭在森林中间一块荒地上的茅舍里。不久后我父亲在一次口角中被人杀死，而母亲又被蜀黍红斑病夺去生命，她孤零零地死在那间凄凉的破屋里。我在那时由于外祖父阿约尔福起了怜悯心，而被收留在城堡里了，由大奶妈赛巴斯蒂娅娜抚养长大。记得梅达尔多还是个少年人的时候，我还没几岁，有时候他让我参加他的游戏，就好像我们处于同等的地位。后来差距随同我们的年龄一起增大了，我留在奴仆群里。现在我视特里劳尼大夫为一个我从未有过的伙伴。

大夫有六十岁，可是他同我一般高。他有一张干栗子一样的皱巴巴的脸，上面戴着三角帽和假发；他的腿呢，因为皮靴筒一直套到大腿中部，显得特别长，像蟋蟀腿那么不成比例，迈开的步子也很大。他穿一件滚红边的灰鸽子色的燕尾服，挎着他的一壶坎卡罗内酒。

他对鬼火着了迷，以至于我们夜里长途跋涉到附近别的市镇的墓地里去，在那里有时可以看到比我们荒芜的公墓里更艳丽和更大团的火。但是我们的轻举妄动如果被当地人发现就倒楣了。他们误认为我们是盗墓的贼，有一次一群人手持大砍刀和三股叉

追了我们好几里路。

我们跑到临河的悬崖边，我和特里劳尼大夫飞快地跳上山岩，可是听见愤怒的乡民们从身后追上来了。在一处叫做“冷面圣人”的地方，有一座由树干搭起的桥架在一道看不见底的深渊上。我和大夫没有过桥，躲入一块正好凌空翘在深渊之上的巨石底下。我们刚藏好身，他们就接踵而至。他们看不见我们了，就大声叫嚷。“那两个杂种上哪里去啦？”他们鱼贯而行，跑上了桥。轰隆一声响，几个人惨叫着跌落下去，被底下湍急的水流吞没了。

我和特里劳尼为自身命运的恐慌，由于逃脱了危险而减轻了，然而接着我们又因追踪者们的可怕下场而惊恐不安，我们只敢稍微伸出头来往下观望，乡民们在黑暗的深渊里消失了。我们抬头看看依然存在的桥。一截截的树干仍然紧密相连，只是每一段树干从正中间断开了，好像是被锯开的；用别的解释无法说明为什么那么粗壮的木头会出现如此笔直的断裂。

“我知道这是谁的手干的。”特里劳尼大夫说道，我心里也早就明白了。

果然，听见了急驰的马蹄声，在山涧边上出现了一匹马和一个半边身子裹在一件黑斗篷里的骑士。这是梅达尔多子爵，他那三角形的嘴边挂着一丝冷笑，默然注视着预谋的可悲得逞。他本人或许也不曾料想会是如此：他肯定是想弄死我们两人，结果却救了我们一命。我们吓得瑟瑟发抖，眼望着他骑着那匹瘦马离去。那马在岩石上蹦跳着，像是一只母羊生的崽子。

我舅舅那时候总是骑马蹓跶。他让制造驮架的彼特洛基奥多师傅做了一副专用马鞍，可以把他的身子用皮带稳稳当当地拴在一只脚镫上，另一只脚镫上则用一个秤锤固定住。马鞍的一侧挂着剑和拐杖。这样子爵便可以骑在马上了，他头戴插有羽毛的宽边帽，半个身子裹藏在总是飘荡荡的斗篷里。人们听见他的马蹄

声就逃开，比麻风病人伽拉特奥从身边走过时还要恐慌，连孩子和牲畜也都带走；又担心地里的庄稼，因为子爵的心肠坏，从不轻易放过任何人，随时随地可能做出最难预料和最不可理解的行为。

他从不生病，因此从不需要特里劳尼大夫医治。可是我不明白在这种情况下，大夫如何能逃脱他的魔掌。大夫尽量避开我舅舅，甚至不听旁人议论他。每当同他谈起子爵及其残酷行为时，特里劳尼大夫就摇摇头，撮起两片嘴唇来含糊其词地说："噢，噢，噢！……啧，啧，啧！"好像人们对他议论不该说的事情。而且，为了转移话题，他就滔滔不绝地讲起库克船长的旅行故事。有一次，我试探着问，依他之见，我舅舅残废得如此严重为何能生存。这个英国人不知道说别的，只是对我一个劲地："噢，噢，噢！……啧，啧，啧！"好像从医学的角度上，我舅舅的这种病例倒也丝毫不能引起大夫的兴趣。于是我猜想他成为医生也许只是为了服从家人的安排或者图谋实惠，完全不是因为看重这门科学。也许他的船医职业仅仅是靠他玩三七牌的高超技术得来的，那些著名的航海家和其中首屈一指的库克船长是看中了他的这一特长而把他留在船上作牌局伙伴。

一天夜里，特里劳尼大夫在旧坟场上用网子捕磷火时，突然看见泰拉尔巴的梅达尔多就在面前，他正在坟头上放他的那匹马吃草。大夫骇怕极了，慌乱得不知所措，可是子爵还叫他走近一些，并且用那半张嘴发出极不清楚的咬字吐音问他："您是在找夜间的蝴蝶吗，大夫？"

"噢，大人，"大夫回答，声音细若游丝，"噢，噢，不是蝴蝶，大人……是磷火，您知道吗？磷火……"

"知道，磷火。我也时常琢磨它的来源。"

"这一直是我在研究的问题，搞了很久了，还没有什么结果，大人……"特里劳尼说。由于子爵的语气和善，他稍稍地壮起胆子。

梅达尔多的尖瘦的半边脸——皮肤紧绷绷的活像个骷髅——

抽搐着微笑了。“您作为学者值得给予各种帮助，”他对医生说：“可惜的是这块坟地已经废弃多时，不再是产生磷火的好场地了。但是我向您允诺，明天我将出力帮助您。”

次日是规定的执法日，子爵将十个农民判处死刑。因为按照他的算法，他们没有缴足应向城堡交纳的收获物的数量。死者被埋葬在公共墓地里，坟上每夜都冒出大量的鬼火。特里劳尼大夫被这一帮助吓瘫了，虽然这对于他的研究很有益处。

在这样可悲的情形之下，彼特洛基奥多师傅制造绞刑架的技术大为完善。他做的那些东西，不仅有绞刑架，还有供子爵对被告人进行酷刑逼供的三角架、绞盘等其他刑具，都堪称木工和机械工的杰作。我时常到彼特洛基奥多的铺子里去，因为看他那么熟练灵巧而且又那么劲头十足地干活，我觉得饶有兴趣。但是敢怒不敢言的苦恼刺痛着这位原本是驮架师傅的心。他制造的可是处死无辜百姓的绞刑架啊。“我怎么办，”他想，“才能让他派我造别的什么东西，一样的精工细作，别样的用途呢？什么是我最喜欢制造的新机器呢？”但是他没有往下想，竭力从头脑里驱除这些念头，想方设法做出最美观和最实用的刑具。

“你应当忘掉它们的用处，”他还这样对我说，“你只当它们是机器。你看它们多漂亮呀！”

我望着那些由横梁、升降绳索、连环绞盘和滑轮组成的装置，尽量不去想在那上面受折磨的躯体。可是我越是努力不想，越是不得不想。我问彼特洛基奥多：“我该怎么呢？”

“就像我这样做，孩子。”他回答，“就像我这样做，好吗？”

那些日子虽然使人痛苦和恐惧，也自有它欢乐的时光。最美好的时刻是旭日升起之际，看大海万顷金波，听母鸡咯咯下蛋，还有那个麻风病人沿小路吹响的号角声。他每天早上来为他的不幸

的同伴们乞讨。他名叫伽拉特奥，在脖子上挂一把打猎用的号角，老远就通知人们他的到来。妇女们听见号角响，就把鸡蛋，或是丝瓜，或是西红柿，放到墙角边，有时候还会放上一只剥了皮的小兔子，然后带着孩子躲避起来。因为当麻风病人走过时谁都不应该留在街上，麻风病不接触也会传染，甚至眼睛看见他也是危险的。伽拉特奥沿着空无一人的小路慢慢地走来，手里拄着一根长棍，破烂不堪的长衫拖到了地上。他有一头长而硬的黄头发，一张白惨惨的圆脸，脸上已经有点被麻风病侵蚀。他收集起施舍物品，把它们装进背篓里，朝避开的农民的房屋大声道谢，说些甜言蜜语，里面总要夹带点逗笑或挖苦人的双关语。

那时候在沿海地区麻风病是一种常见病，在我们村旁边就有一个专住麻风病人的小村子，叫布拉托丰阁，我们承担了向他们施舍的义务，就是由伽拉特奥取走的那些东西。

在船上或在乡间有人一旦染上麻风病，就要离开亲友到布拉托丰阁去度他的余生，等待着被疾病吞噬。据说每次为欢迎新的患者到来，那里都要举行盛大的庆祝，老远就能听到从麻风病人屋里传出的吹奏弹唱声，人夜不息。

关于布拉托丰阁的传说很多，虽然健康的人谁也没到过那里，可是大家都说在那里生活是无穷无尽的狂欢作乐。在变成麻风病隔离区之前，那里曾是一个娼妓窝，各种族和各宗教的海员都去光顾，现在那里的女人们似乎还保持着当年的放荡作风。麻风病人不事耕种，只有一园草莓。他们终年饮用自制的草莓酒，总是处于微醉的状态之中。麻风病人们的头等大事就是吹拉弹奏他们自己发明的古怪乐器，他们的竖琴弦上挂着许多小铃铛；他们用假嗓音唱歌，还用彩笔涂抹鸡蛋壳，好像永远在过复活节。他们把茉莉花环套在变了形的脸上，沉醉于极为轻柔的音乐声里，这样就忘掉了疾病使他们从人世间那里隔离出来的痛苦。

从来就没有医生愿意治疗麻风病人，可是当特里劳尼大夫来

到我们这里定居之后，有人希望他愿意将他的医术用于治好本地的这个痈疽。我也曾怀有这样的希望，而且想得很幼稚，我早就很想去布拉托丰阁观看麻风病人的联欢会，如果大夫要在这些不幸的人身上试验药效，也许有时候会允许我陪他一直走进村子里面去。可是这样的事情根本不会出现。特里劳尼大夫一听见伽拉特奥的号角声，立即拔腿就逃，显得比谁都更怕传染。有几次我试图向他询问那种病的性质，他给我的答复是含含糊糊、不着边际的，仿佛一提“麻风病”这个词就令他很不自在似的。

说到底，我不知道为什么我们非要死心眼地认定他是大夫不可。对于牲口，特别是对于小动物，对于石头，对于一切自然现象，他满怀一腔关注之情。可是对于人类和他们的疾病，他心里充满厌恶和恐惧。他害怕鲜血，只用手指尖触碰病人。遇到危重病人，他就用一块在醋酸里浸过的丝绸手帕捂住鼻子。他像女孩子一样害羞，见到裸体就面红耳赤。如果给一个女人看病，他就不敢抬眼看人家，说话也结巴起来。他在飘洋过海的漫长旅途中，似乎从未结交过任何女人，幸亏那时候我们这里接生是产婆的事情，要不然的话，真不知道他如何能履行职责。

我舅舅又想起了纵火。夜里，突然间，穷苦农民的干草棚着火，或者是一棵成材的树木，甚至整片树林烧起来。于是，我们只好排成长队传递水桶，将火浇灭，往往要忙到天明。遭殃的总是那些同子爵争执过的人，他们曾经抱怨他的规章越来越苛刻和不近情理，或者指责他加倍提高捐税。他焚毁财物还不解恨，开始放火烧住宅。他好像是夜里溜到屋边，将点燃的火绒扔到屋顶上，然后骑马逃走。但是从来没有谁能当场捉住他。一次烧死两位老人，一次把一个男孩子的头烧得像被剥了皮一样惨。在农民中对他的仇恨情绪高涨起来。与他不共戴天的仇敌是那些住在科尔·杰毕

多的农舍里的信胡格诺教[1] 的人家。在那里男人们整夜轮流站岗，防备起火。

没有任何说得过去的理由，一天夜里他跑到了布拉托丰阁的房檐下。那些房子是茅草盖顶，他在房顶上浇上松油，点起火。麻风病人有着被烧时无灼痛感的优越之处，如果他们在睡觉时被火烧着，肯定不会再醒过来。可是子爵骑马逃离时，听见村子里响起了一把小提琴的独奏声。原来布拉托丰阁的居民并没有睡觉，正玩得起劲哩。他们都烧伤了，但不觉得疼痛，在他们看来这很有趣。他们很快扑灭了火。他们的房子，或许因为也传染了麻风病，被火烧坏得不多。

梅达尔多也糟践自己的财产：在城堡里放火。火从仆人们居住的那一侧烧起来，熊熊烈火中有一个被困的人在声嘶力竭地呼救，子爵置若罔闻，骑马跑向田野。他存心害死自己的奶妈赛巴斯蒂娅娜。女人们都想对自己从小养大的孩子保持永久的权威，赛巴斯蒂娅娜对子爵干的每一件坏事都少不得要数落一番，即使当大家都一致认为他的本性已经变得残忍到不可救药的地步时，她仍然要教训他。赛巴斯蒂娅娜被人从四壁烧焦的屋里救出来时已经烧伤得不成样子了，她只得卧床多日，等待创伤痊愈。

一天晚上，她躺着的那间房的门被推开，子爵站到她的床前。

"奶妈，您脸上的那些斑点是什么呀？"梅达尔多说着，指了指烧伤处。

"你的罪孽留下的痕迹，孩子。"老妇人说话时神态安详。

"您的皮肤凹凸不平和颜色深浅不一，您生什么病了，奶妈？"

"我的孩子，你如果不悔改，等待着你的是下地狱。相比之下，我的伤痛算不了什么。"

"您应当尽快痊愈。我可不想让左邻右舍的人知道您病成了

---

[1] 十五至十七世纪法国天主教徒对加尔文教派的称呼。

这个样子……”

“我又不嫁人,用不着为我的容貌担心。我只要良心还在就行。这话对你也合适。”

“您的新郎还在等您,他要带您走,您不知道吗?”

“孩子,你的青春美貌被损坏了,也就不要拿上年纪的人来开心啊。”

“我不是说笑话。您听,奶妈,您的未婚夫正在您的窗子下面吹奏……”

赛巴斯蒂娅娜侧耳细听,听见了那个麻风病人在城堡外面吹号角。

第二天,梅达尔多派人把特里劳尼大夫叫来。

“可疑的斑点不知为什么出现在我们一个老女仆的脸上,”他对大夫说道,“我们大家怕这是麻风病症。大夫,我们全靠您的明鉴了。”

特里劳尼大夫弓了弓身,嗫嚅道:“大人,我的职责……就是永远听从您的吩咐,大人……”

他转身出去,抱着一小桶“坎卡罗内”酒溜出城堡,消失在森林里。一星期不见他的人影。当他再露面时,赛巴斯蒂娅娜已经被打发到麻风村去了。

她是在一天傍晚太阳落山时离开城堡的。她身穿黑衣,头戴面纱,胳臂上挽着一个装着衣物的包袱。她知道她的命运已经被决定了:她只能去布拉托丰阁。她走出人们一直把她关到那时才开的房间,走廊上和房间里都空无一人。她走下楼,穿过庭院,来到屋外。到处不见人,在她所到之处人们都躲避起来。她听见了仅有两个音符的低沉的猎号声:在前面的小路上伽拉特奥正把他那件乐器对着天空翘起。奶妈缓慢地挪动脚步;小路蜿蜒伸向前面西下的夕阳。伽拉特奥远远地走在她前头,不时停下来好像是观看在树叶间嗡嗡乱飞的黄蜂,举起号角,吹出凄凉的音调。奶妈

打量着她就要永远离开的田园和河堤，觉出人们就在篱笆后面远远地躲着她，她接着往前走，孤身一人，跟着前面离她老远的伽拉特奥，走到了布拉托丰阁。当村子的栅栏门在她背后关上时，小提琴开始奏乐。

特里劳尼大夫让我非常失望。他不设法使年老的赛巴斯蒂娅娜不被宣判为麻风病而进麻风村，他一点忙都不帮——明明知道她的疤痕不是麻风病引起的。这是懦弱的表现，我第一次对大夫产生了反感。还有一点，他知道我是捉松鼠和采山莓的好手，对他大有用处，他逃进森林时不带着我。现在我不像以前那样喜欢随他去找鬼火了，经常一个人四处逛悠，物色新伙伴。

现在最吸引我的人是住在科尔·杰毕多的那些胡格诺教徒。他们是从法国逃出来的，法国国王下令把所有信奉他们那种教的人都剁成肉酱。他们在翻山越岭时丢失了他们的经书和圣器，现在没有圣经读，没有弥撒做，没有颂歌唱，没有祷告念。他们像所有那些受过迫害之后移居在异教人之中的人一样，不信任旁人，不愿再接收别的经文，不听任何关于举行他们的宗教仪式的建议。倘若有人去找他们，称他们为胡格诺兄弟，他们就担心他是乔装打扮的教皇密探，便一声不响地关上门。他们怀着上帝降恩宠于他们的希望，不分男女，一起从早到晚地干活，在科尔·杰毕多的坚硬的土地上耕耘着。他们不大懂得什么是犯罪行为，为了不犯错误而订出许多清规戒律。他们用严厉的眼光互相监视，窥探别人是否有用心不良的细微举动。他们模模糊糊地记得他们教会里的争论，绝不提起上帝或其他有关宗教的话题，生怕说错而犯下渎圣罪。于是他们既无任何教规可遵循，又不敢在信仰问题上创建新思想，可是他们一脸严肃庄重的神情，好像时时刻刻在思索这些问题。相反，久而久之，他们辛苦的农事劳作制度取得了相当于教规的地位，迫使他们养成勤俭的习惯，以及妇女们善于持家的优点。

他们是一个大家庭，儿孙满堂，媳妇众多，人人都是大高个，个个肌肉发达。他们在地里干活时也穿着黑色的礼服，纽扣规规矩矩地系好，男人们戴宽边帽，女人们扎白色头巾。男人们蓄长胡子，出门走路总是肩挎猎枪，但是听说他们除了打麻雀之外从不开枪，因为有禁止打猎的戒律。

石灰质的山地艰难地生长着一些劣质的葡萄和低产的小麦，埃泽基耶莱老头子的声音时时响起。他朝天举起双拳，白山羊胡子抖动不已，眼睛在那顶漏斗式的帽子下骨碌直转，不停地吼叫："瘟神和灾星！瘟神和灾星！"他朝正在弯腰干活的家里人喊话："乔娜，锄快点！苏珊娜，快把那棵草拔掉！托比亚，你去撒肥料！"他对一群干活懒散、使用工具材料大手大脚的人怒气冲冲地发号施令和训斥。每次分派完为使土地不致荒芜而必不可少的各种活计之后，他自己也开始干活，一面驱赶人们分头去做事，一面骂道："瘟神，灾星！"

他的妻子从不大声说话，而且显得与众不同，仿佛坚信着她的某种秘密的宗教，在许多事情的细枝末节上都很严谨，但她从不向人说教。她只是瞪大眼睛盯住人，绷着嘴唇说："您觉得合适吗，拉凯莱妹妹？您觉得这样恰当吗，阿龙内兄弟？"就能使别人脸上少见的微笑从嘴边消失，恢复严峻而专心的表情。

一天晚上，正当胡格诺教徒们做祷告时，我来到科尔·杰毕多。他们没有动嘴念叨什么，没有举手合掌，没有屈膝下跪，而是在葡萄园里排成队笔直地站着，男人站一边，女人站一边，最前头站着长髯垂胸的埃泽基耶莱老头。他们直视正前方，垂下肌肉隆起的胳膊，手捏拳头，显得很专心的样子，但是并没有忘记身边的东西，托比亚伸手捉掉葡萄藤上的一只毛毛虫，拉凯莱用鞋底的钉子踩死一只蜗牛，埃泽基耶莱也忽然摘下帽子吓唬飞到麦田上的麻雀。

后来他们唱起圣歌。他们不记得歌词了，只是哼着歌谱，那调子也不准，时常有人走调，或许大家都总是唱错，但是从不中断，唱

完一段又一段，始终不唱歌词。

我觉得有人拽我的一只胳膊，是小埃萨乌，他打手势叫我别做声并跟他走。埃萨乌同我一般大；他是老埃泽基耶莱最小的儿子；他只徒有来自父母的坚毅而刚强的面部表情，骨子里却很狡黠，是一个十足的小流氓。我们一面往葡萄园外爬，他一面对我说："他们还要祈祷半个小时。真烦人！你来看看我的洞。"

埃萨乌的洞是秘密的。他藏在那里面，不让家里的人找到他，使他们无法派他去放羊或去菜园子里捉蜗牛。他躲在里面一连几天不干活，而他父亲在田头地里怒吼着寻找他。

埃萨乌贮备了一些烟叶，在一面洞壁上挂着两只长长的花陶瓷烟斗。他装好一只烟斗，让我抽烟。他教我点燃烟锅，然后他大口大口地吸起来，我从来没有看见过一个孩子抽得这么贪婪。我是头一次抽，立刻感到难受，就停下不抽了。为了给我提神，埃萨乌拿出一瓶烈性酒，给我倒了一杯。这酒又让我咳嗽起来，并烧灼着我的肠胃。他倒像喝水一样。

"我想喝醉。"他说。

"你放在洞里的东西是从哪儿拿来的呀？"我问他。

埃萨乌勾动手指头做了个扒窃的动作，说道："偷来的。"

他领头带着一伙基督徒家的孩子在四乡偷抢。不仅偷摘树上的果子，而且还进屋子里面偷东西，摸鸡窝。他们骂起人来比彼特洛基奥多师傅更凶，骂的次数也更多。基督徒的和胡格诺教徒的骂人话他们都会，他们之间互相对骂。

"我还干许多别的坏事，"他告诉我，"我做假证，我忘记给豌豆浇水，不尊敬父母，很晚才回家去。现在我要干尽天下所有的一切坏事，我还没长大而不懂得的坏事也要干。"

"干尽一切坏事情？"我对他说，"也杀人吗？"

他耸耸肩头："现在杀人对我还不合适，也得不到好处。"

"我舅舅杀人。人们说，他杀人取乐。"我这么说，是为了找点

东西与埃萨乌抗衡。

埃萨乌啐了一口。

“白痴的嗜好。”他说道。

后来响起雷声，洞外下起雨来。

“家里的人要找你了。”我对埃萨乌说。从来没有人寻找我，不过我看见别的孩子总是有父母来找，尤其是天气变坏的时候，我想这也许是件紧要的事情。

“我们就在这里等雨停下。”埃萨乌说，“一边等一边玩骰子。”

他拿出骰子和一堆钱。钱我可没有，我赌哨子、小刀、弹弓，我把它们全都输掉了。

“你不要灰心丧气，”埃萨乌最后对我说，“你要明白，我作弊了。”

这时外面雷鸣电闪，大雨滂沱。埃萨乌的洞被水淹了。他开始抢救他的烟草和其他东西，他对我说：“会下一整夜的。我们还是跑回家避雨好一些。”

我们跑进老埃泽基耶莱家门时已被淋成了落汤鸡，身上还沾满了泥巴。胡格诺教徒们坐在一张桌子的四周，在一盏小油灯的光照之下，正竭力回忆《圣经》上的某一段内容，认真地复述着一些不大确切的意思和事实，看起来倒好像他们过去真是读过的。

“瘟神和灾星！”埃泽基耶莱看见他儿子埃萨乌和我在门洞里出现，就朝桌子上猛捶一拳，油灯震灭了。

我的上下牙开始磕碰不止。埃萨乌耸耸肩头。屋外仿佛全世界的雷电都集中到科尔·杰毕多来放射了。他们重新点亮油灯，老人挥动拳头，数落着儿子的过失，好像那些是人所能干出的最恶劣行径，其实他所知道的只是一小部分。他的母亲缄默不语，静静地听着。其他的儿子、女婿、女儿、儿媳和孙男孙女都勾着头，下巴抵着胸，双手捂住脸，聆听教诲。埃萨乌啃着一只苹果，简直就像那番说教与他毫不相干。而我呢，在雷声和埃泽基耶莱的训斥声中，

像株灯心草一样瑟瑟发抖。

几个站岗的人头顶着麻袋，湿淋淋地从外面进来了，他们打断了老头子的斥责。胡格诺教徒们通宵轮班守卫，手持猎枪、砍刀和草叉，防备着子爵的偷袭，他们已经宣布他是仇敌。

“大人！埃泽基耶莱！”那些胡格诺教徒说，“今夜天气这么坏，那瘸子肯定不会来了。大人，我们可以撤回家了吧？”

“附近没有那个独臂人的行踪吗？”埃泽基耶莱问。

“没有，大人，只闻到闪电留下的火焦气味。今夜可不是让瞎子乱跑的时候。”

“那么，你们留在家里，换掉湿衣服。暴风雨给那个半边人和我们都带来了安宁。”

瘸子、独臂、瞎子、半边人都是胡格诺教徒们用来称呼我舅舅的外号。我从来没有听他们叫过他的真名。他们在这些对话里显示出对子爵十分熟悉，好像他是他们的老对头。他们挤眉弄眼、嘻嘻哈哈地交谈着，只要三言两语就互相明白意思：“嘿，嘿，独臂……就是这样，半聋……”似乎他们对于梅达尔多的一切丧心病狂的举动都了如指掌，而且可以事先料想得到。

他们正谈得热闹，听见风雨声中有一只拳头在捶大门。“谁在这个时候敲门呢？”埃泽基耶莱说，“快，去给他开门。”

他们打开门，门槛上是独腿站立的子爵，他缩在那件正在往下滴水的黑斗篷里，带羽毛的帽子已被雨水浸透。

“我把马拴在你们的马厩里了，”他说道，“请你们也收留我。今夜对于出门在外的人来说，天气太恶劣了。”

大家看着埃泽基耶莱。我躲进桌子下面，不让舅舅发现我到他的冤家对头的家里串门来了。

“您坐到火边来吧，”埃泽基耶莱说，“客人在这个家里总是受到欢迎的。”

门槛边有一堆收橄榄时用来铺在树下的布单，梅达尔多就在

那上面躺下并睡着了。

在黑暗中，胡格诺教徒们都聚集到埃泽基耶莱身边来。“父亲，这下子，瘸子在我们手心里了！”他们叽叽咕咕地说开了，“我们应当放他跑掉吗？我们应当让他再去伤害无辜的百姓吗？埃泽基耶莱，还没到这个没屁股的人偿还血债的时候吗？”

老人举起拳头敲击到天花板：“瘟神和灾星！”他声嘶力竭地喊道，如果一个人说话时使尽了全身的气力却几乎没有发出声来，人们也可以说他是在喊的话，此刻的埃泽基耶莱就是如此，“任何客人都不应当在我们家里受委屈。我要亲自站岗保护他的睡眠。”

他挎起猎枪站在躺着的子爵身边。梅达尔多的单眼睁开了。“您站在这里干什么，埃泽基耶莱先生？”

“我保护您睡觉，客人。很多人憎恨您。”

“我知道，”子爵说，“我不睡在城堡里，就是因为害怕仆人们趁我睡着了杀我。”

“梅达尔多先生，在我家里也没有人爱您。但是今天夜里您会受到尊重。”

子爵沉默片刻，然后说道：“埃泽基耶莱，我想皈依您的宗教。”

老人一言未发。

“我被不可信的人们包围着，”梅达尔多继续往下说，“我要把他们都遣散，把胡格诺教徒召进城堡。您，埃泽基耶莱先生，将是我的大臣。我将宣布泰拉尔巴为胡格诺教派的领地，开始同各天主教君主交战。您和您的家人来当头领。您同意吗，埃泽基耶莱？您能接纳我入教吗？”

老人挎枪挺胸站着岿然不动：“关于我们的宗教我忘记得太多了，因此我怎敢劝化他人入教呢？我将守在我的土地上，凭我的良心生活。您在您的领地里坚持您的信仰吧。”

子爵单肘支撑着从地上坐起来：“埃泽基耶莱，您可知道，我至今还没有考虑对出现在我的领地之内的异端进行裁判呢？我要是

把你们的头颅送给我们的主教，就会立即得到教廷的恩宠。”

“我们的头还在脖子上长着哩，先生，”老人说道，“而且还有比脑袋更难从我们身上移动的东西！”

梅达尔多跳立起来并打开大门。“我不愿在敌人家里，宁肯睡在那棵栎树下面。”他冒雨蹒跚而去。

老人对大家说：“孩子们，圣书上写着瘸子首先来拜访我们。现在他走了，来我们家的小路上空无一人了。孩子们，不要灰心，或许某一天会来一个更好的过客。”

所有留长胡子的胡格诺男教徒和披着头巾的女人都垂下了头。

“即使没有人来，”埃泽基耶莱的妻子补充说，“我们也永远留在自己的土地上。”

就在那时一道电光划破天空，雷声震动了屋顶上的瓦片和墙里的石头。托比亚惊呼：“闪电落到栎树上了！现在烧起来了。”

他们提着灯笼跑出去，看到大树的半边从梢顶到根底都被烧得焦黑了，另外半边都完好无损。他们听见一匹马在雨中远去的蹄声，在一个闪电之下，看见裹着斗篷的骑士的细长身影。

“你救了我们，父亲，”胡格诺教徒们说道，“谢谢，埃泽基耶莱。”

东方天空泛白，已是拂晓时分。

埃萨乌把我叫到一旁：“我说他们都是些蠢货。”他悄悄地对我说，“你看我在那时候干了什么。”他掏出一把亮晶晶的东西，“当他的马拴在马厩里时，我把马鞍上的金扣钩全都取下来了。我说他们是笨蛋，都没有想到。”

埃萨乌的这种做法我不喜欢，他家里的人的那些家规却令我敬畏，那么我宁愿自己一个人待着。我到海边去拾海贝和逮螃蟹。当我在一块礁石顶上起劲地掏洞里的一只小螃蟹时，看见我身下

的平静的水面映出一把利剑,锋刃正对准我的头,我惊落海里。

“抓住这里。”我舅舅说道。原来是他从背后靠拢了我。他想叫我抓住他的剑,从剑刃那边抓。

“不,我自己来。”我回答道。我爬上一块大石头,它与那堆礁石隔着一臂宽的水面。

“你去捉螃蟹吗?”梅达尔多说,“我逮水螅。”他让我看他的猎获物。那是一些棕色和白色的又粗又肥的水螅。它们全被一劈为二,触角还在不停地蠕动。

“如果能够将一切东西都一劈为二的话,那么人人都可以摆脱他那愚蠢的完整概念的束缚了。我原来是完整的人。那时什么东西在我看来都是自然而混乱的,像空气一样简单。我以为什么都已看清,其实只看到皮毛而已。假如你将变成你自己的一半的话,孩子,我祝愿你如此,你便会了解用整个头脑的普通智力所不能了解的东西。你虽然失去了你自己和世界的一半,但是留下的这一半将是千倍的深刻和珍贵。你也将会愿意一切东西都如你所想像的那样变成半个,因为美好、智慧、正义只存在于被破坏之后。”

“哟,哟,”我说,“这里螃蟹真多!”我假装只对找螃蟹这事情感兴趣,为的是远离舅舅的剑。我一直等到他带着那些水螅走远了才回到岸上。可是他的那些话老在我的耳边回响,搅得我心神不安。我找不到一个可以躲开他那疯狂的乱劈乱砍的避难处。不论我去找谁,特里劳尼,彼特洛基奥多,胡格诺教徒,还是麻风病人,我们大家统统都处于这个半边身子的人的威力之下。他是我们服侍的主人,我们无法从他手中逃脱。

六

清晨，泰拉尔巴的梅达尔多把自己的身体在他那匹爱蹦跳的马的鞍子上拴牢之后，踏上高低起伏的山岗，忽上忽下地行走着。他向前探着头，用鹰隼般的那只独眼搜索着下面的山谷。于是他看见牧羊女帕梅拉和她的羊一起在一块草地中间。

子爵暗自思忖道："我发现在我的一切敏锐的情感中没有与完整的人们称为爱情的那种东西相应的感情。既然一种如此无聊的感情对于他们竟有那么重要，我的与之相应的感情肯定将是极其美好和骇世惊俗的。"他决定去爱帕梅拉。她胖乎乎的，赤着脚，穿一件式样简朴的玫瑰色连衣裙，一会儿打瞌睡，一会儿对羊儿说话，一会儿闻闻野花。

可是，并不是他事先策划好的这种冷冰冰的打算令他产生错觉。一见到帕梅拉时，梅达尔多就感觉到了血液在异样地流动，他很久没有这种体验了，血流得那么快，冲击着理智，让他心惊胆战。

中午，帕梅拉在回家的路上看见草丛中的雏菊都只有半朵花了，另一半上的花瓣都被扯碎了。"唉呀，"她心里想道，"山谷里有那么多姑娘，他就该正好落到我头上吗！"她明白子爵看中了她。她摘下所有的半朵雏菊带回家，把它们夹进弥撒书里。

下午她去修女草坪放鸭子，让它们在池塘里游水。白色的欧洲防风根花撒满草地，这些花也遭到了雏菊一样的命运，每朵花从花蕊中间开始被剪刀剪去了一半。"我的天哪，"她自言自语，"他想要的真是我呀！"她把那些半朵的防风根花收集起来扎成一束，

准备插到梳妆台的镜框上。

后来她不再想这件事了，把辫子盘到头上，脱去衣衫同她的鸭子一起在小池塘里洗起澡来。

傍晚，她踏着草地走回家，到处都长满蒲公英，那草又叫"飞毛毛"。帕梅拉看见它们少了半边的绒毛，好像有人曾趴在地上从一侧向它们吹气，或者是用半个嘴吹气。帕梅拉摘下一些半边的蒲公英，向上吹气，它们的柔软的绒毛便远远地飘走了。"我的老天啊，"她对自己说，"他就是要我。这可怎么了结呢？"

帕梅拉家的房子太小了，将鸭子赶进底层，把羊圈入楼上之后，他们一家人就无处安身了。房子四周被蜜蜂包围住了，因为他们还养了几箱蜂。地下则尽是蚂蚁窝，手不管伸到哪里，抬起来时必定爬满了密密麻麻一片黑的蚂蚁。在如此处境中，帕梅拉的妈妈在干草棚里睡觉，爸爸睡在一只空的酒桶里，而帕梅拉则在一棵无花果树和一棵橄榄树之间挂着的吊床上过夜。

帕梅拉在门口站住。有一只蝴蝶死在那里。一只翅膀和半边体腔都被用一块石头砸烂了。帕梅拉尖叫一声，急忙叫爸爸妈妈。

"谁来过这里了？"帕梅拉问道。

"不久前我们的子爵从这里经过，"爸爸妈妈说，"他说他在追一只叮过他的蝴蝶。"

"蝴蝶什么时候叮过人呢？"帕梅拉说。

"可不是嘛，我们也这样问过他。"

"正经的事情是，"帕梅拉说，"子爵爱上了我，我们得准备应付更糟的情况。"

"哼，哼，你别想入非非，别吹牛。"二老回答她。老人们总是习惯这么对待年轻人，青年们可不敢这样回敬老年人。

第二天，当帕梅拉来到她平常放羊时常坐的那块石头边时，失声大叫起来。一些令人恶心的动物的残剩肢体扔在石头上：半只蝙蝠和半个水母。前者滴着黑血，后者淌着黏汁；一个翅膀折断

了,另一个的触角软绵绵而黏糊糊。牧羊女明白这是一个通知。他要说的是:今晚在海边约会。帕梅拉鼓足勇气,前去赴约。

她坐在海边的碎石子上,听着白色的海浪哗啦啦响。后来响起一阵马蹄踢动碎石子的声音,梅达尔多骑着马沿海滩而来。他勒住马,解开系扣,从鞍子上下来。

"我,帕梅拉,决心爱你。"他对她说道。

"就是为了这个,"她跳起身来,"您把大自然的一切造物都撕碎吗?"

"帕梅拉,"子爵叹息道,"除此之外,我们没有别的语言可以交谈。世界上两个造物的每一次相遇都是一场相互撕咬。你跟着我吧,我对这种恶的本性有所了解,你会比跟别的人在一起更安全。因为我像大家一样干坏事,但是我与别人又不相同,我下手准确。"

"您把我也像雏菊和水母一样撕碎吗?"

"我不知道将会同你做些什么。有了你我肯定将能把我现在想像不到的事情办成功。我要把你带进城堡,把你关在里面,别的任何人都不能再见到你,我们就将有整天整月的时间,可以想清楚我们该做什么,可以设计我们一起生活的新方式。"

帕梅拉躺倒在沙地上,梅达尔多跪在她身边。他边说边打手势,手在她身边挥动,但是没有去碰她。

"好,我应当知道您要我做的第一件事情。现在您完全可以给我一点那种生活的尝试,我将决定去不去城堡。"

子爵将他纤细的、指头弯弯的手慢慢地移近帕梅拉的脸颊。那只手颤抖着,弄不清他是要抚摸还是要抓伤她。但是还没有碰到她,他突然缩回手,站起身来。

"到了城堡里我再要你,"他边说边跳上马,"我要去收拾让你居住的塔楼。我再给你一天的时间考虑,然后你要做出决定。"

说着他就扬鞭催马离开了沙滩。

第二天帕梅拉像往常一样攀上桑树采桑葚,听见枝叶间有咕

咕叫声和扑翼声。她吓得险些跌下来。在一根高高的树枝上拴着一只公鸡，翅膀被捆紧了，许多淡蓝色的大毛毛虫正在咬它。那是一种寄生在松树上的害虫，现在被放在鸡的冠子上。

显然，这又是子爵的一个可怕的通知。帕梅拉把它译出来就是："明天清早我们在森林里见面。"

帕梅拉以采集一袋松果为借口，爬山越岭，走进森林，梅达尔多拄着拐杖从一棵树的树干后面钻出来。

"那么，"他问帕梅拉，"你决定来城堡了？"

帕梅拉躺在松针上。"我决定不去。"她稍微转过身来对他说："如果您需要我，就到森林中的这个地方来找我。"

"你来城堡吧。你住的塔楼收拾好了，你将是它的惟一主人。"

"您要把我关在那里面当囚犯，以后甚至会放火烧死我或者让老鼠咬死我。不，不去。我对您说过了，假如您要我，我将属于您，但是您到这里来。"

子爵靠近她的头部蹲下。他手上拿着一根松针。他把它放到她的脖子边，绕她的脖子转了一圈。帕梅拉身上起了鸡皮疙瘩，但她一动也不动。她看到子爵的脸正俯在她身上，即使从正面看过去那半边脸也仍然只是个侧影，那半圈牙齿露出来，形成一个剪刀形的微笑。梅达尔多将松针攥进拳头里，把它捏碎了。他站起身来："我要把你关进城堡！关进城堡！"

帕梅拉明白她只能豁出去了，就向空中踢蹬着赤脚说："在这森林里，我不说半个不字；关起来，死也不干。"

"我会把你好好地带去的！"梅达尔多把手放到好像是凑巧走到他身边的马的背上。他跨上马镫，策马离去，顺着林中小路走远了。

当夜帕梅拉睡在她在橄榄树和无花果树之间的吊床上，早上醒来，可吓坏了！她的怀里放着一只血淋淋的小兽尸。那是半只小松鼠，又是像往常一样是被竖劈的，但是黄褐色的尾巴是完好未

动的。

“我真不幸哪，”她对双亲说，“这个子爵不让我活了。”

爸爸和妈妈传看这只松鼠的尸体。

“不过，”爸爸说，“他留下了完整的尾巴。兴许是个吉兆……”

“也许他开始变好……”妈妈说。

“他总是把所有的东西切成两半，”爸爸说，“可是对松鼠最美丽的东西，那条尾巴，他还是尊重的……”

“这个信息可能表示，”妈妈说，“他将尊重你所具有的美丽和善良……”

帕梅拉把双手插进头发里：“我还听你们说什么呢，父亲，母亲！这里面一定有名堂：子爵同你们谈过了……”

“谈倒是未谈过，”爸爸说，“但是他派人来告诉我们，他要来找我们，他将关心我们的穷日子。”

“父亲，假如他来找你说话，你就打开蜂箱盖子，让蜜蜂去对付他。”

“女儿，也许梅达尔多正在变得好起来……”老妇人说。

“母亲，假如他来找你们谈话，你们把他捆起来，放到蚂蚁窝上，让他在那里挨咬好了。”

就在那天夜里，妈妈睡的干草棚起了火，爸爸睡的酒桶被拆散。清早，正当两位老人怔怔地望着灾后的残余物时，子爵出现了。

“我很抱歉昨天夜里让你们受惊，”他说，“可是我不知道如何提起话头。事情是我喜欢上了你们的女儿帕梅拉，并且我想把她带到城堡里去。因此我正式请求你们把她交给我。她的生活将会改变，你们的日子也会变得好过一些。”

“您以为我们会不高兴吗，老爷！”老头儿说道，“可是您不知道我女儿的脾气！您想想看，她说放出蜂箱里的蜜蜂来蜇您……”

“您想一想，老爷……”母亲说，“您想得到她说要把您捆起来

放到蚂蚁窝上吗……”

幸亏帕梅拉那天回家早。她发现父母嘴里都被塞进东西堵住，一个被捆在蜂箱上，一个被捆起来扔在蚂蚁窝上，幸喜蜜蜂们认得老头子，蚂蚁忙于别的事情没有咬老太太。她才能救下两个老人。

“你们看到子爵变得多好啦?”帕梅拉说。

可是两位老糊涂却密谋策划。第二天他们把帕梅拉捆绑起来，和牲畜一起关在家里，然后跑到城堡里去告诉子爵，如果他要他们的女儿，只管派人来接，他们已经安排好，可以把她交给他了。

可是帕梅拉会同她的牲畜说话。鸭子用嘴把绳子解开，羊用角把门撞开。帕梅拉带着她心爱的羊儿和鸭子逃跑了，跑进森林，在一个只有她和一个男孩知道的山洞里住下，那个男孩子给她送食物和传消息。

那个男孩就是我。我和帕梅拉在森林里过的日子真好。我给她送去水果、奶酪和炸鱼，她作为回赠给我羊奶和鸭蛋。她到池塘里或小溪中洗澡时，我就当守卫，不让别人看见她。

我舅舅来过森林几次，但是他离得远远的，还是以他常用的可悲方式表示他的到来。有时候一堆石头崩裂塌落在帕梅拉和她的牲畜身上;有时候她倚靠着的松树干倒落下去，原来树底下被用斧子砍断了;有时候她发现一眼泉水被死去的动物尸首污染。

我舅舅开始打猎，他使用一张单臂可以撑开的弓。但是他变得表情更加阴沉，身体更加单薄，仿佛新的罪过在折磨着他那残缺不全的身体。

一天，特里劳尼大夫同我一起在田野上行走，子爵骑马朝我们走来，几乎是向他直撞过去，把他撞倒在地上。那马一只蹄子踏在英国人的胸脯上停下来，我舅舅说:“大夫，您给我解释一下:我觉得我的腿无论走多远也不会疲劳，这是怎么回事呢?”

特里劳尼照常又是诚惶诚恐，磕磕巴巴，子爵打马走开了。可

是这个问题一定打动了医生的心，他开始用双手托着脑袋思索起来。我过去没有看见过他对人类的医学问题有过这么大的兴趣。

七

在布拉托丰阁村周围生长着一丛丛薄荷和一道迷迭香的矮树墙，不知道是自然野生的，还是香料园里栽培的。我在那里转来转去，胸腔里吸满了香气，寻找一条能到老奶妈赛巴斯蒂娅娜那里去的通路。

自从赛巴斯蒂娅娜在去麻风村的小路上消失之后，我更加经常地想到我是一个孤儿。我不知道她的任何消息，感到很难过。我问过伽拉特奥，当他经过时我爬到一棵树顶上向他大声问话。可是伽拉特奥憎恨孩子，因为他们有时从树上向他身上扔活的壁虎。他用那又尖细又甜蜜的声音回答了几句令人费解的取笑的话。现在我怀着要进麻风村的好奇心和想见奶妈的渴望，在清香扑鼻的灌木草丛中不停地转悠。

不料从一丛麝香草中站起一个穿浅色衣服的人，头戴一顶草帽，向村子里走去。那是一个麻风病老头，我想向他打听奶妈，就走到不用喊也可以使他听见我的声音的距离之内，说道："喂，站住，麻风病先生！"

然而，就在这个时候，也许是被我的说话声惊醒了，另一个人正好在我的身边坐起身来，伸了个懒腰。他有一张长满鱼鳞斑的脸，像是一块树皮，有一把又浓又硬的白胡须。他从衣袋里掏出一个口哨，朝我吹出一声尖啸，好像是取笑我。我这才发现，午后的阳光下到处躺着麻风病人，他们隐藏在灌木丛中，现在慢吞吞地起身，穿着浅淡的衣服，逆光向布拉托丰阁走去。他们手里拿着乐器

或是园丁工具,用它们弄出音响。我朝后退了几步躲开那个大胡子,可是又差一点撞到一个没有鼻子的女麻风病人身上,她正在一株月桂树下梳理头发。我在丛树中跑着,总是遇到麻风病人。我这才发觉我只能朝布拉托丰阁村的方向走去了,它就在那个山坡脚下,装饰着风筝和彩带的茅草屋顶已近在眼前。

麻风病人们只是有时对我眨眨眼睛或吹一下口琴表示对我的注意,但是我觉得自己正好走在他们的队伍的中心,像他们捕获的一头动物那样被送往布拉托丰阁。走进村子,只见房屋的墙壁上画着紫丁香,一位半裸的女人站在窗口前,她的脸上和胸脯上也都刺着紫丁香花纹,怀抱着七弦琴,她喊了一声:"园丁们回来了!"就弹起琴来。别的一些女人从窗口和阳台探出头来,摇着手铃,唱起来:"欢迎归来,园丁们!"

我在那条狭窄的街道上小心翼翼地走着,不敢触碰任何人,但是我像是处于十字路口上,四周全是麻风病人,那些男男女女都坐在自家的门槛上,衣衫褴褛,而且颜色消退,变得透明,连身上肿大的腹股沟淋巴腺和羞处都显现出来了。他们个个头发里都插着山楂花和白牡丹。

麻风病人举行了一个小小的音乐会,可以说是为欢迎我而开的。有些人朝我弓身演奏小提琴,拉弓的姿式夸张有力,有些人只要我看他们一眼就学青蛙叫,另一些人向我表演奇特的木偶戏,小木偶在一根绳子上跳上跳下。就是这些如此不协调的动作和音响组成了一台小型音乐会,但是有一句特别的歌词他们不时重复咏唱:"没有斑点的小公鸡去采桑葚,也染上斑痕。"

"我找我的奶妈,"我大声说道,"赛巴斯蒂娅娜老太太,你们知道她在哪里吗?"

他们大笑起来,很是得意而且居心叵测。

"赛巴斯蒂娅娜!"我大声呼唤,"赛巴斯蒂娅娜!你在哪里?"

"在这里,孩子,"一个男的麻风病人说,"乖乖的,孩子,"他指

指一扇门。

那扇门打开了，从里面出来一个橄榄肤色的女人，也许是个阿拉伯人，身上裸露出刺的花纹，系几根风筝飘带，她开始跳一种放荡的舞。接着发生的事情我那时就不大明白了：男人们和女人们一个扑到另一个的身上，后来我才知道他们是开始了酒神节的狂欢。

我被挤得无处容身，突然间，高大的赛巴斯蒂娅娜老太太拨开那群人走过来了。

“丑脏鬼们，”她说，“至少在一个纯洁无辜的灵魂面前应当稍微检点一些！”

她拉住我的手，把我带开。而那些人还在唱：“没有斑点的小公鸡去采桑葚，也染上斑痕！”

赛巴斯蒂娅娜穿着很像法衣的滚浅色边的紫色衣服，没有皱纹的面颊上已经有了一些斑斑点点。我很高兴与奶妈重逢，但是又很担心，因为她抓着我的手，一定会把麻风病传给我。我把这想法告诉她了。

“别害怕，”赛巴斯蒂娅娜说，“我父亲是海盗，我祖父是隐士。我知道每一种草药的功效，会医治本地人的疾病，也能治好摩尔人的病。他们服用薄荷花和锦葵来寻求刺激；而我悄悄地用琉璃苣和水堇煎水喝下，至死也染不上麻风病。”

“奶妈，那你脸上的斑是怎么回事呢？”我问道，心里轻松多了，但还没有完全放心。

“是涂的希腊松脂。为了让他们相信我也有麻风病。你跟我来，我让你喝一种滚热的药汤。在这个地方四处走动，谨慎不是多余的。”

她把我带到她的家里，这间茅舍比较僻静，很干净，东西摆放整齐。我们聊天。

“梅达尔多，梅达尔多呢？”她问我，可是每次我的话还没说完

她就抢过去说了,"真是无赖! 简直像个土匪! 恋爱上了! 那可怜的女孩子! 而这里呢,这里,你们连想也想不到哟! 我知道他们浪费多少东西! 我们从嘴里省下东西来施舍给伽拉特奥,可是你知道他们在这里都干些什么吗? 那个伽拉特奥就不善,你想得到吗? 一个坏人,而且不是他一个人那么坏! 他们夜里干的那些好事! 后来在大白天也干! 这些女人,这些不知羞耻的女人我从来没见过! 她们至少应该会缝缝补补吧,可是连这也不会! 她们不爱整洁,穿着破衣烂衫! 唉,我都对他们当面说过这些话……可是他们,你知道是如何回答我的,他们?"

这次见到奶妈,我很高兴。第二天我去钓鳗鱼。

我把钓钩抛进泉水涌集成的小湖里,等着等着就睡着了。我也不知道睡了多久,响动声把我惊醒。我睁开眼睛,看见一只手悬在我的头上,那手上捉着一只长毛的红蜘蛛。我扭头一看,原来是我舅舅,披着他的黑斗篷。

我吓得惊跳而起,可就在这时候红蜘蛛咬了一口我舅舅的手,倏地不见了。我舅舅把手放进嘴里轻轻地吮吸着伤口,说道:"你睡着了,我看见一只长毛的红蜘蛛正从上面那根树枝往你脖子上爬。我伸手拦住它,瞧,被它咬了。"

他的话我是一句也不会信的:他用类似的方法害我,少说也有过三次了。但是现在他被红蜘蛛咬了也是事实,并且手肿起来了。

"你是我的外甥。"梅达尔多说。

"是的。"我回答道,颇感诧异,因为这是他头一回表示承认我。

"我一下子就认出你来了。"他说,"唉,蜘蛛! 我只有一只手,你偏要把它毒伤! 不过当然,伤了我的手总比伤这个孩子的脖子好一些。"

我知道舅舅从来不这样说话。我很怀疑他居然讲了实话,转眼间变得善良了。我很快就想通了:装假和欺骗是他惯用的伎俩。当然,他看上去有很大变化,表情不再那么严峻而残酷,显得衰弱

而哀伤,也许是为咬伤感到疼痛和担忧吧。而且他的衣服沾满尘土,式样也与他平时穿的不大相同,给人的印象是这样的:他的黑色斗篷有些破旧了,干树叶和栗子壳挂在衣边上,里面的衣服也不是常穿着的那件黑丝绒的,而是粗毛呢做的,已经褪色;脚上穿的也不是高筒皮靴,而是蓝白条纹的羊毛袜子。

为了表示我对他不感兴趣,我就去看是否有鳗鱼上钩。没有鳗鱼,我却看见鱼钩上钓着一只闪光发亮的镶宝石的金戒指。我把它提上来,宝石上刻有泰拉尔巴家族的徽章。

子爵的目光跟着我,他说:"你不要惊奇。我从这里走过,看见一条鳗鱼在钓钩上挣扎,让我感到很不好受,就把它放了。后来我想到这样做会损害钓鱼人,我想用戒指来赔偿,这是我最后一件值钱的东西了。"

我惊得张开口,又不知说什么。梅达尔多往下说:"我那时还不知道钓鱼的是你。后来我看见你睡在草丛中。见到你我很高兴,随后发现那只红蜘蛛往你身上爬,又担忧起来。后来的事情你已经知道了。"他说着忧虑不安地看了看那只肿得发紫的手。

也许这一切都是他设下的残酷骗局。可是我想,如果他突然心肠变软该有多么好,会给赛巴斯蒂娅娜、帕梅拉和所有受他狠心残害的人带来多大的快乐啊。

"舅舅,"我对梅达尔多说,"你在这里等着我。我跑去找奶妈赛巴斯蒂娅娜,她认得草药,我让她弄一些治蜘蛛咬伤的药来。"

"奶妈赛巴斯蒂娅娜……"子爵说着,躺倒在地上,受伤的手搁在胸膛上,"她身体还好吗?"

我不敢告诉她赛巴斯蒂娅娜没有得麻风病,只是说:"哦,还好。我去了。"我赶紧跑开,最想做的事情是问问赛巴斯蒂娅娜,她对这些奇怪的现象如何看。

我在茅屋里找到奶妈。我连跑带急,上气不接下气,对她讲得有些颠三倒四的,但老太太对梅达尔多的咬伤比对他的善行更为

关心。“你说是一只红蜘蛛？对，对，我知道该用的草药……有一回他在一个小树林里也被咬肿过一只胳膊……你说他变好了？我怎么跟你说呢，他过去一直就是这么个孩子……他也应该懂得做个好人……我把草药放在哪里啦？替他做一块敷药布就行了。他从小就是一个捣乱鬼，这个梅达尔多！……草药在这里，我把它包在一个小布袋子里存放着……不过，他总是这样，什么时候伤着了，就哭着来找奶妈……这回咬得很深吗？”

“他的左手肿成这样了。”我比划着说。

“哈，哈，孩子……”奶妈笑了，“左手……梅达尔多的左手在哪里呢？他留在波希米亚给那些土耳其人了，魔鬼会收拾那些家伙的，他把身体的左半边全都留在那里了……”

“可不是吗，”我说，“不过……他站在那边，我在这边，他的手是这么伸着的……怎么回事呢？”

“你现在连左右都分不清了？”奶妈说，“你五岁时就学会了呀……”

我不再费心思去想了。肯定是赛巴斯蒂娅娜有理，可是我记得的完全相反。

“你把这草药送给他，去吧，好好地送去。”奶妈说完，我就跑了。

我气喘咻咻地跑回小湖边，可是舅舅不在那里了。我向四处张望。他带着那只中毒肿胀的手不见了。

天色已晚，我在橄榄树间来回寻找。我终于看见他了，他裹着黑斗篷独腿站在海边，倚着一棵树，背对着我向大海眺望。我感到恐惧又袭上心头，我费力地挤出一丝声音，勉强地说出：“舅舅，这是治咬伤的草药……”

那半边脸马上扭转过来，紧绷着，显出一种凶恶的丑相。

“什么草药？什么咬伤？”他恶狠狠地说。

“草药是治咬伤用的……”我说。他原先的温和可亲的表情荡

然无存，那原只是昙花一现的时刻，也许现在正慢慢地复现，他板着脸微笑了，但看得清是装出来的假笑。

“对，好孩子……把它放进那个树洞里……我过一会儿再用……”他说道。

我听从他，把手伸进树洞，原来是个马蜂窝，马蜂全朝我扑过来。我拔腿就跑，那一窝蜂紧追在我身后，我纵身跳进河里。我在水下潜泳，这才甩掉马蜂。我把头伸出水面，听见子爵远去的阴险笑声。

他又一次坑骗了我。但是，许多事情我弄不明白，就去找特里劳尼大夫，想同他谈谈。这位英国人在那间掘墓人的房子里，就着一盏小油灯俯身垂首于一本解剖学书籍之上。罕见的情景。

“大夫，”我问他，“一个人被红蜘蛛咬后能不受伤害吗？”

“你说红蜘蛛吗？”大夫跳起身来，“红蜘蛛又咬了谁？”

“我的舅舅子爵，”我说，“我觉得他变好了，去奶妈那里替他拿了草药，可是我回来他又变坏了，拒绝接受我的帮助。”

“我刚才替子爵治了一只被红蜘蛛咬伤的手。”特里劳尼说。

“大夫，您告诉我：您觉得他是好人还是坏人呢？”

于是大夫对我讲了事情的经过。

在我离开手肿胀着躺在草地上的子爵之后，特里劳尼大夫经过那里。他发现了子爵，就像以往一样感到很害怕，想躲进树林里。可是梅达尔多听到了脚步声，站起身来喊道：“喂，谁在那边？”英国人想：“如果他认出藏起来的是我，不知会怎么处置呢！”他立即逃跑，不想让他看见。可是他一失足跌落湖里，虽然在船上干了一辈子，特里劳尼大夫却不会游泳，他在湖水中乱扑腾，大喊救命。这时子爵说：“等着我。”他来到湖边，用那只伤痛的手抱住一棵大树根，把腿伸向水面，一直伸到脚被大夫抓住。那条腿又细又长，就像条绳子把大夫拉上了岸。

于是他得救了。大夫结结巴巴地说：“啊，啊，大人……谢谢，

真的，大人……我如何能……”他直冲着他打了个喷嚏，因为他受凉感冒了。

“祝您健康！”梅达尔多说，“请您披上吧。”他把自己的斗篷披上他的肩头。

大夫推辞，比以往更显慌乱。子爵说：“拿着吧，是您的了。”

这时特里劳尼发现梅达尔多的手肿了。

“什么东西咬了您？”

“一只红蜘蛛。”

“让我来替您治，大人。”

他把子爵带到他那间掘墓人的小屋，替他在手上上了药，包扎起来。子爵同他谈话时彬彬有礼，通情达理。他们分手时约定尽快再见面，加强友谊。

“大夫！”我听他讲完后说，“您治好的子爵一会又变坏了，他骗我去捅马蜂窝。”

“他不是我治过的那个。”大夫说着，还眨了眨眼睛。

“这怎么说，大夫？”

“你将来会知道的。现在你不要对别人讲。你让我搞我的研究，因为正酝酿着一次大冲突呢。”

特里劳尼大夫不再理睬我，他又埋头看那本人体解剖学著作了。他脑子里一定有一个计划，从那以后他对此一直保持知而不言的缄默，天天聚精会神地从事研究。

可是，从许多方面传来子爵有双重性格的消息。孩子们在森林里迷了路，他们胆战心惊地被一个拄拐杖的半身人拉着手送回家，还得到他赠送的无花果和薄煎饼；他帮助可怜的寡妇们运送柴禾；他给被蛇咬的狗治伤；穷人们在窗台上和门槛上发现神秘的礼物；被风连根拔起的无花果树还没等主人出来就又重新种好了。

然而，与此同时，半边身子裹在黑斗篷里的子爵继续为非作

歹：孩子被劫走，后来发现被关在用石头封住的山洞里；树枝和石子撒落在老太太的头上；南瓜刚熟就被人弄碎，纯粹是搞恶作剧。

子爵有一段时间专门虐待燕子。他不弄死它们，而是使它们残废。可是现在人们开始看见空中飞着的燕子，有的爪子上缠绑带和捆上小支棍，有的翅膀粘好或上了药；有时一群燕子像从鸟类医院里治愈出院，小心地飞着。传说是梅达尔多本人治疗的，真假莫辨。

有一次帕梅拉赶着她的那只羊和那只鸭在远处的一片荒野里遇上暴风雨。她知道那附近有一个山洞，小得只能说是山岩中的一个窟窿眼。她走到那里，看见从里面伸出一只磨破后又补好的靴子，洞里蜷缩着裹在黑斗篷里的半个身子。她正要逃开，可是子爵已经看见她了，走出来站在瓢泼大雨之中，对她说："你到洞里来避雨吧，姑娘，进来吧。"

"我不去里面避雨，"帕梅拉说，"里面刚能容得下一个人，您想挤扁我呀。"

"别怕，"子爵说，"我留在外边，你可以和你的羊、鸭子舒舒服服地躲在里面。"

"羊和鸭子不怕水。"

"我们让它们也避一避雨。"

帕梅拉听人说过子爵乐善好施的古怪行为，就说："那我试一试吧。"她钻进洞里，同两个小动物挤在一起。子爵挺立在洞前，把斗篷像帐篷似的撑开，连羊和鸭子也不让被雨淋着。帕梅拉看着他那只举起斗篷的手，好一阵子显出若有所思的神情，她又看看自己的两只手，将它们比较一下，然后突然哈哈大笑起来。

"我很高兴看到你这么快活，姑娘，"子爵说，"如果您允许的话，请告诉我你为什么笑？"

"我笑是因为我明白了使我的乡亲们都变糊涂的事情。"

"什么事情？"

“您有时好有时坏。现在看来这很自然。”

“为什么呢?”

“因为我发现您是另外半个人。住在城堡里的子爵,那个坏的,是一半。而您是另一半,人们以为在战争中失掉了,现在却回来了。您是好的一半。”

“您说得很客气,谢谢。”

“哦,就是这样嘛,我可不是为了讨好您才这么说的。”

下面便是帕梅拉那天晚上听到的梅达尔多的故事了。原来炮弹并没有把他的身体炸碎,而是劈成了两半:一半被军队的收容人员收走了,另一半被埋在基督教徒和土耳其人的尸体之下,没有被发现。深夜,有两个隐修的人路过战场,弄不清他们是信奉宗教还是行巫术的,就像有些人在战争期间那样,他们生活于两军阵地之间的荒野里,或者按照现在人们的说法,他们将基督教的三位一体和回教的真主一起拥抱在怀里。他们发现梅达尔多的半边躯体之后,怀着古怪的怜惜之心,把他带回他们的洞里,用他们储备的香脂和软膏治疗并救活了他。刚一恢复体力,伤员就辞别救命恩人,拄着拐杖蹒跚而行,成年累月地走过许多基督教国家,回到了他的城堡这里,沿途他的善行义举使人们钦佩不已。

善良的半身子爵向帕梅拉讲完自己的遭遇,又让牧羊女讲她的身世。帕梅拉讲那坏的梅达尔多如何迫害她,她又如何离家出逃到森林里。听着帕梅拉的叙说,善良的梅达尔多深深地被打动了。他既同情被迫害的贞洁的牧羊女,也同情伤心而得不到安慰的邪恶的梅达尔多,又同情帕梅拉可怜而孤独的父母。

“还有他们!”帕梅拉说,“我的父母是两个狠心的老人。您同情他们是不恰当的。”

“啊,帕梅拉,想想他们这时在那破旧的家里该是多么地伤心,没有人照顾他们,帮他们干田地里和牲口棚里的活。”

“牲口棚在他们头上塌下来才好哩!”帕梅拉说,“我开始看出

您有点过分多情。您的另外半边，干了那么多的坏事，您不生他的气，反而对他也似乎很同情。”

“怎么不呢？我知道做一个半身人的滋味，我不能不同情他。”

“可是你们并不相同。您也有点疯癫，但是您是善良的。”

于是善良的梅达尔多说：“帕梅拉，这就是做半个人的好处：理解世界上每个人由于自我不完整而感到的痛苦，理解每一事物由于自身不完全而形成的缺陷。我过去是完整的，那时我还不明白这些道理，我走在遍地的痛苦和伤痕之中却视而不见，充耳不闻，一个完整的人不敢相信这样的事实。帕梅拉，不仅我一个人是被撕裂的和残缺不全的，你也是，大家都是。我现在怀有我从前完整时所不曾体验过的仁爱之心：对世界上的一切残缺不全和不足都抱以同情。帕梅拉，如果你同我在一起，你将会忍受众人的缺点，并且学会在疗救众人的伤病的同时医治自己。”

“这非常好，”帕梅拉说，“可是您的另外那一半使我陷入极度的苦恼之中，他爱上我，不知他会把我怎么样。”

我舅舅松开手，让斗篷垂落下去，因为暴风雨已经过去了。

“我也爱上了你，帕梅拉。”

帕梅拉跳到洞外：“太高兴了！天上出了彩虹，而我找到一个新的爱慕者。这人也是半边身子，但是心地善良。”

他们在还滴着雨水的树枝下面踏着泥泞的小路行走。子爵的半张嘴露出甜蜜的、不完整的微笑。

“那么，我们做什么呢？”帕梅拉说。

“我说上你父母那里去，他们太可怜了，帮他们干些活吧。”

“你乐意你去吧。”帕梅拉说。

“我是乐意去的，亲爱的。”子爵说。

“我留在这里。”帕梅拉说着，同她的鸭子和山羊一起停下再不往前走了。

“一起行善施惠是我们相爱的惟一方式。”

“可惜。我相信还有其他的方式。”

“再见，亲爱的。我将给你带些苹果馅饼来。”他拄着拐杖从小路上走远了。

“你对这件事情怎么看，小羊？你怎么看，鸭子？”帕梅拉问道，她孤零零地同两只家畜在一起，“所有这样的人都该摊到我头上吗？”

八

自从大家都知道子爵的另外一半回来了，这一半与原来邪恶的那一半对等，是善良的，泰拉尔巴的生活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早上我陪特里劳尼大夫去看病人。因为他逐渐恢复行医了，这才了解到有多少疾病折磨着我们这里的百姓，过去数年的长期灾荒毁坏了人的体质，而从前也没有人行医治病。

我们走在乡间的小路上，沿途看见我舅舅来过后留下的标记。我舅舅，我指的是善良的舅舅，每天早晨不仅到病人家里去，也去穷人、老人那里，凡是需要别人援助的人他都会去看望。

在巴奇恰的菜园子里，那棵石榴树上的果实成熟了，每只石榴都用一条手绢包好。我们一看就明白巴奇恰又害牙痛了。我舅舅把石榴包好，为的是使石榴在目前主人生病不能出来采摘时，不致暴裂和脱出籽儿来；同时也是一种标志，告诉特里劳尼大夫到这里来看病人并带上钳子。

修道院院长切科在阳台上种了一株向日葵，生长不良，从不开花。那天早上我们发现三只母鸡被系在阳台的栏杆上，把鸡食啄个精光，在种向日葵的花盆里拉下一堆堆灰白的粪。我们知道这是说院长拉肚子了。我舅舅把母鸡拴在那里，既让它们为向日葵施肥，又把这一紧急病情告知特里劳尼大夫。

在季洛米娜老太太的台阶上，我们看见一串蜗牛在往门上爬，那是一些可以煮熟后食用的大蜗牛。我舅舅从树林里捉来送给季洛米娜，也是一个标记，通知大夫这位可怜的老太太的心脏病更加

严重了，进门时应该轻一些，以免使她受惊。

所有这些信号都由善良的梅达尔多用来替病人向大夫发出不太鲁莽的求医的紧急呼吁，而且也使特里劳尼在进门之前就马上略知病情，于是消除他踏入别人家门的拘束心理和解除他还不了解病人时的精神紧张。

突然山谷里传遍警报："恶人！恶人来了！"

原来人们看见我舅舅那邪恶的半身骑着马在附近出现了。大家慌忙跑去躲藏，特里劳尼大夫跑在众人的前头，身后跟着我。

我们经过季洛米娜家门前，台阶上的一行蜗牛被踩碎了，净是黏糊糊的肉酱和碎壳片。

"他来过这里！快跑！"

在切科院长的阳台上，母鸡被系在晒西红柿的筛子上了，它们正往上面拉屎。

"快走吧！"

在巴奇恰的菜园里，石榴都被摔裂在地上，枝头上挂着一条条空手绢。

"快跑！"

我们就这样在仁爱和恐怖之间过日子。好人(这是人们对我舅舅左半边的称呼，以便同另外被叫做恶人的那半边相对应)已经被看做圣人。残废人、穷人、弃妇、一切受苦的人都跑去找他。他本来可以乘此机会变成子爵。可是他仍然披着那件破旧的黑斗篷，拄着拐杖，穿着那只打满补丁的蓝白条纹袜子，四处流浪，既为求助于他的人做好事，也向那些恶狠狠地驱逐他的人行善。他又黑又瘦，带着温和的微笑，好像从天而降地出现，来救助有难处的人们，向人们提出一些预防暴力和犯罪的好建议。他所到之处，不再有山羊在峡谷里摔伤腿，不再有醉鬼在酒店里拔刀动武，不再有妻子受诱惑半夜里出去会情人。

帕梅拉一直住在森林里。她在两棵松树之间架起一个秋千，然后替母羊做一个更牢固的，为鸭子做一个更轻巧的。她和她的牲畜们一起荡着秋千度过时光。不过，到一定的时候，好人就会肩扛一个包袱一拐一瘸地走进松林。他从乞丐、孤儿和无亲属照顾的病人那里收集来一些该洗该缝的衣物，让帕梅拉洗净补好，使得她也为别人做些好事。帕梅拉一直待在森林里也很觉烦闷，她动手在小溪里洗衣服，他帮着她洗。后来她把洗净的衣服晾晒在秋千的绳子上，好人就坐在一块石头上念《被解放的耶路撒冷》[1] 给她听。

帕梅拉对读书一点也不感兴趣，仰面朝天地躺在草地上，捉身上的虱子(因为住在森林里，她身上沾染了一些小的寄生虫)，用一根叫做刺棒的树枝搔痒，打哈欠，用赤脚踢石头子，长久地打量自己粉嫩肥硕的大腿。好人却眼睛不离书本，一段一段地往下念，一心想要在这位村姑身上培养出文雅高贵的风度。

可是她无心追随书里的故事情节线索，而且感到厌烦，悄悄地唆使母羊去舔好人的那半边面颊，鸭子跳上他的书本。好人向后跳起，举着那本已经合上的书。正在此时恶人骑马从树林里走来，向好人猛砍一刀，砍在了书上，垂直地把那本书对半劈开，有装订线的一半留在好人手里，被砍掉的那一半分成千张碎页飘散在空中。恶人骑马逃走。他肯定是想砍掉好人的那半个头，恰巧那时两只畜牲跳到好人身上。塔索的书一页页带着半行诗和白边随风飘荡，挂在松树枝上，落到草地上和流水里，帕梅拉站在一个土岗上观看片片白纸飞舞，说："多美呀！"

有几片半页书纸飞到特里劳尼和我正经过的小路上。大夫抓到一张飞着的纸片，翻来覆去地看，试图把这些没头没尾的字连成句子，最后摇着头说："可是一点也看不懂……啧……啧……"

---

[1] 意大利诗人塔索(一五四四——一五九五)写的长篇叙事诗。

好人的名声传到胡格诺教徒们那里，人们经常看见埃泽基耶莱老头站在枯黄的葡萄园的最高的平台处，朝从山谷底蜿蜒而上的石子铺成的骡马道上观望。

“父亲，”他的一个儿子说，“我看您往山下看，像是等什么人来。”

“在等那个人来，”埃泽基耶莱回答，“一个正派人，信赖地期待他；一个坏人，就要提心吊胆地等候了。”

“父亲，您等的是那个瘸了另一条腿的跛子吗？”

“你也听人说过他了？”

“山下的人现在除了左撇子不谈别的了。您认为他会到我们这上面来吗？”

“既然我们这里是诚实人生活的地方，而他活得很诚实，没有理由他不来呀。”

“对于依靠拐杖行走的人来说，这条骡马道太险陡了。”

“可是一位瘸子骑马来过了。”

别的胡格诺教徒听见埃泽基耶莱说话，便钻出葡萄藤围拢到他身旁。他们听见说的是子爵，都吓得说不出话来，浑身发抖。

“我们的父亲大人，埃泽基耶莱，”他们开口说话了，“那天夜里细长个儿来时，雷电烧毁了半棵栎树，您说过也许有一天一个更好的过客会来拜访我们。”

埃泽基耶莱低头表示同意，胡子垂到胸前。

“父亲，现在说到的这一位瘸子同另外那个有着相同的残疾，只是部位相反，他们不论在身体上和心灵上都相反：这位好心，那位残忍。这是您预言过的来访者吗？”

“每条路上的过路人都可能来拜访我们，”埃泽基耶莱说，“因此，他也可能来。”

“那么，我们都希望来的是他。”众胡格诺教徒说道。

埃泽基耶莱的妻子推着一车干葡萄藤走过来,眼光直视前方。"我们总是盼着各种好事情,"她说,"但是,即使有人跛着腿走到我们这山上来,也只能是在战争中受伤致残的可怜人,不论心眼好坏,我们天天都应当仗义行事,而且不停地种我们的地才是呀。"

"这我们知道,"胡格诺教徒们回答,"难道我们说了意思相反的话吗?"

"好,既然大家想的一样,"那妇人说,"我们大家就都回去锄地和刈草吧。"

"瘟神和灾星!"埃泽基耶莱生气地说,"谁对你们说停下来不干活了?"

教徒们纷纷走向地里,拾起扔在田垄边的工具,但就在这时候,乘父亲不注意爬上无花果树吃早熟的果子的埃萨乌大声喊道:"看那下面!是谁骑着螺子上山来了?"

确实有一头骡子爬着山坡走上来,驮架上缚着个半身人。这是好人,他买下了一条衰老多病的骡子。因为连屠宰场也不要那头骡子,人们要把它推入河里淹死。

"我只有半个人的重量,"他心里想,"这匹老骡子还经受得住。我有匹牲口骑,就可以到更远的地方去做好事。"就这样,作为第一次出远门,他来看望胡格诺教徒们。

教民们排好队,笔直站立,唱着颂歌欢迎他。随后老人走上前,像对兄弟一样向他问好。好人跳下老骡子,庄重有礼地回答问候,吻了一下板着脸、面带愠色地站在一旁的埃泽基耶莱妻子的手,问候了每一个人,又伸手抚摸向后退缩的埃萨乌粗硬的头发。他关心地询问每一个人的疾苦,倾听他们讲述受迫害的经历,显得很受感动并且愤愤地为他们鸣不平。自然,他们避开了宗教上的分歧,只是把这些事情看做应归咎于人类普遍罪恶的一连串不幸来议论而已。梅达尔多略过来自他所隶属的教会的迫害事实,而胡格诺教徒们则不谈及他们的教义,也害怕说出在神学上是错误

的东西。他们都表示不同意任何暴力和偏激行为，以含糊的博爱的言辞结束了谈话。大家见解一致，但总的来说气氛显得有些冷淡。

接着，好人参观田地，对庄稼歉收表示同情，但对至少还有裸麦能获好年成表示欣喜。

“你们卖什么价？”他问他们。

“三个银币一磅。”埃泽基耶莱说。

“三个银币一磅吗？可是泰拉尔巴的穷人们都快饿死了。朋友，他们连一把裸麦也买不起呀！或许你们还不知道，冰雹毁了他们地里的燕麦，只有你们能从饥荒中救出他们许多户人家呀？”

“我们知道，”埃泽基耶莱说，“正因如此我们才能卖好价钱……”

“可是请你们对那些穷人发发慈悲，降低裸麦的价格……你们想想，做些你们力所能及的好事吧……”

埃泽基耶莱老头在好人面前站住，双臂交叉在胸前，全体胡格诺教徒都学着他的样子站到好人对面。

“兄弟，施舍，”他说，“并不意味着在价钱上让步。”

好人走到田间，看见骨瘦如柴的老人们正在烈日下锄地。

“您的气色不佳，”他对一位正在那里锄地的老人说，“您没感到不舒服吗？”

“一个七十岁年纪的人，肚子里只有一点萝卜汤，锄了十个小时的地，怎么能好受呢？”

“他是我的表兄亚当，”埃泽基耶莱说，“一位杰出的庄稼人。”

“可是您这样的老人，应当休息，应当吃好呀！”好人正在说着话，就被埃泽基耶莱生硬地拽开了。

“我们这里所有的人要挣到面包吃都是非常艰难的，兄弟。”他以不容争辩的语气说道。

刚到时，好人从骡背上下来后，亲自拴好骡子，要一袋谷草，慰

劳它爬山的辛苦。埃泽基耶莱和他妻子相互看了一眼，因为他们觉得这样一头骡子给一撮野菊苣就足够了。但是时值欢迎客人的最热烈场面，他们还是叫人拿来了饲料。现在，埃泽基耶莱老头可要重新考虑了，他实在舍不得让那匹骡子吃掉他们不多的一点谷草。他不让客人听见，悄悄地叫来埃萨乌，对他吩咐道：

"埃萨乌，你轻轻地走到骡子跟前，拿走饲料，给它喂点别的东西。"

"治气喘病的药汤，行吗？"

"玉米棒子，豆壳，随你给。"

埃萨乌去了，从骡子那里拿走口袋，被骡子踢了一脚，只得瘸着走了几步，把余下的谷草藏起来，好以后自己卖钱，却说骡子已经全吃完了。

天近黄昏。好人同胡格诺教徒们站在地里，不知再说什么好。

"客人，我们还有整整一个小时可以干活哩。"埃泽基耶莱的妻子说话了。

"那么我不打搅了。"

"祝你交好运，客人。"

好人梅达尔多骑上他的骡子。

"一个打仗而残废的可怜人，"一个女人在他走后说道，"这地方有多少这样的人哪！可怜的人们！"

"真是些可怜的人。"全家人都这么说。

"瘟神和灾星！"埃泽基耶莱老头在田里来回巡视，对做得不好的农活和干旱造成的损失举起拳头怒吼。"瘟神和灾星！"

九

我经常早上去彼特洛基奥多的铺子里看这位聪明的师傅正在制作中的机器。自从好人半夜里来找他，责备他的发明用于邪恶的目的之后，木匠便陷入苦恼之中，悔恨不已。好人鼓励他制作造福于人的机器，而不要再造施酷刑的机器。

“那么我应当造什么样的机器呢，梅达尔多老爷?”彼特洛基奥多问道。

“现在我告诉你。比如说，你可以……”好人开始描绘如果他代替他的另外半身当子爵的话，他将要订购的机器是什么样子，解释时还画出一些复杂的图样。

彼特洛基奥多师傅开始以为这机器是一架管风琴，一架键盘能发出极为动听的音乐的巨型管风琴，他着手寻找适合做乐管的木料。他同好人再商谈一次之后，就变糊涂了，因为他觉得好像好人要从乐管里吹出来的不是空气而是面粉。总之，它应该是一台管风琴同时又是一台磨面机，为穷人磨粮食，而且可能的话，还应该是一个炉子，用来烤饼。好人每天都在改进他的设想，画了一张又一张乱糟糟的草图，但是彼特洛基奥多师傅跟不上他。因为这台又是风琴又是磨子又是炉子的机器还应当从井里提水，用以减轻毛驴的负担，还得有轮子，以便推到各地去满足各村镇的需要，在不工作的日子里，它能升到空中，用它周身安装的网子捕捉飞虫。

木匠怀疑造好机器超过了人的能力，只能把绞刑架和刑具造

得实用而准确。实际情况是恶人刚说出一种新机器的设想,他马上就想出制作的办法,并动手干起来。他觉得每一个关键部位都是完善的,无可替代的,已造好的机器成为他的设计和制作技术的杰作。

师傅伤心地说:"也许在我的心里只有恶意,是它使我只能造出残酷的机器来吗?"他还是努力而精心地制造刑具。

一天我看见他在一架奇怪的绞刑架旁边干活,白色的绞架装嵌在一块黑色的木板壁里,绞索也是白的,穿过木板上的两个洞滑动,最后缠在转动的绞盘上。

"这是架什么机器,师傅?"我问他。

"吊死半身人的绞架。"他说。

"那是为谁造的呢?"

"为惟一的既审判别人又审判自己的人而造。他用半个头宣判自己的死刑,又将自己的另外半个头套进绞索结子里,勒断他的最后一口气。我想若能把这两半头颅对换一下就好了。"

我明白了,恶人听说他那善良的半身越来越得人心,决定尽快把他镇压。

恶人已经叫过警察,吩咐说:

"一个形迹可疑的流浪汉骚扰我们的领地多时了,他搬弄是非,挑拨离间。限你们明日之内将这个惹是生非的家伙捉拿归案,并且处以死刑。"

"一定照办,老爷。"警察们说完就走了。恶人是独眼,没有发觉他们在回话时互相挤眉弄眼。

要知道那些天正酝酿着一场宫廷政变,巡警们也参与了。说是要把现在的半个子爵抓进监狱,并处以死刑,把城堡和爵位交给另外那半个。而那半个并不知道此事。夜里他醒来时发现他睡的草棚已经被警察们包围了。

"请您不要害怕,"巡警头目说,"子爵派我们来杀您,可是我们

憎恶他的残酷独裁，决定杀掉他，让您取代他的地位。”

“我从来没听说过呀？你们已经动手了吗？我是说，子爵，你们已经把他杀死了吗？”

“没有，但清晨我们一定会干掉他。”

“啊，感谢上天！不，你们别再一次被血污染了，血已经流得太多了。从犯罪中产生的僭主统治能带来什么好处呢？”

“没关系。我们把他囚禁在塔楼里，我们就可以心安理得了。”

“我恳求你们，不要对他也不要对任何人下手！子爵的暴政也使我感到痛苦，但是除了给他做出榜样，告诉他什么是尊贵和廉洁之外，没有别的补救办法。”

“那么我们就得杀掉您，先生。”

“不！我说过你们不能杀害任何人！”

“那怎么办呢？我们不除掉子爵，就得服从他。”

“你们把这玻璃瓶拿去。这里装着最后几盎司剩下的药膏，波希米亚的隐修士就是用它替我治好了伤。虽然直到现在每逢天气变化时，巨大的伤疤还会疼痛，它仍是珍贵的良药。你们把它带给子爵，只对他说：这是一个深知血管被堵塞是什么滋味的人送给他的。”

巡警们带着药膏去见子爵，而子爵把他们判处绞刑。为了救出他们，其他参与政变的人们决定起义。他们太笨拙，事前暴露出谋反的行迹，起义被镇压在血泊之中。好人把鲜花献上坟头，并安慰寡妇和孤儿。

对好人做好事从来无动于衷的是赛巴斯蒂娅娜老太太。好人去做他所热衷的事情的途中，常常在奶妈的茅屋前停住脚步，进去看望她，对她一贯毕恭毕敬，关怀备至。而奶妈每次都要对他进行一番训导。也许是由于她不分彼此的母爱，也许是因为老人开始思想混乱，奶妈不大考虑梅达尔多已经分成两半。对这一半骂另

一半干的坏事，向那一半提出只有这一半才能接受的建议。如此等等。

“你为什么砍掉毕金奶奶喂的鸡的头呀？可怜的老人，她只有这么一只公鸡！你这么大的人了，却对她这样的人做出这么一件事情来……”

“你为什么同我说这个呀，奶奶，你知道这不是我干的……”

“好哇！那我们听听：是谁干的呀？”

“是我。不过……”

“哈！你看！”

“不过不是这里的我……”

“唉，我是老了，你就以为我糊涂了？我一听见人们讲什么恶作剧，就马上想到是你干的。我在心里说：可以起誓，准是梅达尔多的小爪子……”

“可是您总是弄错……！”

“我错了……你们年轻人说我们老年人弄错了……而你们自己呢？你把你的拐杖送给伊希多罗老头了。”

“对，那件事情真是我做的……”

“你还自夸？他用来打他老婆，那可怜的女人……”

“他对我说因为关节痛走不了路……”

“他是假装的……你马上把拐杖送给他了……现在他把那根拐杖在老婆的脊背上敲折了，而你却拄着根树枝行走……你没有头脑，你就是这样！永远是这样！你什么时候用烈性酒把贝纳尔多的牛灌醉了？……”

“那件事情不是我干的……”

“对呀，不是你，而大家都说：总是他，子爵！”

好人常去布拉托丰阁拜访，除了出于对奶妈的儿子般的依恋之情外，还因为他利用这机会救济那些可怜的麻风病人。由于他

对传染病有免疫力(他一直认为这是得益于隐士们的神奇治疗),他在村里四处走动,详细地询问每个人的需要,不千方百计地替他们办到决不罢休。经常是他骑在骡背上,穿梭般往还于布拉托丰阁和特里劳尼大夫的小屋之间,向大夫讨主意和取药品。不是大夫现在有勇气接近麻风病人了,而是因为有善良的梅达尔多做中间人,他好像开始关心他们了。

然而我舅舅的考虑走得太远了。他不仅打算医治麻风病人的身体,还打算医治他们的灵魂。他总是在他们中间宣传道德风范,插手他们的事情,不是表示愤慨就是进行说教。麻风病人对他的这一套无法忍受。布拉托丰阁的快乐放荡的生活结束了。这个单腿独立的人,瘦弱不堪,穿一身黑衣服,神情庄重古板,好教训人,有他在,谁也不能在广场上恣意行乐而不受责备了,谁也不敢恶言恶语地发泄一通了。连音乐他一听也发怒。谴责它是无聊的、淫荡的,不能激发人的美好情感,说得他们心生烦躁,再也不去抚弄乐器,他们的那些独特的乐器上积满灰尘。女麻风病人没有了纵情寻欢的机会,苦恼无法排遣,突然感到面对疾病孤苦伶仃,在哭泣和绝望中度过漫长的夜晚。

“在这两个半边之中,好人比恶人更糟。”在布拉托丰阁开始有人这么说了。

但是,还不只是在麻风病人之中,好人的威信下降了。

“幸亏炮弹只把他炸成两半,”大家都说,“如果变成了三块,我们还不知道会看见什么怪事哩。”

胡格诺教徒们现在轮流站岗放哨,也为了提防他。他现在对他们已经毫不尊重,他时时去暗查他们粮仓里有多少袋粮食,指责粮价太高,并且四处张扬,破坏他们的生意。

泰拉尔巴的日子就这么过,我们的感情变得灰暗麻木,因为我们处在同样不近人情的邪恶与道德之间而感到茫然失措。

十

心怀恶意的人没有一个月夜不是恶念丛生,像一窝毒蛇盘绕于心间;而心地慈善的人也不会不产生出放弃私念和向他人奉献的心愿,像百合花一样开放在心头。梅达尔多的两个半身正是如此,他们忍受着相反的痛苦的煎熬,月夜里在泰拉尔巴的山崖上徜徉。

他们各自下定决心,清早就行动起来,把决心付诸实践。

帕梅拉的妈妈去打水时,踏入陷阱,跌落井中。她抓住一根井绳,高呼:"救命!"她看见恶人的逆光黑影出现在井口上,听见他对她说:

"我只想同您谈谈。我是这么想的:人们经常看见一个半身的流浪汉和您的女儿帕梅拉在一起。您应当迫使他娶她为妻。他已经损害了她的名誉,如果是个正人君子,就应当弥补。我想过的就是这些;您不要让我再做其他解释。"

帕梅拉的爸爸扛着一袋自家橄榄园里产的橄榄果去油坊,可是口袋上有个漏洞,橄榄撒了一路,他感到口袋变轻了,从肩上放下口袋,才发现袋子都快空了。但是他看见好人从背后走来,把橄榄一颗一颗地捡起来,放入斗篷里。

"我跟着您是想找您谈件事情,碰巧有幸为您捡回这些橄榄。我把心里话告诉您吧。我一心想对别人的不幸给予救助,也许正是由于我的存在反而加重了他人的不幸。我将离开泰拉尔巴。但是我的离去至少应当使两个人重新得到和平安宁才行。一个是您

的女儿，她现在睡在山洞里，可是等待着她的是富贵的命运；另一个是我那不幸的右半身，他不应该如此孤单地生活。帕梅拉和子爵应当缔结姻缘才是。”

帕梅拉正在训练一只松鼠，遇见了假装来捡松果的妈妈。

“帕梅拉，”妈妈说，“是那个叫好人的流浪汉应该娶你的时候了。”

“您哪来的这种想法？”帕梅拉说。

“他影响了你的名誉，他就得娶你。他是那么高尚，如果你对他这么说，他不会不答应的。”

“可是您的脑子怎么会想得这么多呀？”

“别说了。你知道是谁对我说不要提很多问题的？是恶人亲自对我说的，我们那位尊敬的子爵啦！”

“奇怪！”帕梅拉说着，让松鼠落到自己的怀抱里，“谁知道他在要什么阴谋诡计。”

过了一会儿，她正试用两手夹着一片树叶吹口哨，看见了假装来拾柴禾的爸爸。

“帕梅拉，”爸爸说，“现在是你对恶人子爵说同意的时候了，惟一的条件是让他在教堂里同你结婚。”

“这是你的主意还是别人告诉你的？”

“你不愿意成为子爵的夫人吗？”

“回答我问你的问题。”

“好吧，是那个心肠最好的人说的，人们称他好人的那个流浪汉。”

“啊，他真是没事情可想了，那个家伙。你看我怎么办吧！”

恶人骑着瘦马在树下走着，一路盘算着他的策略：假如帕梅拉嫁给好人，在法律上她就是泰拉尔巴的梅达尔多的妻子，也就是他的妻子。有了这一权利，他将轻而易举地把她从对方手中夺过来，

对方是那样一个不好斗而随和之人。

可是，他遇见了帕梅拉，她对他说："子爵，我决定了，如果您同意，我们就结婚。"

"你和谁？"子爵问。

"我和你，我将去城堡里当子爵夫人。"

恶人没有料到事情竟会如此，心想："那么就没有必要导演让她嫁给我的那另一半的戏了，我娶了她，事情就成了。"

于是，他说："我同意。"

帕梅拉说："您去同我爸爸商量吧。"

不一会儿，帕梅拉看见好人骑着瘦骡子来了。

"梅达尔多，"她说，"我明白我真爱上你了，如果你要我幸福就该向我求婚。"

那个为了她的利益做出重大牺牲的可怜人，现在张口结舌。"既然她是要嫁给我才能幸福，我就不能让她嫁给别人了。"他想了想，就说："亲爱的，我赶紧去准备婚礼。"

"我建议你去同我妈妈商量办妥。"她说。

当人们得知帕梅拉要出嫁时，整个泰拉尔巴都轰动了。有人说她要嫁给这个，有人说她将嫁给那个。她的父母以为人们故意这么说以混淆视听。当然，城堡里正在张灯结彩，准备盛大庆典。子爵忙得把黑绒衣裤的袖子上和裤腿上各磨出了一个大破洞。而流浪汉也洗刷了那匹可怜的骡子，缝补了衣服的肘拐处和膝盖头。无论事情如何，教堂里点燃了全部蜡烛。

帕梅拉说不到行婚礼的时候不离开森林。我替她置办嫁妆。她缝制了一件带头纱的白色长裙，裙裾长极了，用熏衣草穗编织了花冠和腰带。因为纱布还剩余几米，她就替母羊做了一件新娘的嫁衣，又替母鸭也做了一件。她在树林里跑起来，身后跟着两只家

畜,直到头纱被树枝挂破,裙裾沾满小路上的松针和栗子刺。

可是到了婚礼的前一天夜里,她胡思乱想,有些害怕了。她坐在一座光秃秃的小山顶上,裙裾缠绕在脚上,斜戴着花冠,一只手托着下巴,望着四周的树林直叹息。

我一直跟着她,因为我要和埃萨乌一起当托婚纱的童子,但是他一直还没露面。

“你将嫁给哪一个呀,帕梅拉?”我问她。

“我不知道,”她回答,“我真不知道将要发生的事情,是好事呢还是坏事?”

从森林里一会儿传出有人放开喉咙大喊的声音,一会儿又传出长吁短叹声。原来是那两位半身的新郎沉浸在结婚前夕的兴奋之中,在山上林间漫步。他们都披着黑色斗篷,一个骑着瘦马,另一个骑着洗刷得毛皮生亮的骡子,也都陶醉于热切的幻想之中不能自持了,不是仰天长啸就是低首叹息。马走沟壑和断崖,骡走山坡高地,两位骑者不曾碰面。

一直到黎明时分,马被催促飞奔,一失蹄落进山涧里,恶人来不及准时赶到婚礼上了。那匹骡子却稳稳当当地缓缓而行。正当新娘拖着由我和埃萨乌托住的长纱到达时,好人也准时来到教堂。

看到只有好人一个人拄着拐杖来当新郎,大家有些失望。但是婚礼正常进行,新人们都说了“是”并交换了戒指。神父说:“梅达尔多·迪·泰拉尔巴和帕梅拉·玛尔科菲,我将你们结为夫妇。”

就在这时候,子爵拄着拐杖从教堂中殿的另一头走进来了,身上的新绒衣湿透了也揉皱了。他说:“梅达尔多·迪·泰拉尔巴是我,帕梅拉是我的妻子。”

好人跛着腿向他走去:“不对,娶帕梅拉为妻的梅达尔多是我。”

恶人扔掉拐杖,伸手去拔剑。好人也只得同样做。

“看剑!”

恶人扑过来狠劈一剑，好人退步抵挡，但是他们两人都摔倒在地上了。

他们都明白了仅靠一条腿保持平衡是不可能相斗的。必须推迟决斗，以便能够准备得更充分。

“你们知道我怎么办吗？”帕梅拉说，“我回森林去。”她从教堂里奔跑出去，也不要替她托裙裾的童子了。她在桥上找到正等待着她的山羊和鸭子，它们摇摇摆摆地陪着她走了。

决斗定于第二天清晨在修女草坪进行。彼特洛基奥多师傅发明了一种圆规腿，这腿的一头固定在半身人的腰带上，另一头着地。他们的腿可以直立屈伸并前后移动了。麻风病人伽拉特奥健康时是个绅士，所以由他当裁判。恶人的见证人是帕梅拉的父亲和警长；好人的见证人是两个胡格诺教徒。特里劳尼大夫负责医疗救护，带来一大捆绷带和一大瓶药膏，像是上战场抢救许多伤员一样。这对我倒是件好事情，因为我应当帮他搬运这些东西，就能观看那场决斗了。

黎明时的天空泛着青白色。两位细长的黑衣人持剑立正站好。那麻风病人吹响号角，这就是开始的信号。天空像一张绷紧的薄膜似的颤抖着，地洞里的老鼠将爪子抓进土里，喜鹊把头扎进翅膀下面，用嘴拔腋下的羽毛把自己弄疼，蚯蚓用嘴咬住自己的尾巴，毒蛇用牙咬自己的身体，马蜂往石头上撞断自己的蜂刺，所有的东西都在反对自己，井里的霜结成冰，地衣变成了石头，石头化作了地衣，干树叶变成泥土，橡胶树的胶汁变得又厚又硬，使所有的橡胶树统统死亡。人正在这样同自己撕打，两只手上都握着利剑。

彼特洛基奥多师傅又一次做成了绝妙的工具：两位剑客互相扑过去，有防守，有佯攻，木头脚在地上跳来跳去，圆规在草地上划着圆圈。但是他们互相没有碰着。每次利剑直刺，剑头似乎直插

对方飘动的斗篷，大家都以为刺中了，实际上剑却从一无所有的那半边，也就是应该是出击者自己的那半边抽了回来。当然，倘若两位剑客是两个全身的人，就不知道已经受过多少次伤了。恶人怒不可遏地凶猛刺杀，却一直未能真正击中对手。好人的左手剑法很准，但也只是戳破了子爵的斗篷而已。

斗到某个时刻他们的剑柄相撞了，圆规的尖头像耙子一样插入地里。恶人猛地跳起，失去平衡，在地上滚动起来，他滚到好人的身边，成功地出手狠劈，虽然没有正中对方，但也差不多了：那一剑沿着好人躯体上的那条中分线削下去，离中分线太近了，一时让人分不清刺伤了没有。但是我们立即看到，那半边身体从脑袋到大腿根出血，染红了斗篷，我们无可怀疑了。好人衰弱至极，但他一边倒下，一边几乎是带着怜悯之心把剑朝离自己极近的对手从头部到臀部大幅度地挥了一下。恶人身上的旧伤痕向外涌出鲜血。他们各刺一剑，把全部血管再次切断，从两面再次打开从前将他们分开的伤口。现在他们仰面躺倒在地上，原本是一体的鲜血复归了，在草地上融合起来。

我被这惊人的场面吓呆了，没有想到特里劳尼大夫，当我记起来时，大夫正高兴地跳着那双蟋蟀般的腿，拍着巴掌喊道："有救了！有救了！让我来处理吧！"

半小时之后，我们用担架把一个整身的伤员抬回城堡。恶人和好人被用绷带紧紧地捆绑在一起了；大夫已将所有的内脏器官和血管接好，然后用一条一公里长的绷带把他们缠在一起，缠得那么紧绷绷的，不像是个伤员，倒像是一具木乃伊。

我舅舅在生死之间挣扎，昼夜被守护着。一天早上，奶妈赛巴斯蒂娅娜看着他那贯串着一条从额头到下巴以至脖子的红线的脸，说道："看，他动了。"

确实，肌肉的抽动正在我舅舅的脸上掠过。当大夫看到这跳动从一边脸颊移到另一边脸颊时，高兴得哭了起来。

最后梅达尔多闭上眼睛和嘴唇。起初他的表情是左右不一致的:一只眼睛怒目而视,一只眼睛哀伤忧郁;一边前额蹙着,一边开朗;半边嘴角微笑恬静,半边咬牙切齿。后来逐渐恢复到均衡对称。

特里劳尼大夫说:“现在治好了。”

帕梅拉大声感叹:“我终于有一个样样俱全的丈夫了。”

我舅舅梅达尔多就这样复归为一个完整的人,既不坏也不好,善与恶俱备,也就是从表面上看来他与被劈成两半之前并无区别。可是他如今有了两个重新合在一起的半身的各自经历,应当是变得更明智了。他过着幸福的生活,儿女满堂,治理公正。我们大家的生活也变好了。也许我们可望子爵重归完整之后,开辟一个奇迹般的幸福时代。但是很明显,仅仅一个完整的子爵不足以使全世界变得完整。

同时,彼特洛基奥多不再造绞架而造磨面机。特里劳尼不再收集磷火而治疗麻风病和丹毒。我却相反,置身于这种完整一致的热情之中,却越来越觉得少了点什么,为此而感到悲哀。有时一个人自认不完整,只是他还年轻。

我就要跨进青春的门坎了,却还躲在森林里的大树脚下,给自己编故事。一根松针我可以想像成一个骑士、一个贵妇人或者是一个小丑。我把它拿在眼前晃来晃去,心醉神迷地编出无穷无尽的故事。后来我为这些幻想感到羞臊,就起身从那里跑开。

特里劳尼大夫也要离开我的那一天到了。一个早上,一队飘扬着英国国旗的船只开进我们的海湾停泊下来。泰拉尔巴的全体居民都去海边观看船队,只有我一个人不知道此事而没去。船舷的栏杆边和桅杆上都挤满了海员,他们向大家展示菠萝和乌龟,打开写着拉丁文和英文格言的纸卷。后甲板上,在一群戴着三角帽和假发的军官之中,库克船长用望远镜往岸上看,他刚认出特里劳

尼大夫，就下令用旗语发出信息："马上上船，大夫，我们要继续玩三七牌。"

大夫同全体泰拉尔巴的人告别，离开了我们。海员们唱起了颂歌《啊，澳大利亚！》，大夫斜挎着一瓶坎卡罗内酒登上船。接着船就起锚了。

我什么也没看见。我那时正躲在森林里给自己讲故事哩。我知道得太晚了，拔腿就朝海船跑去，嘴里大声呼唤："大夫！特里劳尼大夫！您带上我吧！您不能把我扔在这里啊，大夫！"

可是船队已经消失在海平线以下，我留在这里，留在我们这个充满责任和鬼火的世界上了。

树上的男爵

一

我的哥哥柯希莫·皮奥瓦斯科·迪·隆多最后一次坐在我们中间的那一天是一七六七年六月十五日。我记得很清楚,事情好像就发生在今天一样。大家坐在翁布罗萨我家别墅的餐室里,几扇窗户都嵌满了花园里那棵高大的圣栎树的繁茂枝条。时间正当中午,我们全家人按照老规矩在这个时候坐到餐桌边,虽然那时从不习惯早起的法国宫廷传来的下午吃正餐的时尚已在贵族之中风行。我记得有风从海上吹来,树叶抖动。柯希莫说:"我说过不要,我就是不要!"他推开那盘蜗牛。他往常可从来没有闹得这么凶。

在首席上端坐着我们的父亲,阿米尼奥·皮奥瓦斯科·迪·隆多男爵,他头上戴着路易十四式的垂至耳际的长假发,这像他的许多东西一样已经过时了。在我和我的兄弟中间坐着福施拉弗勒尔神父,我们家的食客和我们这些孩子的家庭教师。在我们对面坐着我们的母亲,女将军科拉迪娜·迪·隆多,和我们的姐姐巴蒂斯塔,住家的修女。在桌子的另一头,与我们的父亲面对面坐着的是土耳其式着装的律师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骑士,我们家庄园的总管和水利工程师,而且他作为父亲的非婚生兄弟,是我们的亲叔叔。

柯希莫满了十二岁,我八岁,我们刚被允许上父母的餐桌几个月。也就是说,我沾了我哥哥的光,随他一起提前升级,因为他们不想让我一个人单独在一边吃饭。我说沾光只是说说而已。实际上,无论对柯希莫还是对我来说,欢乐的日子结束了,我们怀念在

我们自己小房间里的进餐，只有我们两个和福施拉弗勒尔神父。神父是一个满脸皱纹的干瘪老头，人们说他是冉森教派信徒，其实他是从故乡德菲纳托逃跑出来的，为了躲避宗教裁判所的审讯。但是，他那时常为众人所称道的古板性格，对己对人的苛刻态度，不断地被他的冷漠的天性和与世无争的态度所代替，仿佛他茫然地眨动眼睛所做的长久的沉思默想只是使他进入了无边的痛苦和万念俱灰的境地。他将一切困难，哪怕是很微小的，都看成是他不想反抗的恶运的征兆。我们在神父陪伴下的进餐在长时间的祷告之后才开始，一勺勺规规矩矩，合乎礼仪，一声不响地进行。如果谁从盘子上抬起眼来，或者喝汤时发出了轻微的响声，那可不得了。但是，神父在喝完汤时就已经吃腻了，他茫然地呆望着，每啜饮一口酒就啧啧舌头，好像只顾品味这短暂而浅表的感觉。上第二道菜时我们就可以开始用手抓起来吃了，吃完饭时互相掷梨核玩，而神父不时懒洋洋地说一声："够了！安静些！"

而如今呢，同全家人一起坐在餐桌边，家庭里的积怨显形了，这是童年中不幸的篇章。我们的父亲，我们的母亲，不停地对我们唠叨，要用刀叉吃鸡啦，身体要坐直啦，胳臂肘不要靠在桌子上啦，简直没完没了！还有我们那位讨厌的姐姐巴蒂斯塔。一系列的叫嚷、气恼、处罚、踹腿、踢脚就开始了，直至柯希莫拒绝吃蜗牛并决定把他的命运同我们断开的那天为止。

这种家人之间的怨恨的累积我后来才明白。当时我八岁，觉得全都是在做一场游戏，顶撞大人是所有的孩子的脾性，我不明白我的哥哥表现出的执拗劲头中蕴藏着更深厚的东西。

我们的父亲男爵是一个讨厌的人，这是肯定的，尽管他并不坏。他讨人厌是因为他的生活由不合时宜的思想主宰，这在新旧时代交替的时期是常见的事情。时局的动荡也引起许多人的内心激动，我们的父亲却同那犹如锅中沸水一般的形势背道而驰，不合常轨。他竟妄想获得翁布罗萨公爵的爵位，他一心考虑的只是家

谱、继承权以及同远近的权贵们的争斗和联合。

因此，在我们家里过日子总像是在进行应邀上访朝廷的大演习，我不知道是奥地利女皇的宫廷还是路易国王的皇宫或者都灵的那些山民的宫殿。一只火鸡端上桌，父母就紧盯着我们，看我们是否按照宫廷里的规矩切割和剔骨，而神父连味道也不敢尝，以免当场出乖露丑，他好在父亲训斥我们时帮腔。后来，我们发现了律师卡雷加骑士弄虚作假的底细：他将整条火鸡腿藏入他那土耳其式长袍的下襟里，以便过后躲在葡萄园里随心所欲地撕啃着享用。我们敢发誓说（虽然我们从来没能当场捉住他，他的动作太机智敏捷了），他来吃饭时就带了一满兜已经剔好的碎骨，用来放进他的盘子里，代替那几块完整无缺地消失了的火鸡肉。我们的母亲女将军不管这一套，因为她在进餐时也使用生硬的军人方式："就是这样，还有一点！好！（德语）"我们谁也不觉得好笑。但是她对我们不太讲究那些繁文缛节，也不严加惩处，她用练兵场上的口令狠助男爵一臂之力："擦脸！（德语）"惟一能够怡然自乐的是住家的修女巴蒂斯塔，她用她独有的外科大夫手术刀式的一些锋利的小刀，孜孜不倦地将鸡肉仔细地从骨头上一丝一丝地剔净。男爵本应将她树为我们的楷模，却不敢朝她看，因为她那在浆过的女帽的宽边之下的瞪大的眼睛，她那黄瘦的耗子般的小脸上咬紧的牙齿，也令他害怕。由此可以懂得，饭桌成了暴露我们之间的一切对立和互不相容的场所，也是显示我们的一切愚蠢和虚伪的地方。正是在饭桌上发生了柯希莫的造反行动。关于这件事情我要讲起来话就长了，可以放心的是，像这样盛大筵席似的餐桌在我哥哥的生活中我们再也看不到了。

这也是我们同大人们见面的惟一时机。在一天的其余时间里，我们的母亲撤退到自己的房间里编织、刺绣和纺线，因为这位女将军其实只会做这些传统的女红，也只有在这些活计上她倾注着自己尚武的热情。那通常是一些做成地图样的编织物和绣品。

我们的母亲在上面插上大头针和小旗帜，标明王位继承战争的作战部署，她对那些战斗了如指掌。她或者绣大炮，绣出各种从炮口射出的炮弹轨迹，各式交叉射击，不同角度的射击，因为她对弹道学非常内行。此外她还翻遍她的当将军的父亲的藏书室，找出军事艺术论著、射击图解和地图。我们的母亲过去姓冯·库特维茨，名康拉丁娜，是康拉德·冯·库特维茨将军的女儿，这位将军在二十年前率领奥地利的马利亚·黛莱莎的军队占领我们的土地。她幼年丧母，将军将她带在身边四处征战，无甚浪漫可言。他们在旅途上装备充足，夜宿最好的城堡，带着一群女的，她成天靠在大沙发的垫子上以编织度日。人们说她也骑马参战，这纯属无稽之谈。就像我们记忆中的那样，她一直是一个肌肤粉红、鼻子微翘的娇嫩的女人，但是在她身上保留了父亲对军事的爱好，也许是为了对她的丈夫表示抗议。

我们的父亲在那场战争中是我们这里的贵族中站在帝国军队一边的少数派。他热烈地将冯·库特维茨将军迎进自己的庄园，把自己的仆从让给将军差遣。为了更好地显示自己对帝国事业的忠心，他娶了康拉丁娜。他做这一切都是为了得到公爵爵位。像往常一样，那次他也没有如愿以偿，因为帝国军队很快就开拔了，而热那亚的执政者们课他的重税。但是那次他赚得一个好妻子、女将军。自从她父亲在进军普罗旺斯的征途中亡故，马利亚·黛莱莎寄给她一件衬垫在锦缎上的金颈饰之后，人们就这么称呼她。他对她几乎总是言听计从，百依百顺，尽管她由于在军营中长大，一心梦想的是军队和打仗，抱怨他只不过是一个碌碌无为的凡夫俗子。

但是归根到底，他们两人同属于王位继承战争时代的遗老。她满脑子里想的是大炮，他念念不忘的是家谱、世系；她梦想我们这些儿子将来能在军队里得到不论什么等级的军衔，他则希望我们能娶某位有选帝资格的公爵家的小姐……这一切表明他们是了

不起的家长。但是他们又是那样地漫不经心，仿佛我们兄弟两个放任自流便可平步青云，这是好事还是坏事？谁又说得清呢。柯希莫的生活是那样的超凡脱俗，我的一生是如此循规蹈矩、平庸无奇。但是我们的童年是一起度过的，我们两个都无视大人们的恼怒，寻找与人们设计的道路不同的出路。

我们爬树（如今在我的记忆里这些早年无心的游戏被蒙上了一种启蒙的光辉，是一种预兆。但在当时谁又曾想得到呢？），我们在河里逆流而上，从一块礁石跳到另一块上，我们在海边寻找岩洞，我们沿着别墅楼梯上的玉石栏杆往下滑。这样的滑行中有一次成为柯希莫同家长激烈顶撞的原因，他受到惩罚，很不公正。他认为，从那时起他在心里产生出对家庭（抑或对社会？抑或对整个世界？）的一种怨恨，后来决定了他在六月十五日的行动。

说实在，关于在楼梯的玉石栏杆上滑行一事，我们事先已得到警告。不是由于害怕我们会摔伤大腿或胳臂，我们的双亲大人从不为此担忧，而是由于我们人长大了，体重增加了，可能会把父亲叫人安放在楼梯的每一段两端的支柱上的祖先的塑像碰掉。实际上，柯希莫已经有一次将一位戴着僧帽、身穿全副道袍的主教模样的高祖的像摔碎了，他挨了处罚。从那时起他学会了在滑到一段的末尾时停一下，在离碰到塑像恰好还有一丝儿距离时跳下来。我也学会了。因为我总是事事处处学他的样，只是我一向比他胆小而谨慎，我滑在半道上就跳下来，或者断断续续地停下来，分小段滑动。有一天，他像箭似的沿扶手往下滑。这时，福施拉弗勒尔神父正慢悠悠地走上来，手捧着打开的每日祈祷书，瞪大的眼睛像母鸡一样茫然，真像平时一样半睡半醒呀！不，他处于那种他有时也会有的对一切事物都极端注意的时刻。他看见柯希莫，就想到：扶手、塑像，马上就要撞上了，一会儿他们就会对我也大叫大嚷（因为每当我们淘气时，他也由于对我们监督不善而遭训斥）。他扑到扶手上去截住我哥哥。柯希莫撞到神父身上，撞得他顺着扶手直

往下冲去(他是一个皮包骨的小老头)。他刹不住,以双倍的冲击力撞倒了我们的祖先,为圣地而战的十字军勇士卡恰圭拉·皮奥瓦斯科,大家一起倒在了楼梯脚下。结果是没完没了的责骂、鞭打、额外作业、只给面包冷汤和禁闭。而柯希莫呢,认为自己是无辜的,因为过错不在他,而是神父造成的,他那样深恶痛绝地反击:"我才不在乎您的列祖列宗哩,父亲大人!"这已经预告了他的反叛天性。

在本质上,我们的姐姐是同一个样。尽管她在梅拉侯爵少爷的事件之后,被父亲强逼着过一种与世隔绝的生活,她也始终是一个孤独的造反者。侯爵少爷的事到底怎么样,谁也说不清。他是与我们敌对的家族中的孩子,如何混进我家的呢?为什么而来呢?为了引诱,甚至是为了强奸我们的姐姐,在此后发生的两家的长期争吵中,人们这么说。其实,我们从来难以想像那个生雀斑的笨蛋会是一个诱奸者,更不可能对我们的姐姐下手,她肯定比他力气大,她同马倌们扳腕子是出了名的。还有:为什么是他叫喊起来?为什么随同父亲一起闻讯赶来的仆人们看到他的裤子成了碎片,好像被一只母老虎的爪子撕扯过?梅拉家的家长从不承认他们的儿子破了巴蒂斯塔的贞操,不肯同意嫁娶。于是我们的姐姐的青春就被埋葬在家里。她身着修女的袍子,可是她既没有立为主献身的誓愿,也没有声明过要当第三级会友。因为她未必有这样的心愿。

她的恶劣心绪,在烹饪上表现得最为明显。她在烹调上是极为出色的,因为她既不缺乏勤劳,也不缺乏想像力,这些是每一位厨娘具有的起码的品质,但是一经她的手,就不知道会把什么难以料想的东西给我们端上来。有一次她做了一些夹馅烤面包片,说实话看起来很精致,当我们吃起来并且觉得味道不错时,她没有告诉我们,是用老鼠肝做的馅;更不要提用蚱蜢的腿,嵌在一个大蛋糕上拼成花样;还有烤得像蛋糕圈的猪尾巴。那一次她叫人煮熟

一只整的豪猪，谁也不知为什么那只猪身上带着全部的箭，肯定只是为了在揭开盖子时让我们吓一跳。因此她也不想品尝其味了，尽管那是一只乳猪，粉红粉红的，一定很鲜嫩，而本来对自己做的每样东西她都是照吃不误的。实际上，她的这些吓人的手艺主要只是在外观上下功夫，其次才是为了让我们与她一起享受品尝这些怪味食品的乐趣。巴蒂斯塔的这些菜是用动物或植物精心搭配而成的杰作：用菜花做成的羊头，插上羊耳朵，放在一圈羊毛领子上；或者是一只猪头，好像伸出舌头似的从猪嘴里爬出一只鲜红的龙虾，而龙虾的钳爪正抓着猪的舌头，仿佛是它把猪舌给揪掉了。然后就是蜗牛了。我不知道她斩断了多少只蜗牛的脑袋，那些蜗牛脑袋，我想她是用牙签插进软绵绵的甜食去的，每一块甜馅饼上放一个，好像一群极细小的天鹅飞到了餐桌上。那些美味佳肴的外观令人惊奇。想想巴蒂斯塔制作时当然是费尽心思，您可以想像当她肢解那些动物的小小躯体时，她的那双手该是何等的灵巧。

我们的姐姐用蜗牛表现她那可怕的想像力，促使我们——我的哥哥和我，进行一次捣乱。那是同可怜的受摧残的动物们一起齐心协力干的。煮熟的蜗牛的味道实在难吃，任何人都根本无法忍受，以至于倘若说柯希莫是因为此事将他的行动和此后的一切酝酿成熟，也不足为怪。

我们事先设计好一个方案。律师骑士带回家来满满一篮子食用蜗牛，这些蜗牛被盛在一只木桶内放在地窖里，让它们空着肚肠，只吃些秕糠，使体腔内变得洁净一些。当我们掀开桶上的木盖时，一种地狱般的景象出现在眼前，蜗牛正在残余的秕糠、凝固的半透明涎液和干屎的混合物中沿着桶壁慢慢往上爬，已经奄奄一息了。形形色色的粪便是它们在野外的美好时光和吃青草的纪念品。它们中有的完全露出壳外，探着头、张着角。有的完全缩在硬壳里，只露出警觉的触角。有些像饶舌的女人一样聚在一起围成圈，有些缩成一团昏昏入睡，死掉的那些则壳儿翻底了。为了使蜗

牛免遭那个女厨子的毒手，为了使我们自己免用她的美食，我们在桶底凿了一个洞，用切碎的青草和蜂蜜，在地窖里的酒桶和其他杂物中间铺出一条尽可能隐蔽的路，以便将蜗牛引上逃亡之路，一直爬到窗口，那外面是一座荒芜的荆棘丛生的花坛。

第二天，我们走下地窖察看我们的计划的实施效果，在烛光下往墙壁和过道上搜索。“这里有一只！……那里又有一只！”“……你看，这只爬到那里啦！”在木桶与窗子之间的地板与墙壁上已经出现了蜗牛按我们划的线排成的一条断断续续的长队。

我们看到小动物们慢吞吞地爬行，受到遇见的酒渣、酒石、霉菌的吸引时，没有不晕头转向的，在粗糙的墙壁上胡乱地转圈，就忍不住对它们说：“快，小蜗牛！快些爬，快逃命呀！”可是地窖里又黑又乱，道路并不平坦畅通，我们希望没有人发现它们，以便使它们来得及全部逃走。

我们的巴蒂斯塔姐姐是个不安分的人，夜里窜遍整座房子捉老鼠，举着一只烛台，腋下夹着一枝猎枪。那天夜里她跑进地窖，烛光照见天花板上一只离群的蜗牛，拖着一道银白色的涎迹。她打响一枪。我们大家都从床上惊跳起来，但又立即一头倒在枕头上，因为我们对住家修女的夜间狩猎活动已习以为常了。可是巴蒂斯塔，用那毫无理性的一枪打死了那只蜗牛，并打掉了一块灰泥之后，开始尖声怪气地呼喊起来：“都跑啦！”仆人们半裸着身子跑来，我们的父亲抄起一把军刀，神父没带假发，而律师骑士还没弄明白是什么事情，就嫌麻烦地躲出屋外，钻到干草房里睡觉去了。

在火把照耀下，众人开始在地窖里捉起蜗牛来，虽然谁都不热心此事，但是他们已经被弄醒，碍于面子，不愿意承认自己是平白无故地被打搅了。他们发现了木桶上的窟窿，马上猜出是我们干的。我们的父亲跑过来在床上逮住我们，用马夫的鞭子抽打。最后我们的背脊上、屁股上和腿上布满一道道青紫色的鞭痕，我们被关进那间阴森森的小房间，它是我们的牢房。

他们把我们在那里面关了三天，只给我们面包、水、生菜、牛皮和冷的肉汤(幸亏还有肉汤，这是我们爱吃的)。后来，第一次重新同家人共餐时，好像什么事情也不曾发生过似的。大家准时到来，这就是那个六月十五日的中午。我们的姐姐巴蒂斯塔，这位膳食总管，预备了什么东西呀？蜗牛汤和蜗牛做的主菜。柯希莫连蜗牛壳也不愿碰。"你们要么吃下去，要么马上把你们关进小房间！"我屈从了，开始吞咽那些软体动物。(这是我的一次颇为软弱的表现，它使得我的哥哥觉得更加孤独了，因此他抛弃我们的行动中也有着对我的抗议，因为我让他失望了。但是我那时只有八岁，何况我的意志力，而且是我作为儿童所能具有的意志力怎么能够同我哥哥与生俱来的那种超人的顽强相比呢？)

"怎么样？"我们的父亲问柯希莫。

"不吃，还是不吃！"柯希莫回答，并推开盘子。

"从饭桌上滚开！"

而柯希莫已经转过身去，背向着我们大家，正要走出餐室。

"你去哪里？"

我们从玻璃门里望见他正在门廊里取他的三角帽和佩剑。

"我知道！"他朝花园跑去。

我们从窗子里看见他很快爬上那棵圣栎树。他穿戴和打扮得非常整齐，他是按照我们的父亲的要求弄妥帖后来吃饭的，尽管他只有十二岁。扑上粉，头发用带子扎起辫子，三角帽，针织领带，绿色开叉燕尾服，浅紫色的短裤，佩剑，白皮长护腿套，护套只包半截，这是惟一的让步措施，使得穿着方式更符合我们的乡间生活。(而我，由于只有八岁，免除了在头发上扑粉，如果不是在盛大宴会之时，也免挂佩剑，虽然我喜欢佩戴也不行。)他就这副模样往那棵多结的树上爬，手脚并用，以我们长期在一起练就的准确而迅速的动作在树枝上攀登。

我已经说过我们在树上度过许多时光，不是像许多孩子那样

图实惠，他们爬上去只是为了找果子或掏鸟窝，而我们是为了越过树干上险恶的蜂巢和树叉，爬到人上得去的最高处，找舒适的地方坐下来观看下面的世界，对着从树下走过的人们呼喊或捉弄他们。因此我认为柯希莫面对那种不公正的强逼，首先想到的是爬上我们熟悉的那棵圣栎树，这是很自然的。圣栎树的树枝向上伸到与餐室窗户相同的高度，使得全家人都看见他的委屈和愤慨。

“小心！小心！会摔下来呀，可怜的孩子！”我们的母亲焦急地喊道，倘若她看见我们在炮火中冲锋一定满心欢喜，可是，她却为我们的这种游戏而忧惧交加。

柯希莫爬至一条粗枝的叉口上，他在那里可以待得舒适一些。他坐下来，双腿悬垂着，两臂交叉，手掌塞进腋下，脑袋缩进双肩里，三角帽低压在前额上。

我们的父亲从窗台里探出身对他喊道：“你在那里待腻了就会改主意的！”

“我决不会改变主意。”我的哥哥在树冠上说。

“只要你下来，我就叫你好看！”

“我决不下树！”他说到做到。

二

柯希莫在圣栎树上。树枝向外伸展，凌空架起一道道高高的桥梁。微风轻拂，阳光灿烂。太阳光透过树叶间的缝隙射下，我们为了看清柯希莫不得不举手挡光。柯希莫从树上观望这个世界：每一件东西，从那上面看来，都变了样，这是一件十足的赏心乐事。小路有着另一番景观，花坛、绣球花、山茶花、花园里喝咖啡用的小铁桌，历历在目；在远处，树木变得稀疏一些，一小块一小块用石头垒成梯田形的菜园子；深色的高地上是橄榄树林；再往前，是翁布罗萨住宅区的陈旧的砖屋顶和石板瓦；在低处的港湾那边挺立着一些船只的桅杆。远处的地平线之上是一片海水，一只帆船在海上缓缓移动。

男爵和女将军来了。喝过咖啡之后，他们走出餐室来到花园里。他们观赏玫瑰花圃，执拗地不看柯希莫。他们挽起胳膊，但又马上分开，以便发议论和打手势。我来到圣栎树下，装出在那里玩耍的样子，其实是企图吸引柯希莫的注意力；可是他对我怀着怨恨，仍旧从那上面向远处眺望，我不玩了，蹲到一条长凳的后面去继续观察他而又不被他发现。

我哥哥好像在站岗放哨，什么都看在眼里，而什么都漠然视之。一个女人挎着篮子从柠檬树下走过。一个赶骡人揪着母骡的尾巴爬上斜坡。他们互相看不见。那女人听见铁蹄掌的声音，转过身，向大道上探望，但来不及了，于是她开始放声歌唱，可是赶骡人已经拐弯了。他听见了歌声，将鞭子甩得劈啪响，对母骡喊声：

"哦！咳！"便完全从那里消失了。柯希莫将这一切尽收眼底。

福施拉弗勒尔神父捧着打开的日课经从小路上走过。柯希莫从树上取下什么东西，抛落在他的头顶上。我猜不出那是什么，也许是一只大蜘蛛，或者是一小片树皮。神父不曾理会。柯希莫开始在树干上的一个洞口里搜索。一只被触怒的黄蜂从里面飞出，他扇动三角帽将它驱赶开，看着它飞到一棵瓜藤上，在那里隐身匿迹。像平素一样急匆匆的律师骑士走出家门，踏过花园的台阶，消失在一行行的葡萄架中，柯希莫为了看他往哪里去，跳到另一根树枝头上。那里的树枝中响起鸟儿拍动翅膀的声响，一只乌鸦飞起。柯希莫不满地站在那里，因为自己在树上待了那么许久，竟然没有发现这只鸟。他背过阳光，察看是否还有。没有，没有鸟了。

圣栎树与一棵榆树相邻，两树的树冠几乎头碰头了。榆树的一枝伸在比圣栎树的一枝高半米的地方，攀过去对我哥哥来说是举手之劳，他就这样轻易地征服了这天堑，我们从前不曾探闯过的榆树顶，由于侧枝太高，从地面爬上去是很难达到的，他接连找到与另一棵树挨近的树枝，从榆树换到角豆树上，再换到一棵桑树上。我看着柯希莫这样从一个枝头跳到另一个枝头地前进，在花园之上悬空行走。

桑树的一些枝头伸到并超出了我们别墅的围墙，墙那边是翁达利瓦家的花园。我们虽然与他们为邻，却对翁布罗萨的世袭贵族翁达利瓦侯爵家一无所知。因为我们的父亲对他们世代享有的一些特权存有觊觎之心，两家相互仇视，于是一堵高墙像城堡的主塔一样隔开了两家的别墅，我不知道是我们的父亲还是侯爵叫人筑起的。此外，翁达利瓦家由于害怕外人的嫉妒而把他们的花园用围墙遮挡起来，据说那里面种满了奇花异木。其实是现在的侯爵的父亲，一位林奈的门徒，从前将遍布法国朝廷和英国朝廷的众多亲戚全部动员起来，让他们把殖民地的最珍贵的稀有植物品种寄来。海船年复一年地在翁布罗萨卸下一袋袋种子、一捆捆接穗、

一盆盆灌木、甚至一整棵一整棵根上裹着大块原土的树木。人们说，直到这座花园里长成一片印度树和美洲树，或许还有新荷兰[①]的树的混合林为止。

我们能够望得见的全部东西就是新近从美洲殖民地引进的一棵树的一些叶子。那是一棵玉兰树，在深色的枝叶顶上冒出一朵朵肥硕的白花。柯希莫从我们家的桑树上跳跃到围墙顶上，在上面稳稳当当地走了几步，然后两手攀住墙头，缘墙的那一壁往下去，玉兰树的叶子和花就在那里。从那时起他就在我的视线里消失了。现在我要说的那些情况，像这个故事中的许多东西一样，是他本人后来告诉我的，或者是我根据我们的零散物证推断的。

柯希莫爬上了玉兰树。由于这棵树枝干密布，对于像我哥哥这样一个熟悉各种树木的少年来说，行动起来极为方便。树枝承受住了他的体重，虽然还不很粗壮，木质也很嫩。柯希莫的鞋尖踢破了树皮，黑色的树皮上裂开白色的伤痕。由于风吹动树叶，叶片翻动，时而是暗绿色，时而碧油油。柯希莫被笼罩在叶子发出的清新的香气之中。

然而整座花园香气袭人，尽管柯希莫还没能用眼光扫视以尽。因为它里面植物异常的密集，他已经用嗅觉感到了。他力图分辨出各种不同的香味，过去每当清风把它们送进我们的花园里时，他已经闻到过。由于不了解那座别墅，我们以为那是由一种东西散发出来的。他观察每一棵树的枝叶，看到许多新奇的叶片，有些叶子硕大而光亮，仿佛上面流动着一层极薄的水，有些叶子细小而呈羽毛状，而树干不是光溜溜，就是布满了鳞片。

四周幽静宜人，只有小小的柳莺翻飞、啁啾。一阵歌声传来："啊啦啦啦！荡秋千……"柯希莫朝树下望去，挂在邻近的一棵大树的枝丫上的一副秋千在晃荡，上面坐着一位十岁模样的小姑娘。

---

① 即澳大利亚。

她是一个金发女孩，梳着对一个女孩子来说未免可笑的高高的发式，穿一件也显得过于大人气的浅蓝色连衣裙，秋千荡动时，裙子的花边就鼓胀开来。小姑娘像是喜欢像贵妇人那样装腔作势，半眯着眼睛，鼻子翘得老高。她在吃一只苹果，不时低下头去在手上啃一口。那只手捏着苹果又拽着秋千绳，每当秋千荡到弧形的最低点时她就用那双小脚的脚尖蹬一下地作为动力。她从嘴里吐出嚼过的苹果皮碎渣，唱起来："啊啦啦啦！荡秋千……"她还是个小孩子，过一会干什么都不专心了，既不用心荡秋千，又不正经唱歌，也不认真吃，但还有那么一点点苹果。她的脑袋里有了新的主意。

柯希莫从玉兰树的顶梢下到最低的那根侧枝上，现在他两只脚各踩住一个树叉，胳膊肘搭在横在他前面的一条枝上，就像趴在窗口上一样。荡起的秋千把小姑娘正好送到他的鼻尖底下。

她起初心神不定而没有发觉，后来她突然看见他带着三角帽和绑着护腿套挺立在树上。"啊！"她惊叫，苹果从她手上跌落，滚至玉兰树脚下。柯希莫抽出剑，弯下腰来从最低的那根树枝上将剑尖触及苹果。他挑起苹果，将它递给小姑娘："拿去吧，不脏，只沾了一点土。"

金发小姑娘已经为自己大惊失色的模样而懊悔，恢复了鼻子上翘的傲慢态度。"您是小偷吧？"她说道。

"小偷？"柯希莫反问，他觉得深受侮辱，随后他想将计就计，"我是。"他说着，拉了拉前额上的三角帽，"有何见教？"

"您来偷什么呀？"

柯希莫看看扎在剑头上的苹果，他想起自己饿了，他几乎不曾动用饭桌上的食物。"这只苹果。"他回答，并用佩剑削苹果皮。他不顾家里的禁令，将这把剑磨得极其锋利。

"那么您是偷果子的贼。"女孩说。

我的哥哥想起翁布罗萨一群群的穷孩子来，他们翻墙头、跳篱

笆、洗劫果园，那是人们教他鄙视并回避的一帮人，但他此刻突然觉得若像他们那样生活该是多么的自由和令人羡慕。对了，也许他可以成为他们那样的人，从今以后，就那么生活。“对。”他回答。他已经将苹果切成小片，开始在嘴里咀嚼起来。

金发姑娘高声大笑起来，足足笑了秋千从上到下荡个来回的时间：“得了吧！偷果子的那些孩子我全都认识！他们都是我的朋友；那些人赤着脚走路，不穿西服上衣，不梳头，不戴护腿套和假发！”

我哥哥的脸变得像苹果一样通红。不仅他认为无所谓的发粉，而且连他十分重视的护腿套也被取笑，他竟然被看得不如一个偷果子的贼打扮得好，尤其是得知那个摆出翁达利瓦家园的女主人姿态的小大人是所有小偷的朋友，而不是他的朋友，这一切加在一起，使他心里充满了恼怒、羞愧和嫉妒。

“啊啦啦啦……戴着护腿套的假发！”小女孩在秋千上哼唱起来。

他想出一种挽回名誉的办法。“我不是您所认识的那种小偷！”他大声说，“我根本不是贼！我这么说是为了不吓着您，因为如果您知道我真是什么人，您会吓死的。我是一个强盗！一个凶恶的强盗！”

小姑娘继续荡着秋千，超过了他的鼻子，仿佛表明想达到能用脚尖碰到他的高度：“算了吧！猎枪在哪里呢？强盗都挎着猎枪、长筒猎枪呀！我见过！在从城堡到这里的旅途中，他们五次拦劫我们的马车！”

“可是当首领的不带枪！我就是首领！强盗首领没有猎枪！他只有剑！”他抽出他的短剑。

小姑娘耸耸肩膀。“强盗头子，”她解释道，“是一个叫贾恩·德依·布鲁基的人，他来的时候总是给我们带一些礼物，在圣诞节和复活节！”

“啊！”柯希莫提高嗓音说起来，家族的宗派情绪涌上心头，“那么我父亲是对的，他说翁达利瓦侯爵是本区一切抢劫行为和走私活动的后台！”

小女孩荡近地面，她没有再蹬脚，而是控制住秋千，一伸腿，迅速地跳到地面上。空秋千随着绳索的摆动在空中颠簸。“您立即从那上面下来！您未经允许擅自走进我们的领地！”她说着，恶狠狠地用食指点着少年。

“我没有走进来，我也不会走下去。”柯希莫以同样激烈的态度回答，“我的脚没有踏进你们的领地，用全世界的黄金为代价请我，我也不会去哩！”

小姑娘这时竟从容不迫地从一张藤椅上拿起一把扇子，虽然天气并不热，她一边摇扇子一边来回散步。“现在，”她慢条斯理地说，“我要叫仆人来，让他们抓住您用棒子痛打一顿。这样您就不敢再钻到我们的领地里来了！”这个小女孩喜怒无常，我的哥哥每每被她弄得啼笑皆非。

“我的处所既不是地上，也不是你们的！”柯希莫宣告，他心里已经想好要再加这样几句：“我是翁布罗萨大公，我是全部公国领地的主人！”但是他忍住没说，因为他不喜欢重复他父亲经常说的话，现在他已经同他在饭桌上吵过架并出走了，他不喜欢他，他不认为他是正确的，也因为在他看来那些关于公国的念头是痴心妄想，他柯希莫又何必自吹是大公呢？但他不想自责，继续按照他觉得合适的话说下去。“这里不是你们的，”他重复道，“因为你们所拥有的是地面，假如我踏进了一只脚，那我也算是混进去了。这上面可不是，我想去哪里都成。”

“对，那么是你的啦，那上面……”

“当然！我个人的领土，全在这上面了。”他随意挥手指了指树枝、树叶、天空，“树枝上全是我的领土。你说让人来抓我，他们能够抓得着吗！”

现在，他自吹自擂之后，很担心不知她会如何取笑自己。然而她却出乎意料地表现出很感兴趣的样子："是吗？你的领土一直通到哪里为止呀？"

"树木能够到达的一切地方的上空，这里，那里，围墙外头，橄榄园里，小山丘上，山的那一边，森林里，主教的管辖地……"

"法国也是吗？"

"一直到波兰和萨克森。"柯希莫说，他所知道的只是在我们的母亲讲述王位继承战争时听来的那些地理名词，"我可不像你那么小气，我邀请你来我的王国。"他们两个都已经变成相互称呼对方为你了。

"那秋千是属于谁的呢？"她问，手执打开的扇子坐上秋千。

"秋千是你的，"柯希莫判定，"但是由于秋千系在这根树枝上，总得附属于我。因此，当你坐在秋千上用脚触地时，你在你的地盘内，当你荡在空中时你在我的领域里。"

她蹬了一下，飞荡起来，双手抓紧吊绳。柯希莫从玉兰树上跳到那根吊着秋千的粗树干上，从那里抓住绳索开始推摇秋千。秋千越飞越高。

"你害怕吗？"

"我不，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柯希莫……你呢？"

"薇莪兰特，可是人们叫我薇莪拉。"

"对我他们也叫米诺，因为柯希莫是一个老头们的名字。"

"我不喜欢。"

"柯希莫吗？"

"不，米诺。"

"噢……你可以叫我柯希莫。"

"休想！听着，你，我们应当订出明确的条约。"

"你说什么？"他说道。他总是被她弄得很尴尬。

"我说,我可以上你的国土去,我是一位神圣的宾客,好吗? 我出入自由。而你在你的国土内时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但是你如果一旦在我的花园的地面落脚,你就变成我的奴隶,就要被带上枷锁。"

"不,我不会下到你的花园里,连我自己的花园也不会去。它们对于我来说,同样都是敌对疆域。你将到上面来找我。你的那些偷果子的朋友也来,也许我的弟弟彼亚乔也来,虽然他有点胆小怕事。我们组成一支树上的军队,我们将制服地球和它的居民。"

"不,不,我不听你的这一套。你让我向你解释清楚是怎么回事。你拥有对树木的统治权,好吗? 但是,只要你一只脚触地,你就失去你的全部王国,变成为最卑贱的奴隶。你听懂了吗? 即使你是踩断了一根树枝摔下来的,也会失去一切!"

"我从来没有从树上摔下来过!"

"当然,可是你如果摔下来的话,你就会摔个粉碎,风会把你吹走。"

"全是废话。我不会到地上去,因为我不想去。"

"呀,你这个人真没意思。"

"不,不,我们玩吧。比如说,我可以上秋千吗?"

"如果你能坐在秋千上面而不沾地面,那就行。"

紧挨着薇萩拉的秋千有另一副秋千,它挂在同一根树干上,但绳索上打了个结被高高地吊起,以免两只秋千相撞。柯希莫抓住一根绳索从上往下滑,他爬绳的动作非常利索,因为我们的母亲让我们在健身房里练习过许多次。他降到打结处,解开绳结,伸出双脚站在秋千上。为了荡动秋千,他屈膝蹬腿,用身体重量将秋千推向前。他就这样把秋千越打越高。两只秋千一只荡向这头,一只摆向另一头,达到了相同的高度。他们于半途之中相遇了。

"如果你坐下来,用脚尖蹬地,你会荡得更高,试试看吧。"薇萩拉怂恿他。

柯希莫冲她做了个鬼脸。

"你下来推我一下,你是好心人。"她说着,朝他微笑,很可爱的样子。

"我不,已经说过我无论如何不应当下去……"柯希莫又弄不明白了。

"你帮帮忙吧。"

"不行。"

"哼,哼!你就要摔下去了。如果你有一只脚落地,就会丧失一切!"薇莪拉跳下秋千,开始轻轻地推柯希莫的秋千。

"啪!"她突然拽住我哥哥踩着的秋千的坐板,把坐板掀翻。幸亏柯希莫紧紧揪住绳索!否则他会像一个傻瓜那样跌落到地上!

"好阴险的人!"他大声斥责,抓住两根绳子往上攀登。但往上爬要比滑下来困难得多,尤其是那个金发小女孩正在搞恶作剧,扯得绳索向各个方向摆动。

他终于爬上那根粗树干,跨开腿站好。他用领带擦脸上的汗。"哈!哈!你没有得逞!"

"只差一点!"

"我再也不把你当朋友了!"

"随你便!"她又扇起扇子来。

"薇莪兰特!"就在这时突然响起一个女人的尖声音,"你在同谁说话呀?"

在别墅的白色台阶上出现一位太太:高大,瘦削,穿一条极长的裙子;用一只长柄眼镜观望。柯希莫闪进树叶中,他提心吊胆。

"同一个年轻人,我的姑姑。(法语)"小女孩说,"他出生在一棵树梢上,由于魔法而不能脚踩地面。"

柯希莫脸涨得通红,他寻思小女孩这么说是在姑姑面前取笑他呢,还是在他面前戏弄姑姑,或者是继续耍花招,或许因为她对他、对姑姑、对玩弄伎俩全不在乎而信口胡说。他看见那贵妇人从

镜片上观察，走近这棵树来，仿佛为了打量一只古怪的鹦鹉。

“哟，我想这位年轻人是皮奥瓦斯科家的。回来，薇莪兰特。(法语)”

柯希莫屈辱得羞红了脸。她态度自然地辨认出他来，甚至不问他为什么在那里。她立即招呼小女孩，态度坚决但不严厉，薇莪拉顺从地、连头也不回，听从姑姑的召唤而去，这一切仿佛意味着他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几乎不存在的人。于是那个不寻常的下午蒙上了羞愧的阴影。

但这时他看见小女孩对姑姑做了个手势，姑姑低下头，小女孩伏在她的耳畔说了几句话。姑姑用眼镜再次瞄准柯希莫。“那么，少爷，”她对他说，“您愿意赏光来喝一杯巧克力茶吗？这样我们也就会认识了。”她瞟了一眼薇莪拉，“因为您已经是我家的朋友了。”

他瞪圆了眼睛愣在那上面看着姑母和侄女。这个柯希莫，他的心剧烈跳动。那么他是被翁达利瓦家，本地最高傲的门庭所邀请了，刚才的屈辱感变成了出气的痛快，他由于得到了一贯从上面俯视他父亲的仇人们的欢迎，使父亲受到了报复。他终于正式作为薇莪拉的朋友被接纳，他将可以同她一起在这个与众不同的花园里玩耍。这一切就是柯希莫所感到的。但是，与此同时，他有一种相反的感觉，一种包含着胆怯、骄傲、孤独、自尊的混乱的感情。在这种感情的对立之中，我的哥哥揪住头上的枝条，跳上去，转移到更浓密的枝叶里，从那里跳到另一棵树上，走得无影无踪。

三

那是一个漫长难挨的下午，像往常一样，不时听见花园里“扑通”一声，一阵窸窣作响，我们就跑向屋外，一心想兴许是他，他决定下树了。可是，我看见玉兰树的树梢带着朵朵白花在摇曳，柯希莫从围墙那边出现并翻越围墙。

我爬到桑树上去迎接他。他看见我，露出难看的脸色，他还在生我的气。他坐在桑树的一根比我更高的枝头上，开始用短剑在树上刻划，好像不想同我说话。

“爬到桑树上真好，”我说道，真是找话说，“过去我们没有上来过……”

他继续用剑刃划破树干，后来说话了，语气尖酸刻薄：“那么，你喜欢吃蜗牛啦？”

我递过去一只篮子：“我给你带来了两个干无花果，米诺，还有一点蛋糕……”

“他们派你来的吗？”他问，不断地挪远一些，可是他已经咽着口水盯住篮子。

“不是，你要知道，我不得不悄悄地从神父身边溜出来！”我急忙说道，“他们想看住我，让我整个下午都上课，使我不能同你联系。可是那老头睡着了。妈妈耽心你摔伤了，想派人寻找你，可是爸爸从在圣栎树上看不见你的那时起就说你下树了，躲到某个角落里去反省过错，没什么可耽心的。”

“我没有下树！”我哥哥说道。

"你去过翁达利瓦家花园了?"

"是的,但始终是从一棵树到另一棵树,从来没有沾过地面!"

"为什么呀?"我问。这是我第一次听他宣布他的那条行动准则,可是他好像在同我谈起过去我们早已商定好的一件事情一样,几乎是固执地向我保证他没有违背那项准则,因此我不敢再坚持要求解释了。

"你要知道,"他说起来,并不回答我的问题,"翁达利瓦家的花园是一块需要花好几天时间才能摸清全部情况的地方!有从美洲森林里移来的树,你去看看!"然后他想起他在跟我吵嘴,因此不应当有兴致告诉我他的新发现。他停住不往下说了,态度变得生硬:"我无论如何不会带你去那里。从今以后,你可以同巴蒂斯塔一道去蹓跶,或者同律师骑士去!"

"不,米诺,你带我去那里!"我央求道,"你不应当为蜗牛的事生我的气,那些蜗牛真叫人恶心,可是听他们叫骂我受不了!"

柯希莫大口吞咽着蛋糕。"我将考验你。"他说,"你应当表现出站在我这一边,不同他们一道才行。"

"告诉我你需要我做的一切事情。"

"你必须替我弄来一些绳子,长的短的都行,因为跳过某些地方时我应当拴住自己。还有一个滑轮、钩子,那么粗的钉子……"

"你要做什么呀?一架吊车吗?"

"我们必须将许多东西搬上来,我们想想还要的东西:木板、木棒……"

"你要在树上造一间房子呀!在哪里呢?"

"如果可能的话,我们将选择好位置。现在我的联络处设在那棵空心的橡树那里。我将用绳子把小篮子放下去,你可以将我需要的东西全部放在里面。"

"可是为什么呀?你说得好像是要躲不知多久似的……你不相信他们会原谅你吗?"

他的脸涨得通红:“我希罕他们原谅我吗? 另外,我不藏起来,我谁也不怕! 而你,害怕帮助我吗?”

我并不是没有听懂我的哥哥暂时不肯下树,而是假装不懂地说:“是的,我愿意在树上待到吃午茶的时候,或者到黄昏,或者到吃晚饭的时候,或者一直到天黑。”目的是为了促使他说出标志着他的抗议行动的期限、规模的一些东西。但是他没有说出半点这样的东西,我感到有些害怕。

有人在下面呼唤。是我们的父亲在叫喊:“柯希莫! 柯希莫!”接着,他明白了柯希莫不会答应他。“彼亚乔! 彼亚乔!”他叫我。

“我去看看他们要干什么,然后我回来告诉你。”我急忙说道。我承认,这种向我哥哥通报消息的热心是同我想悄悄溜走的焦急结合在一起的,我害怕在桑树顶上同他谈话时被抓住,被迫同他一起分担他肯定要挨的处罚。可是柯希莫好像没有看出我脸上的这种胆怯阴影,他让我走,耸了耸肩膀,显示他毫不在乎我们的父亲可能要说些什么。

当我回来时他还在那里,他在一根截去顶梢的树干上找到一块好坐的地方,他把下巴靠在膝盖上,两手抱住腿。

“米诺! 米诺!”我说着便一口气爬上树,“他们原谅了你! 正等着我们呢! 午茶摆上桌了,爸爸和妈妈已经坐好,他们把切好的蛋糕块都替我们放在盘子里了! 因为今天吃奶油巧克力蛋糕,可不是巴蒂斯塔做的,听明白了吧! 巴蒂斯塔活该铁青着脸躲到她的房间里去生气! 他们摸摸我的脑袋,对我说:‘到可怜的米诺那里去,告诉他我们讲和,不再提那件事情了。’我们快去吧!”

柯希莫一点一点地啃着一片树叶,他没有动弹。

“我说呀,”他说话了,“你设法拿条被子,不要让人家看见,送到我这里来。夜晚这里一定很冷。”

“你不要在树上过夜!”

他不回答,下巴支在膝盖上,嘴里嚼着树叶,向四周打量。我

随着他的眼光望去，看到了对面翁达利瓦家花园的围墙，一朵白色的玉兰花从墙里探出头来，远处一只风筝在空中飘荡。

就这样到了夜晚。仆人们进进出出布置餐桌，大厅里的烛台已点燃。柯希莫从树上应该把这里的情形看得一清二楚。阿米尼奥男爵对着黑洞洞的窗外大声喊道："你要留在那上面，你会饿死的！"

那天晚上是第一次没有柯希莫同我们坐在一道吃饭。他高高地骑坐在圣栎树的一根枝头，因此我们只能看见他晃荡着的两条腿。我说我们看见，是说假如我们走到窗口，向暗处探看的话。因为餐厅里灯光通明，而外面是漆黑一团。

终于律师骑士觉得有义务出面说几句话，可是他竟像平素一贯那样能够回避对问题表态。他说："哦哦哦……苍劲的树木……活数百年了……"还有些莫名其妙的话，也许提到过圣栎树。总之，他仿佛是在说那棵树，而不是说的我哥哥。

我们的姐姐巴蒂斯塔却对柯希莫流露出一种嫉妒。惯于用种种刁钻古怪的行动闹得全家鸡犬不宁的她，现在发现有人超过了自己。她不停地咬指甲（她咬指甲时不是指头向上伸到嘴边去，而是抬起肘拐将手掌朝外翻着指头从上而下往嘴里塞）。

女将军想起一些在营地的树上站岗的哨兵，我不记得她说的是在斯洛文尼亚还是在波美拉尼亚，她说那些哨兵如何发现了敌人，使军队免遭一次偷袭。这番回忆使她沉浸在她喜欢的战争气氛之中。突然间，她激动不已，原来由于母亲特有的理解，她认为终于找到了替自己的儿子的行为辩护的理由。她不再着急了，还颇引为自豪。没有人听信她的那一套，只有福施拉弗勒尔神父例外，他煞有介事地对那个军事故事和我母亲由此而来的推论表示同意，因为这样他就抓住随便捞到的一个理由，可以认为眼前发生的事情是合乎情理的，可以推卸掉心头的责任感和忧虑感。

晚饭后，我们很快就去睡觉了，就连那天晚上我们也没有改变作息时间。我们的双亲已经决心不再让柯希莫由于感觉到我们的关心而得意，坐等疲劳、不适应和夜间寒冷将他驱赶出巢。每个人都回到自己的卧室，各屋点燃的烛光，像是从窗框里瞪出的一只只金色的眼睛，出现在住宅的外层墙壁上。那座非常熟悉而又近在身边的家，该引起我那在外露宿的哥哥多少思念，多少温暖的回忆！我从我们房间的窗户向外看，猜想他蜷缩在圣栎树洞里的身影，他裹着被子睡在枝叶之间。我想，为了不坠落下来他身上还捆了几道绳子。

月亮姗姗来迟，高高地照在树上。山雀们睡在窝里，像哥哥那样缩紧身体。深夜的屋外，花园的宁静中有各种树叶的沙沙声和远远传来的杂音，清风掠过，时时听见遥远的轰鸣，那是大海。我站在窗边聆听着这忽高忽低的声息，想像那近在几米之外的人，脱离了家里的亲人，孤单一人在四周漆黑的夜里，惟一能像朋友一样拥抱着的只是一段粗糙的、布满虫洞的树干，爬虫正在那些小洞里酣眠。

我上了床，但不想吹熄蜡烛，也许从他的房间窗子里透出的灯光能够与他做伴。我们共居一室，有两张还是儿童用的床。我看看他的床，原封未动，他在窗外的黑暗中，我在被单里翻动着身体，也许是头一次感受到脱光衣服赤着脚躺在暖和洁白的床上的舒适。同时也能体会出他在那上面捆在粗糙的被子里，脚上绑着护套，身体不能转动，骨头架子断裂似的不舒服劲，这种感觉那一夜不曾离开过我。意识到有一张床、干净的被褥、软和的床垫是多么幸运！在这样一种感觉中，我便睡着了。数小时以来，我的思绪一直关注着那个令我们大家都担心的人。后来，我的意识渐渐模糊，便睡着了。

四

我不知道在书本里读到的东西是否真实。据记载，古时候一只猴子假若从罗马出发，从一棵树跳到另一棵树脚不落地地往前走，可以到达西班牙。到我这一辈人时，树木这么茂密的地方只有翁布罗萨海湾两个岬角之间的地带和从翁布罗萨山谷底至两旁山顶的区域，我们这个地方因此名传四方。

如今，这些地方已经面目全非了。在法国人来的时候，就开始砍伐森林，仿佛这是些草地，年年割年年长似的。它们没有再生长起来，看起来这是战争带来的，是拿破仑造成的，是在那个时代发生的。此后砍伐没有停止过，光秃秃的高地对于我们这些过去就熟悉它们的人来说，真是触目惊心。

当年，无论走到哪里，我们在头顶之上和蓝天之下总是看得见树枝和树叶。在最低处生长的是单一的柠檬树林，但是在那里也会从中间冒出一些弯弯曲曲的无花果树。山坡边上种植着大片的果园，浓密的树叶形成一座座圆顶。它们如果不是无花果树，就是褐色的樱桃树，或者是娇嫩的木瓜树、桃树、杏树、幼小的梨树、多产的梅树，还有花楸果树、角豆树，有时还会遇见一棵老桑树或老核桃树。从果园往上，开始出现银灰色的橄榄树林，像是缠绕在半山腰的一道云彩。山谷里从低处的港口到高处的城堡是分布错落有致的城镇。就是在那里，在屋顶之间，也不断地露出树冠，有冬青槲、梧桐，还有栎树，一片卓尔不群而又意趣索然的树木出现——十分齐整地——在贵族们修建别墅的地方，他们围绕着各

自的花园筑起栅栏。

在橄榄树之上开始是森林。松树一定曾经遍布整个地区,因为迄今在森林下面沿山坡至海岸的灌木丛和沼泽地中还杂生着落叶松。栎树比现在更常见和更密集,因为它们是最早的和最被看重的斧头之下的牺牲品。再往高处去,松树让位于栗树,森林沿着山势向上伸展,望不到尽头,这就是我们曾经生活过的充满活力的山林女神的天地,我们这些翁布罗萨的居民那时好像没有发现它的蓬勃生机。

第一个想到它的人是柯希莫。他懂得,由于树木如此繁茂,他可以从一根树枝跳到另一根树枝地走上好些里路,不必下地。有时,一段无树的空地,迫使他绕很长的圈子,但是他很快就熟悉了一切必需的路线。他计量距离不再是按照我们的标准,而是根据他在心里记得的他必须在树枝上走过的那条弯弯曲曲的轨迹。在有些地方,奋力纵身也难以跃上最近的枝头,他就会想到别的手段。关于这一点我以后会谈到的。现在我们还在他一觉睡醒发现自己在一棵圣栎树顶上的那个早晨,他听见四周紫翅椋鸟儿喳喳叫,只觉得浑身被清冷的露水濡湿而冻僵了,骨头散了架,胳膊和腿脚发麻,他欣喜地打量着这个崭新的世界。

他来到花园的最后一棵树上,那是一棵梧桐。山谷在他的脚下平缓地倾斜着向前伸延,山谷上空云雾缭绕,几缕炊烟从乡间农舍的青石板瓦的屋顶上袅袅升起,那些隐蔽在山崖背后的房屋,像是一座座垒起来的石堆。高高的无花果树和樱桃树,翘撑起树冠。低矮的李树和桃树张开着粗壮的枝干。一切看得很分明,连地上青草的小叶片也很清楚,但是看不见土地的颜色,大地被瓜类疲软的叶子,或一簇簇莴苣,或一畦畦的甘蓝所覆盖,从山谷的一头看去,它是这样。而从呈“V”形的山谷的另一头去看,它就是一只向海面倾斜着的漏斗。

在这样的山川之中弥散着躁动不安的气息,它像一种看不见

但间或能听见的波动，然而那听得到的足以扩散开来，突然爆发的尖啸声，接着好像是摔倒的扑通声，还有也许是树枝的断裂声，又有呼啸声，但与前面的不同，是疯狂的吼声，它传向尖啸声的来源地与之汇合。然后，什么也没有了，留下一种空虚感。其实响动和噪音的混合声又会重新响起。它似乎应来自某个方位，却从另一个地方传来，山谷中这里或那里可能构成响声策源地的地方，总是有樱桃树的齿状细叶在风中摇摆的地方。因此，柯希莫——他的头脑一半是迷迷糊糊的，另一半却是清醒的，并早就了解这一切——浮现出这种想法：樱桃果在说话。

他向最近的那棵樱桃树爬过去，那里还有一排枝繁叶茂高大青翠的樱桃树，上面挂满了深红色的樱桃果。但是我哥哥一时还分辨不清结果和没结果的枝条。他停在枝头：原先他听见响动声，而现在听不到了。他站在最低的树枝上，樱桃果全部长在他的上方，他的身体感觉到它们了，他不知道如何解释，这些樱桃好像向他聚拢。总之他觉得这是一棵长满了眼睛而不是挂满了樱桃的树。

柯希莫抬起头来，一棵熟透的樱桃"啪"地一声砸到了他的额头上！他眯缝起眼睛面朝天空望去（太阳正在那里升起），他看见在这棵树上以及周围的树上有许多孩子栖满枝头。

他们在被人发觉之后就不再是不声不响了，用虽然是压低了的但仍然响亮的声音说起来，比如："你看那个人他穿得多漂亮呀！"他们拨开面前的树叶，一个个朝着这个戴三角帽的少年爬向比他们原来占据的枝头略低一些的树枝。他们光着头或者戴着毛边的草帽，有的头顶着布袋子，他们穿着撕破的衬衣和长裤，不是光着脚丫子就是脚上缠着布条，有人将木屐系好挂在脖子上，脱下鞋方便爬树。他们是一大群盗果子的偷儿，柯希莫和我一贯同他们——在这一点上我们服从了家里的训令——离得远远的。然而，在那个早晨我的哥哥似乎寻找的不是别的什么，虽然他自己也

不很清楚他期待着什么。

他一动不动地等着他们,他们一边往下爬,一边用他们那种刺耳的低声向他掷过诸如此类的话语:“这个人在这里找什么呀?”他们还朝他吐樱桃核或是扔毛虫咬过的、鸟啄过的樱桃,他们用投掷运动员的姿势将樱桃甩得围绕着小柄子在空中旋转。

“呜唷!”他们突然惊呼。原来他们看见了他挂在身后的短剑。“你们看见他有什么吗?”“揍屁股的家伙。”哄然大笑起来。

接着他们安静下来,憋住了笑声,因为他们等待着一个会使他们乐得发疯的恶作剧:两个小无赖,悄悄地,溜到了一根正好横生在柯希莫上面的树干上。他们张开一只布袋的口对准他的头(这种脏污的袋子当然是他们用来装脏物的,袋子空着时,他们就把它当风帽顶在头上,披到背后),霎时间我的哥哥可能来不及明白怎么回事就被装进袋子里,他们会像系香肠似的把他捆起来。

柯希莫觉察到了危险,或者说他完全没有意识到:他听见嘲笑短剑,他出于自尊心要抽出佩剑。他高高地扬起剑来,剑头碰到了布袋。他手腕一转,将布袋从两个小贼子手里挑起,飞甩出去。

这真是漂亮的一招,出手不凡。他们连呼“唷!”又失望又惊讶,两位被扔掉了袋子的同伙用土话啐骂道:“刁鬼!魔王!”

柯希莫却来不及庆幸自己的成功了。猛烈的反击平地而起,人们高举起三齿大叉,怒吼、扔石头、大叫大喊:“这次可逃不脱了,小杂种们!”树上的毛贼们纷纷缩回胳膊和腿脚,将身子紧缩成一团。是他们围着柯希莫吵闹的声音惊动了早有提防的农民。

进攻是由组织成队伍的人们预先准备好的。山谷里的许多小地主和佃农眼看着日渐成熟的果实被偷走,怒不可遏,他们结成联盟。由于小流氓们采取同时一齐爬进一座果园,抢劫一空之后从另一个方向逃走的战术,起初,还没有找到这样的办法对付他们,即大家一起潜伏在一座园子里等待他们或早或晚到来,当场抓住他们。现在解开了锁链的狗狂吠不止,龇牙咧嘴地在樱桃树下窜。

干草叉子在空中挥动。有三四个小偷跳到地上，正好被三齿叉的尖头扎破脊背，被狗咬烂了裤管，鬼哭狼嚎着逃开，一头撞入葡萄架里，于是没有人敢再下树了，惊惶失措地站在树上，他们和柯希莫都莫不如此。农民已经往樱桃树上搭梯子了，他们用叉子尖齿开道，往树上爬。

柯希莫花了几分钟才明白他自己受惊时，为什么那一帮流浪儿感到了恐慌。这个问题毫无意义，正如以为他们很能干而自己不行的想法一样无聊。他们像傻子一样愣住的事实已经表明，他们怎么能从周围的树上跳走呢？我哥哥这么想清楚了，并成功地这么逃脱了：他紧一紧头上的三角帽，找到那根先前替他搭桥的树枝，从最后一棵樱桃树上转到一棵角豆树上，吊住角豆树往下落到一棵梅子树上，循序渐进。那些家伙，看见他在树枝间行走如同在广场上散步，明白了他们应当立即跟随着他。如果不跟他走，在找到自己的出路之前不知道要吃多少苦头。他们悄无声息地跟在他身后，弯腰曲背地爬过一条曲折的路线。此时的他，爬上一棵无花果树，从那上面越过庄园的篱笆，下落到一棵桃树上。桃树的枝条柔嫩，必须一次一个人地从上面踩过。桃树只是帮助他去抓住从一堵墙里伸出来的那根弯曲的橄榄树干。他从橄榄树上纵身跳到一棵橡树上，橡树的一根粗壮的树丫伸过小河，他转移到了河对岸的树上。

手拿叉子的人们，原来以为偷果子的贼能够手到擒来，却看他们像小鸟一样从空中逃跑了。他们追上去，同狂吠不已的狗一起奔跑，可是他们必须绕过篱笆，接着是那堵墙，然后是小河，河上没有桥，他们为找可涉水而过的地点而浪费了时间，野孩子们跑远了。

他们大模大样地在地面上行走，留在树上的只有我哥哥了。"那个绑护腿套的黑猴石鸟到哪里去啦？"他们看不到他在前面，就互相询问。抬头一看，他在上面往橄榄树上爬。"喂，你下来吧，现

在他们抓不到我们了!"他没有下来,在枝叶丛中跳跃,从一棵橄榄树转换到另一棵橄榄树,消失在密匝匝的银灰色叶片里。

那些小流浪汉,头顶着布袋做的风帽,手拿着木棍,现在爬上了山谷深处的一些樱桃树。他们不慌不忙地干起来,一个枝头一个枝头地采摘,当摘到树的最高顶梢,他们两腿交叉缠在树上,伸出两个指头去掐樱桃果柄儿,然后将果儿放入搁在膝盖上的帽子里,他们看见谁啦?那个绑腿套的少年!"喂,你从哪里来?"他们问他,气势汹汹。但他们泄气了,因为他仿佛是刚刚飞到那里。

我哥哥此时一颗一颗地从帽子里拿出樱桃,送进嘴里,好像饭后吃蜜饯果似的。然后他一口气从嘴里吹出果核,小心地不弄脏西服背心。

"这个吃冰淇淋的人,"有一位说道,"他来我们这里干什么?他为什么跟着我们?他为什么不吃自己花园里的樱桃?"但是他们有点胆怯,因为知道了他爬树的本事比他们大家都强。

"在这些吃冰淇淋的人中间,"另一位说,"有时没准会冒出一个有能耐的。你看,欣富罗莎[①] ……"听到这个神秘的名字,柯希莫竖起了耳朵,连他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脸上发起烧来。

"欣富罗莎出卖了我们!"有人说道。

"可是她很能干。虽然她也是一个吃冰淇淋的人,假如今天早上有她给吹号角,我们就不会被抓了。"

"一个吃冰淇淋的人也可以同我们在一起。当然,如果他愿意当我们的人!"

(柯希莫听懂了"吃冰淇淋的人"是指住在别墅里的人,或者是贵族,或者是一切有身分的人)

"你听着。"有人对他说,"条件很清楚,如果你愿意同我们在一

① 这个名字的意思是"轻佻的女孩"。

起，你要同我们一起找吃的，把你会的走法都教给我们。”

“你要让我们进你老子的果园！”另一个人说，“有一次他们用蘸着盐水的鞭子抽打我！”

柯希莫听他们说着，却想着自己的心思。然后他问道：“你们告诉我，谁是欣富罗莎？”

树上的小无赖们立刻全都大笑起来，有的笑得差点从樱桃树上摔下来，有的笑得身子直向后仰，只用腿夹住树干，有的乐得用双手勾住树，吊着身体晃悠起来，他们不停地狂笑和喊叫。

可以想见，这种喧闹声又引来了追捕者。那支带着狗的队伍一定正好到达那里，因为很响的狗叫声传来了。拿叉子的人全都来了。只是这一次他们从上次的失败中得出了经验，他们首先占据周围的树木，搭木梯爬上去，在树上用叉子和耙子将小偷们团团围住。狗在地面上，在爬在树上的人们的指挥下，它们没有立即明白应当扑向哪里去撕咬，抬着头朝空中汪汪乱叫。小偷们因此趁狗群混乱之际，飞快地溜下地，各自朝不同的方向奔跑。虽然他们中有人小腿上被咬了一口，或挨了一棒，或遭了一石头子，多数人安全地逃出了那块地方。

柯希莫留在树上。“你下来呀！”别的人一面逃命一面叫他，“你干什么？趁路上没有人的时候你快跳下地！”可是他呢，用两个膝盖头夹紧树干，抽出短剑。农民从四周的树上朝他戳过来一支支用木棍接长了的叉子，柯希莫抡着圆圈地舞动短剑，将叉子一一挡开，终于抵挡不住，被几支叉子顶住，其中一支对准前胸，他在树上动弹不得。

“住手！”响起一声喝令，“他是小皮奥瓦斯科男爵！少爷，您在那上面干什么？您怎么同那些下等人混在一起！”

柯希莫认出他是朱阿·德拉·瓦斯卡，我们父亲的一个拳师。叉子纷纷退落，队伍中许多人脱帽致敬。我哥哥也用两个指头从头上摘下三角帽，弓身施礼。

“喂，你们下去，拴好狗！”他们大声嚷嚷着，“让他下来！少爷，您可以下树了，您当心，树很高哇！您等一等，我们替您搭一副梯子吧！然后我们送您回家去！”

“不，多谢，多谢，”我哥哥说道：“你们别费神了，我认识我的路，我知道我要走的路！”

他消失在树干之后，在另一棵树的枝头上出现，再绕过树干，又出现在更高的枝头上，再次消失在树干之后，人们只望得见他站在更高的树枝上的脚了，因为高处枝叶密实，只见脚在跳动，后来什么也看不见了。

“他上哪里去了？”人们说着，不知道朝哪里望才好，是往上还是向下。

“他在那里！”他在另一棵树顶上，远远地又不见了。

“他在那里！”他又在另一棵树顶上，树摇晃起来，好像被风吹动着，他纵身跳起。

“他摔下去了！没有！他在那边！”他在绿色的树梢上晃动，只看得见他的三角帽和辫子。

“你有个什么样的主人呀？”那些人问朱阿·德拉·瓦斯卡，“他是人还是野兽？或者是魔鬼变的人？”

朱阿·德拉·瓦斯卡默默无语。他划十字。

只听得柯希莫的歌声传来，一种练嗓子的喊唱。

“啊，欣——富——罗——莎……！”

五

欣富罗莎。一点一滴地，柯希莫从小偷们的谈话中知道了许多关于这个人物的事情。他们用那个名字称呼山谷里的一个小姑娘，她骑一匹白色的矮种小马，同他们这群衣衫褴褛的人交朋友，曾经保护过他们一阵子，她是那么的强悍，还曾指挥过他们。她骑着小白马跑过大道和小路，当她看见无人看守的果园的果实成熟了，就向他们通风报信，像军官似的骑在马上陪同他们一起偷袭。她在脖子上挂一只打猎用的号角。当他们抢劫杏或梨时，她就骑马在山坡上巡逻，从那里扫视整个田野，只要她一看见地主或农民表现出可能发现了窃贼并匆匆向他们赶来的可疑行动，就立即吹响号角。听到号角声，无赖们就跳下树来逃跑，因此当小女孩同他们在一起时，他们从来没有被抓住过。

后来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情，颇令人费解。欣富罗莎对他们的背叛好像是她把他们引进自家的别墅去吃水果，结果让他们被仆人痛打一顿；又好像是她偏爱他们中的一个人，一个名叫贝尔-洛雷的，他为了这事现在还受人讥笑，同时又宠另一个叫乌加索的，并且使得这两人互相打架。那顿仆人们的棒打，可能不是发生在偷吃果子的场合，而是当两个争宠吃醋的人最后联合起来向她进行讨伐的时候；或者又说是她多次答应给他们蛋糕，后来终于给了，却是用蓖麻油做的，他们吃下去后，肚子痛了一个星期，这些事件中的某一件或者类似的事件，或者所有这些事件加在一起，使得欣富罗莎同这伙人断绝了往来。而现在当他们说起她时，怨恨难

消，但也不无惋惜。

柯希莫留心倾听这些事情，他将所有的细节拼凑出一个他熟悉的形象，最后他决定打听："她住在哪座别墅里，这个欣富罗莎？"

"怎么，你是说不认识她？你们是邻居呀！翁达利瓦别墅里的欣富罗莎呀！"

柯希莫不一定需要这样的证实就可以肯定这些流浪儿的朋友就是薇莪拉，那个秋千上的小女孩。我想，正是因为她先告诉自己认识附近所有的小偷，他才立即开始寻找这伙人的。也是从那时开始，他的狂热劲头变得更激烈了，虽然过去从未停息过。他一会儿想率领这一伙人去抢摘翁达利瓦别墅的果树，一会儿又想替她效劳去反对这一伙人，但他首先唆使他们去找她的麻烦，以便自己能挺身出来保护她。一会儿他又想做出勇敢的行为，将能间接地传入她的耳里。他被这些意念所困扰，他跟着小偷们干，感到越来越疲惫不堪。当他们下树时，他一个人留在树上，忧伤蒙上他的面庞，就像乌云遮住了太阳。

后来他突然弹跳起来，像猫一样灵活地跃过一根根树枝，跑遍果园和花园，嘴唇不动地哼唱着什么，一种神经质的哼哼，低得几乎听不见，眼睛盯着前方却又像什么也没有看见似的。他真像猫一样在本能地掌握住自己的平衡。

我们几次看见他如此活跃地在我家花园里的树枝上穿行。"他在那里！他在那里！"我们惊呼，因为虽然我们尽力找点什么事情来做，但他自然是我们心中的牵挂，我们计算着他在树上度过的小时数、天数。我们的父亲说："他疯了！魔鬼附身了！"他对福施拉弗勒尔神父大发脾气："只有替他驱除妖魔了！还等什么，您，我说您哪！神父，(法语)您袖手旁观！我的儿子，他身上有魔鬼，您可明白，真见鬼！(法语)"

神父像是突然清醒了，"魔鬼"这个词似乎使他心中的一整套有关的思想复苏了。他开始发表极其复杂的关于如何正确认识魔

鬼出现的神学演说，别人不明白他是故意同我父亲唱反调还是一般地说说而已。总之，他不谈事实，不说我哥哥同魔鬼的关系是可能存在的或者是根本没有的。

男爵听得不耐烦了。神父中断话题，我早就厌烦了。相反，在我们的母亲那里，母亲的忧虑，作为超过一切的不安感情，已经稳定下来了。她不久就想把一切感情化为实际行动并寻找合适的工具，正像是应当解决一位将军的忧虑那样做的。她找到一架露天望远镜，带很长的三角架。她把眼睛凑上去，就这样在别墅的阳台上度过时光。她不断地调整镜片，以便将焦距对准在树叶丛中的孩子。当我们几乎发誓赌咒地告诉她孩子远在视线之外时，她还是照样忙碌不停。

"你还看得见他吗?"我们的父亲从花园里朝她问。他在树下忽前忽后地走动，从来也没有能看见柯希莫，除非这孩子走到他头顶上来。女将军做出肯定的答复示意和不许说话的警告手势，她仿佛在跟踪一支在高地上行进的军队，我们万万不可打搅她。显然，有时候并没有看见他，但是她不知为什么估计他一定会出现在某地而不是别处。她也会不时悄悄地承认自己弄错了，那么她就把眼睛从镜片上移开，去审视一张摊开在膝盖上的地形图，一只手搭在嘴上不动，显出思索的神态，另一只手在图上难辨的字迹上移动，确定出她的儿子应当到达的地点。计算好角度之后，她将望远镜对准某一树梢，慢慢地调好焦距，从她嘴唇上露出的哆哆嗦嗦的微笑，我们明白她看见他了，他真的就在那里!

这时，她从身旁的凳子上拿起一些小彩旗，她逐一挥动这些彩旗，动作干脆利落而富有节奏感，好像在使用一种商定好的通讯语言。(我对此感到有些气愤，因为我竟不知道我们的母亲藏有那些小彩旗，并且懂得用法。假如她教我们同她一起玩旗子，那该有多美呀，特别是在从前，当我们兄弟都还小的时候。可是我们的母亲从来做事情都不是为了闹着玩的，如今也别指望将来会有这好

事。)

我应当说明,她动用了她所有的一切作战装备,也始终仍然是同从前一样的母亲。她提心吊胆,手绢在手心里捏成了团,但是可以说,充当女将军可以使她的精神有所寄托,或者说以女将军的身分而不是普通母亲的身分去经受这份焦虑能使她不致悲痛欲绝。正因为她本是一个娇弱的小妇人,从冯·库特维茨家族继承来的那种军人风度是她惟一的自卫方式。

她在那里一边挥动一面小旗,一边从望远镜里观看,只见她脸上容光焕发并且笑了,我们明白柯希莫回答她了。我不知道他是如何回答的,也许挥挥帽子,要不就是摇摇树枝。肯定是从那以后我们的母亲变了,她不再像从前那样忧心忡忡了,虽然,她有这样一个抛弃具有天伦之乐的习惯生活方式的奇特儿子。她做母亲的命运与任何别的母亲是如此的不同,她是我们一家人当中第一个接受柯希莫的这种反常举动的人,也许现在的招呼就是柯希莫对她的回报。从此以后,他每隔一阵子会突然送来对她的问候,他们互相交换着无言的信息。

令人不解的是我们的母亲每当得到柯希莫的问候后,并不因此而幻想他将结束出走而回到我们当中来。相反,我们的父亲却反反复复地处于这样的思想状况之中。每一个有关柯希莫的新消息,哪怕是极小的事情,都会令他苦苦地空想一番:“是吗? 你们看见了? 他就要回家了吗?”但是我们的母亲,同他的看法相差最远,或许她要显示出自己是能够一如既往地对待他的惟一之人,或许因为她不认为对柯希莫的表现能有一种合适的解释。

我们还是回到那一天吧。一会儿,几乎一直未露面的巴蒂斯塔也从我们的母亲身后探出头来,她做出甜蜜的表情,捧着一只装着一些汤汁的盘子,举起一只汤勺:“柯希莫……你吃吗?”她挨了父亲一巴掌,回屋去了。谁知道她又做了什么鬼糊糊。我们的兄弟不见了。

我狂热地追随着他，现在知道他参与了那一伙叫花子的活动，就更加起劲了。我觉得他为我打开了通向一个新奇王国的大门，那是一个不再以惧怕和怀疑的眼光去看待的王国，它将获得我的热忱赞同。我飞快地从阳台蹿上高高的阁楼，从那里我可以扫视一切树顶。在那里我不仅听得到而且还看得见。我循着那帮人从果园里传来的吵嚷声望去，只见樱桃树的树梢摇摇摆摆，不时露出一只摸索和揪扯的手，冒出一个乱蓬蓬的或者顶着布袋子的脑袋，在叫嚷中我听出还有柯希莫的声音。我自问："他如何爬到那上面去的呢？刚才他还在花园里呀！他难道爬得比一只松鼠还快吗？"

我记得，当吹牛角的声音响起来，他们正在大池塘旁边的红色梅子树上。我也听见了牛角声，但我没有在意，因为我不了解那是怎么回事，他们可不同啦！我的哥哥告诉我，他们立即静默下来，突然重新听见牛角声响，他们没有记起这是警报，而是互相询问是否听清楚了，是否真是欣富罗莎骑着矮种小马在大路上巡视以便替他们预告险情。他们都冲出果园，但不是为了逃开，而是跑过去找她，去赶上她。

只有柯希莫仍然留在原地，脸烧得像火一样红，但是他一看到顽童们跑开就明白他们是去找她了。他便开始在树枝上跳跃而行，每走一步都有摔下去折断脖颈的危险。

薇载拉在一条上坡路的拐弯处，她一手勒住马的缰绳，一手挥动着马鞭，停立在那里。她从下往上望着这些男孩子，把小马鞭的尖儿送到嘴里，轻轻地咬着。她的衣裳是浅蓝色的，牛角上镀着金，用一根细链子挂在脖子上。男孩子们一齐站住，他们也在嘴里啃着什么，梅子或指头，或者是手上或胳膊上的伤痕，或者是布袋的边缘，虽然他们从来不喜欢自相矛盾，却慢慢地几乎是强迫自己克服厌恶的情绪，从他们那含着东西的嘴里很不情愿地开始挤出差不多听不见的话语。他们一字一顿地说着，好像想唱歌似的："你来……干什么……欣富罗莎……现在你回去……你不再

是……我们的伙伴……哈哈……哈,胆小鬼……”

树枝摇晃一下,他来了。柯希莫在一棵无花果树上露面,他在树叶之中喘息着。她呢,嘴里咬着那根小马鞭,自下而上地望着他,他们一律偏向那同一视线。柯希莫不曾顾及到这些,他气喘未平就脱口而出:“你知道我自那以后从未下过树吗?”

基于某种内心的执着追求的事业,应当默默进行不引人注目。一个人如果稍微加以宣扬或夸耀,就会显得很愚蠢,毫无头脑甚至卑鄙。于是我的哥哥话刚出口,他就后悔莫及,他觉得这件事情对他再无丝毫意义,甚至产生了下树一走了事的想法。正在这时,薇诺拉慢慢地移开嘴里的马鞭,说话了,语调可爱动人:“是吗? ……勇敢的傻瓜!”

从那些长虱子的赖皮的嘴里起初发出嗬嗬的大笑,然后爆发成放肆的叫喊哄笑,柯希莫又气又恼,在无花果树上狠跺了一下脚,木质不坚的无花果树承受不住,他脚下的一根树枝断裂了。柯希莫像一块石头一样往下掉。

他跌下去时空张着两臂,没有抓什么。说实在的,那是他在树木上生活期间里惟一的一次,他既没有想到也没有出自本能地去攀住什么。然而,礼服上的燕尾的一侧将他缠在一根矮枝上,柯希莫头朝下地被悬空吊挂起来,离地面很近。

他觉得又羞又恼,血液向头上涌来。当他睁开眼睛,倒着向下看时,只见狂呼乱叫的少年们像是倒立着的,他们发疯似的翻起筋斗来,一个个翻向正立,仿佛他们的双手都紧紧地抓住了覆盖在深渊之上的一块土地。金发的小女孩骑在前蹄腾空的小马上飞奔。他首先想到的只是这是他第一次对人谈起他在树上的情况,这也将是最后一次。

他扭动身躯,伸手抓住树枝,跃身上去回到了原处。现在他好像对刚才发生的事情毫不在意。柯希莫忘记了他在那一瞬间的仓皇失措。小女孩将牛角放到嘴边,吹出警报声的低沉音符。听到

这声音，野孩子们（这时——柯希莫不久后评论道——薇莪拉的出现在他们身上发生了刺激作用，他们慌慌张张，就像野兔见了月光）开始逃窜。他们明知她是吹着玩的，好像出于本能的反射，还是跑了起来。他们也是闹着玩，一边模仿着牛角声，也跟在骑着矮腿小马飞奔的小姑娘后面向山坡下跑去。

他们这样拼命地瞎跑一气之后，忽然发现她不在前面了。她改变了方向，跑出路外，把他们远远地撇在身后。她上哪里去啦？她沿着生长在一片平缓向山谷伸延的草地上的橄榄林子跑，寻找着柯希莫。他正在一棵橄榄树上费力地爬着。她绕着他跑了一圈，然后走开。她后来又出现在另一棵橄榄树下，而我哥哥正抓住那棵树的枝叶。他们就这样沿着像橄榄树枝一样弯弯曲曲的路线，一起走下山谷。当小偷们发觉了、看见了那个在橄榄树上跳跃的柯希莫和骑在马鞍上的薇莪拉合谋之后，便开始一齐吹响口哨，一种戏弄人的恶意的口哨声。他们大声吹着这种口哨，向卡佩利城门走去。

只剩下小女孩和我哥哥在橄榄树林里互相追赶。但是柯希莫泄气地看到，当那伙小流氓不在之后，薇莪拉玩这种游戏的高兴劲显然减退，她已经开始有些厌倦了。他怀疑她做这一切只是为了惹别人生气，但同时他也希望现在她是故意惹他生气。可以肯定的一点是，她总是需要通过使别人生气以显示自己的娇贵。（这一切感情是长成小伙子以后的柯希莫才能理解的。实际上当他在那些粗糙的树皮上攀援时什么也不明白，傻里傻气的，我想像得出。）

当小女孩转过身来时，一阵又猛又密的石子向她袭击过来。她将脑袋掩护在马脖子后面逃走了。我的哥哥呢，他站在一个显眼的树杈上，承受着打击。但是石子到达那个高度时偏差太大，除了偶然落在前额或耳朵上的之外，都打不痛他。那些肆无忌惮的家伙，又吹口哨又哈哈大笑，高声喊道："欣——富——罗——莎是讨厌——鬼……"然后撒开腿跑了。

野小子们跑到了卡佩利城门口,城墙上垂挂着碧绿的刺山柑藤条。从周围的茅房棚屋里传出一阵母亲们的呵斥声。但是对于这些孩子,母亲们的斥责不是为了叫他们晚上回家来,而是因为他们回来了,回家来吃晚饭,而没有在别处找到吃喝。在卡佩利城门那一带,在小茅屋和木棚子里,在断腿的大篷车里,在帐篷里,挤满了翁布罗萨最穷的人,他们穷到被城里的人赶到城门外,而又被乡下人轰得远远的这般境地。这是一些从遥远的地方和国家流散出来的人,他们被世界各国蔓延的灾荒和贫穷驱赶而来。正值黄昏时候,披头散发的妇女怀抱婴儿扇着冒烟的炉灶,乞丐们躺倒在阴凉处解开伤口上的绷带,另外一些人在下棋,大惊小怪地呼叫。那一群偷果子的伙伴现在混入了那种炒菜做饭的雾气和争吵叫嚷之中。他们挨了母亲的反手耳光,互相撕打起来,在尘土里翻滚。他们的破衣服上增加了各色各样的新破洞,他们掺和到那群浑浑噩噩的人之中后,就失去了小鸟般的快活劲,只能使那里无聊的事情增加得更多一些。另外,他们刚一抬头看到骑马的金发小姑娘和在她身边树上的柯希莫,就躲避到这里来,企图在尘土和炊烟之中隐藏起来,就好像在他们之间突然竖起了一堵城墙一样。

这一切对于他们两人来说发生于一瞬间、一眨眼的工夫。现在薇莪拉将薄暮之中小屋的炊烟和女人孩子的尖叫声抛在了身后,奔跑在海滩的松林里。

那里有大海,听得见沙石在滚动。天色已暗,有一种最清脆的沙粒滚动声,那是奔跑的小马在石头上踩出了火花。我的哥哥从一棵低矮而弯曲的松树上,望着金发小姑娘清晰的身影穿越海滩。一朵浪花刚刚露出黑色的海面,高高地卷起来,雪白雪白的,向前涌来。正当浪花碎裂时,驮着小姑娘的马的身影疾驰擦过,而溅起的白色的咸水打湿了在松树上的柯希莫的脸。

六

柯希莫在树上的最初日子里没有目的或计划，他只是渴望认识和占有他的那个王国，因此他一天不得空闲。他真想很快地将他的领土勘探一遍，一直到达远处的边境，逐棵树、逐根枝地去发现，调查出那个王国能向他提供的全部资源。我说的是：他想这么做，而实际上我们时常看见他降落在我们的头顶上，以野生动物的那种极其敏捷的奔忙姿态出现，虽然有时人们看见那些动物也会蹲伏着不动，却总是保持着仿佛即将跃起的姿势。

他为什么回到我们的花园里来呢？看见他在母亲的望远镜的视线范围之内转来转去，从梧桐树上跳到圣栎树上，人们会说，促使他回来的动力，他的情感中心自然是那要同我们吵架的情绪，他存心折磨我们或惹我们生气。（我说我们，是因为我自己那时还不会理解他想些什么。当他需要东西时他认为同我的联盟是无可怀疑的，其余的时候，他从我头上经过就像没有看见我似的。）

而他来这里仅是路过而已。是玉兰花边的那堵墙吸引着他，我们看见他任何时候都出没于彼，当那金发小姑娘肯定还没有起床之前或她已经被一群老妈子或姑姑拉进屋里以后，他也会去的。在翁达利瓦家的花园里，树的枝干像奇特的动物的鼻子或吸管一样翘伸着，地上像星星一样铺满了从绿色的藤条上长出的锯齿状边缘的叶子。黄色的竹子轻盈地摇曳，发出翻动纸张似的沙沙声。柯希莫从最高的树上如痴如狂地尽情欣赏那色彩斑斓的绿色，阳光通过层层绿色而呈现的光怪陆离的闪烁。沉浸在这异常的安宁

静谧之中，他情不自禁地头朝下倒吊起身子，于是在他的眼里，倒转过来的花园变成了一座森林，一座不属于大地的森林，一个崭新的世界。

往往这时薇莪拉出现了。柯希莫突然瞥见了她，她已经坐上秋千正要荡起来，或者是骑在矮马的鞍子上，要不就是听见从花园的深处响起了低沉的猎号声。

翁达利瓦侯爵家的人对于小女孩外出游玩从不耽心。当她走着去时，身后跟随所有的大姑小姨。她只要跨上马鞍就自由得像空气一样了，因为姑姑姨姨们都不会骑马，无法盯住她的去向。另外，她同那些流浪儿的交往太不可思议了，家人们的脑子里连想也想不到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但是对于那个从树上闯入的小男爵，他们马上发觉了，并且提防着他，仍然不失轻蔑高傲的态度。

我们的父亲，与此相反，他把来自柯希莫的捣乱的烦恼，通通化作对翁达利瓦家的仇恨，他几乎要归咎于他们，好像是他们把他的儿子引诱进他们的花园，款待他并鼓励他搞这种造反的把戏。突然间，他决定进行一次捉拿柯希莫的搜捕，不是在我家的庄园里，而是在柯希莫正好在翁达利瓦家的花园里的时候。可能是强调对邻居的这种侵犯意图，他不愿由他去率领这次搜查。由他亲自出面向翁达利瓦家要求交还自己的儿子，这件事情，无论如何地无真凭实据，也本应是贵族绅士之间的一项光明正大的交道。可是他派了一支由律师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骑士带领的仆役队伍。

这些仆人用梯子和绳子武装好之后，浩浩荡荡地来到翁达利瓦家的大栅栏门前。身穿长袍头戴圆筒形无边毡帽的律师骑士，含糊其辞地要求放他们进去并致歉意。这使翁达利瓦一家人以为他们是来修剪一些枝条伸进了他们园子里的我们家的树。骑士一面鼻孔朝天地望着树上，一面踉踉跄跄地跑着，吞吞吐吐地说："我们抓……抓……"他们问道："你们的什么东西逃跑了？一只鹦鹉

吗?”“儿子,长子,小孩。”律师骑士急急忙忙地说着,让人把木梯架在一棵七叶树上,他自己开始往上爬。只见柯希莫坐在上面好像什么事也没有似的晃悠着两条腿。薇莪拉呢,她也像没事一样,沿着小路滚铁环玩。仆人们递给律师骑士一些绳子,他们谁也不知道如何用这些绳子抓住我哥哥。而柯希莫在骑士爬到梯子的半中腰之时,已经到了另一棵树的顶上。骑士吩咐挪动梯子,这样搬来搬去四五次,每次都弄坏一座花坛,而柯希莫两下就跳到了旁边的树上。薇莪拉忽然发现自己被大姑小姨们包围了,她被带进屋里,关了起来,不让她参与那场吵闹。柯希莫折断一根树枝,两手握住在空中一挥,木棒呼啦呼啦作响。

“亲爱的先生们,难道你们不能去你家的大园子里继续进行这种捕捉吗?”翁达利瓦侯爵发话了。他威严地出现在别墅的台阶上。他穿着室内便服,戴着圆形平顶无边便帽,这使他很奇妙地同律师骑士相像。

“你们听着,皮奥瓦斯科·迪·隆多全家!”他用手势划了一大圈,包括树上的男爵少爷、私生子出身的叔叔、仆人们和围墙之外的人,我们家所有站在屋外太阳之下的人。

正在这个关口,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语气大变,他快步走到侯爵身边,像什么事也不曾发生似的叽叽咕咕地说起来。他开始对他谈起面前的水池里的喷泉,说他想到喷流可以再高一些,就能达到浇灌草坪的效果,只需换一个莲蓬座底。我们的亲叔叔的性格是多么地令人捉摸不定和难以信任,这又是一次新的证明。他原是受男爵的派遣去那里,身负明确重任,决意与邻居大闹一场的,为何同侯爵亲亲热热地攀谈起来,好像要向他感恩戴德吗?律师骑士只是在为自己打开方便之门时才显示出这种谈话本事,而且每次都表现在别人信赖他那貌似腼腆的性格的时候。他这么做的效果还真不错,侯爵听了他的话,并向他提出问题,还带着他检查了所有的水池和喷泉。他们穿着一样,两人都穿的是长长的男

便服，身材差不多一样高，简直可以把他们弄混。在他们身后是由我们家的人和他们家的人组成的一支庞大的队伍，那些肩扛梯子的人此时不知该做什么了。

柯希莫趁机畅行无阻地跳到邻近别墅窗子的树上，他要找到在窗帘后面关着薇莪拉的那个房间。他终于找到了，朝窗框上掷过一颗浆果。

窗户打开了，金发小姑娘的脸出现了。她说："我被监禁在这里都怪你。"她关上窗，拉上窗帘。

柯希莫顿觉失望沮丧。

当我的哥哥怒火中烧时，真是叫人看着担惊受怕呀。我们看见他跑起来（如果跑这个字在离开地面之后还有意义，是指在半空之中一个分多层高度的不规则的支撑体上进行的活动），经常踩空了脚，像要摔下来，却不曾摔过。他在一根横斜的树干上疾速移动脚步，纵身跳起，一下子跃上一根更高的枝头，就这样摇晃着身体左拐右弯地跳了四五次之后，他隐没不见了。

他去哪儿了？那一次他跑呀跑，从圣栎树到橄榄树到山毛榉，钻进了森林。他停下来喘息。在他身边展现着一片草地。微风低拂，在茂密的草丛上泛起一层绿色波浪，那起伏的绿色变幻出深浅不同的色调，从那叫蒲公英的花球上飞出细细的绒毛。草地中间一棵松树孤傲独立，挂满长长的松果，他无法企及。旋木雀，这些飞得极快的带斑点的棕色小鸟，栖息在密密麻麻的松针之间、树梢之上、树弯之中，有的尾巴向上嘴向下俯冲着，啄食毛毛虫和松籽。

那种要进入一个很难了解的环境的愿望推动着我的哥哥在树上开辟道路，现在他仍在里面干得很不如意。他表现出一股更仔细地钻研的狂热劲头，他对每一片树叶，每一块树皮，每一片羽毛，每一声响动都不放过。这是打猎的人对活物的那种爱，他不知如何表达这样的爱，只有举起猎枪。柯希莫还不知道如何认识这种

感情，他通过坚持不懈的勘探释放他的爱。

森林密匝匝的，难以通行。柯希莫不得不用短剑来开辟道路。他在不知不觉中一点一点地失去了他的痴迷，他被不断面临的问题所困扰，并且有一种因远离熟悉的地方而产生的恐惧感（他不承认但却存在）。他就这样在密林中开路，来到一个地方，看见有两只眼睛紧盯着他，黄澄澄的，从树叶中露出，直勾勾地对着他。柯希莫将短剑握在胸前，拨开一根树枝，再将它轻轻地送回原处。他松了口气，暗笑自己刚才的胆怯，他看清了那双黄澄澄的眼睛是谁的了，是一只猫的。

那只猫的形象，在他拨开树枝刚一瞥见的刹那间，就清晰地印在了他的心上。少顷之后，柯希莫重新感到害怕而浑身发起抖来。因为那只猫虽然和普通的猫完全一样，却是一只吓人的猫，令人害怕，能让人一看到它就惊叫起来。说不出它的什么地方很吓人。它是一只虎斑猫，比一般的虎斑猫更壮硕，但这不说明什么，它的可怕之处是那像豪猪刺一样的直立的胡须，是那既听得见更看得出的从两排像钩子般的利齿间通过的呼吸，是那双除了听觉之外还有别的用场的耳朵，是伪装着一些细细的软毛的眼睛里那两团力量的火焰，是那根根竖起的细毛在硬挺着的脖子上隆起的一圈金色的脖毛，从这脖毛之后开始生出一些条纹，肚子两侧的条纹颤动着，好像它在抚摸自己的身体，是那停在一种不自然姿态上的尾巴，使人觉得它快翘不住了。这一切柯希莫躲在树枝后面在一秒钟之内都看清了，他赶紧将那树枝推回原处，同时他没有来得及看见的那些东西就都想像得出了：脚上的一撮长毛掩盖着利刀般的爪子，正准备向他扑过来。他还看见，从树叶中盯住他的那两团熠熠闪动的黄光中转动着黑色的眸子。这一切使他明白，他面临着森林里最凶恶的野猫。

所有的鸟鸣虫飞都静止了。野猫跳起，但不是朝少年扑来，一个几乎是竖直的跳跃，不仅使柯希莫害怕，更使他吃惊。恐惧随后

到来，他看见那猫正在他头顶上的一根树干上。它趴卧在那上面不动，他看见它的长着几乎纯白色长毛的肚皮，用爪子钩住木头的脚。当它弓起背来时，发出声响：呼呼……它准备压落到他身上来。柯希莫来不及考虑，就以一个准确的动作跳到一根更低的树干上。呼呼……呼呼……野猫哼哼着，每哼一声就跳一下，东一跳西一跳，它又跳到了柯希莫头上的树干上。我的哥哥来回跳动，可是他最后跨在那棵山毛榉树最低的枝干上了。往下去，直接跳到地面上还有一定的高度，但是不算很高。宁可往下跳也比等着那头野兽停止发出那又像呼吸又像猫叫似的刺耳叫声之后做出的动作要强。

柯希莫几乎要往下跳了，抬起一条腿，可是两种冲动——天生的自卫本能同宁死不下地的决心——在他心里发生冲突，与此同时他又用双膝夹紧了树干。当少年犹豫不决之时，那猫觉得正是扑过来的时机。柯希莫不知如何做是好，索性闭上眼睛，抽出短剑，胡乱地砍过去，那猫轻易地躲过了，落到了他的头的上方，打定主意用爪子将他抓起来。柯希莫的脸上挨了一爪子，但他没有摔下去，他原本用膝盖夹着树干，此时两腿紧紧夹住，身子往后一仰，顺着树干倒翻下去。一切与猫的估计相反，猫的身子倒向一侧，它自己险些掉下去。它想稳住自己，用爪子钩住树干，扭动躯体在空中转一圈。一秒钟，这对于柯希莫足够了，他趁其不备一下子翻身挺起，将短剑刺向猫的腹底，深扎进去，那只猫痛得嗷嗷直叫。

他脱险了，浑身沾满血污，举着那柄扎着野物的短剑就像是拿着一根烤肉扦，一边脸颊上被抓破了，留下一道从眼睑至下巴的长长伤痕。他由于伤口的疼痛和胜利的欢欣而放声嘶吼起来。他的头脑还不清楚，在这初次获胜的拼命时刻，只是紧紧地搂着树干，牢牢地握着短剑，死死地揪着那只死猫。现在他体验到赢得胜利要经历何等的痛苦，他明白自己从此踏上了自己所选定的道路，在这条征途上失败者是无退路的。

于是我望见他沿着树干走来，一脸一头直至背心上都是鲜血淋漓，变形的三角帽下发辫松散开来，手里揪着尾巴提着那只死野猫，这时那东西像是一只猫了，也只是一只猫了。

我向站在阳台上的女将军跑去，“母亲大人，”我大声喊：“他受伤了！”

“什么？（德语）伤势如何？”她已经调准了望远镜。

“他伤得像个伤兵！”我说道。女将军认为我的形容很贴切，因为她将望远镜对准他时，他在树上跳得比以前更迅速。她说：“一定是。（德语）”

她立刻叫人准备好纱布、橡皮膏和药膏，像是一个营的救护车应当提供的一应药品，她把这一切交给我，让我送给他，根本就没有提起让他回家来就医的表示。我拿着绷带包，跑进花园，在紧靠着翁达利瓦家院墙的那棵桑树下等他，因为他已经从玉兰树上下来了。

在翁达利瓦家的花园里，他手里提着那只被杀死的野物，神气活现地像个凯旋归来的勇士。他在别墅前的空场上看见什么啦？一辆正待出发的马车，仆人们往顶层上装放行李箱，在一群管家和穿黑衣裳的表情极其严肃的大姑小姨之中，只见薇莪拉穿着出门旅行的衣服搂着侯爵和侯爵夫人。

“薇莪拉！”他喊道，提着尾巴举起那只猫，“你去哪儿？”

站在马车边的人们一齐举目向树上望去，看见他衣衫褴褛，血迹斑斑，疯疯傻傻地提着那只死兽，开始一阵恐慌的骚动。“他又来了！变成了这副模样！（法语）”那些姑妈姨母像是生气了，一道上前将小女孩推向马车。

薇莪拉高高地翘起鼻子，露出一脸的轻蔑，那是对亲眷们表示厌烦和傲慢的一种轻蔑，但也可能是针对柯希莫的。她清清楚楚地说：“他们送我去寄宿学校！”她转身跨上马车，不屑一顾，对于他和他的猎获物。

车门已经关上，车夫在他的座位上坐好，而柯希莫还不肯承认出发的阵势，设法吸引她的注意力，力图让她明白他那血淋淋的胜利品是奉献给她的，但是他除了朝她大声叫嚷之外不知道如何解释："我打到一只野猫！"

马鞭劈啪一声甩开，马车在女人们挥动的手帕中启程，从车门里传出一声："真棒！"是薇莪拉的声音，不知是夸奖还是嘲弄。

这就是他们分手的情景。在柯希莫身上，紧张、抓伤的疼痛，由于没有从自己的业绩中获得光耀而产生的沮丧，那种突然的离别带来的伤心绝望，一齐堵在胸口，化作一阵放声痛哭释放出来，他狂呼、尖叫，撕心裂肺地号啕大哭起来。

"滚出去！滚出去！野小子！从我们家花园滚出去！(法语)"女人们叫骂起来。翁达利瓦家的人全体出动，操起长棍或掷石子来驱赶他。

柯希莫抽泣着厉声吼叫，将死猫朝走到他脚下的人脸上摔过去，仆人们提着尾巴拣起那只畜牲，扔进一个粪池里。

当我得知我们的芳邻离去时，顿时觉得柯希莫将会下树。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把我哥哥留在树上的决心同她联系在一起。

然而我并没有把这想法说出来。我爬上树把绷带和药膏送给他，他自己医治脸上和胳臂上的抓伤。后来他要一条带钩子的钓鱼线。他用来从一棵树干横斜在翁达利瓦家的粪池上面的橄榄树上将死猫钓上来。他剥下猫皮，鞣好，替自己做成一顶帽子。这是我们看见他一生之中戴过的皮帽中的第一顶。

七

最后一次捕捉柯希莫是由我们的姐姐巴蒂斯塔出的主意，她的独出心裁，像她平素行事一样，自然是不同任何人商量，偷偷摸摸地出笼了。她半夜里走出家门，带着一只盛满粘鸟胶的锅子和一架木梯，把一棵角豆树从梢顶到根座刷上胶。那是柯希莫习惯于每日早晨栖身的一棵树。

早上，被粘住的红额金翅鸟扑打着翅膀，鹪鹩一个个被裹粘在胶糊里不能动弹，粘在胶上的有夜里飞出的蝴蝶，风吹落的树叶，一只松鼠尾巴，还有一片从柯希莫的燕尾服上撕下来的下摆。不知道他真是坐到一棵枝上，然后设法脱身了，还是相反——更可能是，因为我见他早就不穿燕尾服了——那块衣服碎片是他为了捉弄我们故意放上去的，反正那棵树一直脏兮兮地沾满胶，后来就枯死了。

我们开始相信柯希莫不会回来了，我们的父亲也这么想。自从我哥哥沿着树木在整个翁布罗萨的地面上跳来跳去之后，男爵不敢四处走动，以免被人看见，因为他担心公爵的尊严受到损害。他变得日益憔悴，面颊瘪陷，我不知道，我们父亲的焦虑的程度如何，他为王朝的延续的耽忧的程度如何，而现在这两者已经合为一体。因为柯希莫是他的长子，爵位的继承人，如果说让一位男爵像一只鹧鸪似的在树上蹦跳不好的话，那么让他来当公爵就更糟糕，虽然他还是个孩童。对于有争议的爵位问题，在继承人的这种行为表现中当然找不到支持性意见。

人们认为耽忧是多余的，因为翁布罗萨的平民百姓把我们的父亲的幻想当做笑话看待，而在这附近有别墅的贵族绅士认为他精神不正常。在中意的地方修建别墅居住的习惯已经在贵族中蔚然成风，他们很少住在领地里的城堡之中了。这表明他们更喜欢像普通的市民一样生活，不愿意忍受闭门幽居的冷清沉闷。翁布罗萨的好处恰恰在于它是属于大家而不属于某一个人。翁达利瓦侯爵府对它享有某些权利，几乎是全部土地的领主，但是它早已是热那亚共和国之下的一个纳税自由市镇。我们可以宁静地在我们从祖上继承下来的那些土地和一些我们过去从市政府没花几文钱就买到的土地上安居乐业，因为市政府曾一度负债累累，还希求什么呢？在那周围存在着一个小小的贵族社交圈子，他们有别墅、花园和延伸到海边的果园，大家互相拜访，打猎，生活费用低廉，都过得很快活。他们享有在朝廷供职的人的一些利益而无须操劳费力，他们的花销由庇护他们的皇室支付，却不必服从某个首都、某种政治。我们的父亲却没有品味出这些好处，他觉得自己是个被废黜的君主，他同邻近的贵族们终于断绝了一切关系（我们的母亲是异国人，可以说她与他们一向不来往）。这样也自有好处，因为没人登门拜访，我们节省了许多花销，并掩饰住了财政上的窘迫境况。

不用说，我们同翁布罗萨的老百姓保持了最好的关系。你们可知道翁布罗萨人怎么样吗？这些人有点吝啬，一心经营他们的店铺。那个时候由于在阔人中饮用加糖的柠檬汁的风气盛行，他们卖柠檬的生意开始兴旺起来。他们到处种植柠檬树，并且修复了早年被海盗侵犯而毁坏了的港口。他们往来于热那亚共和国、撒丁国王的属地、法兰西王国和教会的领地之间，向所有的人贩卖货物。他们对谁都不在乎，假如没有那些他们必须上缴给热那亚的税款，那些一次次榨干他们血汗的征税的话。每年都要发生几次反对共和国税政官的骚动。

迪·隆多男爵每当发生这些抗税的骚乱时,他总以为授予他公爵之冠的时机就要到了。这时他走上广场,自愿充当翁布罗萨民众的保护人,然而每次他都不得不在一阵腐烂柠檬的袭击之下尽快逃掉。于是,他说那是一次反对他的阴谋,由耶稣会士们策划的,通常都是如此说法。因为他以为在耶稣会士们与他之间会有一场殊死的战争发生,耶稣会不干别的,专搞伤害他的阴谋诡计。实际上也发生过争执,为了一块菜园,我们家同耶稣会争夺其所有权,吵了一次架。男爵由于当时同主教大人关系甚好,成功地将省里的耶稣会神父赶出了多切西地界。从那之后,我们的父亲认定耶稣会将派人谋害他的性命和侵害他的权益。从他那方面来说,他力图拼凑一支由信徒们组成的民兵,以便解救主教,他觉得主教已沦为耶稣会士们的囚徒。他向所有声称受到耶稣会士欺侮的人提供避难和保护,甚至选中那位神智恍惚的半个冉森派教士当我们的忏悔神父。

我们的父亲只信赖一个人,他就是律师骑士。男爵对那位私生子弟弟很是偏爱,对他就像是对待一个不幸的独生子一样。现在我不能说我们那时曾经意识到否,但在我们对卡雷加的看法中肯定含有少许的妒意,因为我们的父亲把那位五十岁的兄弟比我们这些小孩更放在心上。另外,蔑视他的人不单单是我们,女将军和巴蒂斯塔装出尊重他的样子,实际上却不能容忍他;而他在顺从的表面之下显得对一切人和事都不介意,也许他恨我们大家,也恨被他辜负了一往深情的男爵。律师骑士沉默寡言,有时人们几乎以为他是聋哑人,或者说他不懂我们的语言,谁知道他从前如何当律师的,倘若那时他就是这么迟钝,那是同土耳其人打交道之前的事了。或许他也曾是一个聪明人,因为他从土耳其人那里学会了那套计算水利工程的本事。这是他现在大概还能胜任的惟一工作,对此我们的父亲给予言过其实的夸奖。我从不清楚他的过去,

不知道他的母亲是何人，不知道他年幼时同我们的祖父的关系如何（也可以肯定他是受到宠爱的，因为祖父让他学会当律师并叫人封他骑士的头衔），不知道他在土耳其的结局，也弄不清楚他真是在土耳其度过了很长时间，还是在某个野蛮人的国度里，如突尼斯、阿尔及尔。但是不论怎样，是在一个信奉伊斯兰教的国家里，人们说他也当过伊斯兰教徒。人们关于他的说法很多，说他出任过要职，当过苏丹的显赫的高官，土耳其国务会议的水利工程师，或其他类似的官。后来一次宫廷谋反，或是一次为女人发生的争风吃醋事件，或者是一纸赌债，使他坠入困境，沦为被贩卖的奴隶。据说威尼斯人在一艘俘获的土耳其战船上的奴隶中发现了带着锁链划桨的他，他们释放了他。在威尼斯他活得比一个乞丐略强一些，直到有一天我不知道他还干了些什么，吵了一架（一个如此胆怯的人能同谁吵架，只有上天知晓），他再次沦为阶下囚。经过热那亚共和国从中斡旋，我们的父亲将他赎出，于是一个秃头黑须的小个子男人，穿着一身不合体的肥大衣服，十分局促不安，半聋半哑似的突然出现在我们面前（我当时还很小，但是那天晚上的情景给我留下了印象）。我们的父亲强令大家把他当做一个体面的人来对待，委任他当总管，给他配备了一间事务所，他总是杂乱无章地在那里塞满了纸片。律师骑士穿一件长袍，戴一顶土耳其式的圆形平顶无边便帽，就像当时许多贵族和资产者在他们的事务所的办公室里通常打扮的那样。但是说实话他几乎从来不去办公室，人们一开始便看见他这样穿戴着在室外转悠，在田野里行走。后来他还穿那一身土耳其装束来到餐桌边。最奇怪的是我们的父亲，那么注重礼仪，却能宽容他。

尽管律师骑士负有总管的职责，却几乎从不同田庄管家、佃户和家奴们打交道，因为他生性怯懦，而又口齿不清，一切管理事务、发号施令、监督检查，实际上统统落到我们的父亲身上。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管账本，我不明白我们家的财务状况如此不景

气,是因为他管账的结果,还是他的账目如此糟糕。此外他计算和绘制灌溉工程草案,在一块大黑板上画满横七竖八的道道和写满数字,用土耳其文注释。每隔一段时间我们的父亲就同他在事务所里关门呆上几小时(这是律师骑士在那里面停留最长的时间),不一会就会从紧闭着的门里传出男爵生气的说话声,忽高忽低的吵架腔调,而骑士的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后来门打开了,律师骑士走出来,在长袍的下摆之下疾速地迈动双脚,圆形帽直直地竖在头顶上。他穿过一扇落地窗,向花园和田地里走去。"埃内阿·西尔维奥,埃内阿·西尔维奥!"我们的父亲追在他身后呼唤着,而那位异母兄弟已经走进一行行的葡萄架中或柠檬树丛里,只看得见红色的土耳其帽子顽固地在树叶中朝前移动。我们的父亲叫着他的名字追随其后。不一会我们看见他们回来了。男爵伸着双臂,嘴里滔滔不绝,走在他身边的矮小的骑士,佝偻着腰背,紧捏的拳头插在长袍的口袋里。

八

在那些日子里柯希莫经常向地上的人们挑衅，显示他的瞄准功夫和敏捷的身手，也为了检验自己在树顶上所能做到的一切事情的可能性。他逗弄顽童，用小木头片击中他们的脑袋，他们是卡佩利城门周围的那些穷人和流浪汉的棚子里的孩子。当他正从一棵光秃秃的半枯死的圣栎树上掷木头片玩时，看见一个男人骑马走来，高高的个子，略显驼背，罩一件黑色披风。他认出是他的父亲。孩子们一哄而散，女人们站在棚屋的门坎上观望。

阿米尼奥男爵骑着马径直走到那棵树下，那是夕阳火红的时分。柯希莫站在没有叶子的树枝之间。他们面对面地互相打量。自从那次吃蜗牛的午饭之后，他们是头一次这样正面相遇。许多日子过去了，事情起了变化，双方都明白现在已经与蜗牛无关，与晚辈的孝顺和父道的尊严之类都不相干了，他们可以谈及许多有逻辑有意义的话题，但这一切将显得不合时宜，可是总得说点什么。

"您演出了一场好戏！"父亲开始说道，语调酸楚，"您真配做一个绅士！"(他称他为"您"，就像他过去在严厉训斥时一样，但此刻这种措辞包含着疏远隔阂之意。)

"父亲大人，一位绅士在地上如何，他在树上也将一样。"柯希莫回答，又立即补充道："如果他一向行为正派的话。"

"说得不错，"男爵表情严峻地赞同，"然而，此时此刻说话没有意义，您偷佃户的杨梅。"

确有其事。我的哥哥被当面揭穿。他还有什么好回嘴的呢！他微微一笑，可不是表示傲气或玩世不恭态度，一个怯生生的微笑，并且涨红了脸。

父亲也微笑了，一个苦笑，不知为什么他也脸红了。“如今您同最下贱的流氓和乞丐混在一起。”他接着说道。

“没有，父亲大人，我干我的，大家各行其是。”柯希莫说道，口气很硬。

“我邀请您到地面上来，”男爵说，声音平静，甚至谦逊有礼，“来重新履行符合您的身分的义务。”

“我不想服从您，父亲大人。”柯希莫说，“为此我很难过。”

两个人都怏怏不快，很苦恼。每个人都知道对方将要说的话。“可是您的学业怎么办？您的基督徒的信仰怎么办？”父亲问道，“您打算像一个美洲的野人那样长大吗？”

柯希莫沉默不语。这是他还没有想过，也不愿意想的问题。后来他回答：“在高几米的地方，您以为我就不能获得良好教育吗？”

这又是一个机灵的答复，但好像已经贬低了他的行为的意义，终于表现出了虚弱。

父亲觉察到这一点，于是更逼进一步：“反叛行为不是用尺度可以衡量的，”他说道，“有时以为只迈出了几步，却永无掉头回返之机了。”

这时我哥哥可以做出某种新的体面的回答，甚至说了一句拉丁文格言，现在我记不起半句了，但那时候我们会背诵好些句哩。然而他不耐烦站在那里装正人君子。他伸了伸舌头，大声说：“可我在树上尿撒得更远些！”话虽无聊，却很干脆地打断了话题。

仿佛他们听见了这句话，在卡佩利城门四周响起了顽童们乱叫乱嚷的声音。男爵的马受惊。男爵勒紧缰绳，裹好披风，好像准备走开，却又转过身来，从披风里伸出一只手，指着乌云急速聚集

的天空，大声说："小心，儿子，有人能在我们大家头上撒尿！"他策马离去。

渴望已久的雨开始降落，雨点大而稀。在棚屋那边顽童们头顶着口袋向四处逃散，他们唱道："跑呀，跑呀，大家回家！"柯希莫躲进树叶丛里，树叶已经沾了雨水，他一碰就往头上滴水珠。

我呢，刚知道下雨了就替他耽忧起来。我想像他被浇成了落汤鸡，虽然紧贴着树干，也躲不开可恶的暴雨。我知道一场暴风雨不足以使他重返地面。我跑去找我们的母亲："下雨了！柯希莫怎么办哪，母亲大人？"

女将军撩开窗帘，观看下雨，她很镇静："下雨的最大坏处是使地面满是泥泞，待在那上面倒是无妨。"

"可是树木能替他遮住雨吗？"

"他将撤进他的营地里。"

"在哪里，母亲大人？"

"他定会想到并及时预备好。"

"您不认为我出去找他给他送一把伞更好吗？"

仿佛是"伞"这个字突然把她从战场的瞭望所里拉了出来，推入了母亲的忧思之中，女将军开始说道："对，完全正确。一瓶苹果汁，热乎乎的，塞进一只羊毛袜子里包好！一块油布，可以铺在木头上，不返潮……可是他在哪里？这个时候，可怜的孩子……但愿你能找到他……"

我拿着包裹冒雨出门，撑着一把巨大的绿色的雨伞，要给柯希莫的另一把伞夹在腋下。

我吹响我们的口哨，可是回答我的只有大雨不停地落在树木上的哗哗声。四周一片漆黑，出了花园我不知道往哪边走，我挪动着脚步，时而踩着滑溜的石头，时而蹚着柔软的草地，时而蹚入水坑。我吹哨，为了让口哨声向上传送，我把伞向后倾，雨水抽打着

我的脸，从嘴上冲走了口哨声。我想走到长满大树的公产地上去，我想他的藏身之所大概会建造在那里，但是在黑暗中我迷了路，我站在那里用双臂紧紧抱着伞和包袱，只有裹在羊毛袜套里的果汁瓶给我少许温暖。

终于找到了，当时我在树木之中看见一团亮光，既不是月亮也不是星星。我好像听见他回答我的口哨声。

“柯希莫！”

“彼亚乔！”雨中传来一声呼唤，来自树顶上。

“你在哪里？”

“这儿哩……！我朝你走来了，可你走快点，我挨着雨淋！”

我们相遇了。他，裹着一床被子，下到一棵柳树的矮杈上，教我如何往上爬，穿过复杂交错纠结的枝丫，最后到达一棵主干很高的山毛榉前，那亮光就是从那上面发出的。我立刻递给他伞和一小部分包袱，我们试图撑开伞往上爬，但是做不到，我们还是淋湿了。我们终于到了他引导我来的地方，除了像是从窗帘缝里漏出的一线亮光之外，我什么也没看到。

柯希莫掀开一条缝，让我走进去。在一盏灯笼的光照下，我发现自己在一间小房子里，上下左右都用布帘和毯子铺围得严严的，山毛榉的主干从中穿过，用一层木板把整个小房架在粗大的树枝上。一时我觉得这是一座宫殿，但是马上就感觉到它很不牢固，因为里面已经有了两个人，平衡就出现问题，柯希莫不得不立即修补漏洞和塌陷。他把我带来的两把伞也放到外面，打开来盖住棚顶上的两个窟窿，可是雨水从其他许多地方滴落下来，我们两个的衣服都湿透了，感到就像在房外一样冰凉。不过堆放着那么多的被子，足以把我们埋起来，只让头露在外面。灯笼闪烁出跳动的模糊的光，树枝和树叶在这个奇特的建筑物的顶上和四壁上印出错综繁复的影子。柯希莫大口大口地喝着苹果汁发出“噗噗噗”的响声来。

“是座漂亮的房子。”我说道。

“噢，还是临时性的，”柯希莫急忙回答，“我应当把它设计得更好一些。”

“一切都只靠你自己干成的吗？”

“那么你说，同谁来干呢？这里不能让人知道。”

“我以后可以来这里吗？”

“不行，你会把来路暴露给别人。”

“爸爸说过他不再派人找你了。”

“这里仍然应当是秘密的。”

“因为那些孩子偷东西吗？他们不是你的朋友吗？”

“有时候是，有时候不是。”

“为什么有时候不是呢？”

“因为我不愿意或者她不愿意。”

“这上面，你让她到这上面来吗？”

柯希莫脸色忧郁，使劲地扯平铺在一条树干上的席子，“……如果她来了，我就让她上来。”他神情庄重地说道。

“她不愿意吗？”

柯希莫躺倒下来：“她走了。”

“告诉我，”我悄声说道，“你们订婚了吗？”

“没有。”我哥哥回答，然后长久地缄口不言。

第二天天气晴朗，决定让柯希莫重新开始跟福施拉弗勒尔神父上课。没有说怎么上法。简单而又略嫌生硬，男爵请神父（免得他在此盯着那些蝇头小字看……）去找我哥哥所在的地方，让他翻译一小段维吉尔的诗。后来他耽心太让神父为难了，就尽量地减轻他的任务，他对我说：“去告诉你哥哥，半小时之后到花园里来上拉丁文课。”他说这些话时尽量使语气显得自然些，他从此之后要保持这个基调：对待在树上的柯希莫，一切都应继续同以前一样。

就这样上课了，我哥哥骑在榆树的一条枝上，晃荡着两条腿，而神父在树下的草地上，坐在小凳子上面，一起同声诵读六音步诗。我在近处玩耍。我走远了一点就看不见他们，当我回来时，神父也上树了，他使劲地让他穿着黑袜子的又长又细的腿登上一支树杈，柯希莫拉住他的一只胳臂帮着他往上爬。他为老头子找到一个舒适的位置，他们一起吃力地读起一段艰深的文章，开始我哥哥好像表现出很用功的样子。后来我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学生逃走了，也许因为神父在树上也像往常一样心猿意马，朝天翻着两只眼，事实是只有穿黑衣的老神父一个人躲在树枝间，书搁在膝上，看一只白蝴蝶飞舞，他张着嘴跟踪蝴蝶。当蝴蝶飞走了，神父发现自己到了树顶上，他害怕了。他抱住树干，大声喊起来："救命呀！救命呀！（法语）"不见有人搬梯子来，他便不叫喊了，逐渐地镇静下来，爬下了树。

九

总之，柯希莫以他那远近闻名的出走方式，生活在我们身边，几乎同以前一样。他是一个不回避人的孤独者。甚至可以说他心中只有众人。他到农民翻地、撒粪、割草的地方的高处去，有礼貌地从上面向他们致以问候。农民们吃惊地抬起头，他尽量让他们马上明白他在何处，因为过去我们一起上树时经常学杜鹃咕咕叫，并同从树下经过的人们开玩笑，他改掉了这个毛病。起初，农民看见他从树枝上走了那么远的全部路程，大惑不解，不知道应当像对老爷们那样向他脱帽致敬还是像对一个顽童那样大声呵斥。后来他们彼此熟悉起来，农民们同他聊农事、天气，还对他在上面的游戏表示赞赏，认为这同他们看见的其他有钱人的许多娱乐相比既不好也不差。

在树上，他可以半个小时不动地看他们干活，并询问肥料和种子的情况，这是他走在地面上时从来未做过的事情，因为那时他从不与村民和仆人说话，很不好意思开口。有时，他指出他们高粱地锄直了还是弯了，或者告诉他们邻居地里的西红柿已经成熟了，有时还自愿替他们办点小差使，比如去告诉一个割草人的妻子送块磨刀石来，或者通知人们给菜园浇水。当他为农民完成这样一些责任重大的使命而奔走时，如果遇见麻雀停在一块麦田里，他就挥动着帽子大声叫嚷，把它们哄走。

当他独自在森林里转悠时，与人相遇的机会虽然稀少，却能结识一些我们碰不上的人，那些交往是令人难以忘怀的。在那些年

月里，四处流浪的穷人都到森林里安身，烧炭工、锅匠、玻璃工，还有因饥荒而拖家带口背井离乡的人，他们无谋生的固定职业，在露天里设立作坊，用铁皮盖简陋的房子睡觉。最初，这个身穿毛皮从树上穿过的少年人令他们恐惧，特别是女人，她们把他当做精灵鬼，但到后来他同他们结下了友谊。他长时间地观看他们干活，当他们晚上坐在篝火边时，他就坐在离他们很近的枝头上，听他们讲故事。

烧炭工们住在用灰土夯实的场地上，他们人数最多。他们"呼啦、嗬啦"地大声叫喊，因为他们是贝尔加莫[①]地方的人，别人不懂他们说的话，他们是最强大和最抱团的一群人，自成一体——一个遍布各地森林的由血缘关系、亲戚关系组成的争吵不休的行会。柯希莫有时充当这一伙与那一伙之间的中间人，传递消息，被托付办些事情。

"住在红栎树那边的人让我告诉你们：罕法拉哈巴，嗬达洛克！"

"请你回答他们：赫涅嗬贝特，嗬德嗬特！"

他记下那些发送气音的奥妙的语言，使劲地反复念叨，就像他努力模仿每天早上吵醒他的那些鸟儿的鸣叫声一样。

尽管迪·隆多男爵的一个儿子数月不下树的消息早已四处流传，我们的父亲还要竭力对从外面来的人保密。德斯托马克伯爵一家来拜访我们，他们在法国的土伦海湾有些领地，在前往法国途中在我们这里歇息。我不知道他们暗中搞些什么秘密交易，为了追回一些财产，或许是为了给一个当主教的儿子保留一块管辖的教区，他们需要迪·隆多男爵的赞同。而我们的父亲，打算将实现他统治翁布罗萨的妄想的空中楼阁建筑在这种联盟的基础上。

---

① 在意大利的北部，今属伦巴第大区。

大摆筵席，过分讲究的礼节多得烦死人，客人们带来一个花花公子型的儿子，一个戴假发的趾高气扬的青年。男爵把孩子——也就是说只有我一个人——引见给客人，然后说："那可怜的孩子，"他说，"我的女儿巴蒂斯塔一直深居简出，是个虔诚的姑娘，我不知道你们是否能见到她。"就在这时那个蠢货出来了，修女式的头型，不过用缎带和花结子束到头顶上，脸上扑了粉，戴着半长的手套。可以理解她，自从同梅拉侯爵家的少爷的那桩事情发生之后，她再也没见过一个小伙子，如果不算那个杂役和乡民的话。德斯托马克伯爵少爷鞠躬行礼，而她呢，神经质地格格直笑。女儿的表现使男爵很失望，他在脑子里苦苦琢磨新节目。

伯爵却显出并不在意的样子。他问道："阿米尼奥阁下，您不是还有一个男孩子吗？"

"是，大人。"我们的父亲说，"可是，很不巧，他打猎去了。"

他没有说谎，因为柯希莫那些天总是携带着枪待在森林里，潜伏起来守候野兔和鸫鸟。枪是我找来给他的，很轻便，就是巴蒂斯塔用来灭老鼠的那枝。她忘记了灭老鼠的事，把枪挂在一根钉子上不要了。

伯爵开始打听附近的野物。男爵回答得很空泛，因为像他那样一个不关心周围世界并且缺乏细心的人，是不会打猎的。我插话了，虽然我是被禁止在大人的交谈中插嘴的。

"你年纪这么小，知道这些事情吗？"伯爵说道。

"我去捡我哥哥击中的野兽，我替他把猎物送上……"我正说着，我们的父亲打断了我的话。

"谁请你来多嘴啦？出去玩！"

我们在花园里，已是傍晚时分，因为是夏季，天还亮着。这时柯希莫沿着法国梧桐和英国榆树悠然而来。他头上戴着那顶猫皮帽，枪挎在肩上，矛挂在另一边肩上，腿裹在护套里。

"哎，哎！"伯爵站起身来，转动脑袋以便看得更清楚，他很开

心,“谁在那里？在树上的是什么人?”

“什么？我什么也没看见……您认为那是……”我们的父亲说着,并不朝伯爵所指的方向望,而是看着伯爵的眼睛,仿佛为了证实他是否看清楚了。

柯希莫这时正好来到他们的头顶上,张开两条腿站在一个树杈上。

“唉,是我儿子,是的,是柯希莫,这帮孩子,为了吓唬我们一下,您看,他爬到树顶上去了……”

“他是长子吗?”

“是的,是的,他是两个男孩中大的那一个,但大得不多,您看,他们还是两个小孩子,闹着玩哩……”

“不过他能在树上如此行走是很有本事的。身上背着那些工具……”

“嘿,闹着玩……”他使劲地恶声恶气地喊起来,脸都涨红了,“你在那上面干什么？喂！你下来吧！来给伯爵先生敬礼!”

柯希莫脱下猫皮帽,鞠一躬:“向您致敬,伯爵先生。”

“哈,哈,哈!”伯爵笑起来,“真有本事,真有本事！您让他在那上面吧,让他就在那上面吧,阿米尼奥阁下！在树上行走的勇敢青年!”他笑道。

而伯爵少爷那傻瓜说:“这真奇怪！太奇怪了！(法语)”他一个劲地反复嚷嚷。

柯希莫坐在那树杈上。我们的父亲换了话题,他说呀说,竭力分散伯爵的注意力。可是伯爵不时地向上看看,我的哥哥一直坐在上面,在这棵树或那棵树上,他擦拭猎枪,或者给护腿套上油,或者穿上厚绒衣,因为夜晚来临。

“哈,快看！他什么都会干,在那上面,这个小伙子！哈,我多么喜欢他！哈,我要在朝廷上讲这件事情,头一次见识！我要告诉我那当主教的儿子！我要讲给我的姑妈公主听!”

我父亲着急起来。此外,他还有另一件担心的事情:他看不到自己的女儿,而且伯爵少爷也不见了。

柯希莫离开,侦察一圈后气喘吁吁地回来了:“她把他弄哭了!她把他弄哭了!”

伯爵不安起来:“哦,真遗憾。我儿子哭起来很难受。去吧,勇敢的年轻人,去看看他是否不哭了。请你叫他们回来。”

柯希莫蹦跳着走了,然后又回来,比上次气喘得更厉害:“他们在互相追赶,她要把一只活蜥蜴塞进他的衬衣里,好让他不再哭了! 他不愿意!”他赶紧再跑去观看。

我们就这样在别墅里度过了那个夜晚,其实同别的夜晚没有什么不同之处,柯希莫在树上悄悄地参加我们的生活。但是这一次有客人在,我哥哥行为古怪的名声传遍了欧洲各国朝廷。我们的父亲为此羞愧不已,无缘无故地羞愧。伯爵真的对我们家有一个好印象,因此,我们的姐姐同伯爵少爷订了婚。

十

橄榄树，由于长得弯弯曲曲的，对于柯希莫来说是平坦而舒适的大道，是坚韧而友好的树，虽然这种树的枝干长不粗大，踩在那粗糙的树皮上，无论是走过还是停留，却不会有大的颤动。在一棵无花果树上的情形就不同了。他得留神是否承受得住自己的体重，不停地走动。柯希莫站在用树叶搭成的凉棚之下，看见阳光透过叶片，把叶脉照得十分清晰，青色的果子渐渐胀大，花蕊上渗出的乳液散发出香气，无花果树要把你变成它的，用它的树胶汁液浸透你，用大胡蜂的嗡嗡叫声包围你，柯希莫很快就觉得自己正在变成无花果树，他感到很不舒服，便离开了那里。在坚硬的花楸果树上，或在结桑葚的桑树上，都是挺安逸的，可惜它们很罕见。核桃树也一样，我也觉得它好得没的说了。有时我看见哥哥钻进一棵枝叶繁茂的老核桃树中，就像走进一座有许多层楼和无数房间的宫殿，我就很希望像他那样爬到那上面去。核桃树作为一种树显示出了何等的力量和自信，又是何等的顽强，连它的叶子也是又厚又硬。

柯希莫很喜欢待在圣栎树波状的叶子丛中(或者说是冬青栎，每当我讲到我们家的花园时就这么称呼这些树，也许是受了我们父亲的措辞考究的习惯的影响)，他喜欢它那干裂的树皮，每当他出神地想事时，就用手指头从那上面抠下一些碎片片，不是有心毁坏它，而是特意在它漫长艰辛的再生过程中助一臂之力。有时也剥开法国梧桐的白皮，让那一层层长黄霉的朽木露出来。他还喜

欢榆树的有突瘤的树干，他从树瘤里剜出嫩芽、一簇簇锯齿形的叶子和纸片状的翅果。但是很难爬上去，因为树枝生得很高，又细又密，可供通过的空隙很少。在森林里的各种树木中，他偏爱山毛榉和橡树，因为松树分杈极密，枝杈不结实，还遍布松针，既没有空隙又没有手脚可攀登的地方，而栗树呢，有带刺的叶子，硬壳的果，生得高高的枝条，仿佛有意长成这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样子。

日子一长，柯希莫便逐渐体会出这些友情和敬重，而且经过了反复的体验，但是在最初的日子里这些情感就在他身上滋生了，仿佛是天生的本性。他的天地已经变了，这是一个由架在空中的细长而弯曲的桥，由粗糙树皮上的结节、瘤子和皱褶，由透过或疏或密的树叶挡起的帷幕而变幻着深浅的绿色阳光组成的世界，微风一吹，树叶的柄就抖动不已，而当树干摇摆时整棵树的叶子就像一方纱巾飘动起来。而我们的世界呢，是平贴在地面上的，我们看到的是比例失调的形象，我们当然不理解他在那上面的感受。夜里他倾听着树木如何用它的细胞在树干里记下代表岁月的年轮，树霉如何在北风中扩大斑点，在窝里熟睡的小鸟瑟缩着将脑袋钻进最软和的翅膀下的羽毛里，毛毛虫蠕动，伯劳鸟腹中的蛋孕育成功。有的时候，原野静悄悄，耳朵内只有细微的响动，一声粗号，一声尖叫，一阵野草迅疾瑟瑟声，一阵流水淙淙响，一阵蹚在泥土和石子上的蹄声，而蝉鸣声高出一切之上。响声一个接一个消失，听觉不断辨别出新的声音，就像那拆着一团毛线的手指，感觉到每根毛线变得越来越细，细得几乎感触不到了。同时青蛙一直在鸣唱，作为一种背景并不影响其他声音的传播，如同太阳光不因星星的不断闪烁而起变化。相反，每当风吹起或吹过，每一种声音都会起变化并成为新的声音，留在耳朵内最深处的只有隐隐约约的呼啸声或低吟声，那是大海。

冬天到了，柯希莫替自己做了一件短皮上衣。他自己动手缝

制的，用的是他猎获的各种动物的毛皮：野兔、狐狸、松貂和雪貂。头上一直戴着那顶野猫皮帽子。他还用羊毛编织了几条裤子，膝盖处缝上皮子。至于鞋嘛，他最后懂得在树上走最好的鞋是拖鞋，他做了一双，我不知道用的是什么皮，也许是獾的。

他就这样抵御寒冷，应当说明的是，那时候我们这里的冬天是温暖的，没有现在这么冷，人们说是拿破仑把冷风从俄国带了出来，让它一直跟到了这里。但是，那时候冬天在野地里露宿也是不好受的事情。

柯希莫找到用皮囊过夜的办法，不再搭帐篷或茅房。皮囊的毛向里，吊在树枝上，他钻入皮囊，头脚全进去，蜷缩着睡得像婴孩一样甜蜜。如果夜里有异常响动，从皮囊的口上就会伸出那顶皮帽、枪杆，然后是眼睛睁得大大的他。（人们传说他的眼睛变得像猫和雕一样能在黑夜里发光，这我可从来没有看见过。）

早上的情形相反，当松鸦开始欢叫时，从口袋里伸出两只握拳的手，拳头向上升，两条胳臂向外张开，他缓缓地伸着懒腰，伸着伸着就露出了他那打哈欠的脸，他那肩挎猎枪和火药袋的上身，他那罗圈腿（由于总是匍匐着爬行和蹲立的习惯，他的腿开始变得弯曲了）。这两条腿跳出来，蹦几下，然后耸耸肩，伸手往皮上衣内搔一下痒，柯希莫就清醒了，新鲜得像一朵玫瑰花，开始了他的一天。

他向泉水走去，因为他拥有一眼悬空的泉水，这是他发明的，或者最好说是借助自然条件建造的。有一条溪水流到悬崖边，变成瀑布落下来，瀑布旁边有一棵橡树向上高高地伸出枝干。柯希莫呢，就用一段杨树皮，约有两米长，做成一条水渠，将水引至橡树枝上，这样他就可以喝水和洗浴了。他洗澡我可以作证。因为我看见过几次，洗的次数不多，也不是每天都洗，但他是洗澡的。他还有肥皂。有时心血来潮，他也会用肥皂洗衣服。他特地弄了个洗衣盆放在橡树上，最后他把衣物搭在树枝上拴的绳子上晾干。

总之，他在树上什么事情都能做，他还找到了用扦子烤炙野味

的办法，也无须下树。他是这样弄的：用火镰点燃一个松塔，将松塔扔到地上事先筑好的灶里（这是我用几块光滑的石头替他垒好的），然后从上面扔下一束束木棍和树枝，用绑在长棍上的火铲和火钳控制火焰，让它烧到架在两根树枝之间的肉扦上。这一切全要小心地去做，因为在森林里很容易起火。这个炉灶却不要紧，它就设在橡树下面，离瀑布很近，在出现险情时，可以从瀑布中汲到足够的水。

就这样，他把打猎得来的东西吃掉一些，同农民换水果蔬菜用掉一些。他活得相当不错，也不再需要从家里给他拿东西了。有一天我们得知他每日早上喝鲜奶，他同一只母山羊交上朋友，这只羊攀到一棵橄榄树的一个矮杈上，离地只有两拃高，很容易上去，甚至，它无须攀登，用后腿就能跳上去。这样他带着一只桶下到树杈上来挤羊的奶。他同一只母鸡也达成了同样的协定，那是一只鲜红帕多瓦[①] 鸡，下蛋很多。他替它在树洞里筑了一个秘密的窝，隔天到那里取一个蛋，用针扎两个小眼之后喝掉。

另一个问题：大小便。起初，在这里或那里，他不在意，反正世界大得很，他随时随地行方便。后来他觉得这样很不体面，于是他在麦尔当佐河的岸边找到一棵生在僻静而合适位置的桤树，他可以很方便地蹲在一根枝上。麦尔当佐河是一道从芦苇底下经过的深色的流水，水流湍急，两岸的市镇往里面排放下水道里的污水。年轻的皮奥瓦斯科·迪·隆多就这样文明地生活着，遵从邻居和家人的行为规范。

在他的猎人生活中，却缺少一种对于人力的必要补充——一只狗。有我哩。我扑向矮树中灌木丛里去寻找在半空中遇上他的子弹而栽倒下来的鸫、河雉、鹌鹑，或许还有狐狸，有时他埋伏一

① 意大利北部的一个省。

夜,能从一群刚刚出现在荒野里的狐狸中截住一只拖着长尾巴的。可是我只能有时候逃出来到森林里去找他。神父的课、作业、弥撒、同父母进餐这些事情绊住了我的身子,家庭生活的上百种责任让我履行,因为我听见这句话不断地在耳边重复:"在一个家庭里,出一个造反者就够受的了。"它不无道理,在我整个的一生中留下了烙印。

因此柯希莫几乎总是独自一人去打猎,为了取回猎获物,当出现被击毙的黄鹂鸟张着金色的翅膀挂在枝头那样的事情时,他就使用渔具——带线的鱼竿、钩子或鱼钩,但不总是能够得着。有时候打下的一只丘鹬落到了荒地上,就被黑压压的一群蚂蚁吃掉了。

这里我讲的都是衔回猎物的猎犬的任务。因此柯希莫那时几乎只进行潜伏狩猎。他清晨或深夜趴在树上,守候着鸫在树尖停落,或者野兔在草地上出现。如果这样不行,他就追随鸟儿的叫声或者寻觅可能是长毛野兽留下的足迹,随便走动。当他听见从野兔或狐狸后面传来了狗的狂吠,他知道自己应当让开,因为这野物不属于他,不属于他这样单独去碰运气的猎人。对一些规矩他是恪守不悖的,虽然他从他的可靠的瞭望所可以发现和瞄准被别人的狗追赶的野兽,他从不举枪。他等候沿着小路跑来的竖着耳朵、睁大眼睛、咻咻直喘的猎人,告诉他那头野兽往哪个方向去了。

有一天他看见跑来一只狐狸,绿草里翻起一道红色波纹,只听见一阵粗重的呼气声传来,只见它须毛倒竖,窜过草地,消失在荆棘丛。随之而来的是"汪汪汪"的叫声,一群狗。

那群猎狗跑来了,用鼻子嗅地,闻了两遍发现鼻孔里闻不到狐狸的气味了,便拐了个直角掉头而去。

当它们走远时,传来"呜、呜"的嚎叫声,一只狗划开地上的草窜过来,它蹦得不像一只狗,更像一条鱼,像游水的海豚。它露出了猎狗的尖长的脸颊和下垂的耳朵。屁股呢,像条鱼,好像摆动着鳍游泳。或者说划动着蹼足,没有腿,爪子极长。它完全显露出来

了，是一只短腿的猎犬。

它肯定是那一群猎狗之中的。落在了后头。它是那么年轻，简直还是一只幼犬。现在那群猎狗生气地“呼呼”直叫，因为它们断了追踪的痕迹。它们改变了一齐向前的跑法，在一块长满非洲菊的草坪上分散成网形向四周围鼻嗅，它们过分性急地要重新找到中断了的气味线索，不能仔细寻找，反而丧失了锐气，有的狗已经乘机往石头上撒尿了。

这时短腿猎狗喘息着，不合时宜地高扬着得意洋洋的脸小跑过来，追上了它们。它轻率地嚎叫：“呜哇！呜哇！”仍然那么不知趣。

那群狗立刻冲着它“嗷嗷”狂叫，暂时停止了寻找狐狸的气味，对着它龇牙咧嘴：“嗤！”接着，很快地不理睬它，往前跑开了。

柯希莫跟在短腿猎犬后面，他是偶然来到这附近的。那只狗漫不经心地晃了晃鼻子，看见了树上的少年，并对他摆尾巴。柯希莫认为狐狸可能还藏身在那里。那群猎犬跑远了，突然从对面的高地上传来猎人低沉的催促声和断断续续的不明原因的狗叫声。柯希莫对短腿狗说：“去！去！去找！”

那只猎狗开始用心闻起来，每隔一会儿就回过头向上看看少年。“去！去！”

这一阵子它不再看他了。他听见响起一声灌木折断的声音，接着，骤然响起狗叫声：“汪汪汪！哑，哑，哑！”它把狐狸赶出来了！

柯希莫看见那只狐狸跑上草地，但是可以朝别人的狗撵出的一只狐狸开枪吗？柯希莫让它跑过去而没有射击。短腿狗朝他仰起面孔，眼睛里流露出当狗不理解和不明白它们不可能懂得的一些道理时特有的神色。接着又鼻孔朝下地去追赶那只狐狸了。

“哑！哑！哑！”它追得那狐狸转了整整一圈。来了，它回来了。他可以开枪还是不可以开枪呢？他不能开枪。短腿狗用一只眼睛痛苦地向上看，它不再叫了，舌头比耳朵下垂得还要厉害，累

得精疲力竭了，但是仍在继续追赶着。

它的追赶把那伙猎犬和猎人弄糊涂了。从小路上跑来一位背着沉重的火绳枪的老猎人。"喂，"柯希莫对他说，"那只短腿狗是您的吗？"

"见你的鬼去吧！你和你一家子都见鬼去吧！"那老头自然心绪恶劣，"你看我们像是带短腿狗打猎的那号人吗？"

"那么对它追的那东西，我可要开枪了。"柯希莫坚持说清楚，他要一丝不苟地按规矩办事。

"你还可以朝你的保护神开枪哩！"那人回敬了一句，就跑开了。

短腿狗把狐狸赶回他这里。柯希莫射击并打中了。短腿狗成了他的猎犬，他替它取名为佳佳。

佳佳是一只无主的狗，它出于幼稚的热情投奔那一群猎犬。可是它是从哪里来的呢？为了弄清楚，柯希莫让它在前面带路。

那短腿狗呢，嗅着地面，穿过篱笆，越过小沟，然后回头看看树上的少年是否能跟上它。这条路线是那样的不寻常，柯希莫一时没有明白他们到了何处。当他明白过来时，心在胸膛里剧烈跳动起来：原来是翁达利瓦侯爵家。

别墅已经关门了，百叶窗闩得紧紧的，只有一扇开着，在阁楼上，随风晃荡。无人照管的花园显示出从来未有过的异国森林景象。走过野草侵占的小径，跳过荆棘独霸的花坛，佳佳兴高采烈，好像走进了自己的花园，追逐起蝴蝶来。它钻进矮树丛中，嘴里衔着一根带子回来了。柯希莫的心跳得更厉害了："是什么，佳佳？喂？是谁的东西？告诉我！"

佳佳摇摇尾巴。

"送到这边来，送来，佳佳！"

柯希莫下到一根矮枝上，从狗嘴里拿下那根褪色的烂布条，这肯定是薇莪拉的一根发带，因而这只狗肯定是薇莪拉的狗了，在他

们搬家时被遗忘在这里。而且这时柯希莫好像记起来了,去年夏天,它还是只小狗仔,他看见过它从金发小姑娘手挽着的一只篮子里探出头来,也许那时别人刚刚把它送给她。

"找去,佳佳!"短腿狗跳入竹林中,出来时叼着她留下的其他纪念品:跳绳,一块风筝碎片,一把扇子。

在花园里最高的一棵树的主干的顶上,我哥哥用剑尖刻下了"薇奥拉"和"柯希莫"这两个名字。接着在稍低的地方刻写上:短脚猎犬佳佳。他敢肯定,这会使她高兴的,尽管他替它另取了一个名字。

从那以后,当人们看到树上的少年时,就断定,朝他身上或附近望望,就可以看见短腿狗佳佳肚皮贴着地面跑。他教会它寻找、堵截和送回猎物的本事,没有哪头森林中的野兽不是他们一起猎获来的。为了把野物送给他,佳佳用两只前腿在树上尽量往上攀,柯希莫下来从它口中取野兔或山鹑时,用手抚摸它一下。他们之间的亲密,他们的欢乐都表现在那一时刻了。在地下和树上之间用单调的狗叫、咋舌头和打榧子,继续传递着一方同另一方的对话,沟通着彼此的理解。对于这只狗来说,必不可少的伴侣是这个人;而对于这个人来说,是这只狗。无论是它还是他,从不背弃对方。世界上人与狗之间的关系形形色色,他们可以说自己是最幸福的一对。

十一

在很长时间内，整个青春时代，柯希莫以打猎为生。还有钓鱼，因为往水塘里撒下钩就可以坐收鳝鱼和鳟鱼。有时会让人想到他的感觉和本能或许已经与我们不相同了，而他穿兽皮的那身打扮似乎证明他的本性已经发生了变化。当然，身体一直贴着树皮生活，眼睛盯着羽毛、兽皮、鱼鳞来回过往，看着大自然显示出那种五彩斑斓的外表，还有那像另一个世界的血液似的在叶脉里循环着的绿色流体。这些就像一棵树，一只鸫，一条鱼一样，同人类如此殊异的生存方式，这些他如此之深地进入的野生生物的境地，可能已经塑造了他的心灵，使他失去了人的一切风貌。然而，无论他从同树木的共处和与野兽的搏斗中增长了多少才干，我自始至终都清楚他的位置在这里，在我们这一边。

然而，虽然他不情愿，某些习惯却变得粗野了，或者失掉了。比如同我们一起参加翁布罗萨的大弥撒，开始几个月他想方设法来。每逢星期天，全家人一齐出动，穿戴整齐，我们就会看见他在树上，也以某种方式，试图穿出节日的盛装，比如翻出那件旧燕尾服，或者戴上三角帽而不戴皮帽。我们动身，他在树上跟随。我们就这样在翁布罗萨全体居民的众目睽睽之下（但是他们很快就对此习以为常，我们父亲的窘态也就减少了），在教堂门前点燃蜡烛。我们大家都很拘谨，置身于半空中的他，眼神古怪，尤其是在冬天，他站在光秃秃的树上的时候。

我们走进教堂，坐在我们家专用的长凳上，他留在外面，坐在靠中殿的一棵圣栎树上，位置的高低正好与一扇大窗户平齐。从座位上我们通过玻璃可以看见树枝的影子和其间柯希莫的影子，他垂着头将帽子握在胸前。我父亲同一个圣器管理人说好，星期天将那扇窗户半开着，这样我的哥哥可以从树上听见弥撒。但是日子长了我们不再看见他来了，因为有风吹进来，那扇窗户关紧了。

多少以前曾是重要的东西，对他不再重要了。春天里我们的姐姐订婚，谁说这仅仅是一年前提出的事情呢？那位德斯托马克伯爵带着伯爵少爷来了，举行盛大的庆祝典礼。我们家灯火通明，附近所有的贵族人家都来了，齐聚一堂跳舞。谁还会想到柯希莫呢！其实，不是这样，大家都在想他。我时时朝窗外张望，看他是否来了。我们的父亲很是伤心，在那样的家庭庆典中，他当然想到不在场的他。而女将军像在战场上一样指挥整个晚会，她只是想借此宣泄自己心中为他的缺席而涨满的痛苦。也许那在舞池里旋转飞舞的巴蒂斯塔也是一样，她由于脱去了修女的袍子，头梳了个像杏仁甜面点心的发型，穿了一条饰着珊瑚的圆大裙，面目焕然一新，而使人认不出来了。我敢打赌她也想念他。

而他是在的，我没有见到——我后来才知道——他躲在一棵梧桐树顶上，挨着冻，望着灯火辉煌的窗子，看见我们家室内张灯结彩，头戴假发的人们跳舞。他的心里曾经涌起什么样的情绪呢？至少曾经稍稍地怀念我们的生活吗？他曾想到重返我们的生活只差一步之遥，这一步是那么的近又是那么的容易跨越吗？我不知道他想了些什么，他想做什么。他在那上面的时候，我只知道他从始至终地陪守着晚会，并且陪到了晚会之后，一直到蜡烛一支一支熄灭，没有一扇窗口发亮为止。

总之，柯希莫同家庭的联系，或好或歹，继续存在，甚至同其中的一个成员的关系变得更加亲密，只有如今才能说他懂得了认识这个人：律师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骑士，这个别人从来不知道他去哪里和他干些什么的智力衰退的不可捉摸的人。柯希莫发现他是全家之中惟一忙于许多工作的人，不仅如此，而且他做的那些事情没有一件不是有用的。

他走出家门，正是下午最热的时候，土耳其无檐圆帽扣在头顶上，在长及地面的袍子下步履蹒跚，他像是被地上的裂缝，或是篱笆，或是墙上的石头吸进去了似的消失了。就连柯希莫，这个喜欢总是保持警觉的人（或者最好说，不是喜欢，而是他的一种自然状态，他的眼睛扫射着一个包罗万象的广阔视野），也会突然看不见他了。有时候他赶紧沿着树枝向他消失的地方奔过去，从来也没有弄清楚他走过的是什么路线。但是在附近总有一种迹象：一些蜜蜂飞来飞去。柯希莫最后断定骑士的出现与蜜蜂有关系，为了找到他，必须跟踪蜜蜂的飞行。可是如何跟踪呢？在每一棵开花的树围周都有一群嗡嗡叫的蜜蜂。必须不被个别的和次要的路线所迷惑，而紧跟上那条蜜蜂往来最繁忙的看不见的空中之路。他走到一大群密密麻麻的蜜蜂像一团烟云一样从一道篱笆后面升起来的地方。那下面的蜂箱，一个或几个，放在一张桌子上。在飞来飞去的蜜蜂中有人专心致志地在那里摆弄着，正是那位骑士。

其实这种养蜂工作是我们这位叔叔的许多秘密活动之一。保密是有限的，因为他自己时常把一个刚从蜂箱里取出的滴着蜜汁的蜂窝拿到餐桌上来。但这种活计全都是在我们家的地产范围之外做的，都是在他显然不想让别人知道的地方进行的。这一定是他的一种防备措施，用从这种个人的勤劳所得的收益去填补家庭经营中的亏空；或者是——因为这个人绝不小气，而且那么一点蜜和蜡对他来说算得了什么呢——为了拥有一点他哥哥男爵不能插手、不能企图牵着他的手走的事业；或者还是为了不把他所喜欢的

不多的几件事情，如养蜂，同那许多他不喜欢的事情，如经营管理，掺和在一起。

而且，还存在一个事实，就是我们的父亲不可能允许把蜜蜂养在住宅附近，因为男爵对于被蜂蜇怀有一种不可理喻的恐惧，当他在花园里偶然遇上一只蜜蜂或马蜂时，就会可笑地从小路上逃跑，双手护着头，好像防备一只老鹰啄似的。有一次，他这么跑着，假发从头上飞落了，那只蜜蜂被他的突然行为惊动，向他扑来，在他的秃脑门上蜇了一口。他用一块浸过醋的布把头包了三天。他就是这样一个人，在大场面上表现得高傲而强硬，而轻轻的一搔或一蜇就会吓得他失去常态。

因此，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把他养的蜂东一点西一点地撒满了整个翁布罗萨山谷。土地的主人们同意他把一箱或两箱放养在他们的地头，拿一点蜜糖作为报酬。而他总是从一处转到另一处，在蜂箱边忙碌着，那动作就好像他的双手是蜂腿。也因为有时为了防蜇，手上戴着黑色的半长手套，脸上罩着黑色的网，系在帽子的四周，好像包着穆斯林缠头巾，那网随着他的呼吸在嘴上起落。他挥动一件冒烟的器皿，以便把蜜蜂赶开，好让自己在蜂箱里搜刮。而这一切：纷飞的蜜蜂、面网、烟雾，在柯希莫看来好像是那个男人正在施展一种魔法，要在那里隐没形体、销声匿迹、飞走，然后再生为另一个人，或者重新降生在新的时间或新的地方。可惜他是一个不高明的魔术师，因为他总是原样再现，还吮吸着被蜇起的一个肿包。

春天到了，在一个早晨柯希莫看见空气被从未听见过的一种声音振动得像发了疯一般，那声音从嗡嗡响扩大为隆隆轰鸣，一大群东西穿过，不是向下降落，而是向横的方向扩散，缓缓地往下向四处散布，而随之而来的是更密集的一大批。那是大量的蜜蜂，周围有绿叶、红花和太阳。柯希莫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只感到一种强烈的痛苦的不安。“蜜蜂跑了！律师骑士！蜜蜂跑了！”他开始大

声叫喊，一边从树上跑去找卡雷加。

“不是跑掉，是分蜂。”是骑士的声音在说话。柯希莫看见他就在自己脚下，像一朵蘑菇一样冒了出来，并示意他不要说话。然后很快地跑开，不见了踪影。他到哪里去啦？

那正是分蜂的时节。一群蜜蜂正跟着蜂皇飞出旧巢。柯希莫向四周张望。律师骑士又从厨房的门里出现了，手里拿着一只长柄平锅和一个深底圆锅，现在他用平锅敲击圆锅，“当”地一响，当！响极，震耳欲聋，余音经久不息，讨厌得让人堵住耳朵。律师骑士走在蜂群后面，每三步敲一下这两件铜炊具。每一声铿锵响，都使蜂群受到一次震动，迅速飞下飞上，嗡嗡的叫声好像变低些了，飞行变得不太平稳了。柯希莫看得不太清楚，但他觉得现在整个蜂群集中向绿色丛中的某一点飞去，不再向上飞。卡雷加继续敲打着铜锅。

“出了什么事，律师骑士！您在做什么呀？”我哥哥追上去问他。

“快，”他口齿不清地说，“到蜂群停落的那棵树上去，我没有到时，你可千万别碰它们！”

那些蜜蜂停落在一株石榴树上。柯希莫赶到那里，一开始他什么也没看见，然后很快发现在一根树枝上垂挂着一颗硕大的呈松塔形的果实，全部是由一只只互相攀附在一起的蜜蜂组成，而且在不停地增大。

柯希莫站在石榴树梢上，连大气也不敢出，他的脚底下就挂着那一串蜜蜂，变得越来越粗大，显得越来越轻飘，好像是吊在一根线上。那是一只老蜂皇的腿，或许比线更细。在这细细的软骨上，那些蜜蜂都把它们生在黄黑相间的腹腔上的灰色透明的翅膀扇得嗡嗡直响。

律师骑士磕磕绊绊地走来了，手上举着一只蜂箱。他把箱子倒翻着在那一串蜂下面打开。“你来，”他轻轻地对柯希莫说，“又

轻又快地晃动一下。”

柯希莫刚刚碰了一下那根石榴树枝，几千只蜜蜂组成的悬垂体像一片树叶一样掉了下来，落进蜂箱。骑士用一块木板盖上蜂箱——这就完事啦。

就这样在柯希莫与律师骑士之间产生了一种理解，一种合作，也可以称之为一种友谊，假若友谊这个词对于这两个那么不合群的人来说不显得过分的话。

就是在地面的水利工程上，我哥哥同埃内阿·西尔维奥也终于相遇了。这可能让人觉得很奇怪，因为住在树上的人很难同水井和水渠打交道，但是我对你们说过，柯希莫设计了那么一条空中泉水，用杨树皮把瀑布水引到一棵橡树上。现在，这自然逃不过律师骑士的眼睛，他虽然是那么漫不经心的样子，但毕竟是终日在整个乡村的流水网络上走动。他在瀑布的上方，躲在一棵女贞树后，看见柯希莫从橡树的枝叶中拖出渡槽（当他不用时就把小槽放回那里。藏起一切东西这本是野兽的习性，很快也成了他的习惯），把它架在橡树的一个树杈上，另一头搭在峭壁上的几块石头间，然后喝起水来。

看到这一景象，不知骑士脑子里转出什么念头，他陷入罕见的兴奋状态。他钻出女贞树，拍手鼓掌，好像攀住了绳子似的往下跳了两三步，溅起水花。当他还没有从悬崖上飞身落地的那一瞬间，瀑布中断，他开始向少年解释他的想法。想法很复杂，而解释混乱极了。这位正式的律师骑士说的是方言。既是由于他生性淳朴，也更是由于他在语言上的无知，而在这激动的时刻，他不自觉地从方言直接转用土耳其语，别人就一点也听不懂了。

简而言之，他想出一个架一条悬空水槽的主意，用条条由树木支撑起的水渠通到山谷的对面，去灌溉那些干旱的土地。柯希莫根据他的设计，马上提出了改进的建议：在某些地点装上带漏孔的

渡槽，用以在苗圃上方进行人工降雨。这条建议竟然使得律师欢喜若狂。

他跑回去一头钻进事务所，在一张张纸上画满草图。柯希莫也忙开了，因为他喜欢能在树上做的每一件事情。他觉得这对于他在树上的地位，赋予了新的意义和威望。而关于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他认为自己找到了一个深信不疑的伙伴。他们在一些矮树上会面，律师骑士搭一架三角形梯子爬上去，手臂上挂满画卷，他们一讨论就是几个钟头，那条水渠越来越复杂地演变成工程。

可是没有转入实施阶段，埃内阿·西尔维奥厌倦了，来找柯希莫讨论的次数稀少了，没有画完设计图，一个星期后他大概就把这件事情忘记了。柯希莫对此并不惋惜，他很早就看出这工程对于他的生活来说是一件讨厌的麻烦事，而不会有什么好处。

显然，在水利方面我们的这位叔叔可以做更多一些事情。爱好他是有的，这门学科必要的专门知识他也不缺少，但是他不善于实施：一个个的设想，昙花一现，落空了，最后一事无成。就像一道流水从漏水的水渠中流过，都被地下吸干了。也许原因在此：这种工程不同于养蜂，他可以一个人干，几乎是秘密地进行，不与旁人发生关系。他虽然时常奉送一些蜜和蜡给人，但并没有人向他讨要。而这些引水工程却让他不得顾及这个人和那个人的利益，听从男爵或任何其他聘请他负责这项工程的人的意见和命令。他是一个懦弱而无决断的人，从来不会反抗别人的意志。但是他很快就对工作失去兴趣，并且撂下不管了。

人们时时都可以看见他和一些扛镐和锹的人一起在一块地里，他拿着一杆木尺，一卷地图，指挥人们挖水渠，用脚步丈量土地。由于他的步子极小，他不得不以夸张的方式迈大步。他吩咐人们从某一处开始挖沟，后来又在另一处挖，然后又让停下，重新

测量。天黑了，他就这样收工。第二天他很难决定从原来的地方开始干起。他一个星期不再露面。

他对水利事业的热爱中有渴望、冲动和理想，那是他心中的一种怀念，美丽的灌溉良好的苏丹的良田沃土，果园和花园，他在那里一定是快乐的，那是他一生中惟一的幸福时光。他总是将翁布罗萨的田野同蛮族之地或土耳其的那些花园相比较，他不由得想要改造它，要设法把它变得同他记忆里的田园一样。由于他的特长是水利专业，他便把这种变革的愿望寄托在其中，但是他在一种不同于以前的现实情况面前总是碰壁，他失望了。

他还用棍卜术[①]，不让别人看见，因为那时还是这等古怪的做法会招致非难、被认为是邪术妖法的时代。有一次柯希莫发现他在一块草坪上转着圈要弄一根带杈的木棍，这也是他想再次告诉别人他之所见的一种尝试。他没有付诸任何实践，因为他的棍卜术没有结果。

对于柯希莫来说，理解埃内阿·西尔维奥的性格有这样的作用：他懂得了关于离群索居的许多东西，后来为他所用。我是说他总是跟在律师骑士的古怪形象之后，留心观察一种可以成为把自己的命运同其他人的命运分隔开来，并且成功地变成与众不同的人的方法。

---

① 用"魔杖"占测水源或矿脉的迷信活动。

十二

“救命！强盗来了！抓住他们！”有几次柯希莫在夜里被这样的呼叫声惊醒。

他迅速地从树上赶往那呼声传来的地方，那不过是一间小地主农舍，半裸着的一家人手捧着头跑出屋。

“我们这里，我们这里，来了贾恩·德依·布鲁基，他把我们收获的东西全拿走了！”

聚集起一大群人。

“贾恩·德依·布鲁基吗？是他吗！你们看见他了？”

“是他！就是他！他脸上戴着面具，手枪这么长，另外两个蒙面人跟着他，他指挥他们！他是贾恩·德依·布鲁基！”

“他在哪里？他去哪里了？”

“唉，对了，勇士，快去抓贾恩·德依·布鲁基！可谁知道这时候他在哪里！”

或者呼救的是一个走在半路上的旅行者，他被抢劫一空，没有了马、钱袋、外衣和行李。“救命啊！遭抢啦！贾恩·德依·布鲁基来啦！”

“怎么发生的？快告诉我们！”

“他从那里跳出来，黑黑的，满脸胡子，端着火枪，我差点死掉！”

“快！我们去追他！他朝哪个方向跑了？”

“从这边！不对，也许是从那边！他跑起来可像一阵风哇！”

柯希莫一心想见见这位贾恩·德依·布鲁基。他追逐着野兔飞禽或把森林纵横跑个遍，一面催促着短腿狗："快找！快找！佳佳！"心里却想的是找到强盗本人，他不找他做什么或说什么，他只是为了亲眼看看这个非常闻名的人物。然而，他从来没有遇见过他，即使他一整夜在林子里转也见不着。"这就是说这一夜他没有出来。"柯希莫自言自语。可是到了早上，在山谷的这里或那里，有一堆人聚在一家门口或者挤在大路的拐弯处，议论着新的抢劫案。柯希莫跑过去，竖起耳朵听那些故事。

"你可是天天在林子里的树上待着的，"有一次有人对他说道，"你没有看见过贾恩·德依·布鲁基吗？"

柯希莫很觉惭愧："可不是……我想是没有……"

"你怎么能够看得到他呢？"另一个人插嘴，"贾恩·德依·布鲁基有一些谁都找不到的藏身之处，他走的道也认不出来。"

"谁要是抓住他，那笔悬赏金够他一辈子过舒服日子！"

"当然啦！可是那些知道他在哪里的人，他们犯法几乎跟他一样多，如果他们站出来告发，也得被绞死！"

"贾恩·德依·布鲁基！贾恩·德依·布鲁基！总是他在干这些罪孽的事情！"

"太多了，对他的指控多得很，即使他能替自己开脱掉十次抢劫的罪名，很快就将因第十一次罪行被吊死！"

"他抢遍了沿海所有森林！"

"他还杀死过他上面的土匪头子，在年轻的时候！"

"他也被匪徒们赶出来啦！"

"就是因为这样他跑到我们这里躲起来了！"

"因为我们这里的人太勇敢啦！"

柯希莫找锅匠们一起议论这些新消息，那时候在森林里落脚的人中有一批可疑的小商贩：锅匠，编草凳子的，收旧货的。这些人围着屋前屋后转，早上看准了目标，晚上就去偷。他们在森林

里，除了作坊之外还有秘密的藏身所、窝赃处。

“你们知道吗！今天夜里贾恩·德依·布鲁基袭击了一辆马车！”

“是吗？当然，什么事情都可能……”

“他抓住马嚼子拦住了马！”

“嘿，要么不是他，要么不是马而是些蛐蛐……”

“你说什么？您不相信是贾恩·德依·布鲁基干的吗？”

“是，是的，想到哪里去了，你？他是贾恩·德依·布鲁基，当然是呀！”

“贾恩·德依·布鲁基什么事情不会做！”

“哈，哈，哈！”

柯希莫听见人们用这种方式谈论贾恩·德依·布鲁基，他不明白是什么意思，他走向森林里的另一个地方，去另一处流浪者的住宿地打听。

“请告诉我，据你们看来，今天夜里的那辆马车是不是贾恩·德依·布鲁基抢的呢？”

“一切袭击都算是贾恩·德依·布鲁基干的，如果一旦得逞的话。你不知道吗？”

“为什么是‘如果一旦得逞呢？’”

“因为如果没有成功，就意味着真是贾恩·德依·布鲁基干的！”

“哈，哈！那个小废物！”

柯希莫更不懂了：“贾恩·德依·布鲁基是一个无能之辈吗？”

其他的人，这时赶紧改换腔调：“不是，不是，他是一个让人人害怕的强盗！”

“看见过他吗，你们？”

“我们吗？谁没有见过他呢？”

“你们肯定有这个人？”

“问得妙哇！当然有！也假设没有……”

"假设没有?"

"不是有就是没有。哈,哈,哈!"

"可是人人都在议论……"

"当然,应当这么说:是贾恩·德依·布鲁基到处偷东西和杀人,那个可恶的强盗!我们要看谁敢怀疑!"

"喂,你,小伙子,你胆敢对此表示怀疑吗?"

总而言之,柯希莫明白了,在下面的山谷里存在着对贾恩·德依·布鲁基的恐惧,越往上面的森林里走,人们对他的态度就越变得可疑,而且经常是一种公开嘲笑的态度。

想碰见他的一阵好奇心过去了,因为他知道了贾恩·德依·布鲁基对于有经验的人们是无足轻重的。正好是在这个时候他有机会遇见了他。

一天下午柯希莫在一棵核桃树上读书。他刚想起读书不久:一整天端着枪等待一只苍头燕雀来,时间漫长而无聊。

因此他读起勒萨日的《吉尔·布拉斯》来,一只手拿书,一只手拿枪。佳佳不喜欢主人念书,它在周围转来转去找借口分散他的注意力,比如对着一只蝴蝶狺狺而吠,试看能不能让他举起枪来。

来了,一个衣冠不整的大胡子男人气喘咻咻地沿着小路从山上跑下来。他赤手空拳,两名举着明晃晃的大刀的警察追在他身后,大声喊道:"截住他!他是贾恩·德依·布鲁基!我们终于找到了他!"

现在强盗同警察拉开了一点距离,但是如果他因为担心走错路或掉进陷阱而接下去跑得不顺当的话,警察就会很快跟上来。柯希莫所在的核桃树没有可供人往上攀登的枝杈,但是他在树上有一根绳子,他总是随身携带一些绳索以便越过一些难走的地方。他把绳子的一头扔到地上,另一头拴在树上。强盗看见那根绳子几乎打在他的鼻子上,他搓搓手,一时有些犹豫不定,然后抓住绳

子,极快地往上爬,表现出一种盲目的冲动或者说是一种冲动的盲目,这种冲动总是表面上显得没有抓住正确时机,而实际上次次侥幸。

警察到来。绳子早已收上去,贾恩·德依·布鲁基站在核桃树的枝叶之中,就在柯希莫身边。这里是一个道路岔口,警察一个向东,一个往西,然后回过头来聚会,他们弄不清他从那条路上跑了。正当这时他们看见了正在一旁摇尾巴的佳佳。

“喂,”警察中的一位对另一位说,“这不是男爵的儿子,那个住在树上的孩子的狗吗? 如果那孩子在这附近,一定能告诉我们一些情况。”

“我在这上面哩!”柯希莫大声说。但是他不是在他原来待过而现在藏着强盗的那棵核桃树上说话,他已经迅速转移到了对面的一株栗树上,于是警察们立即抬头向他那个方向望去,而不往旁边的树上看了。

“您好,阁下,”他们问道,“您没有偶尔看见强盗贾恩·德依·布鲁基跑过吗?”

“我不知道是什么人,”柯希莫回答,“但是如果你们找的是一个跑过去的小个子男人的话,他向河那边跑了……”

“一个小个子男人? 他可是一个教人望而生畏的又粗又大的男人呀……”

“是吗,从这上面看起来你们都是小小的……”

“谢谢,阁下!”他们冲向河边。

柯希莫回到核桃树上,接着读《吉尔·布拉斯》。贾恩·德依·布鲁基一直抱着树干,在那一头粗硬而发红的杂草似的头发和胡子之间的脸白惨惨的,头上沾满了枯树叶、毛栗子和松针。他惊恐地骨碌碌转着绿幽幽的眼睛打量柯希莫;真丑,他是一个长相丑陋的人。

“他们走了吗?”他拿定主意问起来。

“是，是，”柯希莫说道，态度很亲切，“您就是强盗贾恩·德依·布鲁基吗！”

“您怎么认识我呢？”

“嘿，是呀，久闻大名。”

“您就是从不下树的那位吗？”

“对。您怎么知道的呢？”

“那么，我也是久仰大名呀。”

他们有礼貌地互相打量，就像是两个互相尊敬的人偶然相遇并为彼此没有相见不相识而高兴。

柯希莫不知道说什么好，便又开始阅读。

“您读什么好书？”

“勒萨日的《吉尔·布拉斯》。”

“有意思吗？”

“有呀。”

“您还差很多没读完吗？”

“什么？嗯，二十来页。”

“因为我想问您读完之后肯不肯借给我，”他微微一笑，显得有点窘迫不安，“您知道，我白天躲藏起来，不知道干什么好。我说，有时我也有那么一本书。有一次，我拦住一辆马车，东西很少，但有一本书，我就拿了。把它塞进上衣里带到山上，得来的其他一切东西我都可以扔掉，但是留着那本书。晚上，我点亮灯笼，开始读书……它是拉丁文的！我一句话也没看懂……”他摇摇头，“您看，我不会拉丁文……”

“当然啦，拉丁文，天哪，是难懂的。”柯希莫说，听得出来他开始从不情愿借书的样子转化为一种爱护的态度，“这本书是法文的……”

“法语、托斯卡那语、普罗旺斯语、卡斯蒂利亚语，我都懂，”贾恩·德依·布鲁基说道，“还懂一点加泰罗尼亚语：‘早安！晚安！大

海是多么喧闹！'”

柯希莫在半小时内读完那本书，把它借给了贾恩·德依·布鲁基。

就这样开始了我哥哥同那个强盗之间的交往。贾恩·德依·布鲁基每看完一本书，就马上跑来还给柯希莫，另借一本，躲进他那秘密的贼窝里，一头扎进书里面读起来。

我给柯希莫提供书籍，从家里的图书室搬出来，他读完之后就还给我。从现在开始占据那些书的时间变长了，因为他读完之后又转给贾恩·德依·布鲁基，书拿回来时经常是装订线散开，有了斑斑霉点和蜗牛黏液的道道，因为不知强盗把它们放在什么鬼地方。

柯希莫和贾恩·德依·布鲁基于约定好的日子里在一棵树上见面，他们交换完书籍就分开，因为森林里时时有警察在搜索。这项如此简单的手续对双方都是危险的，对我哥哥也是危险的，因为他肯定无法为自己同那个罪犯的交情辩护！可是贾恩·德依·布鲁基产生了一股读书的狂热，他整天躲着看书，狼吞虎咽地读完一本又一本小说，一天之内就把我哥哥一星期积攒的书送回来了。那么没办法，他想要一本新的，如果不是约定好的日子，他就在乡间到处跑，寻找柯希莫，吓坏了家家户户的人，使得翁布罗萨的全部公安部队都出动来追捕他。

如今在强盗不断的要求的催促之下，我能弄到的书不能使柯希莫满足，他不得不去寻找其他的提供者。他认识一位犹太书商，那位叫奥尔贝凯的人，还供给他一些多卷本的著作。柯希莫从一棵角豆树上去敲响他的窗子，给他送去刚打到的野兔、鸫和山鹑，用以换取那些成套的书籍。

可是贾恩·德依·布鲁基有他自己的趣味，不能随便塞给他一本什么书，否则第二天他就回来找柯希莫调换。我哥哥进入了开始有兴趣读一些正经东西的年龄，可是自从贾恩·德依·布鲁基退

回那本《特勒马科历险记》，并警告他说，如果下次再给他一本如此无聊的书，他就要从地面上把他的树砍倒之后，他被迫悄悄地去找书商。

为此柯希莫耐着性子把自己想读的书同那些弄来只是为了借给强盗的书分开来。可还是不行，他不得不至少也浏览一下这些书，因为贾恩·德依·布鲁基变得越来越苛求和越来越疑心重了。他在拿走一本书之前要求给他讲讲故事梗概，如果他发现有差迟可就不得了啦。我哥哥试着给他一些爱情小说，那强盗怒气冲冲地找来问是否把他当成一个小毛丫头。他从来也猜不中哪些书合他的胃口。

总之，由于贾恩·德依·布鲁基不断纠缠，读书，对于柯希莫，从半小时的消遣，变成了主要的工作，整个一天的目的。他拼命接触一本本的书，在给贾恩·德依·布鲁基的阅读物和他自己日益增长的阅读需求之间进行区分和比较。柯希莫对书本和一切人类的知识产生了极大的兴趣，从清晨到黄昏的数小时不够他用来读那些他想读的书，他还点起了灯笼在夜里继续读下去。

终于，他发现贾恩·德依·布鲁基喜欢读理查森的小说，他看完一本，立刻要第二本。奥尔贝凯给了他一大摞这种书，那强盗可以读上一个月。柯希莫清静下来，专心致志地读普鲁塔克写的传记。

这时，贾恩·德依·布鲁基躺在他的草堆上，沾满枯树叶的红头发直硬地搭在蹙起的前额上，绿眼睛由于使劲看书而发红，他读啊读，扭动着下颌骨吃力地拼读着，举着一个蘸着口水的湿指头，准备随时翻页。在读理查森的作品时，一种在他心灵里潜藏已久的意向明确了，仿佛在折磨他，他渴望正常的家庭生活、亲人、亲情、美德，憎恨恶人和坏人，对环绕身边的一切他都不感兴趣了，或者是满怀着厌恶。除了跑出去找柯希莫换书以外，他不再走出他的洞穴，如果是看一本多集的小说，他就沉醉在故事里了。他就这样生活着，与世隔绝，不考虑在那些过去是他的忠实同伙的森林居民

中蕴酿着的对他的怨恨情绪，因为现在他们不愿意同一个招来了警察的全班人马而又无所作为的强盗厮混在一起。

在从前的日子里，周围那些犯了法的人，都紧紧地跟随他，虽然有人只是干了些顺手牵羊的小偷小摸的事情，比如那些四处流浪的补锅匠；也有真犯罪的，像他的那些强盗同伙。这些人每次偷或抢都利用他的威名和经验，甚至打出他的名字掩护自己，使他的名字家喻户晓，他们却能隐姓埋名。没有参与作案的人也能以某种方式分享到他们的好处，因为森林里充斥着各种赃物和走私品，必须卖掉或转卖，那些在这附近过往的人全都在这山里找到了可以贩卖的货物。后来，有人背着贾恩·德依·布鲁基抢劫财物，大声叫嚷着这个可怕的名字去吓唬被害人，并且捞到了最大的便宜：人们生活在恐怖之中，把每一个歹徒都当成贾恩·德依·布鲁基或是他的匪帮中的一员，吓得连忙解开钱袋上的绳子。

这种舒服的日子持续了很久。贾恩·德依·布鲁基看到自己可以靠定期收益生活，渐渐地疏忽大意起来。他以为一切都可以像从前一样继续下去，可是人心变了，他的名字不再受到任何尊敬。

如今，贾恩·德依·布鲁基对谁还有用处呢？他躲在一边热泪盈眶地读小说，不再出来抢劫，不再有赃物要脱手，谁也不能在森林里做生意了。警察每天都来寻找他，一会儿就把一个显得行迹可疑的倒楣家伙带进拘留所。如果再加上对那笔悬赏他的脑袋的奖金的贪心，贾恩·德依·布鲁基的日子屈指可数了，这应是显而易见的事情。

另外两名强盗，两个从前被他拉入伙的年轻人，他们不甘心舍弃这个蛮不错的土匪头子，想给他一个重振旗鼓的机会。他们叫乌加索和贝尔-洛雷，他们是在那帮偷水果的小偷中混大的。现在，已经是小伙子了，成了拦路抢劫的土匪。

于是乎，他们去贾恩·德依·布鲁基的石窟里找他。他在那里，躺在稻草上。“进来，出什么事情了吗？”他说着，眼睛没有从书本

上挪开。

“我们有一件事情向你建议，贾恩·德依·布鲁基。”

“嗯……什么？”他还在看书。

“你知道税务官柯斯坦佐的家在哪里吗？”

“知道，知道……喂？什么？谁是税务官？”

贝尔-洛雷和乌加索互相交换了一个不满的眼色。如果不把那本讨厌的书从他的眼睛底下拿走，那强盗连一句话也听不明白：“请你把书合一会儿，贾恩·德依·布鲁基，听听我们说话。”

贾恩·德依·布鲁基用双手抓住书，跪立起来，把书抵在胸前，让那书仍然翻开在他刚读到的地方，继续读下去的愿望太强烈了，他紧紧地捧着书。把它向上举起，几乎快伸进鼻子里面了。

贝尔-洛雷想出一个主意。那里有一张蜘蛛网，网上有一只大蜘蛛。贝尔-洛雷双手轻轻地连上面的蜘蛛一起揭起那张蜘蛛网，朝贾恩·德依·布鲁基抛过去，落到了书和鼻子之间。贾恩·德依·布鲁基这个凶狠的人居然被书籍软化得连一只蜘蛛也害怕起来。他感到了鼻子上的那一团蜘蛛腿和黏糊糊的网丝，他还没弄明白是什么，就发出一声惊恐的尖叫，扔掉了书，并开始用手在面前抓扯，眼睛转动着，嘴里不断吐唾沫。

乌加索扑到地上，趁贾恩·德依·布鲁基一脚还未踏到书上之时，及时抓起了那本书。

“还给我那本书！”贾恩·德依·布鲁基说着，一只手尽力拨开蜘蛛和蜘蛛网，另一只手伸出去夺乌加索手里的书。

“不行，你先听我们说！”乌加索说着把书藏到背后。

“我正在读《克拉丽莎》。你们还给我，我看得正起劲……”

“你听着。我们今天晚上送一批木柴到税务官家里。在袋子里，不装柴禾，要装的是你。到了夜里，你从袋子里爬出来……”

“我要读完《克拉丽莎》。”他终于从最后一些蜘蛛网中脱出手来。打算同这两个年轻人较量一番。

“你听着……夜里你爬出袋时，拿起你的手枪，让税务官把这一星期的全部税款交给你，他把那笔钱放在床头的保险箱里……”

“你们至少让我读完这一章……你们听话……”

两个年轻人想到过去，贾恩·德依·布鲁基对第一个敢于同他作对的人，曾经用两支手枪一齐射穿了那人的肚皮。他们心里涌起了苦涩的回忆。“你拿钱袋，好吗？”他们坚持往下说，不管他那副可怜巴巴的样子，“你把钱袋拿出来了，我们就把书还给你，你就可以随时读它了。这样好吗？你去吗？”

“不。不行。我不去！”

“你不去呀……你不去呀……你看着，看！”乌加索扯起书的最后一张（“别！”贾恩·德依·布鲁基大声喊），将它撕了下来（“别！你住手！”），捏成一团，扔入火中。

“啊！你这狗东西！你不能这么干，我将不知道结局如何了！”他追在乌加索后面，要夺回那本书。

“那你去税务官家里吧？”

“不，我不去！”

乌加索撕下另外两页。

“你住手！我还没有看到那里！你不能烧了它们！”

乌加索已经扔进火里了。

“狗东西！《克拉丽莎》呀！不能呀！”

“那么，你去啦？”

“我……”

乌加索又撕下三页，把它们投入火中。

贾恩·德依·布鲁基双手蒙住脸一屁股坐到了地上。“我去，”他说，“但是你们得答应带着书在税务官家的门外等我。”

这强盗头顶着一捆木柴被藏入了一个袋子里，贝尔-洛雷把袋子扛在肩上。乌加索拿着书跟在后面。每隔一会儿，贾恩·德依·布鲁基在袋子里面踢一下或者嘟囔一句，表现出他后悔了。乌加

索就让他听听撕下一页书的声音，贾恩·德依·布鲁基立刻就安静了。

他们化装成伐木工人，就用这办法一直把他送进税务官家，把他撂在那里。他们在不远的一棵橄榄树后埋伏下来，等待着他把钱抢到手来找他们的那个时候。

可是贾恩·德依·布鲁基太性急，在天黑之前就跑了出来，那时屋里还有很多人。"举起手来！"但他再也不是以前的那个人了，他仿佛以旁观者的身分审视着自己的行为，他觉得有点可笑。"举起手来，我说过了……都到这屋里来，脸冲墙……"然而，他自己也不知道在干什么，只是这样机械地行事，"你们的人全都在这里了吗?"他没有觉察出一个小女孩溜走了。

无论如何，这是一分钟也耽搁不得的活计。税务官却在拖延时间，他装糊涂，找不出钥匙，贾恩·德依·布鲁基明白他们不再那么怕他了，他在内心深处对此感到欣慰。

终于，他走出了门，胳臂上搭着装金币的钱袋，他几乎是盲目地朝约定碰头的橄榄树跑去。"那里所有的全都拿来了！你们还给我《克拉丽莎》!"

四条、七条、十条手臂按到了他的身上，它们把他从肩膀到脚踝死死地压住。他被一小队警察抬起来，捆绑得像根色拉米香肠一样。"你到牢里去见克拉丽莎吧！"于是将他送进了监狱。

监狱是海边的一座高塔，一片海松生长在塔楼周围。柯希莫站在一棵海松的顶上，几乎达到了贾恩·德依·布鲁基的牢房的高度，看得见他那在铁窗后面的脸。

强盗根本不在乎提审和判决：无论怎么样进行，他们都将绞死他。而他一心想的是由于不能读书，这些日子在牢里白过了，那部小说只读了一半。柯希莫替他另找到一本《克拉丽莎》，并把书带到松树上来了。

"你读到哪里了?"

"克拉丽莎从妓院逃跑的时候!"

柯希莫把书翻了一会儿,然后说:"噢,对,是这儿,好。"他开始大声念起来,冲着铁窗,可以看见贾恩·德依·布鲁基的双手抓在那上面。

预审进行了很长一段时间。强盗拒绝接受越狱用的绳子。为了让他逐一交待清楚他所犯下的无数桩罪行,需要很多时日。于是每天在提审之前或之后,他都听柯希莫给他念书。《克拉丽莎》念完后,他看上去有些颓唐,柯希莫想起理查森的思想对于一个被关押的人来说,可能太沉闷了。他决定开始给他念一本菲尔丁的小说,希望活跃的情节能够补偿一点他失去的自由。那些判决的日子,贾恩·德依·布鲁基心里只想着大伟人魏尔德的遭遇。

在小说读完之前,行刑的日子到了。贾恩·德依·布鲁基坐在一辆马车上,在一位神父的陪伴下,走着他在人世间的最后旅程。翁布罗萨的绞刑在广场中的一棵高大的橡树上进行。全体居民在四周围了一圈。

当绞索套上脖子时,贾恩·德依·布鲁基听见树上一声口哨响。他抬起面孔。柯希莫拿着那本合上的书出现在上头。

"告诉我他的下场。"犯人说。

"把这样的结局告诉你,我很难过,贾恩。"柯希莫回答,"乔纳丹最后被吊死了。"

"谢谢。我也是这样! 永别了!"他自己踢开梯子,被勒紧了。

当他的身体不再扭动时,人群走散了。柯希莫骑坐在吊着受绞刑者的那根树枝上,一直留到深夜。每当一只乌鸦飞来要啄食尸体的眼睛或鼻子时,柯希莫就挥动帽子将它赶开。

十三

于是，在同那强盗的来往之中，柯希莫对阅读和学习产生了极大兴趣。这种爱好他后来保持终生。现在人们看见他的习惯姿态是手捧一本打开的书，骑坐在一根舒适的枝干上，或者就像坐在课桌前那样靠在一个枝丫上，一张纸摊开于一块小木板上，墨水瓶安放在一个树洞里，手握一杆长长的鹅毛笔在书写。

现在是他去找福施拉弗勒尔神父，请他给他上课，请他讲解塔西陀和奥维德，解释天体的运行和化学反应规律。可是那年迈神父除了一点语法和一点神学之外，可谓一个坠入糊涂无知的大海之中的人，对于学生的提问，他摊开双手，两眼冲天上翻。

“神父大人，（法语）在波斯人们可以娶几个妻子？神父大人，（法语）维卡利奥·萨沃亚尔多是什么人？神父大人，（法语）您能给我讲讲林奈的植物分类学吗？”

“那么……现在……瞧……（法语）”神父开始讲道，随即慌乱起来，再也讲不下去了。

而柯希莫呢，狼吞虎咽地看完各种书籍，把一半时间用来读书，一半时间打猎，以便支付书店老板奥尔贝凯的账，他总是有一些故事要讲。他讲卢梭在瑞士的森林里采集植物标本，讲本杰明·富兰克林用风筝捕捉闪电，讲洪当男爵愉快地同美洲的印第安人生活在一起。

老迈的福施拉弗勒尔以出奇的专心听着这些话题。我不知道他是真正感兴趣还是由于无须讲课而图个轻松而已。他倾听着，

当柯希莫问他“您知道是……吗?”时,他就用“不! 你告诉我!(法语)”或者“啊! 真有意思!(法语)”之类的话对答。当柯希莫讲给他听之后,他这时就会说:“我的上帝!(法语)”这既可能是对上帝的新的伟大之处的赞叹,也可能是对以一切形式处处表现出来使世界在劫难逃的恶表示遗憾。

我那时年纪太小,柯希莫在目不识丁的人们之外没有朋友,因此他想谈谈读书心得时就向这位老家庭教师倾诉,抛出许多问题和解答,几乎把他埋葬。而神父呢,众所周知,他有着一切皆空的超脱意识,因此为人处世驯顺随和。柯希莫便利用他的这一特点,他们两人之间的师生关系便颠倒过来:柯希莫当老师,福施拉弗勒尔当学生。我哥哥获得相当大的权威,竟然能够拖着那个颤颤巍巍的老头子跟着他在树上流浪。他让他吊着两条瘦骨嶙峋的腿在翁达利瓦家花园里的一棵白皮栗树上坐上整整一个下午,听他凝视着园中的奇花异木和斜照在睡莲池中的夕阳高谈阔论,讲专制与共和,讲诸种宗教中的真与善,谈中国的礼仪,里斯本的地震,莱依达的酒瓶,谈感觉主义。

我应当上希腊文课的时候,却找不到家庭教师。全家人都被惊动了,一齐跑到野外四处寻找,连鱼塘里也试探了一下,恐怕总是心不在焉的他掉下去淹死了。傍晚时他回来了,直说腰痛,抱怨让他很不舒服地坐了几小时。

然而不可忘记的是,在这老冉森教徒身上,这种被动的全盘接受的状态是与他原有的对僵化思想的爱好时时交替出现的。虽然他是一个心神不定、禀性柔顺的人,毫不抗拒地容纳任何新的或自由的思想,诸如“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野蛮民族的诚实”、“迷信的坏影响”等等,一刻钟后,绝对僵化的思想就会发作起来,支配他,他会把刚刚那么肤浅地接受到的这些思想加以调和,把他那一整套一成不变的严酷道德规范掺入其中。于是在他的嘴里,自由和平等的公民的责任或者是信奉自然宗教的人的道德都变成了一种

严酷的惩戒条例，一种狂热信仰的教义。除此之外他只看到一幅腐化堕落的黑暗画景。一切新的哲学家在揭露恶时都过于温和而浅表，通向至善的道路虽然艰辛，却不容许妥协或折衷办法。

柯希莫面对神父这些突发的即兴演说，不敢再开口，他怕自己的话会被指责为无条理和不严密，而自己思想中尽力描绘的一个丰富多彩的世界化成了一个竖满大理石墓碑的坟场呈现在眼前，他感到不寒而栗。幸好神父很快就对这种集中意志的紧张感到疲乏了，他显得精疲力竭，好像他所做的把每一种观点都归纳入单一的实质之中的简化工作使他的生命的活力耗散殆尽，只剩下几丝活气了。他闭上眼睛，深吸一口气，由呼吸变为打哈欠，渐入梦境。

但是就在这两种精神状态的支配之下，他已经把他的时日都花费在追随柯希莫的学习之上了。他在柯希莫所在的树木与奥尔贝凯的书店之间穿梭般地往返，吩咐他向阿姆斯特丹或巴黎的书商订购书籍，并取回新到的书。于是酿成了一场灾祸。因为流言传说在翁布罗萨有一个教士熟读一切被教会禁止的欧洲出版物，这谣言一直传到宗教裁判所。一天下午，警察出现在我们的别墅里，他们来查抄神父的小房间。他们在他的经书中找出了一本贝勒的著作，还未切边，可是这就足以证明他们是当场拿获。他们把神父带走了。

那是很凄惨的一幕，在那个乌云密布的下午，我记得我是从我房间的窗口里惊恐地目睹了那情景。我停止背诵希腊语动词不定过去时的变位，因为不会再上课了。苍老的福施拉弗勒尔神父被武装警察押送着顺大路走向远方，他抬头望着树木，走到某一处时他扭动一下身子，好像要跑向一棵榆树并往上爬，可是他跑不脱。柯希莫那天到森林里打猎去了，他什么也不知道，因此他们没能道别。

我们不能为营救他做任何事情。我们的父亲把自己关在房间里，他不肯进食，因为他害怕食物中被耶稣会士们下了毒药。神父

在监狱和修道院里，在不断地做弃绝起誓之中度过了他的风烛残年。至死他也不明白在把整个一生奉献给宗教之后，他到底相信什么，然而他努力争取坚定不移地信奉宗教一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

无论如何，神父的被捕没有妨碍柯希莫学习上的进步。因为从那时开始他同欧洲最伟大的哲学家和科学家们有了书信联系，他写信给他们，请他们解答自己的疑问和异议。或者仅仅是为了喜欢同优秀人物进行讨论，而且同时又练习了外文。很可惜的是，他所有的信件，由于他存放在只有他自己知道的树洞里，从来没有被发现过，当然它们最终将被松鼠毁掉或者霉烂，从那里面原本可以找到出自本世纪最著名的学者之手的信件。

为了保存书籍，柯希莫经常营造各种悬垂式图书室，能避风雨和防蛀虫。但是他按照一时的学习需要和兴趣不断地改换放置的地点，因为他把图书看得有点像飞鸟一般，他不愿意看见它们静止不动或被关在笼子里，尽管他没有说它们会闷得慌。在这些空中书架里最大的那一架上排列着狄德罗和达朗贝的大百科全书，这是逐渐从里窝尔诺的一个书商那里寄来的。如果说在晚年他由于厮守在书堆里而变得有点想入非非、不关心自己周围的世界的话，现在阅读大百科全书，有些极好的条目比如蜜蜂、树、木、花园，使他对周围的一切东西都有了新鲜的认识。在他要求寄来的书中，还开始出现了有关专业知识和技术的教材，例如树木栽培学。他没有找到实验这些新知识的时机。

柯希莫总是喜欢看人们劳动，但是他在树上的生活，他的走动和打猎一直是由互不相干和没有由来的冲动支配的，如同一只鸟儿一般。现在不同了，他要为邻人做些有益的事情。说到底这一点还是他在同强盗的交往中学来的：愿意使自己成为有用之人，喜欢为别人进行一种必不可少的服务。

他学会了修剪树枝的技术。冬季，当树木杂乱地伸张着互相纠缠在一起的枝条，仿佛不愿意变得形状更整齐一些以便在上面开花、长叶和结果时，他就替果园的种植主整枝。柯希莫修剪得很好，而要的报酬少，因此没有哪个小庄园主或佃户不请他去干活。人们看见他早晨在水晶般清澄的空气中，叉开腿站在光秃秃的矮树上，一条围巾将脖子连耳朵一起护好，举起大剪刀，咔嚓！咔嚓！准确地将老的枝条和多余的顶芽剪除。同样的技术可以运用于庭院里，使用一把短锯去修整乘凉树和观赏树，在森林里他尽量用那把锋利的砍刀去代替伐木工的斧头，不在百年大树的底部乱砍去把它整个砍倒，而只除去它的侧枝和顶梢。

总之，像一切真正的爱护一样，这种对于树木的爱也使他变得残忍和痛苦，因为为了让树木生长得快而形状好，他必须对它们进行截枝，使它们忍受创伤。当然，他在修剪树木和疏整森林时，一向注意不仅替树木的主人的利益着想，而且也为自己考虑，为了来去方便，他需要使他的道路更畅通一些。因此他让那些在树与树之间起搭桥作用的枝条总是被保留下来，而且由于其他枝条被清除而汲取到更多的养分。结果是他用自己的手艺使他原来就觉得相当良好的翁布罗萨的自然环境，变得越来越对他有利。他那时爱邻人、爱自然并且也爱自己。这种聪明的做法，尤其在晚一些时候收到了效益，那时树木的形状越来越多地抵消了它为截枝而耗损的力量。后来，最愚蠢的一代代人诞生了，毫无远见的贪婪产生了，人们不爱惜东西，也不爱护自己，这一切就消失了。现在一切都改观了，人不可能再像柯希莫那样沿着树木畅行无阻了。

十四

虽然柯希莫的朋友增多了，他也结下了一些仇敌。森林里的流浪汉们在贾恩·德依·布鲁基转向读好书和随之而来的他的垮台之后，处境艰难。一天夜里，我哥哥在系于森林中一棵白蜡树上的皮囊里睡觉，短腿狗的叫声把他惊醒。他睁开眼睛，看见了火光。火来自树下，正在这棵树的脚下燃烧，火舌已经舔着树的主干了。

一场森林火灾！是谁放的火呢？柯希莫肯定自己当天晚上没有打过火镰。那么是那些歹徒干的勾当！他们想让森林起火以便趁火抢劫木材，同时嫁祸于柯希莫，不仅如此，而且要活活烧死他。

在这个时候柯希莫没有考虑如此之近地威胁着他的危险，他想的是那个布满了只属于他一个人的道路和住所的广阔无垠的王国可能毁于一旦，这才是他所耽心的事情。佳佳为了不被火烧而逃开了，它不时回头哀嚎一声：火已经在树下的灌木丛里蔓延开了。

柯希莫没有惊慌失措。这棵白蜡树是他那时的栖身之处，他像平素一贯那样把许多东西搬运在这里，其中有满满的一大桶杏仁糖浆，准备夏天解渴用的。他爬到桶边，松鼠和守夜的猫头鹰正从白蜡树枝间逃走，鸟儿从窝里飞出。他抓住大桶，正在拧动桶塞，准备浇湿白蜡树干使它不被烧着，这时候，他想到火已经燃烧了野草、枯叶、灌木，将很快烧及周围的全部树木。他决定冒险干一场："你尽管烧白蜡树吧！如果我用这些糖汁能够浇湿旁边火还没烧到的这一片地的话，我就制止了火灾！"他打开桶塞，他左右晃

动和转圈推动木桶，把水喷洒向地面，洒向最外圈的火舌上浇熄它们。因此在树下灌木丛中的大火里出现了一圈湿的草和叶，火无法向前扩大了。

柯希莫从白蜡树顶上跳到旁边的一棵小山毛榉上，他离开得刚好及时：从下面往上烧成了一根火柱似的树干猛地一下子倒下，松鼠发出无用的尖叫。

大火将烧不进这块地方吗？已经有火星飞溅进来，周围燃起了小火苗，湿树叶组成的脆弱的障碍肯定阻挡不住火势扩展。“救火呀！救火呀！”柯希莫开始拼命呼喊着，“救火呀！”

“出了什么事？谁在呼救？”有声音回答他。在离这里不远的地方有一座烧炭窑，有一伙贝尔加莫老乡夜宿在这里的一间棚子里。他们是他的朋友。

“救火哎！快报警呀！”

很快，整个山区响起呼救声。烧炭工们分头奔向森林的各处，用他们那难以听懂的方言呼喊起来。于是人们从四面八方赶来了。大火被扑灭。

这头一次纵火和烧死他的阴谋本应对柯希莫是一次警告，他应当离森林远一些。相反，他开始操心起如何防止火灾的问题。那是一个干旱而酷热年头的夏天，在沿海的森林里，从普罗旺斯起，一场漫天大火烧了一星期。夜里人们看到山上高高冲起的火光，犹如火山爆发后的景象。空气是干燥的，热烘烘的草木只能是一堆庞大的引火物。看来风将把大火引向我们这里，如果在这之前我们这里不发生什么大意失火或蓄意放火的话。大火将沿着整个海岸，连接起来变成一条火龙。翁布罗萨危在旦夕，就像一座茅草顶的城堡遭到敌人纵火袭击。对于这场大火，老天好像也难以幸免，每天夜里流星纷纷从天空中掠过，人们觉得就要坠落到自己头上了。

在那些人心惶惶的日子里，柯希莫囤积圆桶，把它们装满水挂

在那些长在高处的最高的树上。“作用不大，但总会有些用处。”他不满意，研究起森林里的水流分布情况，而今激流干涸，泉水只滴出一条水线。他去请教律师骑士。

“啊，对！”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用一只手拍一下脑门惊喜地嚷道，“水库！堤坝！必须弄出一个设计方案！”他高兴得又叫又嚷，手舞足蹈起来，同时无数的设想在他的头脑里纷至沓来。

柯希莫让他坐下来计算和绘图，与此同时他动员起私人森林的主人、国家森林的承包者、伐木工、烧炭工。大家齐心协力，在律师骑士的指导下（也就是说，律师骑士被大家强迫着指导他们，也不许他有半点分心），由柯希莫从树上对工程进行管理，修筑起一些蓄水池，便于在任何一处一旦发生火警，人们都知道把抽水管往哪里插。

但是这还不够，必须组织一支消防队，它的小分队在火警发生时能够立即排成一条长蛇阵来传递水桶，把火控制住，不使其蔓延。由此产生一种民兵，他们轮流进行守卫和夜间巡逻。翁布罗萨的农民和手艺人中的男人，都被柯希莫征集起来，很快地像在每种集体中都会发生的那样，产生一种团体精神，各分队之间，展开竞赛，都准备好干一番大事业。柯希莫也感到自己有了一股新的力量，并为此而高兴，他发现了自己的组织民兵和领导群众的能力。幸运的是他的这种才干没有被滥用过，在他的一生中只发挥过极少的几次，总是用来争取重要的成就，而且总是取得了一些成功。

他懂得这个道理，集体会产生出最强有力的人物，能突出每个人的长处，使人得到替自己办事时极难以获得的那种快乐，会为看到那么多正直、勇敢而能干的人而喜悦，为了他们值得去争取美好的东西（相反在为自己而生活时，经常出现的是相反的情形，看到的是人们的另一副面孔，使你必须永远用手握住剑柄）。

这个火灾的夏季因此而成为一个不错的季节：在大家的心中

有一个需要解决的共同问题，每个人都把它放在自己的其他个人利益之前，而且从获得其他许多优秀人物的赞同和敬佩而产生的满足感中得到了报偿。

后来，柯希莫不得不明白，当那个共同的问题不存在之后，集体就不再像从前那么好了，做一个孤独的人更好一些，而不要当首领。但是在那个时期内，既然当了头头，他每天夜里都独自一人在森林里放哨，像过去一样站在一棵树上。

他事先在树顶上安放一口钟，一旦看见某一个火灾中心地点冒出火焰，敲响钟声可以使远处的人们听见，发出警报。用这种办法，有三四次火警发生之后，都能及时扑灭，保住了森林。由于发生了故意纵火行为，查出罪犯就是那两个土匪乌加索和贝尔-洛雷，人们把他们赶出镇属的地界。八月底开始下大暴雨，火灾的危险过去了。

那一阵子在翁布罗萨只听见对我哥哥的赞扬声。这种褒奖的语言也在我们家里出现了，它们是："他竟然是这样的能干！""他毕竟办成了一些事情。"那语调就像是有人要对信奉异教的人或是对立派的人做客观的评价，故意显示自己的心怀是如此宽广，也可以容纳与自己见解相差甚远的思想。

女将军对这些消息当即做出直截了当的反应。"他们有武器吗？"当人们告诉她由柯希莫组织起来的救火队的事情时，她问道，"他们训练吗？"因为她已经想到建立一支武装民兵，在发生战争的情况下，可以参加军事活动。

相反我们的父亲听这些话时沉默不语，只摇摇头，别人不明白关于那个儿子的每条消息使他感到痛苦，还是他在表示赞许，或许他被奉承话打动了心，只期待着能够重新把希望寄托于他身上。一定是这样，是后面这种态度，因为几天之后他骑马出门寻找他。

他们见面的地方是一块空地，附近有一排树。男爵让马来来

回回转了两三趟,也没有看见儿子。儿子却看见了他。少年从最远处的那棵树上越来越近地蹦跳着过来了。当他来到父亲面前时,摘下草帽(因为是夏天,他换掉了那顶野猫皮帽)说:“早上好,父亲大人。”

“早上好,孩子。”

“您身体好吗?”

“健康与年龄和烦恼并存。”

“看见您这么勇敢,我感到由衷的高兴。”

“我正想对你说这句话,柯希莫。我听说你为镇上谋利益。”

“我心里想的是保卫我所居住的森林,父亲大人。”

“你知道有一段森林是我们的家产,是从你那可怜的已故祖母艾丽莎白塔那里继承下来的吗?”

“知道,父亲大人,在贝尔利奥那个地方,那里长着三十棵栗树,二十五棵山毛榉,八棵松树和一棵枫树。我有地籍册上所有地图的复制本。正是作为森林所有者家庭的成员,我要联合一切有关人士去保护这些森林。”

“对。”男爵说,他很欢迎这样的回答。但是他补上一句:“有人告诉我这是一个面包师、菜贩子和马蹄铁匠的联合会。”

“也是,父亲大人。包括一切职业,当然都是些规规矩矩的行业。”

“你知道,你是有可能以公爵的头衔去指挥下属的贵族吗?”

“我知道当我比他人有更多的主意时,我把这些主意贡献给他人。如果他们接收了,这就是指挥。”

“目前流行在树上发号施令吗?”男爵话到了舌尖上,何苦旧事重提呢?他叹了口气,凝神深思。后来他解开挂佩剑的皮带。“你十八岁了……是别人把你当大人看待的时候了……我在世上的日子不会太多了……”他双手平托着宝剑,“你记得你是迪·隆多男爵吗?”

“记得，父亲大人，我记得我的姓氏？”

“你希望自己配得上你拥有的姓氏和爵位吗？”

“我将尽一切努力以更配得上人这个称号，我将具备他的一切品质。”

“你接过这把剑吧！我的剑。”他站在马镫上向上伸臂，柯希莫站在树枝上往下低头。男爵够着把剑给他系上。

“谢谢，父亲大人……我向您保证我将好好使用它。”

“再见，我的儿子。”男爵调转马头，放松缰绳，缓缓地离去。

柯希莫呆愣着思考片刻，考虑他是否应当挥剑同他告别，后来又想到父亲把剑赠给他是让他防身自卫用的，不是用来炫耀的，他把剑插进鞘里。

十五

在同律师骑士打交道的那些日子里，柯希莫发现他有些奇怪的举动，或许更恰当地说是异常的表现，因为弄不清他是比往常更古怪些还是更正常些。他还是那么呆头呆脑的，但似乎不再是丧魂落魄神不守舍的样子，倒像是一心一意琢磨着什么事情而有些走火入魔了。他一向说话啰嗦，但不常开口，现在却经常唠唠叨叨。他孤僻成性，过去从不进城，现在却成天泡在码头上，不是扎进叽叽喳喳的人堆里，就是同老慈善会会员和老海员一起坐在台阶上，指点进进出出的船只或议论海盗的恶行劣迹。

在我们这儿的远海里仍然有蛮族海盗的双桅帆船闯入，骚扰航程。从不久前开始，抢劫的情形已经与从前不一样了，过去遇上海盗的下场不是被卖到突尼斯或阿尔及尔当奴隶，就是被割掉鼻子和耳朵。现在呢，如果伊斯兰教徒们追上了翁布罗萨的一艘双桅三角帆船，他们抢走货物：一桶桶的鳕鱼干，一块块乳酪，一包包棉花，然后逃走。有时候，我们的人更机敏，把他们赶走，朝他们船上的桅杆开炮；那些野蛮人一边还击，一边啐痰，做出种种怪相丑态，发出狂呼乱叫。

总而言之，这是一种还算客气的抢法。海上拦劫不断发生是因为那些国家的帕夏[1] 们认为他们应当向我们的商人和船主索取欠账——据他们说——有些供货合同没有被认真履行，甚至使

[1] 土耳其高级官员的头衔。

他们上当吃亏了。所以他们要用抢劫的办法来一一清算。而与此同时，人们继续做生意，不断地争吵和谈判，因此双方都无意向对方做出致命的伤害。出海航行的旅程中意外事件和危险经常发生，但是还没有出现过人命案。

现在我要介绍的这个故事曾由柯希莫讲过许多不同的版本，我保留细节最丰富而且逻辑混乱最少的一种说法。虽然可以肯定我哥哥在讲述他的历险过程时添加了许多他的主观臆断，而我由于缺乏其他消息来源，总是尽量用他说的原话。

那么，有一次，柯希莫看见一盏灯在山谷里移动，他在守候火警时养成了夜间不睡觉的习惯。他悄悄地跟踪，踏在树上的脚步像猫一样地轻巧，他发现是头戴圆帽、身穿长袍的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提着一只灯笼匆匆前行。

律师骑士平时和母鸡一样天黑就上床，这个时辰在外面转什么呢？柯希莫跟在他身后走，他注意不弄出声响，虽然他知道，叔叔这么急急忙忙赶路像个聋子，他只照到他脚前的巴掌大的一块地方。

律师骑士沿着崎岖的小道抄近路来到海边，走上一片沙滩，开始摇动灯笼。天上没有月亮，除了近处的浪花泛起白沫之外，看不清海上的东西。柯希莫在一棵松树上，离海岸较远，因为草木只延伸到那里。在海边要从树上四通八达是不那么容易的事情。然而，他分明看见了那个戴着高高的圆筒帽的小老头站在荒凉的海滩上，朝黑茫茫的海上挥动灯笼，另一盏灯光从那黑暗处向他回应。突然间，好像是刚刚从水里冒出来似的。一只飞驶的小船在近处出现，这是一只有一张深色方形帆并带船桨的小船，与本地的船很不相同，它靠岸了。

在灯光的晃动中柯希莫看见一些头上裹着穆斯林缠头巾的男人。有几个留在小船上，轻轻地划动船桨，使船靠近海岸停住，其

余的人下了船。他们穿着肥大的红裤子。寒光闪闪的大刀插在腰里。柯希莫时而注目审视，时而侧耳细听。叔叔同那些野蛮人低声交谈，他们讲的语言让人听起来似懂非懂，一定是那有名的地中海东岸的混合语。柯希莫不时听出一句我们的话，埃内阿·西尔维奥把它混在其他听不懂的话里再三提起，说的是一些船名，一些大家所熟悉的单桅帆船和双桅帆船的名字，它们有的属于翁布罗萨的船主，有的是往返于这里和其他港口之间的。

不用费心思就可以明白骑士在说什么了！他正告诉那些海盗翁布罗萨的船只到港和出港的日期、装载的货物、航向和船上的武器装备。此时老头子一定把他知道的情况全说完了，因为他转过身来很快地溜走了，同时海盗们爬上小船，消失在黑沉沉的大海里。从他们进行谈话的快速方式可以看出他们肯定是经常这样碰头的。真不知这些根据我们的叔叔提供的情报而发生的野蛮人的伏击进行多久了！

柯希莫留在树上，他无力离开那里，离开那空旷的海滩。风萧萧，树摇摇，浪花啃咬石头，我哥哥的牙齿在打架，不是因为天气冷，而是由于这可悲的发现使他的心冰凉了。

这个整天畏畏缩缩而神神秘秘的小老头，我们本来从小就一直认为他是一个危险人物。柯希莫后来认为逐渐地懂得了尊重和同情他，可是现在发现他竟是一个十恶不赦的内奸，一个恩将仇报的小人，他对把他从潦倒的穷途末路中接回来收养的故乡竟然怀恨在心……为什么？难道对于他一生之中大概是曾经幸福生活过的那些地方的国家和人民的怀念之情使他走到了这样的地步吗？或者说他对这个人人都知道他的不光彩历史的地方的怨恨和憎恶是如此之深吗？柯希莫既感到了要跑去揭发这个奸细的阴谋的冲动，又想到了我们的父亲将要承受的痛苦。知道他对这异母兄弟有着无法解释的深情，柯希莫的心被撕裂了。他想像到了那个场面：骑士带着手铐走在警察中间，从旁边两行唾骂他的翁布罗萨居

民中走过，被带到广场上。有人把绞索套上他的脖子，把他吊了起来……自从替贾恩·德依·布鲁基守灵之后，柯希莫对自己发誓他将永远不再观看死刑，而现在却要充当一个自己的亲属的死刑的主宰者！

他被这些想法折磨了一整夜和第二天一整天，他踢腿踹脚，伸手攀吊，抱干下滑，焦躁不安地从一棵树转到另一棵树，每当他为某种思想所苦恼时就这么干。终于，他做出决定。他似乎找到了一条中间道路：去吓唬海盗和叔父，不需法律干涉地迫使他们中断不清不白的关系。他将在夜里埋伏在这棵松树上，带上三四支上好子弹的枪（他已经造好一个完整的武器库，以备打猎的各种需要）。假若骑士来同海盗接头，他将连发几枪，让子弹从他们的头上呼啸而过。听到枪声后海盗和叔叔都将各自逃散。骑士自然不是一个有胆量的人，会疑心自己被识破，认定海边的约会地点被监视，不敢轻易再出来同穆斯林武装分子联络。

事实上，柯希莫携带枪支在松树上守了两夜，不见任何动静。第三夜，那个戴高帽子的小老头磕磕绊绊地跑到了海边的沙地上，用灯笼打信号，小船载着缠头巾的海员靠岸了。

柯希莫的手指头搭在扳机上准备射击，但是他没开枪，因为这一次情况完全变了。商量了一会儿之后，两名海盗走到岸边上向船上打手势，其他的人就开始卸东西：桶、箱、包、袋、细颈大肚的玻璃瓶子，装满奶酪的筐子。来的不是单独一艘船，而是许多艘，全都满载货物。一队缠头巾的搬运工分散到海滩上，由我们那位隔山叔叔带领着往前走，他摇头晃脑地一路小跑着，把他们引入礁石中的一个岩洞前。那些摩尔人把全部货物放进洞里，这些肯定是他们新近掳掠来的财物。

他们为什么把这些东西运上岸呢？这个故事的情节后来就很容易重新串联起来了：野蛮人的船队应当在我们某一港口抛锚停泊（做一项合法生意，这种生意一向是在他们对我们的抢劫活动中

穿插进行的），他们应当接受海关检查，因此必须将抢来的货物藏在一个安全的地方，以便归途中取走。结果船队还将可以显示出它同最近发生的抢劫案子无关，巩固国家之间的正常贸易关系。

这些背景是后来才弄清楚的，当时柯希莫满腹狐疑。海盗们的一批财宝藏在一个石洞里，海盗们乘船走了，把这批东西留在那里，必须尽快地把它们据为己有。我哥哥一时想去叫醒翁布罗萨的商人，他们应当是这些财物的合法主人。但是他旋即又想起了他的那些烧炭的朋友，他们正在森林里同他们的家人忍饥挨饿，他毫不犹豫，沿着树木直接向他们跑去，在一块夯实的灰色空地周围，贝尔加莫老乡们正在简陋的草棚里酣睡。

"快起来！你们都来！我发现了海盗们的财宝！"

在茅屋由树枝和雨布搭成的屋顶下响起了一阵哈欠声，一阵起床的响动声，一阵叽叽咕咕说话声，最后是惊喜的欢呼声，有人问道："有金子吗？有银子吗？"

"我没有看清楚……"柯希莫说，"从闻到的气味来看，我想是有不少鳕鱼干和山羊奶酪！"

听了他的这些话，森林里的男人们统统起身了。有火枪的带火枪，没有枪的就带斧头、梭镖、铁锹或铁铲，他们带得最多的是盛东西的器具，连破的炭篓和乌黑的袋子都拿上了。一支浩浩荡荡的队伍出发了，身上披袋子的孩子们举着火把。柯希莫在前面领路。他从山间的松树上跳到橄榄树上，从橄榄树上跳到海边的松树上。

一棵弯曲的松树顶上闪现一个海盗的白色身影，他举起大刀，大声报警。这时他们正走到礁石的尖角上，拐过去就是山洞。柯希莫几步跳到他头上的另一根树枝上，用剑顶住他的腰眼，逼着他一步步往前，最后从陡壁上摔落下去。

海盗的首领们正在洞里议事（而柯希莫，原先在海盗们卸货的来来往往之中，不曾发现他们留在洞中）。他们听到哨兵的喊声，

走出洞来，发现已经被一群满脸烟尘、披着口袋、拿着铁铲的男男女女团团围住了。他们举起弯刀，向前冲杀，想要打出一个缺口。"呼啦！嘀哒！""真主保佑！"战争开始了。

烧炭的工人人数众多，但是海盗们的武器装备比他们强。双方交手后的情况却是如此这般：他们懂得，对付弯刀，没有比铁铲更好的家伙了。当！当！那些摩洛哥大刀的刃全部变成了锯齿。火枪呢，正相反，除了响声大、冒烟多以外，不再起什么作用。有的海盗（看起来是头目）也有外观很漂亮的枪，全都镶嵌着金银花纹，但是发火石在岩洞里受了潮，打不响。最机灵的烧炭工用铁铲敲这些匪首的脑袋，把他们打昏之后摘取枪支。只是他们头上裹着缠头巾，敲上去像是拍枕头似的。更好的办法是用膝盖撞他们的上腹部，因为他们露着肚脐眼。

由于沙子是惟一取之不尽的东西，打开了沙仗。战场上的阵容终于变得整齐起来，烧炭工们开始掷沙子。那些摩尔人呢，他们也撒起沙来，烧炭工们越来越被鳕鱼干的香味吸引，急于进岩洞，而那些野蛮人想要逃向停在岸上的小舢舨，双方没有恋战的理由。

贝尔加莫老乡们冲开了一处，他们打开岩洞的门，穆斯林在沙石雨中继续抵抗，直到看见海上还有逃路，那么他们还抵抗什么呢？扯起船帆，溜之大吉，才是上策。

三名海盗，都是贵族军官，跑到小艇上，解开船帆。柯希莫从岸边的一棵松树上纵身一跃，跳到了船的桅杆上，抓住桅杆的横梁，他用膝盖夹紧在上面稳住身体，腾出手来抽剑。三个海盗举起大刀。我哥哥左劈右砍，同时招架住这三位，小船还停在陆地上，忽左忽右地倾斜，这时月亮升起来，男爵赠送给儿子的宝剑熠熠生辉，穆斯林的大刀也寒光闪闪。我哥哥顺着桅杆滑下去，将剑尖刺进一个海盗的胸膛，那匪徒跌出船外。他推挡开另外两柄砍过来的大刀。像一只蜥蜴那么灵活地重新爬上去，然后又下来刺中第二个海盗，再上升，同第三位交手较量了一阵子，再次滑下来扎死

了他。

三个穆斯林军官躺在地上,身体一半泡在水里,一半露在外面,胡子上沾满海草,其余的海盗在沙石和铁铲的打击下倒毙在岩洞口上。柯希莫仍然攀援在桅杆上,胜利地望着四周。这时律师骑士飞快地从岩洞里窜出来,活像一只尾巴上着了火的猫,他在那里面一直隐匿到此时。他勾着头沿着海岸跑来,猛地一使劲把小艇推下了水,跳上去抓起桨,拼全身力气划起来,小艇漂出海。

“骑士!您干什么?您疯了?”柯希莫抓着桅杆说道,“回到岸上去!这是去哪里呀?”

唉,显然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是想赶上海盗的大船去逃命。他的背叛已经无可挽回地被人发现了,如果他留在岸上,必将死于绞刑架下。他就这样划呀,划呀。柯希莫虽然手里还握着出鞘的剑,而老头子可能是赤手空拳并且年老体衰,他却不知如何是好。说到底,他不忍心对一个叔叔下手,此外,要接触到他就必须从桅杆上下来,这就产生了走到船上是否就等于踏上了地面的疑问,或者说他从有根的树干上跳到船上的桅杆上是否已经违反了他自己心里定了的规矩呢?在那种时刻想到这个问题,实在是太复杂了,于是他没有动手,伸开两条腿,一只脚搭在这里,一只脚搭在那里,舒舒服服地坐好,随波逐流而去,虽然微风吹胀了船帆,老头子也没有停止划桨。

他听见一声狗叫,心中涌起喜悦,他在战争中没有看见的狗佳佳,蜷缩在船头,安闲地摇着尾巴,好像什么事情也不曾发生过。柯希莫想来想去,觉得没有什么可着急的:他是在家里呀,同他的叔叔,他的狗,一起乘船,这是他多年的树上生活之后,一次愉快的消遣。

海上有一轮明月,老头子已经累了。他吃力地划着桨,哭泣起来,还开始念叨:“啊,扎伊拉……啊,安拉,安拉,扎伊拉……啊,扎伊拉,真主保佑……”他就这样说着土耳其语,令人费解,他反复哭

喊着这个柯希莫从来没有听说过的女人的名字。

“您说什么呀？骑士？你有什么心事呀？我们去哪里？”他问道。

“扎伊拉……啊，扎伊拉……安拉，安拉……”老头子说着。

“谁是扎伊拉呀，骑士？您是想从这里到扎伊拉那里去吗？”

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点头表示是，他在哭泣中夹进土耳其话，对着月亮呼喊那个名字。

对于这个扎伊拉，柯希莫的心里马上开始琢磨出种种猜想，也许他正在揭开这个又孤僻又神秘的老头子隐藏得最深的秘密。既然骑士去投奔海盗船，想到这个扎伊拉那里去，那么说有一个女人在那边，在那些土耳其人的城市里。也许他的整个身心都被对这个女人的思念所占据；也许她就是他在养蜜蜂或者开凿水渠时要追寻的那种失掉了的幸福的象征；也许她是他在那边的一个情人，一个妻子，在大海对面的国度的花园里；或者说是一个女儿会更真实一些，一个他多年不见的女儿，当她还很小时，他就离开了，为了寻找她，他这些年来一直试图同某只驶进我们港口的土耳其人或是摩尔人的船建立联系，终于他们给他带来了她的消息。也许他得知她沦为了奴隶，为了赎回她，他们要求他提供翁布罗萨的船只航行的情报。或者说这是他为同她重新互通音讯和搭船去扎伊拉的城市而不得不付出的赎金。

如今，他的阴谋败露，他不得不逃离翁布罗萨，那些野蛮人已经不再拒绝带他一起走，把他带到她那里去。在他那急切而含糊不清的话语中混杂着希望之声、祈祷之声，也有恐惧之音。他害怕又不是一次好运，厄运又将把他同思念的人分开。

他不再摇动桨片了，这时小艇已靠近一个黑影，另一只野蛮人的小艇。他们可能在大船上听见了岸上激战的喧嚣声，派出一些侦察人员。

柯希莫下滑到桅杆的中间，让帆布遮住自己。那老头子却开

始用地中海混合语大声喊话，让他们来接他，带他上大船，并且向前伸张着双臂。他喊叫得声嘶力竭。最后是：两名缠头巾的土耳其近卫军士兵过来了，刚到手伸得着的地方，就一把抓住他的肩膀，轻飘飘地提起来，拽上了他们的小艇。柯希莫所在的小艇由于力的反作用而被推开了，船帆鼓满了风，本来已死到临头的我哥哥逃脱了被发现的危险。

在随风漂开的时候，一阵争吵声从海盗们的小船上传入柯希莫的耳朵里。摩尔人说的一个词，听起来好像是“奸贼！”而那老头子的声音，只听见像个傻子似的反复说：“啊，扎伊拉！”他们怀疑由骑士安排了岸上的事情，他们一定认为他是造成岩洞遭袭击、赃物损失、人员死亡的罪魁祸首，指控他背叛了他们……他听见一声惨叫，一声扑通响，然后便归于沉寂。柯希莫想起他父亲在野地里追赶着异母兄弟时的呼唤声：“埃内阿·西尔维奥！埃内阿·西尔维奥！”音犹在耳，清晰可辨，他用帆布蒙住脸。

他再次爬上桅杆顶，察看小船在向何处走。有个东西在海上漂浮，好像是被一股激流冲着走。一个物件，一块浮标，可能是一个带尾巴的浮标……一束月光照到那上面，他看见那不是一个物件而是一个人头，一个用带子系着一顶土耳其圆顶高帽的脑袋。他认出了律师骑士那朝上翻着的脸，仍旧带着平素那种惊恐不安的神情，嘴是张开着的，胡须以下的部分全都浸在水里看不见。柯希莫便大声喊：“骑士！骑士！您在做什么呀？为什么不上来！您抓住小船呀！我马上帮您爬上来！骑士！”

可是叔父没有回答。他漂着，荡着，他那双瞪大的眼睛朝上望着，好像什么也没看见。柯希莫说：“来，佳佳跳下水去！咬住衣领把骑士接上来！去救他！去救他！”

狗顺从地跳入水中。它试图用牙咬住老头子的衣领，不成，它咬住他的胡须。

“咬衣领，佳佳，我说过的！”柯希莫再三命令，可是那狗咬住胡

子衔起人头，把他推到船舷边，这时看清没有衣领，没有躯体，什么也没有，只有一颗头颅——埃内阿·西尔维奥·卡雷加的被弯刀砍下的头。

十六

柯希莫最初对人讲的律师骑士的结局与实情相当不符。当风把小船送到岸边时，他趴在桅杆上，佳佳拖着那颗砍下的人头守在一旁，面对随他的呼喊而至的人们，他讲出了——他很快借助一根绳子跳到了一棵树上，是在树上说的——一个十分简单的故事：即骑士被海盗们劫持，后来被杀害了。也许这个杜撰的说法，是他替父亲着想。父亲听到兄弟的死讯和看到残余的尸首后感到那么大的悲痛，柯希莫不忍心说出骑士的卑劣行径来加重他的痛苦。当他听说男爵因此而一蹶不振时，他接着又想替我们的这位隔山的叔父编造一段假的光荣史，虚构他为战胜海盗而进行的一场机智的秘密斗争。他为此绞尽脑汁多时，他发现，这对他自己简直是一种折磨，但是他还是编出了一个漏洞百出并且自相矛盾的故事。因为还有些别的事情他必须隐瞒，也就是海盗们把抢来的财物从船上卸入岩洞和烧炭工们的介入。如果这件事情的真相被人们知道了。翁布罗萨的全体居民将跑上山从贝尔加莫老乡们手中夺回东西，把他们当成窃贼。

几个星期之后，当他确信烧炭工们吃完了那些东西，他便讲出了袭击岩洞的事情。这时想上山去讨回东西的人只能空手而归，烧炭工们公平合理地分配了一切财物，鳕鱼干一片片地分光，腊肠、乳酪和全部剩余食品，他们用来摆了一次盛大的林中宴会，足足吃了一整天。

我们的父亲衰老了许多，失去埃内阿·西尔维奥的痛苦使他的

性格产生了奇怪的变化。他发疯似的要不使异母兄弟的事业中断，因此他要亲自去照看那些蜜蜂的饲养，他信心十足地做好准备，尽管他在此以前从未走到近前去看过一只蜂箱。为了得到一些建议，他去找曾经学会一些养蜂办法的柯希莫。他不问他什么，而是将话题引到养蜂上，听柯希莫说些什么，然后他把这些话当做命令向农夫复述一遍，说话粗声大气，神气活现，好像他很在行似的。他尽量不靠蜂箱太近，害怕被蜇着，但是要显示出不怕的样子，不知他费了多大的劲才做到的。他用同样的方式吩咐人们挖渠开沟，以便完成一项由可怜的埃内阿·西尔维奥提出的设计。如果他能成功便是一件好事，因为已故的那位从来没有把一项工程进行到底。

男爵对于这些具体事务的迟到的兴趣持续的时间不长，幸亏是这样。有一天，他在蜂箱与水渠之间神经质地忙碌着，当他正在怒气冲冲地发火时，看见两只蜜蜂朝他飞来。他害怕了，开始挥动双手驱赶，打翻一只蜂箱，他身后带着一大群蜜蜂跑了起来。他闭着眼睛瞎跑，最后跌入那条人们正在灌水的水渠，大家把他从泥浆里拉了出来。

他被安顿在床上，在蜇伤的火辣辣的灼痛和因水淹而受的风寒之中，躺了一星期，后来可以说他是痊愈了。但是他从此一蹶不振，再也不愿起床。

他一直躺在床上，丧失了任何生的意趣。他想做的事情没有一件做成功，关于公爵封地的事情无人再提起；他的长子成了大人仍然留在树上；兄弟被人杀死；女儿远嫁他乡，生活在更讨厌的异乡人之中；我还太小，不能同他接近；他的妻子又过分武断和专横。他开始说谵语胡话，说什么耶稣会士们占领了他的家，他不能走出自己的房间，像他一辈子活着时一样，他在痛苦和狂躁之中死去。

柯希莫也跟着去送葬，他一路从树上跳着走，但是他无法进入墓地，因为那里的柏树的枝细得像蕨草，他没有办法攀上去。他站

在围墙上看着棺木下葬，当我们大家往棺材上撒一把土时，他抛下一根带叶的树枝。我想我们大家同我的父亲一直都是相距很远的，就像柯希莫在树上与他距离遥远一样。

现在，迪·隆多男爵是柯希莫了。他的生活没有改变。他经管我们家的产业，这是不假的，但总是那么不定时。当田庄管家和佃户有事要找他时，永远不知道在哪里能找到他；当他们不太想见他时，他却从树上出现了。

他处理一些家务事也是如此。柯希莫现在经常在城里出现，他停在广场的那棵核桃树上或者是港口边的那些圣栎树上。人们向他敬礼，称他"男爵先生"。他时常摆出有点老气横秋的姿态，就像一些年轻人有时喜欢干的那样，站在那里对着围在树下的一圈翁布罗萨的闲人夸夸其谈。

他继续讲我们的隔山叔叔的下场，每一次说法都不相同，渐渐地道出了骑士勾结海盗的阴谋。不过，为了使市民们的愤怒不立即爆发，他添加了关于扎伊拉的故事。讲得就如同卡雷加生前曾经推心置腹地同他谈过一般，这样他使人们甚至被那老头子的悲惨命运所感动。我相信，柯希莫从纯粹的捏造逐渐地接近于几乎完全与事实相符合的程度。他这样讲了两三次，后来，由于翁布罗萨的人们对故事百听不厌，总有新的听众到来，都要打听新的细节，他势必做些添加、扩大、假设，插进一些新的人物和事件，于是故事就变形了，变得比一开始更为胡编乱造。

柯希莫已经拥有一批张着嘴听他胡说乱吹的听众。他养成了讲故事的爱好，他在树上的生活，打猎的经过，强盗贾恩·德依·布鲁基以及猎狗佳佳都变成了无穷无尽的故事材料(我的这些对他生平的回忆录中，许多插曲都是照他在他的听众的怂恿之下所讲述的故事的原样抄录下来的，我这么说是为了让人们原谅我，如果我所写的不都尽是那么完全符合事实和符合人情事理的话)。

例如，那帮游手好闲者中的某一位问他："男爵先生，您真的从来没有把脚伸到树外的地方吗?"

柯希莫立即回答："有过，一次，但那是因为看错了，我踩到了一只鹿的犄角上。我以为是从一棵枫树上走过，原来是一只鹿，从皇家的狩猎场里逃出来的，站在那里一动不动。那只鹿觉出了我踩在它角上的重量，向森林逃跑。我不是向你们吹牛！我站在鹿角上感到被从四面八方来的东西刺痛了，尖锐的鹿角、毛刺、森林里的树枝都抽打在我的脸上……那匹鹿挣扎着，想把我甩掉，我死死地抓住……"

他把故事停住，那些人就问："您后来怎么样了，阁下?"

而他呢，每次续上一个不同的结尾："那匹鹿跑呀，跑呀，跑回了鹿群中。看到它带回一个站在犄角上的人来，有些鹿避远一点，有些鹿好奇地靠拢一点。我举起总是挂在肩上的枪，把我看到的每一匹鹿都打倒了。我杀死了五十只……"

"在我们这地方哪里有过那么多鹿呀?"那些多嘴多舌的人中有人问他。

"现在绝种了。因为那五十只鹿全是雌的。明白了吧！每次我的那匹公鹿想接近一只母鹿，我就开枪，那只母鹿倒地而亡，公鹿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它绝望了。那么……那么它决定自杀。它跑上一座高高的悬崖，往下跳了。我抓住了从悬崖壁上长出的一棵松树，而我的故事也就到此为止啦!"

或者他就说发生了一场两匹公鹿之间犄角相斗的拼搏，每顶撞一下他就从一只鹿的角上跳到另一只的角上，后来一次猛烈的撞击把他抛到了一棵橡树上……

总而言之，他染上了讲故事人的那种瘾头，他分不清那些真正发生过的事情和那些由他杜撰出来的故事之中到底什么更美。真事使人回忆起许多属于过去的时光、细腻的感情、烦扰、幸福、疑惑、虚荣和对自己的厌恶，而故事中砍掉了主要的东西，一切显得

轻而易举。但变来变去，最后发觉自己在回头去讲自己经历过的真实生活中体验过或发生过的事情。

柯希莫还处在讲故事的愿望激发生活的愿望的年龄。他认为自己的经历讲起来不够用，于是他出去打猎，一走几个星期，然后倒提着貂、獾和狐狸的尾巴回到广场的树上，向翁布罗萨镇民们讲新的故事，从真的讲起变成假编的，从假编的又变回为真的。

但是在他那讲故事的全部热情之中存在一个内心深处的隐秘的缺憾，一种渴望，在那种对听众的寻求之中存在着另一种寻求。柯希莫还不曾体验过恋爱，没有这种经历，其他的经验又算了什么呢？如果还没有品尝生活的滋味，就去冒生命的危险，值得吗？

对那些从广场上走过的卖菜或卖鱼的姑娘，以及坐在马车里的小姐，柯希莫从树上投下急切的目光。他还不甚明白为什么在她们大家身上都有他所寻找的东西，而在任何一个那里都找不到十全十美的。夜里，当各家各户都点燃灯火，而柯希莫在树上孤独地与雕鸮的黑眼睛相伴时，他开始做爱情的美梦。对于那些在篱笆下和树林中相会的对对情侣，他满怀艳羡和忌妒。他看着他们走进暗处，如果他们在他的那棵树下躺下，他就会羞愧不已地逃开。

于是，为了克服他那双眼睛里天生的羞怯，他就观察起动物的恋爱。在春季，树上的世界是一个婚配的天下。松鼠交配时的动作和卿卿我我的声音几乎像人一样；小鸟扇动着翅膀交配；连蜥蜴也是成双成对地跑开，把尾巴紧紧地缠成一个结子；豪猪为使它们的拥抱变得更温柔仿佛变得柔软了。猎犬佳佳，一点也不因为自己是翁布罗萨惟一的短腿狗而胆怯，大胆而自负地追求肥大的母牧羊狗或是母狼狗，全凭自然引发的好感行事。有时它被咬得狼狈不堪地回来，但是一次幸福的恋爱机遇就补偿了所有的失败。

柯希莫也像佳佳一样，是一个品种里的单独一个。在他睁开

眼睛做的梦里，他看见自己被许多美丽的少女爱恋，可是他在树上，将如何遇上爱情呢？在幻想中，他能够不考虑那些事情在哪里发生，是在地上或是在他现在身处的高处！一个没有地点的地方。他想像，是一个向上去可以到达的地方，不是往下走。对了：或许有一棵很高的树，爬上去可以进入另一个世界，踏上月球。

同时，在广场闲聊的习惯越来越使他感到不能得到满足了。在一个集市的日子，有那么一个人，来自邻近的奥利瓦巴萨城，他说："嗬，你们也有一个你们的西班牙人！"人们问他到底想说什么时，他回答："在奥利瓦巴萨，有一个西班牙人家族，全都生活在树上！"从此以后柯希莫的心里失去了平静，他开始穿越森林里的树木，踏上去奥利瓦巴萨的旅程。

十七

奥利瓦巴萨是个内陆城市。柯希莫冒险跨越了一些树木稀疏的地段,走了两天,到达那里。在途中,他走近村民聚居地时,那些从来未见过他的人惊吓得尖叫起来,还有人朝他扔石头,因此他想方设法尽可能不引起人们的注意。渐渐地走近奥利瓦巴萨,他看到无论是砍柴的、放牛的还是采橄榄的,人们遇见他时没有显示出惊奇的表情,相反,仿佛他们认识他似的,男人们脱帽向他敬礼,讲着肯定不是当地方言的话,比如,这样的句子从他们嘴里很别扭地说出:"先生,您好,先生!(西班牙语)"

那时是冬季,一部分树木落叶了,在奥利瓦巴萨,两行法国梧桐和英国榆树横穿闹市区。我哥哥走近那里,看见在光秃秃的树枝间有人,一棵树上坐着或站着一两个或两三个人,他们一个个仪态庄重,他跳了几下就到了那里。

他们是一些头戴饰有羽毛的三角帽、身披长斗篷的贵族打扮的男人,和一些同样俨然贵族风度的女人,女人们蒙着面纱,三三两两地坐在树上,有的在绣花,有的微微侧动身体朝下面的大街上看看,将一只胳臂靠在树干上,就像是倚在窗台上一样。

男人们同他打招呼,满含着理解与辛酸:"您好!先生!(西班牙语)"柯希莫摘下帽子弓身施礼。

一个像是他们之中的最高权威者,过度肥胖,身子隐在一棵梧桐树的树杈里,好像再也不能从那里面站起来,有着肝病患者的肤色,剃过的胡子从皮下透出一片黑色,虽然他的年纪很大了。他似

乎在问他身旁的一个穿黑衣服、消瘦细高、也有着剃须后的黑黪黪的脸颊的人，那个在树上行走的陌生人是谁？

柯希莫想是做自我介绍的时候了。

他来到胖先生的梧桐树上，鞠一躬，并说道："柯希莫·皮奥瓦斯科·迪·隆多男爵，听候您的吩咐。"

"隆多？隆多？"胖子说道，"是阿拉贡人吗？（西班牙语）"

"不是，先生。"

"加泰罗尼亚人？（西班牙语）"

"不是，先生。我是本地人。"

"也被流放了？（西班牙语）"

那位瘦高的绅士觉得必须插进来充当翻译，他大肆夸张："费德利哥·阿隆索·桑切斯·德·瓜塔穆拉·依·托巴斯科殿下说先生您也是一位被放逐的人，因为我们看见您在这些树枝上攀援。"

"不，先生。或者说，我不是由于别人的法令而流放的。"

"您是出于爱好而在树上走吗？（西班牙语）"

翻译说："费德利哥·阿隆索殿下向您表示祝贺并问阁下走这样一条路线是否是出于您的爱好。"

柯希莫想了一想，回答："因为我认为这对我很合适，没有人强迫我这样做。"

"您真幸运！（西班牙语）"费德利哥·阿隆索·桑切斯惊呼，又叹了一口气，"真是这样，真是这样！（西班牙语）"

那位穿黑衣服的人，解释起来总是添枝加叶："殿下说，阁下享有如此之自由理应是幸运之子，我们被迫不能不花钱购买此种自由，因为我们也顺从了上帝的旨意。"他划了个十字。

就这样，从桑切斯亲王简洁的惊叹句同黑衣先生的详细的解释之中，柯希莫终于弄清了这些住在梧桐树上的侨民的来历。他们是西班牙贵族，为争夺封建特权而反叛国王卡洛斯三世，因此而连同家属一起被驱逐。他们来到奥利瓦巴萨后被禁止继续前行，

因为此地根据一项同天主教国王[1]签订的古老协议，不能向来自西班牙的流亡者提供避难场所，也不能让他们由此经过。那些西班牙贵族家庭的困境实在难以解决，然而，奥利瓦巴萨的行政长官们厌烦同外国领事馆打交道，他们也没有理由不喜欢这些有钱的过路人，他们找到一种妥协的办法：那古老协议的文字写的是流亡者不应当在这块土地上"接触地面"，因而他们上树就做到了这一点，就算遵守了规定。终于流亡者们踩着市政府提供的木梯爬上了梧桐树和榆树，然后梯子被撤掉。他们蜷缩在那上面几个月了，倚仗温和的气候，指望卡洛斯三世的大赦令，听凭天意的安排。他们储备有大量的金币用以购买食品，给这座城市带来了生意。为了把盘子送上去，人们特意安排了一些升降装置，在有些树上安装了帷帐，供他们在里面睡觉。总之，他们懂得弄舒适一些，也就是说，是奥利瓦巴萨人替他们配备得这么好，因为从他们那里得到了报酬。流亡者们自己一天到晚连一根指头也懒得动弹一下。

柯希莫是首次遇见住在树上的其他人，他开始询问起一些实际问题：

"下雨的时候，你们怎么办？"

"我们祈祷好天气，先生！（西班牙语）"

那位翻译，是苏尔皮奇奥·德·瓜达莱特神父，属于耶稣会，他在他那个教派被从西班牙驱逐之后成了流亡者。他译道："我们在帷帐的遮护下，一心想着上帝。感谢上帝的眷顾，只下了不多一点儿就停住了！……"

"你们不去打猎吗？"

"先生，有人偶尔使用粘鸟胶。（西班牙语）"

"有时候我们当中有人为了消遣，往树上涂粘鸟胶。"

柯希莫不厌其烦地打听他们如何解决他也曾遇到过的问题。

---

① 即西班牙国王。

“为了洗澡，洗澡，你们怎么办的?”

“洗澡吗? 有澡盆嘛! (西班牙语)”唐·费德利哥说着，耸耸肩膀。

“我们把衣服交给城里的洗衣妇，”唐·苏尔皮奇奥翻译道，“每逢星期一，我们准时把装着脏衣物的篮子放下去。”

“不对，我是说洗脸和洗身子。”

唐·费德利哥耸起肩头咕哝了一句，仿佛这对他从来都不成问题。

唐·苏尔皮奇奥自以为有责任解释：“殿下以为，这些纯属每一个人的私事。”

“是，我请求宽恕，你们在哪里行方便呢?”

“罐子，先生。(西班牙语)”

而唐·苏尔皮奇奥用他那谦恭有礼的语调回答：“说实话，使用一些小罐子。”

向唐·费德利哥告辞之后，柯希莫由苏尔皮奇奥神父带领着去拜访侨民中的各种人物，登上他们各自所在的树木。这些贵族老爷和贵妇人虽然在他们的生活起居中有着无法消除的种种不便，却个个都保持着惯常的端庄仪态。有些男人，垫上马鞍，骑坐在树杈上，这种方式令柯希莫十分喜爱，他在这么些年里就没有想到过(“脚镫子最有用处，”他立即想到，“可以解除吊着两脚的不舒适，坐得稍久腿脚就发麻”)。有些人使用航海望远镜(他们中有一人有海军上将的军衔)，大概只是用来在他们之间从一棵树到另一棵树地互相观望，开开心和聊聊天。夫人们和小姐们都坐在她们自己绣的垫子上，做着针线(惟有她们还干点活)或抚弄着喂得肥肥的猫。在那些树上有大量的猫，还有同样多的关在笼子里的鸟(可能是粘鸟胶上的牺牲品)，只有一些鸽子是自由的，它们飞到少女的掌心上，被爱怜地摩挲着。

在这些树上的沙龙里，柯希莫受到郑重其事的款待。他们请

他喝咖啡，然后很快就谈起他们在塞维利亚和格拉纳达的宫殿，他们留在那里的财产、粮仓和马厩，邀请他在他们恢复名誉时去做客，他们用深恶痛绝而又恭恭敬敬的混合语调谈到把他们逐出国门的国王。有时候他们能够精确地区分开那个同他们的家族争夺权力的人与那个行使权威的王位，有时候他们在情绪冲动时故意把两种对立的认识混在一起。柯希莫呢，每当话题落到君主身上时，他就不知道脸上的表情应当如何是好了。

在这些流亡者的一切举止言谈中都散发出忧愁和哀伤的气息。这多少符合他们的实况，也多少有些故作姿态，就像人们在说服别人的时候，道理讲不清就以威严的态度加以补充一样。

女孩子们——柯希莫第一眼看过去就觉得她们的皮肤多毛而无光泽——说话时活泼愉快的调子时隐时现，她们总是及时加以控制。她们之中有两位在踢毽子，从一棵梧桐树踢到另一棵梧桐树上。啪，啪，接着是娇声惊呼，毽子失落到街上。一个小淘气鬼捡了起来，要了两个比塞塔才肯把毽子扔上去。

在最后一棵树上，那是棵榆树，住着一位老者，被称为伯爵，没有戴假发，衣着寒酸。苏尔皮奇奥神父走过去时压低了说话声，柯希莫学着他的样子跟过去，伯爵不时拨开树枝，向坡下眺望，一片忽青忽黄的平原向远方延伸。

苏尔皮奇奥轻声细气地告诉柯希莫，老人有一个儿子被关押在卡洛斯国王的监狱里，受尽酷刑。柯希莫明白了虽然所有的这些贵族老爷声称自己是流亡者，却不得不时刻提醒自己记住并反复唠叨为什么和如何来到这里，惟有这个老人才真正忍受着痛苦的折磨。这个拨开树枝的动作仿佛是在等待着另一片国土出现，这种把目光缓缓投向起伏的广袤大地的表情仿佛是希望不要遇见地平线，能够望见那个遥远的国家，这是柯希莫看到的第一个真正的身处流放境地的表现。他明白了伯爵的形象对于那班贵族老爷所起的作用，也许起到了把他们团结在一起、赋予他们的生活一种

意义的作用。而他，也许是最穷的，在祖国他肯定是他们中最没有权势的，现在却告诫他们应当忍耐，应当满怀希望。

拜访归来的途中，柯希莫看见一个以前没有见过的少女，她在一棵桤木上。他跳两步就到了那里。

那是一位长着一双极美的蓝里透紫的眼睛的少女，皮肤芬芳。她提着一只小桶。

"那么您是要下树了？"

"不，有一棵弯曲的樱桃树在小井上遮荫。我们从那上边放下水桶。您跟我来看。"

"为什么我刚才同大家见面时没有看见你？"

"我去井边打水了，"她莞尔一笑。水桶微倾，水从里面荡洒出来。他帮她提过水桶。

他们走过一棵树，跨过一道院墙。她把他引至樱桃树的横枝上。下面就是水井。

"您看见了吗，男爵？"

"您如何得知我是一位男爵呢？"

"我什么都知道，"她粲然一笑，"我的姐妹们立即告诉我来过客了。"

"是踢毽子的那两个吗？"

"依雷娜和拉依蒙达，正是她们。"

"是唐·费德利哥的女儿吗？"

"是……"

"您的名字呢？"

"乌苏拉。"

"您在树上走得比这里的其他任何人都好。"

"我从小就在树上走。在格拉纳达我们家的庭院里有很大的树木。"

"您能摘下那朵玫瑰花吗？"一朵玫瑰花攀援在一棵树的顶梢

上开放。

"可惜不能。"

"好,我来给您摘。"他走过去,拿着那朵玫瑰返回。

乌苏拉嫣然微笑,伸出手来。

"我要亲自给您插上。请告诉我戴在哪里。"

"戴头上,谢谢。"她拉起他的手把花送到头上。

"现在您告诉我,您能够爬上那棵杏树吗?"他问道。

"那怎么行呀?"她嘻嘻地笑了,"我又不会飞呀。"

"您看,"柯希莫拿出一个绳套,"如果您肯系上这根绳子,我把您用滑轮拉上去。"

"不……我害怕。"可是她在笑。

"这是我的办法。我在树上旅行多年了,一切全靠自己一人干。"

"我的妈呀!"

他把她运送到那棵杏树上。然后他自己过去,杏树幼嫩,树冠不大。他们彼此靠得很近。乌苏拉由于飞荡过来,还在红着脸喘息。

"吓坏了吗?"

"没有。"可是她的心在怦怦直跳。

"玫瑰花没有弄丢。"他说着,伸手把花扶正。

于是,他们在树上紧紧地相挨着,越挤越紧,渐渐地拥抱在一起了。

"哟!"她说。他先开始,他们亲吻起来。

他们就这样开始了恋爱,小伙子幸福而又慌张,她愉快而毫不惊慌(对姑娘们来说,没有意外发生的事情)。这是柯希莫期待已久的爱情,现在突然到来,是如此之美好,他不明白为什么从前不能想像到它是很美的事情。最新奇的感觉是这美好的情感竟是如此之单纯,小伙子在那一时以为爱情应当永远是这样。

十八

桃树、杏树、樱桃树开花了，柯希莫和乌苏拉一起在花树丛中欢度时日。春天也给这个家族死气沉沉的氛围涂上了欢乐的色彩。

我哥哥在流亡者的营地里很快就大显身手起来，他教人们以各种方式从一棵树转到另一棵树上，鼓励这些贵族家庭摆脱矜持的旧习气，进行一些运动。他还架起一些索桥，让年老的人互相拜访。就这样，他在西班牙人之中留居不到一年的时间内，为营地安装了许多由他发明的设施；蓄水池、炉灶、皮的睡袋。当这些贵族老爷不赞同他所喜欢的主意时，创造的欲望促使他迎合他们的习惯进行新的发明。比如，他看见那些虔诚的人想正规地进行忏悔，他在树干上挖出一间忏悔室。细瘦的唐·苏尔皮奇奥可以钻进去，从一个有格栏和布帘的小窗子里倾听他们的过失。

对于技术发明的单纯兴趣，还不足以使他摆脱那里的生活的轨道，他需要思想。柯希莫写信给书店老板奥尔贝凯，不久之后通过邮政渠道从翁布罗萨给他寄到奥利瓦巴萨一批书籍。他就能够让乌苏拉阅读《保罗与维尔吉妮亚》和《新爱洛伊思》了。

流亡者们经常聚集在一棵大橡树上开会，起草给君王的信。这些信一开始总是写些表示愤怒、抗议和威胁的话，简直就是一份最后通牒。但是到某一时刻，他们中就会有这个或那个人出来建议用更温和更礼貌的格式写，于是最终写成一份请愿书，他们在书中卑顺地匍匐于仁慈的陛下脚前乞求宽恕。

这时伯爵站起身来，大家便缄口不言了。伯爵仰望高空，开始讲话，声音低沉而颤抖，他倾诉出他心中的那一切。当他重新坐下时，其余的人阴沉着脸不说话。没有人再提起请愿书了。

柯希莫已经参加了这个团体，出席会议。在那里，他以年轻人的纯真的热情，讲解哲学家们的思想，指责君主们的过失，以为可以用理性和正义来统治国家。可是在全体人员中，听他讲话的只有那位年迈的伯爵，他一心想方设法听懂并做出反应，还有读过几本书的乌苏拉和两位比其他女孩子头脑稍稍敏捷一些的姑娘。其余的人的脑袋就像鞋底一样，只有钉子才能扎进去。

后来，这位伯爵慢慢地不再总是远眺沉思了，开始想读些书，卢梭的著作他觉得有点艰深，而喜欢孟德斯鸠，这已经迈出了一步。其余的贵族老爷什么书也不读，只有人背着苏尔皮奇奥神父向柯希莫借阅《少女》一书，专挑里面那些描写色情的章节读。就是这样，在橡树上的集会，由于伯爵接受了新思想而发生又一次转折：现在谈论起去西班牙闹革命了。

苏尔皮奇奥神父起初没有觉察出危险。他本人不是很敏感的，与整个上层宗教统治集团失去联系之后，他不太清楚什么是有毒害的思想，可是当他刚刚能够清理一下思想时(或者是，如其他人所说，刚刚收到一些盖有主教图章的信时)，他便开始说魔鬼钻进了他们的团体之中，将有一场雷雨闪电，把树木连同树上的人一起焚为灰烬。

一天夜里，柯希莫被一阵呻吟惊醒。他提起灯笼赶过去，在伯爵的榆树上看见老人已被捆在树干上，那位耶稣会士正在系紧绳结。

“住手，神父！这是干什么？”

“宗教裁判所的权力，小子！现在处置这个可恶的老头子，因为他宣扬异端邪说，放出恶魔，接着就将惩治你了！”

耶稣会士从披风中抽出一把出鞘的剑。“迪·隆多男爵，你们

家早就同我会有一笔未结清的账!"

"我那已故的父亲对了!"柯希莫阻挡住兵器大声说道,"耶稣会不容人!"

他们在树上站不平稳地刺杀起来。唐·苏尔皮奇奥是一个出色的击剑手,我哥哥几次处于下风。当他们打到第三个回合时,伯爵清醒过来,放声呼喊。其他的流亡者惊醒了,急忙赶过来,劝阻决斗的双方。苏尔皮奇奥立刻收起他的剑,好像不曾发生过事情一样,反而劝大家不要慌乱。

这么严重的事件得到平息,如果不是在这个团体中,在其他任何人群里都是难以料想的,他们一心所想的只是息事宁人。唐·费德利哥极力从中斡旋,使唐·苏尔皮奇奥同伯爵之间实现了某种和解,一切便复归如前。

柯希莫当然不得不提防,当他同乌苏拉一起在树上行走时,总是担心被耶稣会士监视。他知道他在唐·费德利哥的耳边说三道四,想使殿下不再让姑娘同他出去。那些贵族家庭,接受的礼教确实是难以开化的,但是他们居于树上,处于流放的境地,对很多的东西也就不那么讲究了。他们觉得柯希莫是一个正派青年,有爵位,有才干,没有人强迫他同他们一起留居在那里,尽管他们也明白在他同乌苏拉之间一定有了相互爱慕的感情,并看见他们经常跑到远处的果树林里去采摘水果和鲜花。他们对此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想看见什么可以说长道短的事情。

可是现在,由于唐·苏尔皮奇奥的诋毁,唐·费德利哥不能再假装不知道了。他把柯希莫召到他的梧桐树上来谈话。苏尔皮奇奥在他身旁,一个黑色的细长条儿。

"男爵,人们告诉我,经常看见你同我的女儿在一起。"

"她教我讲你们的语言,殿下。"①

---

① 这一章中,人物对话夹杂着不少西班牙语,以仿宋表示。——编辑注

“你多大了?”

“我快满十九岁了。”

“很年轻！太年轻了！我的女儿是一个闺中待嫁的姑娘。你为什么同她在一起?”

“乌苏拉十七岁……”

“你已经想成家了吗?”

“想什么?”

“老兄,我女儿没有教好你西班牙语。我说的是你是否想选择一位新娘,建立一个家庭。”

苏尔皮奇奥和柯希莫,同时地做了一个向前摊开两只手的动作。谈话转了方向,不如耶稣会士所希望的那样,也更出乎我哥哥的意料。

“我的家……”柯希莫说,他指指周围,指指更高的树枝,天上的白云,“到处都是我的家,一切我可以攀得上去的地方,我往上去……”

“不是说这个,”费德利哥亲王摇头,“男爵,如果你愿意在我们将来回去时到格拉纳达来,你将会看到西埃拉最富有的庄园,比这里好。”

唐·苏尔皮奇奥再也不能不说话了,“殿下,可是这个年轻人是一个伏尔泰分子……他不应当再同您的女儿来往……”

“噢,他很年轻,很年轻,思想不稳定,让他成家。一旦结了婚,这些想法就会消失,到格拉纳达来吧,来吧。”

“非常感谢您……我将会考虑的……”柯希莫翻转拿在手中的猫皮帽子,频频鞠着躬退出。

当他再见到乌苏拉时显得心事重重:“乌苏拉,你看,你父亲找我谈过了……他对我谈到一些事情……”

乌苏拉害怕了:“他不愿意我们再见面吗?”

“不是这样……他要我,在你们不再被流放时,同你们去格拉

纳达……”

“是吗！太好了！”

“可是……你看，我爱你，但我一直生活在树上，我要留在这上面……”

“噢，柯希莫，在我们那里也有一些美丽的树木……”

“对，可是在同你们一起旅行的时候，我不得不下去，一旦我下树……”

“你不要发愁，柯希莫。反正我们现在是流亡者，也许终生如此了。”

我哥哥不再苦恼。

但是乌苏拉没有预计正确。不久之后一封盖有西班牙王朝印章的信件送到唐·费德利哥的手上。经天主教国王陛下的仁慈特许，流放的成命被取消。流亡的贵族们可以回到自己的家园，可以重新拥有自己的财产。人们立刻在梧桐树上欢欣跳跃。“回家去！回家去！马德里！加的斯！塞维利亚！”

消息在城市里传开，奥利瓦巴萨城的人们带着木梯赶来。流亡者中有的人下树，接受人们的祝贺，有的人收拾行李。

“可事情并没有完结！”伯爵大声说道，“大臣们会同意吗！还有国王！”由于他的流亡伙伴中此时无人表示出愿意听他说话的样子，而且贵妇们已经在为她们的衣饰过时而发愁，考虑全盘更新，他便开始向奥瓦利巴萨的居民们发表慷慨激昂的演说：“现在我们回西班牙去了，你们看着吧！我们到那里去算账！我和这个年轻人将判他们死刑！”他指指柯希莫。而柯希莫，慌忙做出否定的示意。

唐·费德利哥，由人架着胳臂下了地。“下去吧，勇敢的青年！”他朝柯希莫喊道，“勇敢的年轻人，下来吧！同我们一起去格拉纳达！”

柯希莫蹲在一棵树上，躲起来。

亲王说:“为什么不去?你将是我的儿子!”

“流放结束了!”伯爵说,“我们终于可以把我们考虑了很久的事情付诸行动了!男爵,你留在树上做什么事情呢?没有理由呀!”

柯希莫张开双臂:“我比你们早到这上面来,先生们,我也要留到最后!”

“你要后退吗?”伯爵大声嚷。

“不,是抵抗。”男爵回答。

乌苏拉早已跟着第一批人下树,正同姐妹们一起忙着把行李装进一辆马车,这时她扑向那棵树:“那么,我同你一起留下!我同你一起留下!”她跑上梯子。

四五个人上前把她拦住,从上面拽下来,从树上撤走大梯子。

“再见了,乌苏拉,祝你幸福!”柯希莫说道。这时人们强行把她送进马车,车启程离去。

响起一阵欢悦的狗叫。短腿狗佳佳在主人留居奥利瓦巴萨期间经常不满地狂吠,也许是由于同西班牙人养的猫不断地打架被激怒的缘故,现在它显出恢复了愉快的神情。它开始追逐少数几只被遗忘在树上的猫,只是为了逗乐。那几只猫竖起浑身的毛,气咻咻地应战。

有的骑马,有的乘车,有的坐轿式马车,流放者们走了。街道显得空荡荡的。在奥利瓦巴萨的树上只剩下我哥哥一人。枝头上还挂着一枝羽毛、一根发带或一条花边之类的东西,在风中飘来飘去,还有一只手套,一顶带花边的遮阳帽,一把扇子,一只钉着马刺的靴子等物品。

十九

皓月当空，蛙声闹嚷，燕雀啁啾，这就是男爵回到翁布罗萨时看到的盛夏景象。他的心绪不宁，像只小鸟似的从这个枝头跳到那个枝头，打听消息，伤感而无所事事。

很快就开始传出流言，说一个叫凯基娜的，住在山谷的对面，是他的情妇。这个姑娘必定是住在一座独处一方的房子里，同一个耳聋的婶子住在一起，一根橄榄树的树枝伸到她的窗下。广场上那些闲人讨论这事情到底有无。

“我看见他们了，她在窗台前，他在树枝上。他像一只蝙蝠似的朝她招手，她嘻嘻地笑！”

“在适当的时机他跳下来了！”

“不对，他发过誓终生不下树……”

“算了吧，他替自己立了规矩，也可以定出例外……”

“嗨，一旦开始破例……”

“不，我告诉您：是她从窗口跳上橄榄树！”

“那他们怎么干呢？很不方便……”

“我说他们互相连碰都没碰一下。是的，他追求她，或者是她答应了他。可是他在那树上不下来……”

是，不是，他，她，窗台，跳，树枝……争论喋喋不休。未婚夫们，丈夫们，现在如果他们的恋人或妻子抬头望树，可要留神了。女人们，从她们那方面来说，一见面就“叽叽叽……”，她们议论谁呢？他。

凯基娜或者不是凯基娜,通奸的事情是有,我哥哥却从来没有从树上下来过。有一次我遇见他肩上扛着床垫,就像平时我们看见他把火枪、绳子、斧头、行囊、水壶、火药瓶扛在肩上一样自然。一个名叫多罗泰阿的风尘女子,曾跑来告诉我,她同他幽会过,是她自己主动要求的,不是为了赚钱,而是想对他有所了解。

"你的印象如何呢?"

"嗨! 我很满意……"

另一位,那个叫佐贝依达的,对我讲了一个她梦见了"在树上攀援的男人"(她这么称呼他)的故事,这个故事是那样的真实而详尽,使我相信这是她真正经历过的事情。

当然,我不了解这些风流韵事是如何进行的,柯希莫倒真是对女人们有某种魅力。自从他同那些西班牙人相处之后,他学会了更加注意修饰自己的外表,他不再穿着兽皮像只狗熊似的到处跑了。他穿长袜子和考究的燕尾服,戴英国式的大礼帽,刮胡须,戴假发。甚至,人们已经能够根据他如何打扮而断定他是去打猎还是去幽会。

有那么一段风流佳话,翁布罗萨当地的一位中年贵妇人(我不披露其姓名,她的儿孙们还住在这里,说这些可能得罪他们,但在当时可是一件尽人皆知的事情),总是坐马车出门:独身一人,带着一个赶车的老车夫,她让他沿着大路走一段之后拐入森林。到了某一地点,她就说:"焦维塔,"她叫车夫,"林子里长出了许多蘑菇。你去吧,采满了这只篮子,再回来。"她交给他一只大篓子,这个可怜的人,拖着风湿病的寒腿,走下座位把大篓子背上肩,离开道路,开始在蕨草和露水中探路,一步步走进山毛榉林里,在每一片叶子下寻找,以便发现一朵牛肝菌或一朵马勃菌。与此同时,那贵妇人从马车里消失了,仿佛被从空中劫走,到了路边高高的树上的繁枝密叶里。其余的事情就不得而知了。只是好几次,有人从那里经过时,看见马车空着停在森林里。后来,就像她失踪时一样神秘,

那贵妇人又端坐在马车里了，含情脉脉地凝视着。焦维塔回来了，腿上手上粘满泥土，带回放在篓子里的很少几个采集到的蘑菇，马车又启动了。

诸如此类的故事人们说得很多，特别是在一些热那亚贵妇的家里，她们为有钱的男人们举行聚会（当我是单身汉时，也经常去），于是有五位太太产生了去拜访柯希莫的愿望。人们说他在一棵橡树上，现在那棵树还叫五雀橡树，我们上年纪的人都知道这名字的来历，是一个名叫杰的卖甜葡萄的小贩说起的，这个人诚实可信。那是一个出太阳的好天，这位杰到森林里打猎，走到那棵橡树边，他看见了什么呀？柯希莫把那五个女人都带上树了，这边坐一个，那边坐一个，她们全都脱光了衣服晒太阳，撑着小伞以防太阳灼伤皮肤。男爵坐在当中，朗诵拉丁文的诗句。他没有听清是奥维德的还是卢克莱修的。

这样的故事人们讲了许多，其中哪些是真的，我也不知道。在那个时候他在这些事情上守口如瓶并且显得一本正经的样子，老年时他却都说出来，甚至说得太多，可是大部分故事既不发生在天上也不在地上，连他自己也弄不清楚。事实是在那个时候开始出现那么一种风气，当一个姑娘身子臃肿起来又不知道是谁造下的孽时，最方便的做法就是把这过错推到他身上。有一次一个女孩子讲述说：她去摘橄榄时，只觉得被两只像猴子似的长臂提起来……不久之后由此而生下一对双胞胎。翁布罗萨遍地都有男爵的私生子，有真的也有假的。现在他们都长大了，有的是真的，长得很像他，但也可能是心理暗示作用，因为怀孕的女人看见柯希莫忽然从这棵树跳到那棵树上，有时不免受惊吓。

可是，我对那些指名道姓的故事一般是不相信的。我不知道他是否像人们说的那样有许多女人，但可以肯定的是，那些确实跟他相识的女人宁愿不声张。

此外，如果他有许多女人在身边的话，就不能解释他为何在月

夜里像只猫似的在翁布罗萨城外的那一圈果园里，围着住宅周围的无花果树、梅子树和石榴树转来转去。他唉声叹气，发出一些叹息声，或者是哈欠声，或者是呻吟声。虽然他尽量控制，想表现得正常一些，让别人能够容忍，可是从他喉咙里发出的却是像狼嗥或猫叫的声音。已经了解他的翁布罗萨居民，从睡梦中惊醒，也不害怕，他们在床铺上翻个身，说道："是男爵在找女人，我们希望他找到，让我们安生睡觉。"

有时候，某个老头儿，就是那种为失眠苦恼、一听到动静就喜欢跑到窗前的人，伸出脑袋朝果园里张望，看见他在无花果树上的身影，被月亮照到地面上。"您今天夜里不能入眠，阁下？"

"不能，我转悠很久了，我总是清醒着。"柯希莫说道，好像他是在说他躺在床上，脸埋在枕头里，只等待着眼皮下沉的感觉到来似的，那时他却是像个杂技演员一样吊在树上，"我不知道今天晚上有什么，一股燥热，一种烦躁，也许天气正在起变化，您也感觉到了吗？"

"呃，感觉到了，感觉到了……可是我老了，阁下，而您有热血在向上涌……"

"对，往上涌……"

"那么，您试试往远处走，男爵先生，这里没有什么东西可以安慰你，这里只有一些黎明即起的穷人家，现在他们睡觉……"

柯希莫不答话，钻进树里走向别的果园。他一向懂得掌握分寸，另一方面翁布罗萨的居民总是善于谅解他的这些怪癖，既是因为他总还是男爵，又是因为他是一个与众不同的男爵。

有些时候，这些从他的胸膛里发出的野性的音符传入了其他的窗口，一些更愿意听的窗口，只要有一支蜡烛点燃，只要有低低的柔和的笑声，只要有从灯光和人影之间传出的女性的说话声，虽然听不甚明白，但肯定是拿他开玩笑，或者是学他的怪声怪调，或者是假装呼唤他，这对于那个跳上树了的流浪者已经算是一种正

经的对待，已经算是爱抚了。

来了，一会儿一个厚颜无耻的妇人从窗口探出身来，好像要看看是怎么回事，她还带着床上的热气，敞胸露怀，披头散发，大张着两片嘴唇露出白牙嬉笑着，他们对谈起来。

“是谁呀？一只猫吗？”

他说：“是男人，是男人。”

“一个男人做猫叫吗？”

“唉，我在叹气。”

“为什么？你缺少什么？”

“我缺少你有的那个。”

“什么东西呀？”

“你到这里来，我告诉你……”

他从来没有遇到男人们的粗暴无礼的对待，或者是报复，我是说，这表明——我以为是——他没有构成大危险。仅有一次，很神秘地，他被打伤了。翁布罗萨的治伤大夫不得不爬上一棵核桃树，因为他在那里呻吟。他的一条腿上嵌满了枪打出的霰弹，是很细小的打麻雀用的那种，必须用钳子一粒一粒地夹出来，弄得他很痛，但是很快就痊愈了。永远没有人知道这是怎么回事。他说当他跨越一棵树时，冷不防挨了一枪。

养伤期间，他在核桃树上不能动弹，他又重新开始了极为认真的学习。就在那个时候他开始写一份《一个建立在树上的国家的宪法草案》，在其中描写想像中的由正直的人们居住的树木共和国。他开头写的是一篇关于法律和政府的专题论文，可是在写的过程中，他的虚构复杂故事的本领占了上风，后面插入了惊险情节、决斗和色情故事，有一章专讲婚姻问题，变成了一本杂记。书的结尾应当是这样：作者创立了在树顶上的完善国家，说服全人类在那里定居并且生活得幸福，他自己却走下树，生活在已经荒芜的

大地上。大概应当是这样。可是书没有写完。他寄了一个简写本给狄德罗,署名很简单:柯希莫·隆多,百科全书的读者。狄德罗寄回一封短信表示感谢。

二十

关于这段时期，我不能说得很多，因为我第一次去欧洲的旅行正安排在那个时期。我那时年满二十一岁，可以领受一份家业了，得到的这笔财产令我喜出望外，因为我哥哥要得很少，我母亲也要得不比他多，这可怜的人在晚年衰老得很快。我哥哥要签署一份全部家产的使用收益证书给我，只要我按月给他一笔生活费，替他纳税和料理一下家务。我要做的事情只是管理田庄，为自己挑选一房妻室，我已经看到自己面前的那种正规而宁静的生活，因为虽然发生了过渡时期的大骚动，我也能够生活得很像样了。

可是，在这种生活开始之前，我做了一段时间的旅行。我也到过巴黎，正巧赶上看见欢迎伏尔泰在经历一场多年的悲剧之后归来的盛大场面。但在这里不是回忆我的生平，当然那是不值得一写的；我想说的是在这次旅途中的一切所到之处，翁布罗萨的树上人的名声也在外国传遍的事实着实令我吃惊。我甚至在一本历书上看见一张画像附有以下这些文字："翁布罗萨（热那亚共和国）的野人，只生活在树上。（法语）"他们把他画成一个全身长毛、有长胡子和长尾巴的活物，吃着一只蚱蜢。这张画像放在魔鬼一章里，夹在阴阳人和美人鱼之间。

遇到这一类的幻想，我一般都小心地不说出那野人是我哥哥。但是我在巴黎被邀请出席伏尔泰举行的一次招待会上发表了严正声明。老哲学家坐在他的靠椅上，承受一群贵妇人的宠爱，兴高采烈犹如过复活节，说话凌厉好比一只豪猪。当他知道我来自翁布

罗萨时，他问我："骑士先生，这位像猴子一样生活在树上的著名哲学家就是在您的家乡吗？（法语）"

我感到很荣幸，情不自禁地回答他："阁下，他是我的兄弟，迪·隆多男爵。（法语）"

伏尔泰非常惊讶，也许因为有那种表现的人的兄弟竟然是显得如此正常的人，他开始问我一些问题，比如："您的哥哥待在那上面，是想上天吗？（法语）"

"我哥哥认为，"我回答，"谁想看清尘世就应当同它保持必要的距离。"伏尔泰非常欣赏这样的答复。

"从前，只是大自然创造生命现象，"他总结道，"现在是理智。（法语）"老哲人开始了关于他那虔诚的一神论的宏论。

我不得不很快中断旅行，回到翁布罗萨，一封急信把我召回去。我们的母亲气喘病突然加重，可怜的人从此卧床不起。

当我迈过栅栏，抬头看我们的别墅时，我相信会看见他在那里，柯希莫已经攀上了紧靠着我们母亲的窗台的一棵高大的桑树。"柯希莫！"我呼唤他，但是压低了声音。他朝我打手势，把所有要说的意思全表达了：妈妈的病情略有好转，但是一直很严重，你上楼去，但脚步要轻。

房间里半明半暗，妈妈躺在床上，由一大堆枕头垫起的肩膀仿佛比我们过去看见的要宽大一些，她身边有不多几个女仆。巴蒂斯塔还没有来，因为应当送她来的丈夫，那位伯爵，忙于收获葡萄而分不开身。打开着的那扇窗户在阴暗的房间里显得很突出，柯希莫就正对着窗子站在树枝上。

我弯腰去吻母亲的手。她立刻认出了我，把手放在我头上。"哦，你来了，彼亚乔……"她的声音细若游丝，但是当气喘不太憋闷胸口时，她说话清楚，头脑很清醒。不过，当我听到她毫无区别地对着我同柯希莫说话，好像他也站在床头一样时，我很是吃惊。

柯希莫从树上回答她。

“我吃过药很久了吗？柯希莫。”

“不，才几分钟，妈妈，您等一会儿再服药，现在对您不合适。”

一会儿她说：“柯希莫，给我一瓣橘子。”我很纳闷。可是当我看到柯希莫从窗外伸进一杆船上用的渔叉并用它从一张条桌上取了一片橘子，把它送到母亲的手上时，我更觉得惊奇了。

我发现她喜欢叫他来做所有这些小事物。

“柯希莫，给我披肩。”

他便用那叉子从扔在椅子上的东西里找起来，挑起那条披肩，递到她面前。“找到了，妈妈。”

“谢谢，我的儿子。”

她对他说话总像是他只隔一步之遥，但我看出她从不吩咐他做从树上办不到的事情。在这种时候她总是叫我或者是叫女佣人。

夜里妈妈不能安睡。柯希莫留在树上守护她，树上挂一盏小灯，使她能够在黑暗中看见他。

清晨是气喘病患者最难熬的时候。惟一的办法就是尽量分散她的注意力。柯希莫就用一支竖笛吹奏小调，或者模仿鸟叫，或者逮些蝴蝶，然后把它们放进屋里飞舞，或者摘几束藤萝花。

那是一个出太阳的晴天。柯希莫在树上拿着一只小碗，他开始吹肥皂泡，他把那些泡泡吹进房间里，吹向病人的床头。妈妈看见彩虹般的颜色的泡泡飘动，飞满了房间，她说：“啊，你们在玩什么！”就像我们小时候一样，她总是不赞成我们的游戏，觉得太无意思和太幼稚。可是现在，也许是破天荒头一回，她喜欢我们的玩艺儿。肥皂泡飞到她的脸上，她吹气把它弄炸，微笑起来。一个泡泡落到了她的嘴唇上，停留在那里不动了。我们大家俯身趋前，小碗从柯希莫的手上掉落下来。她死了。

丧事过后或迟或早就会有喜事，这是生活的规律。在我们的母亲去世一年之后，我同附近的一位贵族少女订婚了。我说尽好话劝我的未婚妻以后来翁布罗萨居住：她害怕我哥哥，她以为他是一个在树叶间行走，趁人不备从窗户里窥视室内人一举一动的家伙，这种想法使她心里充满惧怕，又因为她从未见过柯希莫，想像中他像个印第安人。为了消除她的恐惧，我举办了一次露天宴会，筵席摆在树下，柯希莫也被邀请出席。他在我们头上的一棵山毛榉上，就着放置在一个托架上的盘子进餐。我应当说虽然他从来没有练习过如何同众人一起吃饭，他的举止还是很得体的。我的未婚妻稍稍安心一些了，她觉得除了生活在树上之外，他是一个同大家完全一样的人；但是她对他还是怀有一种难以克服的不信任感。

当我们行过婚礼，一起在翁布罗萨的别墅里安顿下来后，她还是竭力回避大伯，不仅不愿同他说话，而且还尽量不同他照面，虽然可怜的他经常给她送来一束束鲜花或者一些珍贵的兽皮。当孩子们开始一个个地出生并长大时，她就考虑同伯父接近可能对他们的教育产生不良影响。在我们搬家前她一直忧心忡忡。后来我们把我们家在隆多的旧封地上久无人住的古堡重新装修一番，决定住得离翁布罗萨远一些，使孩子们不至学他的坏榜样。

光阴荏苒，柯希莫也感觉到时间的流逝。矮脚狗佳佳的变化是标志，它老了，不再有跟着一群猎犬去追狐狸的劲头了，也不再想同丹麦种的大母狗或马斯蒂内种的凶母狗进行荒唐的恋爱了。它总是蜷曲在地上，仿佛不值得为了站着时肚皮与地面之间的那么一点点距离而直起身子来。它从头至尾地平躺在柯希莫所在的树脚下，眼睛疲懒地瞟着主人，勉强地慢慢摇动尾巴。柯希莫变得无精打采，时光消逝的感觉表明他对自己成天在那些树枝上爬上爬下的生活不满意。无论是打猎、逢场作戏的情爱还是读书都不

能使他获得完全的满足。他也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他发起疯来，飞快地爬上树枝最柔嫩的细弱梢尖上，好像要在树顶上找出一些从那上面长出的新的树木，以便再往上攀。

一天，佳佳显得很烦躁。它好像嗅到春天的气息，它仰起脸来闻一闻，又垂落下去。它两三次起身，在周围转转，又躺下。它突然间跑起来，它跑得很慢。后来，每隔一会儿就停下来喘一口气。柯希莫在树上紧跟着它。

佳佳跑上森林里的路。它好像认准了一个方向，因为尽管它不时地停歇、撒尿、伸着舌头看看主人，却很快地振作精神，毫不犹豫地又上路了。它就这样进入了柯希莫过去很少来、几乎是很陌生的地方，因为这里通向托莱马依科公爵的禁猎区。公爵已是耄耋之人，不知有多少年不打猎了，但是任何偷猎者也不能涉足他的禁地，因为猎场的看守人数众多而且总是防范严密。他们对柯希莫早有议论，因此柯希莫宁可离得远一些。此刻佳佳和柯希莫钻进了托莱马依科亲王的禁猎区内，但是他们谁也没有想到去追逐那些众多的猎物。矮脚狗朝着一种对它的神秘的召唤直奔而去，男爵被急于弄清这条狗要去哪里的好奇心所控制。

矮脚狗来到在森林的尽头出现一块草坪的地方。两头蹲在石柱上的石狮背负着一枚徽章。或许从这里开始应当是一座园林，一个花园，到了托莱马依科领地中的私人住宅处了。可是只有那两头石狮子。草坪宽阔，浅草碧绿，只有远望绿草的尽头才看见一片苍黛色的橡树背景。天边有一层薄薄的浮云。听不见一声鸟啼。

那片草坪的景象令柯希莫惊惶失措，他一直生活在树木繁茂的翁布罗萨，自信能够顺着他自己的路到达任何地点，前面这块天空之下空旷坦荡的无树的平地却是无法逾越的，他感到头晕目眩不能自持。

佳佳冲进草地，好像青春重返似的跑得劲头十足。柯希莫蹲

在一株白蜡树上打唿哨，呼唤它："这儿，回这儿，佳佳！你去哪里？"但是那狗并不理睬他，连头也不回，它沿着草地往前跑呀跑，跑得远远的，只见它的尾巴变成了一个逗号，后来这逗号也看不见了。

柯希莫在树上直搓手。虽然矮脚狗的逃离对他已是习以为常的事情，但是现在佳佳消失在那片他无法跨越的草地上，它的这次逃跑就实在令他担忧了，而且他还要无期限地等待，等待着草地的那边出现什么。

正当他思量着这些时，听见白蜡树下响起脚步声。他看见一位猎场看守人走过，只见他手插在衣袋里，吹着口哨。说实在的，同领地里那些凶神恶煞似的看守相比，他未免有些衣冠不整和松松垮垮的样子，然而他穿的制服上有徽章，正是公爵的家丁的那种样式。柯希莫靠树干隐蔽起来。后来，他对狗的挂虑占了上风，他叫住那位看守："喂，您，军士，看见过一条矮脚猎犬吗？"

那看守抬起头来："啊，是您！会飞的猎人带着会爬的狗！没有，我没有看见那条矮脚狗！今天早晨，您打到什么好东西了？"

柯希莫已经认出他是最卖力气反对他的那伙人中的一员，于是说道："没有，我的狗跑了，我不得不追到这里来……我的枪没有装子弹……"

看守说："哟，您尽管上子弹，您开枪打个够吧！反正，已经这样了！"

"什么事情已经这样了？"

"公爵已经死了，谁还愿意再管这块狩猎禁地呢？"

"噢，是这样。他死了，我还不知道。"

"他死后下葬三个月了。他的大房和二房的继承人以及新娶的小寡妇正吵得不可开交。"

"他有过第三房妻子？"

"是他死的前一年，八十岁时娶的，她是一个二十一岁或稍大

点的姑娘，我跟您说这真是发疯，这新娘没有同他在一起待过一天，只是现在才开始来查看他的领地。她不喜欢这些地方。”

“怎么，她不喜欢？”

“可不是吗，她住进一座宫殿，或一座庄园，带着她的全班人马到来，因为她身后总是跟着一帮痴情的追求者。过了三天她就觉得一切都丑陋不堪，一切都令人厌烦，便扬长而去。这时其他的继承人就跳出来，拥到这块地方，争夺所有权。而她说：‘好吧，你们拿去吧！’现在她来到这里的狩猎行宫，可是能逗留多久呢？我说长不了。”

“狩猎行宫在哪里？”

“在草地那一头，橡树后面。”

“那么我的狗是去那里了……”

“它一定是去找肉骨头了……请原谅，我想阁下您是要在树上多待一会儿了！”他放声大笑。

柯希莫不理睬他，望着无法穿越的草地，等待矮脚狗返回。

它一天未归。第二天柯希莫又来到白蜡树上，凝视着草地，虽然那草地使他束手无策，他也不得不朝那里看。

傍晚时分，矮脚狗出现了，只有柯希莫的锐利的目力才能分辨出草地上的那么一小点儿，越来越清楚地走过来了。“佳佳！过来！你去哪里了？”那狗站住，摇摇尾巴，看着主人，狺狺而吠，好像是邀请他过去，跟它走。可是它想到他不能跨越那段路程，便向后转身，摇摇晃晃地走开，又回头顾盼。“佳佳！回来！佳佳！”矮脚狗却跑远了，消失在草地的深处。

不久走过来两个猎场看守。“您一直在这里等候那只狗呀，阁下！可是我看见它在行宫里，受到很好的照顾……”

“怎么回事？”

“可不是嘛，女侯爵，也就是新寡的公爵夫人（我们称她女侯爵，因为她在娘家时是侯爵小姐），热烈欢迎它，就像她过去一直是

它的主人似的。那是一只一钱不值的狗，阁下，请允许我这么说，现在它可找到一个舒服的地方啦，它留在那里了……”

两名家丁嘲弄地笑着走开。

佳佳不再回来。柯希莫天天守在白蜡树上观望草坪，仿佛可以从草地上悟出长久以来在内心折磨着他的那个东西：对于远方的思念、空虚感、期待，这些思想本身可以延绵不断，比生命更长久。

二十一

有一天，柯希莫在白蜡树上观望。太阳金光耀眼，一道光芒直射草地，使豌豆似的黄绿变成了翡翠般碧绿。远处深黛色的橡树林里有些树枝摇动，从里面跳出一匹骏马。马鞍上驮着一位黑衣骑士，穿一件披风，不对，是一条长裙。不是一个男骑士，而是一位女骑手，她急驰而来，是一位金发女郎。

柯希莫开始心怦怦直跳，他满心希望那位女骑士走近，以便能够看清她的脸，那张面孔将是美丽非凡的。可是除了期待她的到来和期待她的芳容之外，还有第三种期待。这与前两个企盼交织在一起的第三个企盼是希望这越来越光彩照人的美貌能够满足内心的需要，唤起一个几乎淡忘了的熟悉印象，一个只剩下一种轮廓、一种色彩的记忆，并希望能使其余的东西一起重新浮现，或者最好是在现成的某种东西里重新找到记忆中的东西。

他这样思忖着，竟然没有看见此时她正靠近了他旁边的草地的边缘，那里耸立着狮子石柱，而这种期待开始变得痛苦起来，因为他发觉女骑士并不是朝着石狮直线地穿越草地，而是斜行穿插，因此她可能很快重新消失在森林中。

正当他快要看不见她时，她猛然拨转坐骑，现在从另一条斜线横越草地，这条路线肯定会使她离他稍近一些，但是同样可能导致她在草地的对面消失。

正在这时候，柯希莫发现两匹有人骑着的棕色马从树林里钻出，来到草地上。他很扫兴，但是他尽力马上消除这不愉快的想

法，坚决地认为那两个骑士无足轻重，只消看看他们如何跟在她后面东奔西跑就够了。他们当然是不足挂虑的，虽然，他不得不承认他们给他带来了厌恶之感。

这时，那女骑士没有离开草地，又一次调转马头，但是向后转，离柯希莫更远了……不，此刻那马在原地转圈，在那里飞跑，那动作像是故意让两位乱跑的骑士摸不清方向，实际上那两位现在跑远了，他们还没明白她往与他们相反的方向去了。

现在一切都真正朝着他来了：女骑士在阳光下飞驰，越来越美，越来越符合柯希莫记忆中渴求的东西，惟一令人不放心的是她的路线依旧是七弯八拐的，让人不能预先看出她的意图。两位男骑士也不明白她在往哪里去。他们竭力跟上她的变化，结果白走了许多路。但是他们始终显得意志坚定，身手矫健。

来了，出乎柯希莫的意料，骑马的女子来到离他很近的草地的边缘上，现在她从两根石柱之间穿过，蹲在那上面的两只狮子仿佛是为了欢迎她而放上去的。她转身向草地和草地上的那一头随便做了一个表示告别的动作，迎面向前跑来，从白蜡树下经过。柯希莫这时看清了她的面庞和整个人。她端坐在马鞍上，有一张带着少女气息的高傲女人的脸，前额恰当地生在那双眼睛之上，眼睛恰当地长在那张脸上，鼻子、嘴巴、下巴、脖子，她的每一部分都恰到好处地与她的其他部分相称。这一切一切都使他回忆起十二岁时他上树的第一天见到的那个打秋千的小女孩：索福尼斯芭·薇莪拉·薇莪兰特·翁达利瓦。

这个发现，也就是在刚看见她的那最初一瞬间就产生了的说不清的感受，发展到了能够向自己宣告是这样一个发现的程度了，使柯希莫浑身热血沸腾。他真想大声呼唤，使她抬起头来看看白蜡树，看到他自己，可是从他的喉咙里发出的只是白鹬的鸣叫声，她没有转过身来。

现在白马跑进了栗子树林，马蹄踩破了散落在地上的长着毛

刺的栗子球，使光亮的木质硬果壳露出来。女骑士忽东忽西地策马前行，柯希莫时而想她已经走远了，追不上了，时而在树上看见她突然重新出现在前面的两行树干之间。她忽隐忽现使他更加激动，回忆使男爵心中犹如一团热火升腾，他想让她听见一声呼唤，表示自己的存在，可是从他嘴唇上响起的只是山鹑的啾啾声，她没有注意。

两位紧追不舍的男骑士，似乎还没有弄清楚她的意图和路线，继续向错误的方向跑，不是闯进了荆棘丛生的荒地就是陷入了沼泽之中，而她却安然无恙地飞驰，别人休想抓得着她。她还不时向骑士们发出种种命令或提示，有时扬起拿马鞭的手，有时从角豆树上摘下豆荚扔在地上，表示告诉他们应当从那里走。骑士们立刻奔向那个方向，沿着草地或河岸急驰，可是她却转向另一边，不再理睬他们。

“是她！是她！”柯希莫想着，希望使他越来越兴奋。他想大声叫她的名字，可是从嘴唇上出来的却只是一声鸻鸟悠长的哀鸣。

现在，可以看出她的这些来去，对骑士们的欺骗和耍弄的花招都是围绕着同一条路线。虽然它弯弯曲曲并不规则，仍不失为一种可能的愿望。猜出这种企图，不再持追不上她的想法，柯希莫自言自语：“我要去她将到的地方。至少，她要去那边就不会停留在这里。”他跳上他的路，走向翁达利瓦家荒废的旧花园。

在那浓阴之下，在那芳香四溢的空气里，在那些颜色和形质独特的树木花草之中，他沉浸在对那个小女孩的回忆里，几乎忘记了女骑士，或者是他没有忘记她，只是觉得也可能不是她。虽然对她的等待和盼望已经是那么真切，就像她已经来到了那里。

他听见一阵响动，是白马踏在鹅卵石上的蹄声。她进入花园后不再疾驰，女骑士好像要仔细地打量和辨认每一件东西。听不见愚笨的男骑士们的任何动静，她一定是彻底把他们甩掉了。

他看见她了。她环绕着水池、凉亭和水缸走一圈，看见垂挂着

气根的树木变得粗壮了，玉兰花落英缤纷。但她没有看见他，他用戴胜鸟的咕咕叫，用草地鹨的啭鸣，呼唤她，这些声音汇入了花园中各种鸟雀的繁多的啁啾中。

她下了马鞍，握着缰绳，牵马步行。她来到别墅前，放开马，走进门厅。她大声嚷道："奥尔登西亚！加埃达诺！达尔奎尼奥！这儿需要粉刷，需要重新油漆百叶窗，把壁毯挂起来！我要在这里放圆桌，那里放长条桌，中间摆斯频耐琴，所有的画都要换位置。"

柯希莫这时才明白，在他粗心大意地看来一直是无人居住的关闭的房子，现在却是敞开着的，里面有许多人。仆人们在打扫卫生、整理房间、开窗通风、布置家具、拍打地毯，是薇莪拉回来了。那么，薇莪拉重新定居翁布罗萨，她重新拥有她小时候离去的别墅！但是，柯希莫胸中高兴的心跳与害怕的心跳没有很大区别，因为是她回来了，在他眼前的她是这样地超出他的预想和傲气十足，这就意味着他失去了她，记忆中的她不复存在了，那在树叶的神秘的芬芳之中和阳光穿过的绿色里的她不复存在了。这就意味着他将不得不躲开她，那么对孩提时的她的最初的记忆也将消失。

柯希莫在这种变化了的心跳中看见她在仆人中走动，指挥他们搬动长沙发、钢琴、角柜，接着匆匆走进花园，重新骑上马，后面跟着一群仍然恭候吩咐的人，现在她对园丁们讲话，告诉他们应当如何重新修饰荒芜了的花坛，如何在小路上重新铺设被雨水冲掉的鹅卵石，如何重新安置柳条椅、秋千……

她高高地扬起手指指以前挂过秋千的那根树枝，现在应当重新吊起秋千，绳子应当多长，摆动的幅度应当多大。她这么指手画脚地说着，眼光投到了玉兰树上，从前柯希莫就是从那上面出现在她面前的。他在玉兰树上，就在那里，她又看见了他。

诧异，非常惊讶。他们都说不出话来了。当然，她立刻恢复了常态，像平素一样摆出一副骄矜的架式，但是就在她露出惊奇的表情的那一瞬间，她的眼睛和嘴笑了，露出一颗牙齿，同她小时候一

模一样。

“你!”接着她尽可能地用一个人谈起一件寻常事情的自然语气,但她没能掩饰住她的高兴和兴趣,“哟,你从那时候起就一直这样留在这里,从没有下来过吗?”

柯希莫终于把快要冲口而出的麻雀的叫声改变成了一句话:“对,是我,薇拔拉,你还记得吗?”

“从来没有、真的从来没有把脚踏上地面吗?”

“没有。”

而她,好像觉得自己过分坦率:“噢,你看你不是做到了吗? 那么后来不是很难办。”

“我等你回来……”

“好极了! 喂,你们,把那幅窗帘放到哪儿去呀! 都放在这儿,我看着!”她回过头来打量他。柯希莫那天是一身打猎的装扮,头戴猫皮帽,肩挎火枪,显得粗野。“你像鲁宾孙!”

“你读过那本书?”他马上说道,为了向她显示自己也知道。

薇拔拉已经掉过头去:“加埃达诺! 阿姆贝利奥! 枯树叶! 到处都是枯树叶!”又对他说:“过一小时以后,在花园的尽头见,你等着我。”她骑上马跑去发号施令了。

柯希莫跳进树林深处。他真希望这些树木比现在还稠密一千倍,他必须踏过大量的树叶、树枝、荆棘、香忍冬和铁线蕨并且钻进去,只有当全身都被草木淹没时他才开始考虑自己究竟是兴奋还是吓疯了。

在花园尽头的一棵大树上,他用膝盖紧紧地夹住树干,掏出外祖父冯·库特维茨以前用过的一只老式大怀表看时间,心里想,她不会来了。然而青年女子薇拔拉几乎准时到来,骑着马。她在树下停步,并不朝树上看一眼。她没戴帽子,也没穿女骑士装,镶花边的白色女衬衣配黑色裙子,简直像修女的打扮。她站在马镫上把手伸给他,他拉住她,她踏着马背上了树,然后还是不看他,迅速

地向上攀援，找到一个合适的树杈，坐下来。柯希莫蹲在她的脚边，他只能这样开始说话："你回来了？"

薇苺拉嘲弄地望着他。她依然像小时候一样金发碧眼。"你怎么知道呢？"她说道。

而他，没听懂她的玩笑话："我在公爵猎场的草地上看见你……"

"那猎场是我的。长满了大荨麻！你都知道了？我是说，关于我的事情？"

"不……我只知道现在你成寡妇了……"

"当然，我是寡妇，"她拍了一下黑裙，解释道，并且喋喋不休地说开了："你什么也不知道。你成天在树上探听别人的事情，结果你一无所知。我嫁给了托莱马依科老头子，因为我父母逼我嫁给他，他们逼迫我。他们说我卖弄风情，不能没有一个丈夫。我当了一年的托莱马依科公爵夫人，这是我一生中最无聊的年头，虽然我同那老头子待在一起的时间不满一星期。我再也不踏进他们的任何一处古堡、废墟和旧房子了，那些地方爬满了毒蛇！从今以后我将留在这里，这是我小时候住过的地方。我高兴住多久就住多久，大家知道，以后我还会走的。我是寡妇，我可以做我喜欢做的事情，终于如愿以偿了。我总是做我喜欢做的事情。说实话，托莱马依科也是我要嫁的，因为嫁给他对我很合适，说他们强迫我嫁给他是假的，他们只是希望我出嫁，不论好歹，那么我就挑选了求婚者中最衰老的，幸亏有这么一位。'这样我将早当寡妇，'我说了，而且实际上我现在是了。"

柯希莫被滔滔不绝而来的消息和不容置疑的断言惊呆在那里，薇苺拉变得比任何时候都更为陌生了：卖弄风情，寡妇和公爵夫人，组成了一个不可捉摸的世界，他能够说出来的全部话语是："你向什么人卖弄风情呢？"

她说："瞧，你嫉妒了。当心，我以后决不允许你吃醋。"

柯希莫真的由于被煽起的妒火而感到了要吵架的冲动。接着他马上转念一想。“什么？嫉妒？可是她为什么认为我会为她生出嫉妒之心呢？她为什么说‘我以后决不允许你’这样的话呢？这好像是说她想我们……”

这时，他的脸涨红了，激动不已，他想告诉她，问她和听她解释。相反，却是她向他发问，干巴巴地说：“告诉我，你做了些什么？”

“哦，我做了些事情。”他开始说道，“我去打猎，连野猪也打到过，但是主要是猎狐狸、山羊、貂，还有大家都知道的鸫和画眉，后来海盗来了，一些土耳其海盗上岸，发生了一场恶战，我的叔叔死在那次冲突中；我读了很多书，为我自己读，也替我的一位朋友读，他是一名被吊死的强盗，我有狄德罗的整套百科全书，我还给他写过信，并且得到了他从巴黎写来的回信；我干过许多活计，修剪树木，我从大火中抢救了一片森林……”

“……你将永远爱我，绝对地爱，爱我胜过一切，你会为我做任何事情吧？”

对她的这番戏谑的话，柯希莫感到惊愕，说道：“是……”

“你是一个仅仅为了我而生活在树上的男人，为了懂得如何爱我……”

“是……是……”

“吻我。”

他将她挤靠在树干上，亲吻她。他抬起头来，发现了她的美丽容颜，仿佛以前不曾看到过似的：“告诉我：你为什么漂亮……”

“为了你。”她解开白衬衣的纽扣，青春的胸脯，玫瑰花般的乳头，柯希莫伸出手来刚刚触摸到，薇莪拉就顺着树枝往上逃，好像飞起来一样，他跟在后面攀援，她的裙裾拂着他的脸。

“你带我去哪里呀？”薇莪拉说道，就像是他在前面引导她，而不是她把他带在自己的身后。

“从这边走。”柯希莫说着，开始为她引路，每当从一棵树跨越到另一棵树上时，他就拉住她的手或者搂着她的腰把她接过去，他教她如何走步。

“往这边来。”他们走上几棵从陡峭的山崖上向外伸出去的橄榄树，爬上其中一棵的顶端。他们觉得眼前豁然开朗，只见大海像天宇一般广阔、明净、安谧，在此之前他们从枝叶间只能窥见好像碎裂了的一片海水。地平线延伸得宽广又深远，蓝色的海面平展而空旷，不见一线帆影，略现水纹，显示有微波荡漾。惟有清风从海滩的沙地上吹过时，才听到犹如叹息般的风声。

柯希莫和薇莪拉半眯着眼睛往下溜，回到树叶中间深绿色的浓阴里：“去那边。”

他们爬上一棵核桃树，在主干的顶部有一处盆形的凹陷，是很久以前斧头砍下的伤痕，这里就是柯希莫的藏身所之一。那里面铺着一张野猪皮，周围放着一只长颈圆肚的大酒瓶，一只碗和一些工具。

薇莪拉扑倒在野猪皮上：“你带过别的女人来这里吗？”

他迟疑着。薇莪拉说：“如果你没有带来过，你是一个毫无价值的男人。”

“带来过……一些……”

他挨了不折不扣的一记耳光：“你就是这样等我的吗？”

柯希莫摸着被打红的脸颊，不知说什么好；可她却像是恢复了情绪，而且满不在乎地问：“她们如何呀？告诉我：她们怎么样？”

“不如你，薇莪拉，不如你……”

“我怎么样你知道什么，喂，你知道什么呀？”

她变得温柔甜蜜，柯希莫对她瞬息骤变的情绪，连连吃惊。他挨近她。薇莪拉的毛发和肌肤犹如黄金和香蜜。

“你说话呀……”

“你说……”

他们相互认识了。他认识了她和他自己，因为实际上他过去不了解自己。她认识了他和她自己，因为虽然她一向了解自己，却从来没能认识到自己原来如此。

二十二

他们首先去拜谒的就是那棵刻了字的树，字迹深陷在树皮里，已经陈旧变形，不像是由人手刻写的了，字母变得粗大：柯希莫，薇莪拉和——靠下一些——佳佳。

“在那上面？谁刻的？什么时候？”

“我，当年。”

薇莪拉很感动。

“这是什么意思？”她指了指那两个字：佳佳。

“我的狗。也是你的，矮脚狗。”

“图尔加雷特吗？”

“佳佳。我这么叫它。”

“图尔加雷特！那年我出发之后发觉他们没有把它装上马车时，我哭得好厉害呀……那时我并不在乎以后见不着你，而是为失掉了矮脚狗而伤心！”

“如果没有它，我就找不到你了！是它在风里嗅出你就在附近，在找到你之前它一直焦躁不安……”

“我刚瞥见它气喘咻咻地跑进行宫，马上就认出是它……旁边的人说：‘这东西从哪儿冒出来的？’我弯下腰查看它身上的毛色和花纹。‘这可是图尔加雷特呀！是我小时候在翁布罗萨养的矮脚狗！’”

柯希莫笑了。她忽然皱了一下鼻子：“佳佳……多么难听的名字呀？你从哪儿找到的这么丑的名字呢？”柯希莫顿时脸色黯然。

此时佳佳却感到志得意满，没有丝毫的不痛快。它那颗为两个主人操碎了的心终于得到了安宁，为了把女侯爵引到禁猎区边上柯希莫所在的白蜡树前来，它曾经煞费苦心地忙碌数日。它衔住她的裙裾拉她，或者叼走她的一件东西逃向草坪，让她追赶过来。她说："你要干什么？你把我拖到哪里去呀？图尔加雷特！站住！我找回一只多么讨厌的狗！"但是矮脚狗的出现勾起了她对童年的回忆，对翁布罗萨的怀念。她很快就着手准备从公爵的行宫搬出，回到长满奇花异木的别墅旧居。

她回来了，薇莪拉。对于柯希莫来说，最美的季节开始了。对于她也是。她骑着白马在田野上奔跑，看见了出现在蓝天和树叶之中的男爵，她立即从马鞍上站起，抓住斜生的树干，顺着树枝爬上树，她很快变得几乎同他一样是爬树的行家里手了，跟着他到处转悠。

"啊，薇莪拉，我不知道，我不知道爬向哪里……"

"爬到我身上来。"薇莪拉悄声细语。他欣喜若狂。

对于她来说，爱情是非凡的经历，在欢愉之中体验到了人所具有的勇敢、慷慨、献身、力量这一切心灵之美。他们的小天地是在那最难以到达的枝叶错综复杂的大树之巅。

"上！"他指着树枝间最高的一个树杈大声说道，他们一起跑起来向那上面奔去。在他们之间开始一场杂技竞赛，会合时的拥抱使竞赛达到高潮。他们悬在半空中相亲相爱，背靠着或手吊着树枝，她像飞来一般扑到他身上。

薇莪拉在性爱上的独特追求与柯希莫的特殊的性爱方式相一致，偶尔不和谐。柯希莫讨厌扭扭捏捏、娇滴滴、软绵绵、矫揉造作的那一套，他不喜欢任何不是天然情爱的表现。共和派的道德即将产生，既严肃而同时又很放荡的时代正在酝酿之中。柯希莫，这个现在不知厌足的情人，过去是一个信奉禁欲主义、苦行主义的清教徒。他一直在追求爱情的幸福，但一直都是对肉欲怀着敌意。

他甚至怀疑接吻、抚摸、喁喁情话减弱或者取消了原始的快感。是薇莪拉使他产生冲动，他同她做爱之后从没感到过神学家们所说的那种沮丧；他还就这个问题进行哲学上的探讨，写了一封信给卢梭，也许搅得卢梭思想混乱，他没有回信。

但薇莪拉也是风雅女人，任性骄纵，在血统上和心灵上都是基督徒。柯希莫的爱满足了她的情欲，但没有使她的幻想得到满足。因此，有时发生口角和抱怨，但是吵闹的时间很短，他们的生活以及周围的世界毕竟是那么的丰富多彩。

他们感到疲乏了，就去找他们那些隐蔽在枝叶最茂密的树上的安乐窝：像一片卷曲的叶子一样包裹住他们的身体的吊床，或者是帷幔随风飘动的悬空帐篷，或者是羽绒床铺。在这些设施上显示出薇莪拉女士的天才：女侯爵无论到何处，都有本事创造出舒适而讲究的环境和发明一种难得的方便。看起来很难做到的事情，她却奇迹般地很快实现，因为她想做的事情，她一定不惜一切代价立即办到。

欧鸲停在他们这些空中洞房上歌唱，孔雀蝶成双成对地飞进帐篷。伏天的下午，当瞌睡袭击了两个偎依着的情人时，一只松鼠钻进来，寻找可以啃噬的东西，用毛茸茸的尾巴扫他们的脸，或者啃他们的大脚趾。他们仔细地关好帐篷，那么又有情况发生：一窝睡鼠啃破帐篷顶，摔落到他们身上。

那是他们互相了解的时期，他们讲述各自的经历，彼此提问。

“你感到过孤独吗？”

“我想念你。”

“孤独是因为与世隔绝吗？”

“不是。为什么会呢？我一直同别人打交道：我摘收水果，修剪树木，我跟神父学哲学，我同海盗打仗。难道别人不是这样生活吗？”

“只有你一个人是这样，因此我爱你。”

可是男爵还没有弄清楚薇莪拉愿意接受他的什么和不愿意接受什么。有时候只因一件小事情，他的一句话或是他说话的语调就会使得女侯爵勃然大怒。

例如他说："我同贾恩·德依·布鲁基一起读小说，同骑士一起设计水利工程……"

"同我呢？……"

"我同你做爱。比方说：修剪吧，水果……"

她缄默了，身子一动不动。柯希莫立刻觉察出惹她生气了：她的眼睛突然变得冷冰冰的。

"为什么？怎么啦？薇莪拉，是我说了什么吗？"

她好像离开他一百里远，既看不见他也听不见他说话似的，脸板得像大理石。

"别这样，薇莪拉，你怎么啦？为什么呀？请你听我说……"

薇莪拉站起身来，不用他帮助，就灵活地从树上往下走。

柯希莫还是不明白他错在哪里，他还是想不出，或者根本不愿想，反正他不懂。为了更好地表白他的无辜："别这样，你没有听懂我的话，薇莪拉，你听我说……"

他跟着她一直下到最低处的侧枝上："薇莪拉，你不要走，不要这样，薇莪拉……"

她这时开口说话了，然而是对马说的，她已经来到马跟前并解开拴马的绳子，跨上马鞍，走了。

柯希莫开始担心了，从一棵树跳往另一棵树："别走，薇莪拉，告诉我，薇莪拉！"

她飞驰而去。他在树上追赶："我恳求你，薇莪拉，我爱你！"可是他望不见她了。他急忙往前赶，脚踩到一些不结实的枝条，冒着摔下去的危险，蹦跳着走。"薇莪拉！薇莪拉！"

当他肯定自己已经追不上她，抑制不住地抽泣起来时，又看见她骑着马从眼前一路小跑而过，并不抬头看他。

“你看，你看，薇莪拉，我在干什么！”他开始用光头朝树的主干撞击（说实话，他的头非常之硬）。

她还是不看他，她已经走远了。

柯希莫期待着她会绕着树木弯弯曲曲地折回来。“薇莪拉！我太伤心了！”他把身体倒悬在空中，头朝下，两只脚勾紧树枝，用拳头猛打一阵自己的头和脸。或者以一种破坏性的疯狂毁坏树冠，一棵枝叶茂盛的榆树在几分钟之内变得光秃秃的，被剥掉了装饰，仿佛下过冰雹一般。

但是，他从不以自杀相威胁，而且，他从不用任何方式威胁别人，他不会在感情问题上进行讹诈。他想怎么做就怎么做，在他已经做了之后，行动就宣告了他的想法。他不会在还没有做时就扬言要如何如何。

在某个时刻，薇莪拉夫人像她突然生气一样出人意料地露面了，柯希莫的一切发疯的行为似乎都不曾使她受感动，某一行动却出其不意地点燃了她心里的怜悯和爱情之火：“别这样，柯希莫，亲爱的，等着我！”她从马鞍上跳起，匆匆爬上一棵树，而他在高处早已伸出双臂，准备把她拉上去。

爱情像吵架一样疯疯傻傻地重新开始。这其实是一回事，但柯希莫对此一点也不开窍。

“你为什么让我痛苦？”

“因为我爱你。”

这时是他发火了：“不，你不爱我！爱着的人需要幸福，不要痛苦。”

“爱着的人只要爱情，也用痛苦来换取。”

“那么，你是存心让我受苦。”

“对，为了证实你是不是爱我。”

男爵的哲学拒绝走极端：“痛苦是消极的精神状态。”

“爱情包括一切。”

“痛苦总是会被克服的。”

“爱情不排斥任何东西。”

“有些东西我永远不会接受。”

“你接受了，因为你爱我并为此而忍受痛苦。”

在柯希莫身上，痛苦表现为摔打叫嚷，快乐也在心里装不住了，它要迸发出来。当他的幸福达到某一程度时，他不得不从情人身边离开，一边跳跃一边叫喊，宣扬他的情妇的美丽可爱：

“我拥有世界上最美丽的姑娘！”①

那些坐在长凳上的翁布罗萨的闲人和老海员，对于他这种倏然而至已经见惯不惊了。他们看见他沿着圣栎树跳跃过来，听见他吟诵：

姑娘，在你那里，在你那里，
我寻找我的幸福，
在牙买加岛上，
从黄昏到早晨！②

或者：

有一块金光灿烂的绿草坪。
带我去，带我去，我将在那里安息！③

随后就销声匿迹了。

---

① 这一句话为意大利文、英文、拉丁文、西班牙文混合语。——编辑注

② 这四行诗系由四种语言混合而成，第一行为德文，第二行为意大利文，第三行为西班牙文，第四行为法文。——编辑注

③ 这两行诗为法、西、英、意混合语。——编辑注

不论他的古代语言和现代语言的知识是如何缺乏深度，都能让他将各种语言混合在一起尽情恣意地大叫大嚷，抒发他心中的感受。他的心愈是被强烈的激情所震动，他的语言就变得愈是含混不清。人们还记得有一次，翁布罗萨的居民聚集在广场上庆祝守护神节，广场上竖起一根夺彩杆[①]，拉起彩带，插起小旗子。男爵出现在一棵梧桐树顶上，以他特有的耍杂技式的灵敏快捷的跳跃，纵身跃上夺彩杆，一直爬到杆顶，大声喊道："美妙的维纳斯的屁股万岁！"他顺着涂了肥皂的杆身滑下，几乎触地时停住，飞快地再向上爬至杆梢，从奖品中拿出一块粉红色圆形的乳酪，再一跳飞身上了梧桐树，不见了人影，让翁布罗萨的居民们个个惊得目瞪口呆。

没有比这种奔放的表露更使女侯爵感到幸福的了，感动得她以同样热烈的爱来回报他。翁布罗萨的人们看见她快马急驰，脸几乎埋进白色马鬃里，就知道她是跑去同男爵幽会。她在骑马上也表现出一股爱的力量，柯希莫却不能在这件事情上与她相互依随，虽然他很欣赏她对骑术的爱好，但是这也是他心生嫉妒和忧虑的隐秘原因，因为他看见薇莪拉拥有一个比他的世界更广阔的天地，并且懂得他不可能独占她，不可能把她禁锢在他的王国的边境线之内。女侯爵呢，从她那一方面说，也许她为自己不能同时身兼情人和女骑士而苦恼：有时她难以分辨清楚自己需要的是同柯希莫的爱还是对马的爱。她不满足于在树上用腿脚奔跑，她真想骑上她的骏马在树上驰骋。

其实她的马在费劲地沿着斜坡或峭壁往上走时，就变得像一匹鹿一样地举前足跳立了。薇莪拉有时驱使它冲向一些树木，从

---

① 一种民间游戏，在木杆上涂上油脂或肥皂，爬到杆顶者，可得杆顶悬挂物为奖品。

它们向外斜伸的枝上飞跃过去。比如一些苍老的橄榄树,白马不时会跳上主干的第一个分杈。她养成了不再把马拴在地上,而是拴在橄榄树上的习惯。她跳下马,让马啃食树上的叶子和嫩枝条。

因此,有一次一个多嘴多舌的人走过橄榄园并抬起好奇的眼睛,看见男爵和女侯爵在树上拥抱,马上去告诉旁人,还添枝加叶地说:“白马也站在一棵树顶上!”这被认为是他的幻觉,谁也不肯相信。因此这对情人的那一次幽会也没有被打搅。

二十三

我刚才讲到的事实证明，对我哥哥过去的风流韵事从前是那么津津乐道的翁布罗萨居民们，现在对于可以说是在他们头顶上发生的这种爱情，保持了如此可敬的克制态度，好像是面对着什么比他们自身更伟大的东西。不仅女侯爵的行为没有受到指责，而且对于她的外露的表现，也无人非议，比如骑马飞奔（“谁知道她去哪里，这么着急？”人们说道，虽然他们清楚地知道她是去同柯希莫相会），或者是她放在树顶上的那些家具。那时已经出现一种社会风气，把任何事情都看成是贵族们的时髦玩意儿，是他们的许多怪癖之一（“如今是男男女女都跑到树上去了。他们再也想不出新花样啦？”）。总而言之，虽然一个比较宽容的时代正在到来，然而它更虚伪了。

男爵每次在广场的圣栎树上露面的时间长了，这是她已离去的标志。因为薇莪拉有时要远远地走开几个月，去管理她的那些分散在欧洲各地的财产，但是这些离别总是发生在他们的关系产生裂痕，而且是女侯爵由于柯希莫不理解那些她要让他明白的爱的表示而生气的时刻。薇莪拉并不是负气而去，他们总是在这之前就和解了。但是在他心里留下疑惑，他想她也许是对他厌倦了才决定做这次旅行的。因为他没能挽留住她，也许她已经同他离心离德，也许一次旅行的机会或者一段时间的思考将决定她不再回返。于是我哥哥忧心忡忡地打发日子。一方面他努力恢复他在遇到她之前的生活习惯，重新去打猎和钓鱼，干农活，读书学习，上

广场吹牛皮说瞎话，装得好像什么事情也不曾发生一样（在他身上依然存在着年轻人的顽固的傲气，不愿承认自己受到别人的影响），同时又毫不掩饰爱情给他的活力和自豪；另一方面他发觉自己把许多事情都看淡了，没有了薇莪拉，他觉得生活失去了滋味，因为他的思路总是往她那儿跑。他愈是想排开由薇莪拉引起的纷乱的思绪，愈是感到她留下的空虚和等待她的焦灼。总之，他的恋情正像薇莪拉所希望的那样，而不是像他自以为是的那样；赢家总是那个女人，尽管她离得远远的。而柯希莫，很不情愿承认，到头来只能活受罪。

突然间，女侯爵回来了。在树上又开始了恋爱的季节，但也是嫉妒的季节。薇莪拉去过什么地方？干了些什么？柯希莫急切地想知道，同时又对她回答他的盘问的方式心怀恐惧，那是含义暧昧不清的答复。柯希莫觉得有理由对每一个回答产生疑问，他明白她这么做是为了折磨他，或者一切都可能是真的。在这种不稳定的精神状态中，他的嫉妒时而隐退时而猛然发作，对于他的反应薇莪拉以总是变化莫测的态度回敬。有时他觉得她空前地依恋自己，有时又觉得自己再也不能点燃她的热情了。

再说女侯爵在旅行中的生活情形究竟如何，我们在翁布罗萨是无法知晓的，我们离大都市太远，那里的流言蜚语传不到我们耳朵里。但是就在那时候，我第二次幸游巴黎，是为几项生意合同而去（销售柠檬，因为那时许多贵族也开始做买卖了，我就属于最早动手干的那批人）。

一天晚上，在巴黎最有名气的一个沙龙里，我遇见了薇莪拉太太。她梳着讲究的发式，穿一件华丽耀眼的裙袍，真使人难以相认了，可是我还是第一眼就认出来了，因为她确实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女人，不可能把她错看成任何别的人。她漫不经心地同我打个招呼，但是很快找到办法同我走到僻静的一角。她不等我回答就接

二连三地问我："您有您兄弟的新消息吗？您很快回到翁布罗萨吗？请你拿着，把这个作为纪念品交给他。"她从胸口里掏出一条丝绸手绢塞到我手上。接着她立即就被身后的一群崇拜者追上来。

"您认识女侯爵？"一位巴黎的朋友轻轻地问我。

"只是匆匆地见过几面。"我回答道，说的是实情，薇莪拉太太在翁布罗萨逗留期间，由于沾染了柯希莫的野气，不大同左邻右舍的贵族们往来。

"多么罕见的美貌招来多少麻烦，"我的朋友说，"那些多嘴多舌的人传说她在巴黎从一个情人转向另一个情人，这样不停地转换，使任何人不能说她是属于他的和他是最受宠的。可是每隔一阵子她就会失踪几个月，据说是躲进修道院里苦苦修行以示忏悔。"

我拼命忍住才没笑出来，女侯爵在翁布罗萨的树上度过的时光竟被巴黎人当成是忏悔的时候；但是同时这些流言让我深感不安，它们向我预示了我哥哥倒楣的日子还在后头。

为了预防他将来过分受惊，我决定把这些话说给他听。一回到翁布罗萨，我就去找他，他久久地向我询问旅途见闻，法国的新消息，我却没有能耐向他提供任何政治和文学方面的消息，因为他早已知晓。

最后，我从衣兜里掏出薇莪拉太太的手绢："在巴黎的时候我在一个沙龙里遇见一位认识你的贵妇人，她让我把这件东西和她的问候一起转给你。"

他迅速放下系在细绳子上的小篮子，把那方丝手绢吊上去，把它捧到脸上，像是在吸那上面的香气："哦，你看见她了？她怎么样？你告诉我：她怎么样了？"

"漂亮非凡，引人注目。"我慢吞吞地回答，"可是有人说这香味儿被许多鼻孔嗅过了……"

他把手绢塞进怀里，仿佛害怕别人从他手里夺走似的。他红着脸对我说："你没有用剑把这些谎言送回对你说话的人的喉咙里去吗？"

我只能坦白地说我没想过要这么做。

他沉默了片刻，后来耸耸肩头："全是谣言。我知道她只是我的。"他没同我告别就踩着树枝扭头而去。我再次目睹了他拒绝一切逼迫他走出他的天地的事情时的惯常态度。

从那之后人们看见他总是显得忧伤而烦躁，忽东忽西地跳来跳去。什么事情也不做，即使有时我听到他与画眉鸟同声啼唱，他的声音总是越来越粗，火气越来越大。

女侯爵来了。像平素那样，他的妒火使她高兴。她觉得这有点刺激，有点令人开心。于是美丽的爱情季节又来到了，我哥哥很快活。

但是女侯爵不放过任何机会指责柯希莫在爱情上的狭隘思想。

"你想说什么？说我好嫉妒吗？"

"你感到嫉妒是好事。可是你想让嫉妒心服从理智。"

"当然啦，我认为这更有用处。"

"你用理性思考得太多了。为什么爱情从来没有被理智说服呀？"

"我是为了爱你更深。做任何事情，经过理智思考，就增加了成功的可能性。"

"你生活在树上，却有公证人的头脑，不过你是一个患了骨节痛的公证人。"

"风险大的事情要用最明晰的头脑去应付。"

他们不停地争论，不到她弃他而走不休。到了那个时候，他呀，追赶一番，失望而归，狠揪自己的头发。

在那几天里，一只英国的旗舰在我们港湾的停泊处抛锚。旗舰邀请翁布罗萨的显要人物和其他过往船只上的军官一起联欢，女侯爵到场出席。柯希莫从那天晚上起又感到了嫉妒的痛苦。分属两只船的两个军官迷上了薇莪拉夫人，并且想方设法要压倒对方。一位是英国旗舰上的海军中尉；另一位也是海军中尉，然而是那波里舰队的。他们租了两匹棕褐色的马，在女侯爵的阳台下穿梭似的来来回回。当他们相遇时，那波里人朝英国人瞪一眼，简直要冒出怒火来把他烧死，而从英国人眯起的眼皮中射出的目光就像剑尖一样刺人。

而薇莪拉太太呢？她不那么卖弄风骚了，整天守在家里，站到窗前时身上穿的是晨衣，活像一个新近丧夫的小寡妇，让人想到她是不是刚刚脱掉孝服呢？柯希莫没有她跟他一起在树上，听不到白马奔腾而来的蹄声，就变得疯疯癫癫的了。最后他守卫在那个阳台前，盯着她和那两位海军中尉。

他正在琢磨着如何戏弄那两个情敌，让他们尽早回到各自的船上，可是他看见薇莪拉对这一位的追求和那一位的追求都以同样的方式回报，这又使他心生希望，她可能只是捉弄这两位，并且连带他一起。但他没有因此而放松警惕，她如果对两者中的一个略为做出偏爱的表示，他就立即干涉。

好，英国人一大早来了。薇莪拉站在窗前，他们对视微笑，女侯爵扔下一个纸条，那军官在空中接住，看了看，鞠一躬，涨红了脸，扬鞭策马离去。一次约会！走运的是英国佬？柯希莫发誓要让他从早到晚整天不得安宁。

就在那个时候那波里人来了。薇莪拉也向他扔下一个纸条。那军官读了，把纸条按到嘴唇上吻起来。因此他自以为是优先者。那么，另一位呢？柯希莫应当对这两位之中的哪一个下手呢？肯定是同二者之一，薇莪拉太太订好一次约会，对另外那个人她只不过是

像往常一样开了一次玩笑罢了。或许她拿他们两个一起寻开心？

至于约会的地点，柯希莫猜想是花园尽头的一座凉亭。不久前女侯爵曾叫人整理和装饰一新，柯希莫对此心生猜忌，因为不再是她往树上搬帐篷和沙发的时候了：现在她关心的是他永远不能迈人的地方。“我要监视这座亭子，”柯希莫自言自语，“如果她同两位中尉之一约会的话，无疑就在这里。”他潜伏在一株印度栗树密匝匝的枝叶里。

太阳快落山时，响起一阵马蹄声，那波里人来了。“现在我对他发起挑衅！”柯希莫想道，他用原始发射器把一团松鼠屎打到他的脖子上。军官吓了一跳，向四周张望，柯希莫从树枝间伸出脑袋，在探头时看见英国中尉正在篱笆外面跳下马鞍，把马拴在一根桩上。“那么是他了，也许那一位是偶尔路过这里。”一团松鼠屎射中他的鼻子。

“是谁在那里？（英语）”英国人说着，正要穿过篱笆，却与那波里同行面对面地撞上了。他也下了马，同样在说：“是谁在那里？”

“对不起，先生，（英语）”英国人说，“我可要请您立即撤出这个地方！”

“既然我有足够的权利待在这里，”那波里人说，“我请先生您走开！”

“任何权利都不能同我的相等，”英国人反驳，“我很抱歉，（英语）我不能同意您留下。”

“这是一个有关荣誉的问题，”另一个说，“我还要自报姓名：萨尔瓦托列·迪·圣·卡达尔多·迪·桑塔·马利亚·卡普阿·维特雷，两西西里海岸王国！”

“奥斯伯特·卡斯勒法特爵士，奥斯伯特三世！”英国人自我介绍，“我的荣誉要求你撤出战场。”

“决不在用这把剑把你赶走之前！”他拔剑出鞘。

“先生，您想较量一下？”奥斯伯特爵士说着，摆出防御的姿势。

他们打斗起来。

“这正是我的心愿,同行,不是今天才想起!”他架起击剑第四姿势。

奥斯伯特爵士抵挡着说:“我早就跟踪您的行动,中尉,我等着你来打!”

他们势均力敌。两位海军中尉在进击和佯攻的假动作中累得筋疲力尽。正当他们激战到达高潮时,“以上天的名义请你们住手!”薇莪拉太太出现在亭子的门槛上。

“女侯爵,这个人……”两位中尉齐声说,垂下剑头,互相指着对方。

薇莪拉太太说:“我亲爱的朋友们! 放下你们的剑,我请求你们这样做! 这是吓唬一个女子的办法吗? 我喜欢这座亭子,它是花园里最清静和偏僻的地方,你们看我刚要朦胧入睡,就被你们的兵器的撞击声吵醒。”

“可是,夫人,”英国人说,“被您邀请到这里来的不是我吗?”

“您在这里是为了等我,太太……”那波里人说道。

从薇莪拉的喉咙里发出一声轻巧的笑,好像鸟儿的翅膀扑扇了一下:“哦,对,对,我先邀请了您……或者是您,我的脑子这么混乱……既然如此,你们想怎么样呢? 快进来吧,请进,请……”

“夫人,我以为是一次对我个人的单独邀请。我弄错了。向您敬礼,并请求先告辞。”

“我想说的也一样,太太,我退避了。”

女侯爵笑道:“我的好朋友们……我的好朋友们……我是这么地粗心大意……我以为我邀请奥斯伯特爵士来是在一个时候……而唐·萨尔瓦托列在另一个时间……不,不对,请原谅我,是在同一时间里,但在不同地点……哟,不对,怎么可能是呢? ……那好,既然你们两个都在这里,为什么我们不可以坐在一起斯斯文文地聊天呢?”

两位中尉互相看看，然后又去打量她："我们应当弄明白，女侯爵，您接受我们的情意只是为了捉弄我们两个吗？"

"为什么这么说呀，我的好朋友们，正相反，正相反……你们的苦苦追求不可能让我无动于衷……你们两人都是这么的可爱……这就是我的不幸……如果我看中奥斯伯特爵士的温文尔雅的话，我将不得不失去您，我的热情的唐·萨尔瓦托列……倘若我选取圣·卡达尔多中尉的深情，我将放弃您，爵士！啊，为什么不……为什么不……"

"什么东西为什么不？"两位军官异口同声地问道。

那位薇莪拉太太，低垂了头说："为什么我不能同时属于你们两个人……？"

从印度栗树的高处传来树枝断裂的一声响，那是柯希莫再也按捺不住了。

可是两位海军军官心里七上八下地折腾得太厉害，没有听见这响声。他们一起后退一步："这不行，太太。"

女侯爵抬起美丽的面庞，露出最灿烂的微笑："那好，我将属于你们当中第一个为了完全讨我的欢心，作为爱情的表白，宣称准备也同情敌分享我的人！"

"太太……"

"夫人……"

两个中尉，向薇莪拉弓身施礼告别后，转身相对，彼此向对方伸出一只手，他们握手言欢。

"我相信您是一个正人君子，（英语）卡达尔多先生。"英国人说。

"我也不怀疑您的自尊，奥斯伯特爵士。"那波里人说。

他们转身背对女侯爵，向坐骑走去。

"我的朋友们……为什么这么生气……大傻瓜……"薇莪拉说着，但两位军官已经一只脚踏上马镫子了。

这是柯希莫等待已久的时机，他预先感受到了报复的快乐，他早已准备好了，现在这两个家伙将要毫无防备地吃苦头了。虽然，柯希莫看见了他们向厚颜无耻的女侯爵辞别时的男子汉大丈夫气概，陡然感觉到同他们前嫌尽释。太晚了！可怕的复仇设施已不能撤除了！在一秒钟之内，柯希莫慷慨地决定预先通知他们。“站住！”他从树上大喝一声，“你们不要上马！”

两位军官迅速抬起头来：“你在那上面干什么？（英语）你要我们做什么？”

他们听见薇莪拉在背后发笑，是她的那种扑哧一笑。

这两个人困惑不解，好像是有一个第三者，从头至尾观看着这出戏。情况变得更复杂了。

“无论如何，（英语）”他们互向对方说，“我们两人团结一致！”

“捍卫我们的荣誉。”

“我们两人决不答应同什么人平分夫人！”

“一辈子决不！”

“如果你们当中的一个决定同意……”

“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仍然同心同德！我们将一起同意。”

“赞成！现在，你们走吧！”

听了这段新的对话，柯希莫气得直咬自己的一个手指头，他恨自己曾经打算放弃报复。“反正，就要有好戏看了！”他隐退进树枝里。两位军官跨上马。“现在他们该喊叫了。”柯希莫心里想，用手指堵住耳朵。两个中尉坐到了藏在马鞍垫子下的两张野猪皮上。

“背信弃义！”他们摔落到地上，大叫大跳，满地团团转，好像是要同女侯爵算账。

可是薇莪拉太太，比他们更为气愤，向上面大骂：“黑心的猴子！魔鬼！”她冲上印度栗树的主干，从两位军官的眼里飞快地消失了，他们以为她被大地吞掉了。

在树上薇莪拉迎面碰上柯希莫。他们用冒火的眼睛互相狠狠

地盯着,这愤怒使他们显出一种单纯,好像两个大天使。他们像是要互相撕咬起来,这时那女人尖声叫道:“啊,我亲爱的!”她又说道:“就是这样,我愿意你是这样,妒火中烧,按捺不住!”她已经把双臂搭上了他的脖子,他们拥抱在一起,柯希莫把一切都忘到九霄云外了。

她在他怀里扭动,把脸从他的脸上移开,好像在思考什么,然后说:“可是,他们两个也是,多么地爱我,你看见了吧,他们准备两人一起共享我……”

柯希莫好像要朝她扑过来,随即他向上跳去,口咬树枝,头撞树干,他说:“他们是两条爬虫……!”

薇莪拉把脸板得像石雕一般离开他:“你需要向他们学习很多东西。”她扭转身子,快速地从树上爬下地。

两位追求者,忘记了过去的争夺,只感到疼痛,他们开始互相耐心地在身上找刺儿。薇莪拉打断了他们:“快!你们快上我的马车!”他们消失在亭子后面。马车出发了。柯希莫呢,还在印度栗树上,把脸埋进两只手掌里。

一个受苦的时期开始了,对于柯希莫是这样,然而对于两位对手也是这样。对于薇莪拉,可以说是一个愉快的时期吗?我认为女侯爵折磨别人只是因为想折磨自己。两位贵族军官总是形影不离地一起站在薇莪拉窗下,或者被一起邀请进她的客厅,或者只是他们两人长久地待在旅店里。她哄骗他们两个,要求他们不断地在新的爱情考验中进行竞赛。他们每次都宣称准备接受这些考验,他们已经愿意平分秋色了,不仅是这样,还愿意与别的人一起分享她的爱情。他们沿着让步的斜坡滚下去,已经停不住了。他们每个人都被企图用这种办法最终打动她并获得她对许诺的实施的愿望所驱使,而与此同时,他们又受着必须同对方齐心协力的盟约的约束。他们互相嫉恨,一心盼着解除联盟,现在他们还由于这种不光彩的自我贬低觉得自己正在堕落而受到内心的谴责。

每当她迫使海军军官们接收新要求后，薇莪拉就骑上马去告诉柯希莫。

“我说呀，你可知道英国人愿意这样和这样……而且那波里人也是……”她刚看见忧郁地蹲在一棵树上的他，就对着他大声嚷起来。

柯希莫不回答。

“这就是绝对的爱。”她还说下去。

“你们都是绝对的混蛋！”柯希莫咆哮着，隐退到一边去。

这就是那时他们互相爱恋的残酷方式，他们再也没有找到摆脱的出路。

英国旗舰起锚了。“您留下，是吗？”薇莪拉对奥斯伯特爵士说。奥斯伯特爵士不在码头上露面了，他被宣布为开小差了。为了行动一致和竞争，唐·萨尔瓦托列也脱离了军舰。

“他们退伍了！”薇莪拉得意洋洋地向柯希莫宣告，“为了我！而你……”

“而我？？？”柯希莫吼道，眼光是那么凶狠，吓得薇莪拉不再说话。

奥斯伯特爵士和萨尔瓦托列·迪·圣·卡达尔多，从各自的国王陛下的海军里退伍后，在旅店里下棋消磨时光。他们脸色苍白，闷闷不乐，一心想着要胜过对方。这时薇莪拉对她自己和她周围的一切不满到极点。

她骑上马，走向森林。柯希莫在一株橡树上。她在树下停住，站在一块草地上。

“我厌烦了。”

“对那两个人吗？”

“你们大家。”

“哦。”

“他们向我做出了最伟大的爱情表示……”

柯希莫啐了一口。

"……但是没有使我感到满足。"

柯希莫把眼光投到她身上。

而她在说:"你不认为爱情是绝对的献身,放弃自己……"

她站在草地上,显得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漂亮,脸上的表情冷若冰霜。如果他的态度稍加改变就能够融化掉她的冷气,就能将她重新拥进怀……柯希莫可以说几句、随便几句迎合她的话,他可以说:"告诉我你要我为你做什么,我准备……"他的幸福,将重新到来,幸福不会再有阴影。而他却说:"如果不感到自身充满力量,就不可能有爱情。"

薇我拉的心里激起了反感,也是厌恶。虽然她还是可能理解他的。正如她实际上理解他,甚至她想说的话已滚到了嘴边上:"你是我想要的你……"马上受到他的抢白……她咬住了一片嘴唇。她说出:"那么,做一个孤独的你自己吧。"

"可是那样一来,我是我自己也没有意义了……"这是柯希莫想说的话。可是他说:"既然你喜欢那两条爬虫……"

"我不允许你蔑视我的朋友!"她大声说着,同时还在想道:"只有你对我才是重要的,我做我所做的这一切都只是为了你呀!"

"只有我可以被蔑视……"

"这是你的想法!"

"我和我的想法是统一的。"

"那么永别了。今天晚上我就走。你将再也见不到我了。"

她跑回别墅,打好行李,什么也没对中尉们说就走了。她说到做到,再也没有回过翁布罗萨。她去了法国。当她一心一意想回来时,历史事件阻挠了她的心愿。爆发了革命,接着是战争。起初女侯爵对于时局的新动向颇感兴趣(她那时就住在拉法耶特大街旁边),后来移居比利时,从那里又到了英国。在伦敦的雾气之中,

在同拿破仑的交战的漫长岁月里，她经常梦见翁布罗萨的树木。她再嫁给一个在印度公司有股份的英国贵族，并且定居加尔各达。她从她的阳台上眺望森林，那些树木比她童年时花园里的树更加奇特，她时时觉得看见柯希莫拨开树叶走出来了，可是那是一只猴子或一只豹子的身影。

奥斯伯特·卡斯勒法特爵士和萨尔瓦托列·迪·圣·卡达尔多生死相连，他们投身于冒险家的生涯。有人看见他们在威尼斯的赌场上，在戈丁根的神学院里，在彼得堡卡特琳娜二世的宫廷中，后来就不见踪影了。

柯希莫的心碎了，他不吃不喝，流着泪水在森林里久久地游荡。他像新生婴儿那样大声啼哭，以前成群地从这个神枪手猎人身旁逃走的小鸟们，现在靠近他，飞落在他周围的树梢上或者干脆就在他头顶上飞来飞去。麻雀叽叽喳喳，红额金翅鸟声声高啼，欧斑鸠咕咕叫，鸫鸟啁啾，燕雀和柳莺鸣啭；从高处的树洞里跑出松鼠、睡鼠、田鼠，用它们的吱吱尖叫参加合唱，于是我哥哥就徜徉在这一片哀鸣之中。

接着毁灭性的时刻到来了：虽然正是人们脱掉大衣的季节，毛毛虫却像寒冬一样，使得每棵树的叶子从顶上开始一片又一片地迅速往下落。他爬上树梢，把细枝全砍掉，只留下大的枝干，他再爬上去，开始用小刀剥开树皮，他看着剥开的树露出白生生的木头，周身颤栗不已，仿佛自己受了伤。

在这种气恼之中，不再有对薇莪拉的怨气，只有悔恨，懊悔自己失掉了她，痛恨自己不懂得如何把她拴牢在自己的身上，而用不正确的和愚蠢的傲气伤害了她。因为现在他明白了，她始终是忠实于他的，虽然在身后带着另外两个男人，那是为了表明她认为只有柯希莫才配做她的惟一情人，她的一切不满和任性的言行只是要使他们的爱情不断增长，永不停止热情的表露，她只是要把感情推进到巅峰。是他，是他，是他从前一点儿不懂得个中道理，他使

她生气,结果失去了她。

他在森林里呆了几个星期,从来没有这么孤单过,他连佳佳也没有了,因为薇莪拉把它带走了。当我哥哥回到翁布罗萨时,他显得模样大变。连我也不能让自己再存幻想:这一次柯希莫真正地变成了疯子。

二十四

柯希莫可能是疯子。自从他十二岁时上树不肯再下地之后，在翁布罗萨人们一直是这么说他的。但后来，实际上，他的这种疯狂被大家接受了。我不只是说他坚持在树上生活，而是说他的性格中的各种乖戾之处，没有人不认为他是一个特殊的人物。往后，在他对薇莪拉的爱情顺利的那段时期内，他操着别人听不懂的语言做出一些动作，特别是在守护神节那天的举动，很多人认为是渎圣行为，把他的话解释成一种异教徒的呼喊，也许念的是迦太基语，贝拉基主义[1]者的语言，或者是追随索齐尼教派[2]的表现，讲的是波兰语。从那以后，人们开始纷纷传说："男爵变疯了！"而正统派们补充道："一个本来已经是疯子的人怎么能再变疯？"

在这些反对声中，柯希莫真的变成了疯子。过去他从头到脚穿兽皮，现在开始用羽毛装饰头部，就像美洲的土著人那样，把一些色彩艳丽的羽毛，像戴胜或白领翡翠鸟的毛，插到头上，还把羽毛插遍衣服的各处。最后甚至把燕尾服完全用羽毛覆盖起来，摹仿各种鸟类的习性，比如学啄木鸟，从树干上挖出蚯蚓和虫子，并且把它们当成财宝似的拿来炫耀。

他还向围聚在树下来听他说话和讥笑他的人们赞美鸟类。他从猎人变成了飞禽的律师，他一会儿宣传银喉长尾山雀，一会儿讲

---

① 公元五世纪由不列颠教士贝拉基等人首倡的基督教异端教义。

② 十六世纪兴起的教派，起源于意大利，盛行于波兰。

猫头鹰，一会儿谈欧鸲，在身上进行相应的化装。他指责人们不懂得在鸟类中识别真正的朋友。他的讲话后来在比喻的形式下变成了对整个人类社会的谴责。鸟儿们也知道了他的这种思想变化，飞到他的身边来，不顾树下有一群听众。这样一来，他可以指着周围的树上的活标本解释他的话题了。

由于他的这一特长，翁布罗萨的猎人们相互议论用他来诱鸟，可是谁也不敢朝停在他身边的鸟儿开枪。因为男爵现在虽然丧失理智，但仍然还能引起别人的某种敬畏。人们取笑他，是的，经常有一群顽童和闲汉在树下起哄，但是他还是受到尊重的，人们总是认真地听他讲话。

他的树上如今布置起一些写着塞内加[①] 和沙夫茨伯里[②] 的名言的纸片和大的标语牌，还有一些物品：一簇簇羽毛、教堂用的大蜡烛、镰刀、花冠、女性胸像、手枪、秤杆，按一定的顺序一个个连结起来。翁布罗萨的人们花许多时间去猜想这些实物谜语的含义：贵族、教皇、美德、战争。而我以为有时候它们本身不具有任何意义，而只是用来锻炼智力，并使人明白超出常轨的思想可能是正确的。

柯希莫还开始写一些有关的文章，比如《画眉的叫声》、《雕鹗的对话》、《啄木鸟的敲打》，并且公开发行。正在精神错乱的这段时期内，他还学会了印刷技术，开始印制一些小册子和杂志（其中有《喜鹊的杂志》），后来将全部文章汇集在一起，题名为“两足动物的监控器”。他往一棵核桃树上搬去一张长桌，一个排字夹柜，一箱字母，一玻璃酒坛油墨，整天忙于排版和印刷。有时候在排字夹柜和纸张之间落下一些蜘蛛、蝴蝶，它们的形象被印到了书上；有时候一只睡鼠跳到油墨未干的纸上，尾巴把整张印好的东西都扫

---

① 塞内加（约公元前四—公元六五），古罗马雄辩家、悲剧作家、哲学家、政治家。

② 沙夫茨伯里（一六七一——一七一三），英国政治家和哲学家。

脏了;有时候松鼠拿走字母盘中的一个字母,它们把字母带回洞里,以为是可以吃的东西,比如拿大写的字母Q,它那圆而带把儿的形状被当成是一只水果。柯希莫在这种情况下,只好在一些文章中用大写的C凑合着代替。

他干的都是一些好事情,但我的印象是,在那个时期我哥哥不仅完全精神失常,而且还变得有点呆傻,这是更为严重的痛苦的事情。因为疯狂好歹是一种本质的力量,而愚蠢是本质的一种衰弱,无法弥补。

冬季他实际上处于一种冬眠状态。他躺在吊在树干上的一个棉睡袋中,只有脑袋露在外面,像一只未出巢的小鸟。他在里面呆得久了,当天气较暖和时,跳出几步就到了长在麦尔当佐河上的那棵桤木树上,他在那里洗澡,他躺在睡袋里吃力地读书(夜里点一盏油灯),或者呢呢喃喃地自言自语,或者哼哼唧唧地唱歌。但是大部分时间是在睡眠中度过的。

至于吃饭,他有一些秘密的储备食物,但是他允许别人给他一盘肉汤或馄饨,那时有些好心的人搭梯子给他送上去。因为在穷人中产生一种迷信,说是给男爵送供奉会带来好运。这说明他激起了人们的恐惧或者好感,我相信是后者。迪·隆多男爵爵位的继承人靠公众的施舍活着,这种事情我觉得不合适,尤其是我想到我们已故的父亲,假如他能知道,将会有何感想。至于我,到那时为止我没有什么可抱怨的,因为我哥哥一贯蔑视家庭的舒适生活,他给我签了一张家产转让证书,为此我除了给他一小笔费用(他几乎全部用来购买书籍了)之外,不再承担任何义务。可是现在,看见他无力供给自己食物,我派了我们家的一名穿制服戴白色假发的仆人,搭木梯给他送去放在托盘里的四分之一只火鸡和一杯勃艮第酒。我想试一试,我以为他会为了某种神秘的原则性理由拒绝接收。相反,他立刻非常乐意地收下了。从那以后,每当我们想起来的时候,就给在树上的他送去一份我们的饭菜。

总之，那是一种可怕的衰退，幸亏发生了狼群入侵事件，柯希莫再次显示出他的长处。那是一个滴水成冰的寒冬，雪一直下到了我们这里的山林来。大批的狼由于饥饿从阿尔卑斯山上下来，来到我们海滨地区。有的护林人遇见了它们，带回这个吓人的消息。翁布罗萨居民，从组织防火护林队的那个时候开始，懂得了在危急时刻联合起来，他们开始在城市周围的小路上轮流巡逻，以阻止那些饿急了的家伙靠近，可是谁也不敢在深夜里走出家门。

“可惜男爵不再是过去的那个样子了！”在翁布罗萨人们这么说。

那个讨厌的冬天对于柯希莫的健康不是没有带来影响。他蜷缩在他的皮囊里，就像蚕儿在茧里一样，皮囊在树上荡悠着。他的鼻子里淌出一滴鼻涕，脸上的表情沉默而高傲。响起狼来的警报，人们从他的树下走过时大声对他说：“哟，男爵，过去是你在你的树上为我们站岗，现在是我们为你放哨了。”

他半睁半眯着眼睛，好像没有听懂或者就是根本不理睬。他突然间一反常态，抬起头来，往上吸吸鼻涕，声音嘶哑地说话了：“山羊，准备打狼。放一些羊在树上。捆住。”

人们拥到他的树下，以便听清他说些什么疯话，好借此嘲笑他。而他呢，气喘着，咳着痰，从睡袋里爬出来，说声：“我让你们看看在哪些地方合适。”就在树上走动起来。

在野生森林和人工培植的林园里，在一些核桃树或橡树上，柯希莫仔细地挑选好位置，让人们送一些山羊或羊羔来，他亲自把羊在一棵棵树冠上捆好，使那些活蹦乱跳咩咩直叫的羊不致跌下去。然后在每株树上藏一枝上了子弹的枪。他也穿得像山羊：帽子、上衣、裤子，都是拳曲的羊绒做的。他开始在这些树上露宿，等待夜晚到来，大家都认为这可能是他最大的一次疯狂行动。

然而，就在那天夜里狼来了。它们闻到了羊的气味，听见了咩咩的羊叫。后来又看见一只羊在树上，整群狼都在那棵树下站住

了，它们嗥叫，向空中张开饥饿的嘴，用爪子抓树干。正当它们在树上蹦跳时，柯希莫走近了。那些狼看见这个形状似羊似人的东西像一只鸟那么轻巧地在树上跳跃时，都张着嘴愣住了，直到“砰！砰！”枪响，两颗子弹准确打中两只狼的喉咙。两只狼！因为一枝枪是柯希莫随身携带的（每打一枪后他重新上子弹），另一枝枪是子弹上好膛放在树上的；因此每次有两只狼躺倒在冰冻的地面上。他就这样消灭了大量的狼。在每次射击时，狼群溃散，猎人们听到那里响起枪声和嗥叫声，就赶到哪里去收拾残局。

关于这次猎狼，后来柯希莫对人们讲故事时，有许多种说法，我不知道哪种说法正确。比如：“战斗进行得很顺利，当我朝最后一只羊的树上走去时，我遇见了三只狼，它们早已爬到树上，而且快要把那只羊吃完了。我因为患感冒而变得半瞎半聋，并没有先发觉它们，差一点踩到狼的脸上。是那些狼，看见我这另一只羊站立着从树上走过来，就朝我扑过来，龇咧着还沾有鲜血的嘴。我的枪膛是空的，因为在多次射击之后弹药打光了，而我又不能拿到那枝在这棵树上预先准备好的枪，因为那几只狼在上面。我那时站在一根侧枝上，这枝条还很嫩，但是在我头上伸手够得着的地方有一根很粗壮的枝。我开始在侧枝上倒退着走，慢慢地离开主干。一只狼也慢慢地追跟着我。但是我用手勾住了上面的那根枝。脚假装踩在嫩枝上走动，实际上我是将自己吊在上面的枝头上。那只狼上了当，放心地走过来，树枝在它脚下折断了，而我一纵身跃上了上面的树枝。那只狼刚刚发出一声狗似的嗥叫，就跌落下去，掉到地上摔碎了骨头，僵死不动了。”

“另外两只狼呢？”

“……另外两只狼打量着我，站着没动。就在那时候，我脱下羊皮做的上衣和帽子，一下子朝它扔过去。那两只狼中的一只，看见羊的白色身影朝自己身上飞来，想用牙齿叼住它，但是由于它准备好接住一个重物，而那却是一张空的羊皮，它站立不稳，失去平

衡，最后它也摔断了腿和脖子倒在地面上。"

"还剩下一只……"

"……还剩下一只，我因为脱掉皮上衣而突然间衣服变得单薄，打出一个惊天动地的喷嚏。那只狼听到这么突然的新的爆发声，惊跳起来，结果它从树上栽落下去，像那两只一样摔断了脖子。"

我哥哥就是这样讲述他同狼群的夜战。千真万确的事情是他受了寒，他本来就是病恹恹的，这下几乎要了他的命。他好几天处于生死的边缘，翁布罗萨市政府出钱替他治疗，以示对他的感谢，他躺在一副吊床上，医生们在他身边的几架木梯上面上上下下地忙碌不停。附近最好的医生都被请来会诊，有的为他灌肠，有的替他放血，有的给他抹芥子泥，有的让他进行热敷。谁都不再说迪·隆多男爵是疯子了，而且大家都说他是本世纪最伟大的天才和最杰出的人物之一。

在他生病期间人们一直这么说。当他痊愈之后，人们又像从前那么讨论他了，有人说他像从前一样神智健全，有人说他一直是个疯子。事实是他不再做出很多怪异的表现了。他继续印刷一份周刊，题目不再是"两足动物的监控器"，而是叫做"有理性思维的脊椎动物"。

二十五

我不知道那个时候在翁布罗萨早已建立了一个共济会支部，我参加共济会很晚，是在第一次拿破仑战争之后，同我们这地区的大多数富裕的资产者和小贵族一齐参加的，因此我说不清我哥哥起初同共济会是什么关系。关于这一点我引述一段发生在我正讲到的那个时期的故事，因为有许多证据说明它是真事。

有一天，翁布罗萨来了两个西班牙人，他们是过路的旅行者，他们去了一个名叫巴托洛梅奥·卡瓦尼亚的糕点师家里，此人是尽人皆知的共济会会员。估计那两个人自称是马德里支部的共济会会员，因而当晚他把他们带去参加了翁布罗萨共济会的一个会议，那一次会议是在森林里的一块空地点，在火把和烛光中举行的。以上这些情况仅仅来自于传闻和猜测，确有其事的是第二天两位西班牙人刚从他们住的小旅店走出门，就毫无觉察地被柯希莫跟踪上了，他在树上从高处监视着他们。

两位旅行者走进城门外一家小酒店的院子里。柯希莫隐蔽在一株藤萝树上。在一张桌子边有一个顾客正等待着这两个人，他看不见他的脸，那张面孔被一顶宽檐的黑帽子遮挡住了。那三个脑袋，也就是那么三顶帽子吧，凑在方桌的白桌布上嘀嘀咕咕。他们密谈一阵，那陌生人的手开始在一张窄长条的纸上记下另外那两位念给他听的什么东西，从那一个词接着另一个词的排列秩序看来，可能是一份人名单。

“向诸位先生问好！”柯希莫说道。三顶帽子抬起来，露出三张

瞪大眼睛的脸，望着藤萝树上的人。可是三人之一，那个带宽檐帽的人，立即又低下头，低得鼻尖触到了桌面，我哥哥及时认出那人有着一副他并不觉得陌生的相貌。

“这位好哇！（西班牙语）”两位西班牙人说，“难道贵乡的风俗是像只鸽子似的从上飞落到外地人面前吗？希望您马上下来向我们解释清楚！”

“站在高处好让别人从四面八方看个一清二楚，”男爵说，“可是有人为了遮住颜面而趴得太低了。”

“您要明白，我们谁都不想抬起脸来正眼看您，先生，（西班牙语）连朝您撅屁股都不愿意。”

“我知道有些人以不露真面目为荣。”

“请问，是什么人？”

“间谍，就是其中之一呀！”

两个西班牙人惊跳起来。那个低首弓背的人没有动，但是头一回听到了他的声音。“哦，另外有一种，秘密社团的成员……”他一字一顿地缓缓说道。

这句话可以用几种不同方式加以解释。柯希莫想到了这一点，然后大声说出来：“先生，这句话可以解释出几种不同的含义。您说‘秘密社团的成员’，暗示着我是，或者您是或者我们两个都是，或者您不是我也不是但别的人是，或者因为无论怎么解释都通，这句话是用来试探我听了之后说什么，对吗？”

“什么，什么，什么？（西班牙语）”戴宽边帽的人慌忙说道，在慌乱之中他忘了应当保持低头的姿势，把头抬到了可以看见柯希莫的高度。柯希莫认出了此人是耶稣会士唐·苏尔皮齐奥，他在奥利瓦巴萨时的敌人！

“啊！我并没有弄错！别再伪装了，尊敬的神父！”男爵高声喝道。

“您！我早就知道了！”那西班牙人说着摘下帽子行礼，露出教

士的头顶发圈，“唐·苏尔皮奇奥·德·瓜达莱特，耶稣会修道院院长。(西班牙语)”

“柯希莫·迪·隆多，共济会正式会员！”

另外两个西班牙人也略欠一下身子做了自我介绍。

“唐·卡利斯托！”

“唐·福尔亨齐奥！”

“你们两位先生也是耶稣会士吗？”

“我们也是！(西班牙语)”

“你们的教派最近不是由教皇下令取缔了吗？”

“决不停止同非教徒和你们这样的异教徒战斗！”唐·苏尔皮奇奥说着，抽出剑来。

他们是一些西班牙人耶稣会士，在他们的教派被取缔之后分散到各地，企图在所有的村镇组织起武装民兵，向新思潮和一神论开战。

柯希莫也将剑上的布套褪掉。许多人在他们身旁围观。“请下来吧，如果您愿意像骑士一般决斗一场。”西班牙神父说。

旁边是一片核桃树林，正值打果子的时节，农民们在树之间拉起一些布单，用来接打落下的核桃。柯希莫跑到一棵核桃树上，跳入布单里，他站稳脚跟，控制住自己不在那块像个大吊床的布上滑倒。

“您跳两拃高就上来了，唐·苏尔皮奇奥，我可是从没有降到这么低的地方来过！”他也拔剑出鞘了。

西班牙神父也跳上张开的布单。他很难站稳，因为布单在他周围下陷成一个口袋。可是这两位对手都很顽强，他们终于让兵器交上手了。

“为了上帝至高无上的荣耀！”

“为了宇宙的伟大设计者的荣光！”

他们互相劈砍。

"在我把剑头扎进您的胸膛之前,"柯希莫说,"请告诉我乌苏拉的消息。"

"她死在修道院里了。"

柯希莫受到这个消息的刺激(但是我想这是他故意捏造的谎言),那位前耶稣会士乘机使出卑鄙的一招。他一个右弓步迈到一根把柯希莫所踩的布单与核桃树系在一起的棕绳前,一刀砍断了它。柯希莫如果不是机敏地跳到唐·苏尔皮奇奥那边的布单上并且抓住了布单边的话,他一定会摔落到地面上。他跃上前去,打乱了西班牙人的防御,一剑刺中他的腹部。唐·苏尔皮奇奥仰面倒下,顺着倾斜的布单朝被他砍断绳子的那边滑下去,坠落到地上。柯希莫爬上核桃树。另两位前耶稣会教徒抬起受伤或死亡的(人们始终没有弄清楚)同伴的身体,落荒而逃,一去不复返了。

人们围聚在血染的布单周围。从那天起我哥哥在公众中享有共济会会员的声誉。

会内的保密规矩不允许我知道更多的情况。当我进入共济会成为其中一员时,正如我刚才说过的那样,我知道应当称柯希莫为老资格的会员了。但他同支部的关系是不甚清楚的,有的人说他是"迷迷糊糊的",有人说他是改信别的宗教的异教徒,有人干脆叫他做背教者,但是对他过去所做的事情总是表示极大的尊敬。我也不排除他就是传说中的那个共济会的"啄木鸟大师"的可能性。据说他是"翁布罗萨东部"共济会支部的创始人,从后来那里保留下来的关于最初的礼仪的记载中,可以看出男爵的影响,只要看看入会仪式就足以资证:新教徒被捆好,让他们爬上树顶,然后用绳子吊放下来。

我们这地方最早的共济会会议于夜里在森林中举行,这确有其事。因此柯希莫出席会议的事情可以有几种解释,情况既可能是他从外国通讯部那里收到了共济会章程的小册子并在这里创建

了支部，又可能是旁的什么人大概在法国或英国学习到了之后将这些礼数引入翁布罗萨。也许是共济会在这里早已存在一些时候了，柯希莫并不知道。一天夜里他在森林里的树上转悠，偶然发现人们在林中空地上点着蜡烛，使用一些奇怪的饰物和器具集会，他在树上停下来细听，然后插进去发言，他讲些令人困惑的打趣话，造成思想混乱，例如："如果你竖起一堵墙，想的却是留在墙外的东西哟！"[1]（这是我常听他说的一句话）或者讲了一句他特有的别的什么话，共济会会员们承认他的高超的学识，让他加入支部，并委任他一些特别职务，因此引入大量新的礼仪和象征物。

事实是在我哥哥参与的整个期间，野外共济会（我这么称呼它是为了与后来在室内集会的形式相区别）有一套比从前内容丰富得多的礼仪，猫头鹰、望远镜、松果、水泵、蘑菇、浮沉子、蜘蛛网、九九表都被用上了。那时还炫耀骷髅头，但不仅是人头，也还有牛、狼和鹰的头颅。这些东西和其他一些物品，连同共济会礼拜仪式中通用的镘刀、圆规、角尺一起在那时候被以古怪的顺序排列在树上，这也被看成是男爵发疯的表现。当时只有少数几个人理解，现在看来这些谜一样的东西都有着严肃的含义。但是另一方面，从来也没有区分清楚哪些是共济会起初的标志物，哪些是后来的，而且不能排斥它们起初可能是某一秘密社团的秘传的标志物。

因为柯希莫早在参加共济会之前就加入过各种职业的联合会和行会，比如圣·克里斯比诺鞋匠联合会，美德制桶匠行会，正义枪炮匠行会，细心制帽联合会。他几乎自己动手制作一切生活用品，学会各种手艺，他可以吹嘘自己是许多行业的成员。从匠人们那方面来说，他们很高兴地有一个出身高贵、久经考验而大公无私的奇才怪杰做同行。

柯希莫对集体生活一直表现出如此这般的爱好，这如何同他

---

① 共济会的原文直译为"自由的泥瓦匠"，取筑墙与世隔绝之意。

对文明社会永远离弃的行动相协调呢？对此我从来弄不清楚，这只能是他的性格中不算小的怪癖之一。可以说他越是坚决地躲进他的树枝里，越是感觉到建立新的人际关系的必要。但是，每当他将心力和体力全部投入组织一个新的团体时，他认真地制定章程、细则，为各项职务物色合适人选，他的同伴们都从来不知道对他可以信任到什么程度，在什么时候和什么地方可以遇见他。而且当他突然恢复他那飞鸟的本性时，别人是抓不住他的。也许，如果要把这些矛盾的态度完全统一起来的话，必须想到他自然是一个同他那个时代盛行的一切种类的人的集合群体格格不入的人，因此他逃避它们，顽强地竭力实验组织新集体。他觉得它们之中没有一个是合理并具有足够的新特点的。因此他免不了时常表现出绝对的野性。

在他的心中有一个关于人类社会的理想。每次当他着手把人们联合起来，或者为了某些具体的目的如救火护林、打狼自卫，或者成立行会时，诸如锋利磨刀、光明制革之类的，他总是黑夜里把人们集合到森林中，围坐在一棵树下，他就在那棵树上演讲，总是会产生出一种密谋的、宗派的、异端的气氛，在这种氛围中他的话题很容易从具体讲到一般，从关于从事一种手工技艺的简单规章制度浑然不觉地谈起建立一个公正、自由、平等的世界共和国的蓝图。

因此在共济会中柯希莫只是重复地做了他在他从前参加过的其他秘密的或半公开的社团中做过的事情。当一位利维伯克大人被从伦敦总部派来视察欧洲大陆上的共济会支部并来到翁布罗萨时，支部的首领当时是我哥哥。他对柯希莫的非正统行为是那么地愤慨，以至于写信上告伦敦，说翁布罗萨的支部一定是一种苏格兰式的新共济会组织，被斯图亚特收买，从事反对汉诺威人王朝的宣传，进行雅各宾党的颠覆活动。

从那以后才发生了我讲到的两个西班牙人向巴托洛梅奥·卡

瓦尼亚自称共济会员的事情。他们被邀请参加支部的一次会议后，竟然觉得一切都很正常，还说什么完全与马德里的总会一样，就是这番话引起了柯希莫的怀疑，因为他很清楚在那种礼仪中哪些是他自己发明的。因此他开始跟踪这些间谍，揭露他们的真面目，击败了他过去的敌人唐·苏尔皮奇奥。

总而言之，我的想法是礼拜仪式上的这些变化可能是出于他个人的需要，因为他可以替所有的行业根据显而易见的道理找到象征物。只有泥瓦匠例外，因为他从来既不需要建造也不需要居住用砖瓦砌的房子。

二十六

翁布罗萨也是葡萄出产地。我没有提到这一点是因为追随着柯希莫的行踪，我只能沿着高杆的树木走。但是这里拥有广阔的坡地葡萄园。一到八月份，在一行行的叶子下面一串串涨得紫红的葡萄里浓汁已经是酒的颜色了。有些葡萄是搭在架子上的。我要强调指出这一点也是因为柯希莫，他衰老之后身体变得小而轻，他很好地掌握了轻身行走的技巧，找到一些可以经受得住他的上架的葡萄藤。因此他可以从葡萄园上走过，借助周围的果树，踩在架子的木桩上他可以走动，可以干许多活计，如冬天修剪，那时光秃秃的葡萄藤歪歪扭扭地搭在铁丝上。或者夏天打掉过多的叶子，或者捉虫子，最后是九月份摘葡萄。

摘葡萄的时节，翁布罗萨所有的人，都整天待在葡萄园里，只见鲜艳的衣裙和带缨络的帽子在行行绿叶丛中晃动。赶骡子的人把装满的篓子放上驮鞍，又把它们往酿酒桶内倒空。其余的篓篓葡萄被各种收税人拿走。他们带着一队队警察来监督人们向当地的贵族、热那亚的共和国政府、教会缴纳贡税和其他的什一税。每年都要发生一些争吵。

各方面对于收获的分成问题是引起在《控诉书》上提出抗议的主要原因，那时在法国发生了革命。在翁布罗萨也开始写各种控诉书，虽然在这里毫无用处。也许是一次尝试。这是柯希莫的许多主意之一，他认为那时候没有必要去参加共济会支部的会议，同那么几个没见识的酒囊饭袋讨论问题了。他站在广场中的树上，

港湾和乡村的全体居民都汇拢到他身边来，让他讲解政治新闻，因为他从邮局收到刊物，另外他还有一些与他通信的朋友，其中有后来当上巴黎市长的天文学家巴依，以及其他一些革命俱乐部成员，每时每刻都有新消息：奈克啦，网球场宣誓啦，巴士底狱啦，拉法耶特骑白马啦，路易十六化装成侍从啦。柯希莫从一棵树上跳到另一棵树上，连说带比划地解释这所有的事件，他在一棵树上表演米拉博在讲坛上的演说，在另一棵树上表演马拉同雅各宾党人的对话，在又一棵树上表演路易十六在凡尔赛宫接见从巴黎步行而来的妇女们，国王戴上红帽子表示亲善。

为了解释什么是《控诉书》，柯希莫说："我们试着写出一份。"他拿来一个学生用的练习本，用一根细绳拴在树上，每个人走到它前面并把不顺心的事情记下来。各种各样的不满都跳出来了：渔民对鱼的价格，葡萄种植主对什一税，牧民对牧场的地界，护林人对于公产森林；后来是所有那些有亲属坐牢的人和那些被关押过的人对某项罪行判决的，一些人为女人问题对贵族的，多得没完没了。柯希莫想虽然是一份《控诉书》，写得这么凄惨也不是美事，他想出一个主意，要求每个人写出他最喜欢得到的东西。每个人重新往那本子写上他的要求，这一次尽是好事情：有人写烤饼，有的写肉汤，有人要一个金发女郎，有人要两个深肤色女人，有人愿意整天睡大觉，有人希望全年可以采蘑菇，有人想要一辆四匹马拉的车，有人喜欢有一只母山羊，有人想重见死去的母亲，有人愿会晤奥林匹斯诸神。总之世界上的一切好事情都被写在本子上了，或者说被画上了，因为许多人不会写字，有人甚至画的是彩色图画。柯希莫也写上了一个名字：薇莪拉。多年来他到处写这个名字。

由此产生一本漂亮的笔记，柯希莫题名为"诉苦书与希望录"。可是当本子被写得满满的时，没有任何可以递交的议会，因此仍留在原处，被一根细绳子吊着，下雨时字迹被冲掉了，本子被浇得湿淋淋的。这副景象使得翁布罗萨人因为受屈辱而感到心头的压

抑,使他们产生造反的愿望。

简而言之,在我们这里也存在法国革命的一切起因。只是我们不在法国,革命没有发生。我们生活在一个事事有因而无果的国家里。

但是,在翁布罗萨同样也发生了大事件。共和军在与它相毗邻的地区进行反奥地利侵略的战争。马塞纳在科拉登特,拉阿普在奈尔维亚山上,穆雷特在科尔尼切河畔,拿破仑跟他在一起,那时只是炮兵部队的司令,因此在翁布罗萨随风而至隐约可闻的隆隆声,正是他打响的。

在九月份正准备摘葡萄,似乎在秘密地酝酿着什么重大的事情。

挨家挨户地进行串联:

"葡萄熟了!"

"熟了!已经熟啦!"

"当然熟了!去摘吧!"

"去摘吧!"

"我们都去!你去哪里?"

"去桥那边的葡萄园。你呢?你呢?"

"去波里亚伯爵那儿。"

"我去磨房边的葡萄园。"

"你看见来了多少警察呀?就像是落下来啄食葡萄的画眉鸟。"

"他们今年可是吃不上了!"

"既然画眉鸟儿多,我们大家都当猎人!"

"但是那些鸟儿有的不愿让人看见,有的逃跑。"

"为什么今年许多人不喜欢摘葡萄了?"

"我们想晚些摘。可是葡萄已经熟了!"

"是成熟了!"

第二天摘葡萄的工作都静悄悄地开始了。葡萄园里顺着行垄站满了人,但是没有任何唱歌声响起,只是零星的招呼声,有人高声说:"您也来啦?是熟透了!"人们像排着队似的井然有序地走动着,气氛庄严沉重,天空也像是这样,虽然不完全是阴云,可是显得有些低沉。如果有人起头唱歌,他唱半句就戛然停止,因为得不到众人的响应。赶骡人把装满葡萄的篓子往酿酒桶那边运送。以前照例是分送给贵族老爷、主教大人和政府,这一年不送了,他们仿佛是忘记了这些事情。

来征收什一税的收税人,个个都很紧张,不知从哪儿下手好。时间越往前走,越是没有事情发生,就越让人感到会发生什么事情,警察们就越明白必须采取行动,但是又不知道做什么。

柯希莫已经开始在葡萄藤架子上走动,步履像猫一样轻巧。他手持剪刀,不按顺序,东剪一串,西剪一串,然后递给架子下面的收葡萄的男工或女工,对每个人低声说句什么。

警察头儿沉不住气了。他说:"好,那么,是这样,我们稍微考虑一下这些什一税吧?"他话一出口就后悔莫及了。葡萄园里响起一种介于轰鸣与尖啸之间的悲壮的声音:原来是一位收葡萄的男工人吹响了一只像海螺似的贝壳,向整个山谷发出警报。从各个山岗上回应起同样的响声,种葡萄的人们举起贝壳当号吹,柯希莫也吹起来,高高地站在葡萄架上面。

一支歌沿着田垄传播开来。起初这歌声分散,也不协调,使人听不出唱的是什么。后来各处的声音互相配合协同,变得和谐一致,形成冲击力。人们唱着,仿佛飞快地跑动起来,男人们和女人们忽隐忽现地站在行行葡萄藤中,桩柱、葡萄藤、葡萄串,全都跑动起来,葡萄在自动收摘,自动跳入酒桶,自动挤出果汁,空气、云彩和太阳都变得沾满葡萄汁,开始可以听懂这支歌了,首先是曲调,

然后是一些歌词。他们唱："就要到来！就要到来！[①]"小伙子们用通红的赤脚踩挤葡萄果，"就要到来！"姑娘们在绿叶丛中挥动着像匕首一样锋利的剪刀，剪断葡萄串上弯弯曲曲的把柄，"就要到来！"大群大群的昆虫占据了压榨机边一堆堆待用的葡萄的上空，"就要到来！"这时警察们开始干涉："停止！不要唱了！不许喧哗！谁唱就朝谁射击了！"并且开始朝天放枪。

回答他们的是一阵雷霆般的枪声，犹如军队在周围的山头上列好阵势开始战斗了。翁布罗萨的全部打猎火枪一齐打响。柯希莫在一棵高大的无花果树上用贝壳当军号吹响冲锋号令。在所有的葡萄园里人们都骚动起来，再也分不清哪里是在收葡萄和哪里是在混战了。男人葡萄女人藤条剪刀叶子枪支果篓马匹铁丝拳头骡蹄胫骨蹄掌都在唱：就要到来！

"给你们什一税！"警察们和收税的人们最后被赶进装满了葡萄的酿酒桶里，头向下倒栽着，腿伸在外面乱蹬。他们两手空空地跑回去，从头到脚沾满葡萄汁、榨过的葡萄粒和葡萄渣，葡萄藤缠绕在枪上、子弹盒上和胡须里。

摘收葡萄像节日一样继续进行，大家都相信他们把封建特权废除了。此时我们这些大大小小的贵族躲在家里，武装起来，准备拼命（我其实是限制自己不去过问门外的事情，尤其管住自己不去向其他的贵族说我赞成我哥哥那个恶魔，他被认为是整个地区的挑唆者、雅各宾党和革命派）。在那一天，他们赶走了收税人和军队，却没有动别的人一根毫毛。

他们都忙碌着准备庆祝会。他们还赶法国的时髦摆起自由树，只是他们不知道那树是怎么做成的，再说，我们这里树木是这么多，也不值得再弄假树摆设。于是他们把一棵真树装饰起来，一株圣栎树，在那上面挂上一朵朵花儿，一串串葡萄，一条条彩带，还

① 法国大革命时期一支流行的革命歌曲。

写了横幅:“伟大的民族万岁!”在那树的顶尖上坐着我哥哥,三色徽章别在猫皮帽上,他在举行一个关于卢梭和伏尔泰的讲座。他讲的话,一句也听不清,因为人们全在那棵树下转圈唱歌,唱的是:“就要到来!”

欢乐持续时间不长,强大的军队来了:热那亚的,为了索要什一税和保持领土的中立状态;还有奥地利的,因为到处都在传说翁布罗萨的雅各宾分子要宣布并入“伟大的世界共和国”也就是法兰西共和国。造反者们设法抵抗,他们设置路障,关闭城门……可是,还需要外部的援助!军队从四面八方冲进城里,封锁住城外的每一条道路,那些有着发动者名声的人被捕了,柯希莫和另外几个跟随他的人幸免。想抓住柯希莫的人得有真本事才行。

对革命者的审判草草开始,可是被告们成功地证明他们与造反行动无关,真正的首领正是那些逃脱的人。于是他们全都被释放,反正军队驻扎在翁布罗萨了,不怕再发生骚乱。一支奥地利军队也留下了,以防备外部敌人可能的入侵。在司令部里有我们的姐夫德斯托马克,巴蒂斯塔的丈夫,他随普罗旺斯伯爵从法国逃亡出来了。

因此我时时同我的姐姐巴蒂斯塔在一起了,那是什么滋味,我让您去想像。她带着当军官的丈夫、马匹、勤务兵住进家里来。她以向我们讲述在巴黎新近实行的砍头死刑为晚间的消遣,她还有一个小的断头台模型,带着一把真的刀,为了解释她所有的朋友和亲戚们遭受的下场,她斩断蜥蜴、慢缺肢蜥、蚯蚓、还有老鼠的头。我们就这样度过每一个夜晚。我羡慕隐匿在森林中不知哪棵树上的柯希莫,他清静地享受着他的白天和黑夜。

二十七

关于战争期间他在森林里完成的业绩，柯希莫讲过许多，而且讲得那样令人难以置信。我不想证实他的这种或那种说法了。我让他自己来说吧，我如实地引用他所讲的一个故事：

敌对军队双方的侦察巡逻队都进入森林冒险。我在树上，每当听见在荆棘上踩响的脚步声，我就侧耳细听，以便弄清楚是奥军还是法军。

一个奥地利的年轻中尉，肤色很浅很浅，带领一支巡逻队，士兵们着装整齐，身穿燕尾服，打领结，头戴三角帽，脚穿长筒靴，白色武装带交叉着，挂着枪支和刺刀，他让士兵们两人并排成两行纵队在险峻的山路上尽量保持队形。他对森林的情况一无所知，却坚信能够准确执行得到的命令。小军官按照地图上标出的路线前进，不断地往树干上撞鼻子。他让部下穿着钉了钉子的鞋在光滑的石头上滑倒，或者把眼睛碰到栎树上，但总是注意保持帝国军队至高无上的神气。

他们是一些出色的士兵。我躲在一棵松树上伏击他们。我拿着一只足有半公斤重的松球，把它扔到队尾的那个士兵的头上。那步兵张开双臂，膝盖一软，倒在林下灌木丛中的蕨草上。没有人发现他倒下，小队继续行军。

我再次追上他们。这一次我把一张卷成一团的豪猪皮扔到一个二等兵的脖子上，二等兵垂下头并昏迷过去。中尉这次看见了发生的事情，派两个人弄来一副担架，又继续前进了。

巡逻队像是故意那么干，走进了森林中最密的荆棘丛里。总是有新的倒楣事等着他们。我收集了一纸包的毛毛虫，蓝颜色的那种，只要接触到它们，就会使皮肤肿起来，比大荨麻还厉害。我把上百条洒落在他们身上。那一排人走过去了，消失在密林深处，他们再出现时，个个在身上抓搔着，手上和脸上净是红疹块，他们向前挺进。

了不起的士兵和杰出的军官。他们对于森林里发生的这一切竟然置之不理，甚至没有分辨出这是一些非正常的干扰，他们的队伍减员了，依然前进，而且永远保持高傲而不可制服的气概。那么我只好使用一窝野猫了。我提着尾巴把它们甩下去，让它们在空中旋转几下后，它们会如何向他们发怒就无须多说了。发生一阵喧嚣，猫叫得特别厉害，然后安静下来，休战了。奥地利人给受伤者治疗。巡逻队缠着白花花的绷带，重新踏上征途。

"在这里惟一的办法是活捉他们！"我对自己说道，急忙赶到他们前头去，希望找到一支法国巡逻队，告诉他们敌人靠近了。可是在这条边界线上好久以来似乎没有法国人活动的迹象了。

当我经过一些长满青苔的地方时，我看见有东西在活动。我停下来，仔细倾听。听见一种溪水似的淙淙流响，然后逐渐音节清晰，变成了一阵不断的嘀嘀咕咕的说话声，现在可以听出如下一些话语："他妈的……滚他妈的蛋……你这个混蛋……"我在半明半暗中睁大眼睛，看见那些柔软的植物主要是由毛皮帽子和浓密的大胡子和唇髭组成的。他们是一排法国轻骑兵。他们在冬天的田野里浸透了潮气，进入春节，身上的毛发生出绿霉和青苔。

阿格利巴·巴彼庸中尉指挥前哨队。他来自卢昂，是个诗人，志愿参加共和军。他崇拜大自然的仁慈怀抱，要求他的士兵不要抖掉穿过森林时沾在他们身上的松针、栗子刺球、细枝、树叶、蜗牛。这支哨兵队伍已经同他们周围的自然界融为一体了，只有我这双久经锻炼的眼睛才能发现他们。

这位诗人军官站在他的露营的士兵中，拳曲的头发长长地围绕着宪兵帽之下的那张瘦削的脸，他对着森林朗诵道："啊，森林！啊，黑夜！我投身在你们的怀抱里了！一根铁线蕨的嫩枝缠住了这些勇敢的士兵的脚踝，因此它就能控制住法兰西的命运嘛！瓦尔米[①] 啊，你是多么的遥远！"

我上前说道："对不起，公民。"

"什么？谁在那里？"

"森林里的一位爱国者，军官公民。"

"哟！这里的？您在哪儿？"

"正对您的鼻子的上方，军官公民。"

"我看见了？那上面的是什么？一只人鸟，一个鸟身女妖的儿子！您也许是一个神话中的人物吧？"

"我是隆多公民，人之子。我向您保证，无论是父亲方面还是母亲方面，都是人，军官公民。而且，母系那边在王位继承战时代有过一位英勇的战士。"

"我懂了。时代呀，荣耀呀。我相信您，公民，并且急切地想听到您好像专程来要向我报告的消息。"

"一支奥地利巡逻队正进入您的防线之内！"

"您说什么？是战斗！到时候了！溪水啊，温暖的溪水，你看，一会儿你将被鲜血染红！起来吧！拿起武器！"

听到那个诗人兼中尉的命令，轻骑兵们去把武器和物品集中起来，一面伸懒腰，咯痰，咒骂，以如此轻松而疲沓的方式行动，使得我开始为他们的战斗力担心了。

"军官公民，您有一个计划吗？"

"计划？向敌人进军！"

---

① 法国马恩省的一个城镇。一七九二年，由迪穆里埃和凯莱尔曼率领的法军在此击败奥地利军，从而结束了外国对法兰西共和国的武装侵略。

“对，如何进行呢？”

“怎么办吗？包抄过去！”

“不错，如果您肯听一个建议的话，我将把士兵们分散开来，潜伏不动，让敌人的巡逻队自投罗网。”

巴彼庸中尉是个随和的人，他对我的计划没有异议。轻骑兵们分散在森林里之后，别人很难把他们同一丛丛草木区分开来，而那位奥地利中尉肯定是最不擅长看出这种差别的人了。帝国巡逻队按照地图上标出的路线行军，每隔一会儿就有一声生硬的“向右转！”或者“向左转！”的口令。他们就这样毫无觉察地从法国轻骑兵的鼻子下走过。轻骑兵们静悄悄的，周围只传播出自然界的声响，如树枝的折断声和翅膀的扇动声，他们时刻准备行动起来去包围敌人。我从树上用石鸡的啼呼或猫头鹰的叫声向他们说明敌军行进的情况和他们应当走的近路。奥地利人对这一切一无所知，落入陷阱。

“站住！我以自由、博爱、平等的名义，宣布你们全部被俘了！”他们听见突然从树上传来一声大喝，看见在树枝中出现一个人影，举着一支长筒枪。

“乌拉！民族万岁！”周围所有的草丛显形为以巴彼庸为首的法国轻骑兵。

响起了奥地利兵的低沉的咒骂声，但是他们在即将反抗之前，就已经被缴掉了武器。那位奥地利中尉，脸色煞白，但是高昂着头，把剑交给了敌军中的同行。

我成为共和军的可贵合作者，但是我宁愿单独去驱逐敌人。我利用森林里的动物来协助自己，就像那次我把一窝马蜂倒在敌人身上，赶走了奥地利的一个纵队那样。

我的名声在奥地利的军营里传开了，被夸大成森林里布满了隐藏在树顶上的武装的雅各宾分子。行军时，王国军队和帝国军

队都竖起耳朵，听到栗子从刺壳中裂出的最轻的响声或者是松鼠最细的叫声，他们就以为被雅各宾分子包围了，马上改变路线。我制造出刚刚听得见的响动和鸣叫，使用这种方法，我调开了皮埃蒙特的军队和奥地利的军队，最终将它们引到我想带它们去的地方。

有一天我把一支军队引入了一片多刺而稠密的灌木林，让他们在里面迷了路。在灌木中隐藏着一窝野猪，它们从炮声隆隆的高山上弃穴而逃，一群群地下山来，躲藏进低处的森林里。那些被吓坏了的奥地利人行军时不看自己鼻子底下，突然间一群硬毛的野猪从他们脚边冲出，吼叫着扑向他们。这些畜牲用嘴向前拱，钻进每个士兵的胯下，把他往上抛向空中，用尖尖的蹄子将跌倒的人胡乱践踏一通，咬破他们的肚皮。整个一连的人都被打翻在地。我同我的同伴们隐蔽在树上，我们朝他们开枪。那些回到了营地的人，有的说是一次地震突然把他们脚下多刺的大地震动了，有的说是同一群从地下钻出来的雅各宾党人打了一仗，而这些雅各宾党人不是别的，是一些魔鬼，半人半畜，生活在树上或是在荆棘丛里。

我对您说过了，我喜欢单独进行我的出击，或者是同少数几个翁布罗萨的伙伴一起，他们是在那次收葡萄之后同我一起逃进森林的。我尽量少同法国军队联系，因为了解这些军队的底细，他们每次行动都免不了要出纰漏。但是我很热爱巴彼庸中尉的前哨排，我为他们的命运实在担心不少。事实上，潜伏在战线上静止不动对于诗人指挥的这个排来说是致命的威胁。青苔和地衣在士兵们的制服上生长，有时还长出石南和蕨草；鹪鹩在皮帽顶上筑窝，或者铃兰在上面生长和开花；靴子同泥土粘在一起变成了一只结实的蹄子——整个一排人正在那里生根。阿格利巴·巴彼庸中尉顺从自然的温情使得那一小队勇敢的士兵变成了动植物混合体。

必须提醒他们。怎么个做法呢？我有了一个主意，我来到巴彼庸中尉面前向他提出建议。诗人正在对着月亮吟诗：

“月亮啊！圆似一张火热的嘴，又像一颗火药的推动力已耗尽

的炮弹,继续沿着弹道在天上缓慢而无声地转动!月亮,当你爆炸时,将升起高高的烟云和火花,把敌军和帝王宝座淹没,为我在同胞们把我置于其中的漠然的坚壁上打开赞美的缺口!啊卢昂!啊月亮!啊命运!啊习俗!啊青蛙!啊少女!啊我的生命!"

而我说:"公民……"

巴彼庸,总是被人打断,很不耐烦,干巴巴地说:"有事吧?"

"军官公民,我想说,有办法把您的士兵从已经很危险的冬眠状态中唤醒。"

"老天要这样,公民。我,您看,渴望着行动。这办法是什么呀?"

"跳蚤,军官公民。"

"我很遗憾要让您失望,公民。共和军没有跳蚤。它们由于围困和生活费用昂贵的原因而饿死了。"

"我可以向您提供,军官公民。"

"我不知道您是认真说的还是开玩笑。反正,我将向上级指挥部打个报告,看他们怎么说。公民,我感谢您为共和事业所做的一切!啊荣誉!啊卢昂!啊跳蚤!啊月亮!"他胡言乱语着走了。

我明白我应当着手实施我的提议。我准备了大量的跳蚤,我守在树上,一看见一个法国轻骑兵走过,就用发射器把一个跳蚤弹到他身上,尽量发送到准确的目的地,以便让它钻进他的衣领里去。然后我开始在整个支队里大把大把地撒播。这是危险的使命,因为如果我被当场拿获,我的爱国者的名誉就会扫地。他们会把我监禁起来,押送法国,当做特务处死。然而,我的疗救方法得到老天的保佑。跳蚤引起的痛痒在轻骑兵们身上燃起了火辣辣的人的文明的需要,他们在身上抓挠、搜寻、捉拿,他们把发霉的衣服、长满蘑菇和蜘蛛网的背包和包袱扔掉,他们洗澡、刮胡子、梳头,总之他们恢复了他们各自的人性的良知,恢复了文明的意识,产生了从无理性的自然中解放的要求。而且还刺激了他们遗忘已

久的行动的动力、发奋的精神和战斗力。在进攻的时刻，可以看出他们浑身沉浸在这么一种冲动之中：共和军抵抗敌人理直气壮。他们越过阵线，一直向前挺进，取得了攻克德戈城和米莱西摩城[1]的胜利。

---

① 意大利北部小城镇。

二十八

我们的姐姐和流亡者德斯托马克正确地及时逃跑了，没有被共和军捉住。翁布罗萨的人民仿佛回到了收葡萄的那些日子里。他们竖起自由树，这一次比较符合法国的标准，也就是有点像根夺彩杆了。柯希莫呢，我忘记说他了，他戴着一顶弗里吉亚[1]爬了上去，但他立即感到厌倦，便走开了。

在贵族们的宅邸周围闹声沸沸扬扬，有人在喊："贵族！贵族！上绞刑架！"对我，由于我是我哥哥的弟弟，并且由于我们一向很少摆贵族的架子，他们没有来惊动我，甚至接着把我也看成一个爱国者（于是，当形势再变时，我就有了麻烦）。

他们成立了*自治市*[2]，选出了*市长*，一切都照法国的方式办。柯希莫被任命为市政府的委员，虽然许多人不赞成，认为他精神不正常。那些站在旧政权一边的人，则讥笑说新政府完全是一座关了许多疯子的牢笼。

市政府的会在热那亚总督的古老宫殿里举行。柯希莫蹲在一棵角豆树上与窗户等高的地方听人们讨论。有时候他发言，就某事议论一通，并且履行他的表决权。众所周知，革命派比保守派搞形式主义有过之而无不及，他们找到了可挑剔的东西，如体制不合适，降低了议会的尊严等等。当利古里亚共和国取代了热那亚的

---

① 红色锥形高帽，尖顶向前倾折，法国大革命时期把它作为自由的象征。

② 本章中的仿宋文字在原文中均为法语。——编辑注

寡头统治共和国时，不再把我哥哥选进新的行政领导机构了。

还要提到的是柯希莫就在那段时期内写成并发行了一部《共和体城市的宪法草案以及关于男人、女人、孩子，包括鱼鸟和昆虫在内的家养的动物和野生的动物、高杆植物、蔬菜、草本植物的权利的声明》。这是一本写得很好的著作，可以作为一切执政者的指南。可是没有人认真看待它，它成了一堆死去的文字。

但是柯希莫自然在森林里度过他的大部分时间，法军工程兵部队的工兵们在那里开辟一条运送大炮的道路。工兵们在皮帽下露出长长的胡子，穿着宽大的皮工作服，显得与其他的一切军人都不相同。也许这是他们的处境造成的。他们没有在身后留下像其他部队那样的灾难和破坏的遗迹，相反他们心里对自己留下的东西感到满意并且有着尽一切努力做好的雄心壮志。而且他们有许多可讲的见闻：他们到过许多国家，经历过被包围和反包围的战斗；他们中有些人还见过巴黎发生的大事件，攻克巴士底狱和断头台。柯希莫晚上去听他们讲这些事情。他们放下镐和铲之后，围着一堆火坐下，抽着短烟斗，便在记忆里进行开掘。

白天，柯希莫帮助绘图员测量路线。没有人比他更能胜任这项工作了。他熟悉一切通道，因此大车路可以少绕弯子和少损失一些树木，他比法国炮兵部队想得更多的是居住在这些没有道路设施的村镇里的居民的需要。至少，这些偷鸡摸狗的大兵的到来带来了一项好处——用他们的钱修成一条路。

我没说到坏处：因为现在占领军，尤其是自从他们从共和军变成了帝国军之后，已经变得让人厌恶了。大家都找爱国者们发泄：“看你们的朋友都干了些什么！”爱国者们摊开双臂，仰天长叹，回答说：“唉！那些兵呀！希望他们撤走！”

那些拿破仑的士兵从畜栏里征调猪、牛，甚至母山羊。至于税款和收获物什一税比从前更多。还增加了服兵役。去当兵这件事情，在我们这里无人想得通。被召的年轻人躲进森林里。

柯希莫为减轻这些祸害做了一些事情：当一些小产业主因害怕遭抢劫，把牲畜赶进丛林里时，他替他们守护；或者为他们秘密转移磨房里的粮食和榨房里的橄榄油，使得拿破仑的士兵无法抢走这一部分财产；或者给被抽丁的青年们指示他们可以藏身的洞穴。总之，他尽力保护处于强权之下的人民，可是袭击占领军的事情他从来也不干，尽管那时候在森林里开始有一支叫"短胡子兵"的武装队伍活动，他们使法国人不得安生，柯希莫还像过去一样固执，他不愿否认自己，由于从前是法国人的朋友，他仍然认为自己应当忠实于友谊，虽然许多情况变化了，并且完全不是他当初所希望的那样。其次也应当考虑到他开始进入老年，不能做很多事情了，无论从哪方面说，他已经不行了。

拿破仑到米兰给自己加冕，然后在意大利一些地方旅行。所到之处人们热烈欢迎，带他参观稀世珍宝和古迹。在翁布罗萨，拜访"住在树顶上的爱国志士"也列入了日程，因为就像这件事情的发生所证实的那样，在我们这里无人注意柯希莫，可是在外面，尤其是在国外，他被人们谈论得很多。

这不是一次随随便便的会见，是由市接待委员会为了讨好卖乖而事先精心安排好的。必须挑选一棵漂亮的树，他们想要橡树，可是核桃树可以使人看来更清楚，于是他们用一些橡树的叶子来装点核桃树，在上面挂上法国三色彩带和伦巴底三色彩带、三色徽章和旗帜。他们让我哥哥蹲在那上面，穿着节日的盛装，但是头上戴着那顶有特色的猫皮帽，肩上搭着一只松鼠。

全部活动预定在十点开始，周围有一大圈人，可是到了十一点半拿破仑理所当然地没有出现，我哥哥等得很不耐烦，因为年纪大了，他开始患上膀胱疾病，他不时要躲到树干后面去撒尿。

皇帝来了，一帮戴二角帽的高级军官和外交官前呼后拥，像是一些二桅小帆船在前后颠簸。时间已是正午，拿破仑抬头从树的

枝叶中向柯希莫望去，太阳光射进他的眼里，他开始同柯希莫就他的处境扯了几句："我很了解您，公民……"他用手遮着太阳光，"……在森林里……"他往旁边跳开一点，避开阳光对眼睛的直射，"在我们绿油油的大树干之间……"他往旁边再跳开一点，因为在柯希莫点头表示同意时，阳光重新照在他身上。

看见波拿巴着急的样子，柯希莫礼貌地问道："皇帝陛下，我能为您做点什么吗？"

"是的，是的。"拿破仑说，"您往这边过来一点，我请求您这么做，替我挡住太阳，好，就这样，别动……"接着他沉默不语，好像在想什么，他转身问埃乌吉尼奥总督："这一切使我想起点什么……想起我读过的东西……"

柯希莫来援助："陛下，那不是您，是亚历山大大帝[①]。"

"啊，对了！"拿破仑说，"是亚历山大同第欧根尼的会晤！"

"您永远不会忘记普卢塔克写的传记，我的皇帝陛下。"博阿尔内子爵说。

"只是在那个时候，"柯希莫补充道，"是亚历山大大帝问第欧根尼他可以为他做什么，第欧根尼让他挪动一下……"

拿破仑打榧子，表示他终于得到了他一直寻思的话。他用一个眼色示意随行的大臣们，注意听他说话。他用极好的意大利语说："如果我不是拿破仑皇帝的话，我很愿做柯希莫·隆多公民！"

他掉转身走了。他身后随从们头上的二角帽互相碰撞，弄出一阵响声。

一切到此结束。事后人们曾盼望在一星期之内会给柯希莫送

---

① 根据罗马帝国时期的希腊传记作家普卢塔克（四六——二七）的记载，古希腊犬儒派哲学家第欧根尼（公元前四〇四—前三二三）与亚历山大大帝（公元前三五六—前三二三）在科林斯会见，亚历山大表示要帮助他时，他淡然回答："请你不要遮住我的阳光。"亚历山大仰慕地说："我若不是亚历山大，我愿做第欧根尼。"此处套用这个典故。

来罗马军团十字勋章。可是什么也没有。我哥哥对此毫不在意，可是对于我们家里的人来说本应当是件喜事。

二十九

青春在大地上匆匆而过，树上的情形，你们可想而知，那上面的一切注定是要坠落的：叶片，果实。柯希莫变成了老人。多少年来，他在冰剑霜刀、凄风苦雨中度过了每一个夜晚，住在那支离破碎飘摇不定的栖身所里或者是身旁毫无依托，他被空气护围着，从来没有一个家、一炉火、一盘热饭菜……柯希莫已经是一个行动迟缓的垂垂老者，罗圈腿和像猴子一样的长胳臂，驼背，套一件长长的皮斗篷，连脑袋也裹在风帽里，像一个毛茸茸的修士。他那经过太阳烤晒的脸，粗糙得像一颗毛栗子，在皱纹的包围中一双圆眼睛清澈明亮。

在贝雷西纳拿破仑的军队溃败，英军在热那亚登陆，我们日日等待着巨变的消息。柯希莫不再来翁布罗萨，他趴卧在森林中的一棵松树上，那松树生在炮车大道边上，从前运往马林戈的大炮从那里经过。他望着东方，在夯实的无草的路面上现在只能遇见赶着羊群的牧人和驮着木头的骡子。他期待什么？拿破仑他见过，革命如何结束他知道，除了最坏的事情，他没有什么可企盼的了。他还在那里，眼睛死死地盯着，仿佛依然挂着俄罗斯的冰凌的帝国军队随时都会在拐弯处出现，波拿巴坐在马鞍上，没刮干净的下巴低垂在胸前，发着烧，面容苍白……他将会在松树下停住（在他身后，一个人步履蹒跚地愈走愈慢，一个人的背包和枪支掉在地上，一个人在脱掉倒毙在路边的士兵的靴子，一个人解开受伤的腿上的绷带）并且会说："你是对的，隆多公民，把你起草的宪法再交给

我吧，把五人执政内阁[1]、领事馆和帝国都不愿听的你的建议再交给我吧！我们重头开始，再树立起自由树，拯救全球祖国！"这些当然是梦想，是柯希莫的希望。

然而，一天，当他在炮车大道边的树上吃力地爬的时候，东边走过来三个人。一个瘸腿，拄着一根拐杖，另一个头上缠满绷带，第三个最健康，因为他只是在一只眼睛上有一条黑色束带。他们身上穿着肮脏破烂的衣服，有着胸饰纽的布条从胸前向下垂挂着，皮帽没有了帽顶，但是其中一人白帽子上带有羽饰，长靴子顺着腿裂开，好像是属于拿破仑卫队的军服。但是他们没有武器，也就是说他们中有一个挥舞着空的军刀鞘，另一个在一只肩膀上扛着一支长枪当木棍，挑着一个包袱。他们唱着走过来："从我的祖国……从我的祖国……从我的祖国……(法语)"好像三个醉汉。

"喂，外国佬们，"我哥哥对他们大声喝道，"你们是什么人？"

"看看这是哪种鸟呀！你在那上面干什么？吃松子吗？"

另一个说："谁愿意给我们一些松子呀？我们早就饿了，你能请我们吃点松子吗？"

"口渴！吃了雪之后就口渴！"

"我们是轻骑兵第三旅！"

"完整的一个旅！"

"剩下的全体人员！"

"三百个剩三个，不少啦！"

"我，我开小差了，多干脆！"

"嘀，还不能说出来，你还没有从死里逃生出来哟！"

"叫你不得好死！"

"我们是奥斯特利茨的胜利者！"

---

[1] 法国一七九五年至一七九九年间的政府机构。

“维尔纳[1] 的凶神恶煞！快活！”

“说吧，会说话的鸟儿，告诉我们在这附近哪里有一家酒店呀！”

“我们喝干了半个欧洲的酒桶，可是还不解渴！”

“这是因为我们被打得浑身是窟窿眼，酒漏掉了。”

“你的那个地方被打穿了！”

“一家让我们赊账的酒店！”

“我们下次来付账！”

“拿破仑掏钱！”

“呸……”

“沙皇付账！他跟在我们后头来了，你们把账单拿给他看！”

柯希莫说：“这附近没有酒店，但是那边有条溪水，你们可以去解解渴。”

“你到溪里去淹死吧，雕鸮！”

“如果我没有把枪丢失在维斯托拉[2] 的话，我早就把你毙了，像一只鸫一样插在肉扦上烤熟了！”

“你们等一等，我到那条溪水里去洗洗我的这只脚，疼得像火烧一样……”

“依我看，你在那里还洗洗屁股……”

结果三个人都去了溪水边，脱下鞋，洗脚、洗脸和洗衣服。他们从柯希莫那里得到肥皂。他是那种老了以后变得干净起来的人，因为他开始对自己的身体产生厌恶感，这是年轻时没有的感觉，于是老往身上抹肥皂。清凉的水使三个喝醉的逃兵清醒了一些，醒了，快乐消失了，他们为自己的处境发起愁来。他们唉声叹气，呜咽抽泣。可是就在这忧愁之时，清澈的水给人带来了愉悦，

---

[1] 即今立陶宛首都维尔纽斯。一八一二年，法军在侵入俄国前，曾攻占维尔纳。

[2] 波兰境内的一条河。

他们享受起水的乐趣,唱着:“从我的祖国……从我的祖国……(法语)”

柯希莫回到路边的树顶上,他听见马蹄声。原来一小队轻骑兵奔驰过来,卷起飞扬的尘土。他们穿的制服是从未见过的,沉重的皮帽之下露出稍微扁平的白脸,胡须浓重,生着眯缝的绿眼睛。柯希莫挥动帽子招呼他们:“从哪儿吹来的好风呀,骑士们?”

他们停步:“你好! 老大爷,(俄语)请问,还要走多远才到呀?”

“你们好,(俄语)士兵们!”柯希莫说,他过去各种语言都学会一点儿,也懂点俄语,“去哪里? (俄语)要到哪里去呀?”

“到这条路可通的地方去……”

“哟,这条路嘛,通许多地方……你们去哪里呢?”

“去巴黎。(俄语)”

“哦,去巴黎有更方便的路线……”

“不,不去巴黎。去法国,找拿破仑。这条路通哪里? (俄语)”

“哦,可以去许多地方:奥利瓦巴萨,沙索科托,特拉巴……”

“什么? 奥利瓦巴萨,不对,不对。(俄语)”

“那么,想去的话,还可以去马赛……”

“去马赛……对,对,马赛……法国……(俄语)”

“你们去法国干什么?”

“拿破仑跑来同我们的沙皇打仗,现在我们的沙皇追赶拿破仑。”

“你们从哪里出发来到这里?”

“从哈尔科夫,从基辅,从罗斯托夫。(俄语)”

“那么你们见过许多美丽的地方! 你们喜欢我们这里还是喜欢俄罗斯?”

“好地方,坏地方,我们喜欢俄罗斯家乡。”

一匹马奔跑而来,挟带着一股烟尘,马停下来,马背上坐着一位军官,他向哥萨克士兵们训斥道:“走开! 行军! 谁允许你们停

下来的？（俄语）”

“再见，老大爷！”那些人对柯希莫说，“我们也该走了……（俄语）”他们挥鞭策马而去。

军官停留在松树脚下。他高高的个子，生得单薄，有着贵族风度和忧郁表情。他将没戴帽子的头抬向飘着几丝浮云的天空。

“您好，阁下，”他对柯希莫说，“您懂我们的语言？”（法语）

“是的，略懂一些，（俄语）”我哥哥回答，“但是不如您的法语说得好。”（法语）

“您是本地的人吗？拿破仑来此地时您是否在这里？（法语）”

“在，军官先生。（法语）”

“您认为他如何？（法语）”

“我尊敬的先生，军队总是造成许多破坏，无论那些军队带来了什么思想。（法语）”

“是的，我们也造成了大的灾难……但是我们没有任何思想可言……（法语）”

他忧伤而恼火，虽然他是一个胜利者。柯希莫对他产生同情，想安慰他：“你们打胜了！（法语）”

“是的。我们打得很好，太好了。但是也许……（法语）”

只听见突然爆发出一声尖叫，接着一声跌倒的“扑通”声和拉枪栓的声音。“干什么？（俄语）”军官问道。哥萨克士兵们转回来，把几个半裸着的人的躯体拖在地上走，在左手里提着什么东西（右手握着一把弯弯的马刀，刀不带鞘——是的，而且——滴着血），那团东西原来是那三个喝醉了的轻骑兵的满是胡须的脑袋。“法国人！拿破仑！（俄语）全都砍了！”

年轻的军官不耐烦地命令他们把死尸弄走。他转过脸来，仍旧同柯希莫说话：

“您看……战争……有好几年了，我把一件可恨的事情尽我们之所能地做好了。这场战争……所有的一切，都是为了实现一个

我根本无法解释的理想……(法语)”

“我也是。”柯希莫回答道,“许多年以来,我为一些连对我自己都解释不清的理想而活着,但是我做了一件好事情:生活在树上。(法语)”

那军官由忧伤变得激动不安起来。“那么,”他说,“我该走了。”他行军礼告别,“再见,先生……请问尊姓大名?(法语)”

“柯希莫·迪·隆多男爵。(法语)”柯希莫在他身后大声说道,他已经动身走了,“再见,一路平安……(俄语)您的姓名呢?(法语)”

“我是亲王安德烈……”奔驰的战马把他的姓氏卷走了。

三十

我不知道这个十九世纪将给我们带来些什么。它一开头就不好，接着越来越糟下去。复辟的阴影笼罩着欧洲，一切革新者——雅各宾党或波拿巴分子——几乎都失败了。专制制度和耶稣会重新掌权。青年时代的理想、光明、我们的十八世纪的希望，统统化作灰烬。

我把我的思想寄托于这本书中，我不知道用其他的方式表达。我始终是一个冷静平和的人，没有强烈的激情或狂热，是一家之主，是世袭贵族，思想开明，循规守法。政治上的急剧动荡从来没使我经受大起大落，而且我希望如此继续下去。可是内心里，又是多么的难过哟！

从前不一样，有我哥哥在。我对自己说“有他替我们大家着想”，我只爱过日子。世事变化的标志，对于我来说，不是奥地利人、俄国人到来，不是并入皮埃蒙特，不是新的税捐或我知道的什么事情，而是打开窗子看不见他的树晃动了。现在他不在了，我觉得我应当考虑许多事情，哲学、政治、历史，看报、读书，脑袋都快撑破了。可是他说的那些都不在里面，那是他的理解，一种包容一切而不能用语言说清的东西，只有像他那样身体力行地去体验，只有像他那样一生到死都该苦自己的人，才能给大家做出奉献。

我记得他生病时的情景。我们看出来了，因为他把他的简陋的卧具搬到了广场中心的那株大核桃树上。而从前，他出于野生生物的本能，总是把睡处隐蔽起来。现在他感到需要时时有人照

看。我的心紧张起来。我过去总想他将来不会喜欢孤独地死去，这可能就是一种死的预兆。我给他派去一个医生，爬梯子上去的，他下来后做了一个苦脸，并摊开双手。

我爬上梯子。“柯希莫，”我开始对他说，“你活了六十五年了，怎么能继续待在树上呢？你想说的你都说了，我们理解，你向我们表现出了一种你的伟大的精神力量。现在你可以下来了。那些终生在海上漂流的人也有一个离船上岸的年龄呀。”

不行。他摆摆手做了否定的表示。他几乎不再说话了。有时候，他起身，用被子连头裹住，坐到一根树枝上晒一会儿太阳。更远的地方他去不了。那时有一个平民老太太，一位神圣的妇女（也许是他过去的情人），去给他清理换洗，给他送热的饮食。我们把木梯子靠树干架着，因为时时需要有人上去帮助他，也因期待他什么时候决定走下来（别人都这么想，我可了解他是个什么样的人）。他的周围，广场上总是有一群人来陪伴他，他们互相之间闲聊，有时也同他说一两句，虽然他们知道他不想再说话了。

他的病情恶化。我们把一张床抬上树，成功地把床架平稳，他很乐意躺在上面。我们有些后悔没有更早一些想到。说实话，他并不是要存心拒绝舒适的享受，尽管生活在树上，他总是设法尽可能生活得好一些。于是我们赶紧给他提供其他的方便：一些替他挡风的席子，一顶帐子和一只火盆。条件稍微改善一些了，我们送上去一张安乐椅，把它固定在两棵树之间。他开始坐在椅上度过白天的时光，裹着他的被子。

一天早上，我们看见他不在床上也不在椅子上，当大家抬头向上看时，都吓坏了：他爬到了树顶上，骑坐在一根极高的枝头上，身上只穿了一件衬衣。

“你在上面做什么呀？”

他不回答。他已经半僵硬了。他能爬上树顶简直是奇迹出现了。我们准备了一张收橄榄时用的那种大布单，派二十来个人撑

着布单，等待他摔落下来。

同时一位医生上去了。那是一次极费事的攀登，必须把两架梯子连结起来。他下来说："请神父上去吧。"

我们事先已商量好让一个唐·贝利克莱神父上去试一试。他是他的朋友，在法国人执政期间是立宪派教士，在还没有禁止神职人员入会时他参加过共济会。吃尽苦头之后，新近被主教恢复神职。他穿着祭礼服，托着圣体盘，后面跟着辅祭人。他在那上面停留了一会儿，好像是闲谈了几句，然后就下来了。"他接收圣礼了，唐·贝利克莱，是吗？"

"没有，没有，但是他说很好，他觉得这样就很好了。"没能从他嘴里掏出更多的话来。

撑着布单的人们累了。柯希莫坐在树上，纹丝不动。刮起风来，是西南风，树梢摇曳，我们准备好接人。就在这时候天上出现一只热气球。

一些英国的气球驾驶员在海边做飞行练习。那是一只漂亮的大球，装饰着彩穗、飘带和花结，挂着一个柳条吊舱，里面坐着两名军官，尖尖的三角帽，金光闪闪的肩章，他们用望远镜观看下面的风景。他们把望远镜对准广场，观察树上的人、摊开的布单、人群，真是世界奇观。柯希莫也抬起头，注意地望着气球。

正在这时热气球被卷入从西南吹来的旋风中，开始像陀螺一样飞快转动起来，向海上飘去。飞行员们没有惊慌失措，他们动手减小——我想是气球的压力，同时抛出锚，以便抓住什么支撑物。锚带着长长的绳子在空中飞舞，闪耀着银白色的光，随着气球的斜向飞行，现在飘到了广场上空，在大约与核桃树尖相齐的高度上，我们很担心碰到柯希莫。但是我们万万没想到后来我们的眼睛在一瞬间里看到的事情。

奄奄一息的柯希莫，当锚的绳子靠近他之际，一跃而起，就像他年轻时经常蹦跳的那个样子，抓住了绳索，脚踩在锚上，身体蜷

缩成一团，我们看见他就这样飘走了，被风拽扯着，勉强控制着气球的运行，消失在大海那边……

热气球飞过海峡，终于在对岸的海滩上着陆了。绳子上只拴着那只锚。飞行员们一直忙于掌握航向，对别的事情毫无觉察。人们猜测垂死的老人可能是在飞越海峡时坠落了。

柯希莫就这样逝去了，没有让我们看见他的遗体返回地面。在家族的墓地上竖起一块纪念他的墓碑，上面刻写着："柯希莫·皮奥瓦斯科·迪·隆多——生活在树上——始终热爱大地——升入天空。"

我写这本书时，时常搁笔，走到窗前。天上空荡荡的，我们这些翁布罗萨的老人在绿色的苍穹之下生活惯了，觉得看这样的天空很是刺眼。人们说在我哥哥离去之后，树木悲伤不已，难以自持，纷纷倒落，又说是因为人们玩弄斧子砍发了疯。后来，植被大为改观，不再有圣栎树、榆树、栎树，现在是非洲、澳洲、美洲、印度都把它们的树木和树根伸到了我们这里。古老的树种留在地势高的地方，小山上是橄榄树，高山上是松树林和栗树林，海滩上是红色的澳大利亚桉树和大象似的仙人掌，这样一类庭院观赏型的巨大的和单棵的树，剩下的就是棕榈树，它们一副披头散发的样子，这些树都不适合在荒野上生长。

翁布罗萨不复存在了。凝视着空旷的天空，我不禁自问它是否确实存在过。那些密密层层错综复杂的枝叶，枝分杈、叶裂片，越分越细，无穷无尽，而天空只是一些不规则地闪现的碎片。这样的景象存在过，也许只是为了让我哥哥以他那银猴长尾山雀般轻盈的步子从那些枝叶上面走过。那是大自然的手笔，从一点开始不断添枝加叶，这同我让它一页页跑下去的这条墨水线一样，充满了画叉、涂改、大块墨渍、污点、空白，有时候撒成浅淡的大颗粒，有时候聚集成一片密密麻麻的小符号，细如微小的种籽，忽而画圈

圈，忽而画分叉符，忽而把几个句子勾连在一个方框里，周围配上叶片似的或乌云似的墨迹，接着全部连结起来，然后又开始盘绕纠缠着往前跑、往前跑。纠结解开了，线拉直了，最后把理想、梦想挽成一串无意义的话语，这就算写完了。

不存在的骑士

一

法兰克王国的军队列阵于巴黎的红城墙之下。查理大帝即将来此阅兵。官兵们已恭候三小时有余，天气闷热。那是一个初夏的午后，浮云布满天空，显得有点阴沉，套在盔甲里的人犹如焖在支于文火之上的锅里。在纹丝不动的骑兵队列中并非无人晕倒或做昏昏然状，然而盔甲无一例外地以同样的姿势昂首挺立在马鞍上。蓦地响起三声军号令，头盔顶上的羽毛刷刷地响动起来，仿佛沉闷的空中吹过一阵清风，将那种海啸似的粗重的呼吸声一扫而光，武士们原来一直被头盔的颈套憋得喘息不止。查理大帝终于来了，他们看见他远远地走来，他的坐骑似乎比真马还大，他长髯拂胸，手握着鞍头的扶手，威严而英武，又英武又威严。他走近了，同他们上次看见他时相比，显得苍老了些许。

查理大帝在每一位军官面前勒住马，转过脸从头到脚地打量他："法兰克的卫士，您是谁？"

"布列塔尼的所罗门，陛下！"军官用最高声调回答，一面掀开头盔，露出一张英气勃勃的面庞；他还添加几句介绍具体情况，诸如："五千名骑兵，三千五百名步兵，一千八百名侍从，征战五年。"

"请退回布列塔尼人的队列，勇士！"查理说罢，笃卡笃卡，笃卡笃卡，他走到另一支骑兵队伍的首领前。

"法兰克的卫士，您是谁？"他又问道。

"维也纳的乌利维耶里，陛下！"头盔上的面罩刚刚摘下，这位军官就吐字清晰地回答，还说道："三千名精选骑兵，七千名步兵，

二十辆攻城战车。幸蒙上帝保佑和法兰克国王查理的威名恩护，我们打败了异教徒的铁臂将军！"

"干得好，维也纳人是好样的！"查理大帝说道，并吩咐随行军官，"这些马掉膘了，给它们增拨草料。"他往前走。"法兰克的卫士，您是谁？"他又说一遍，语调抑扬顿挫，总是那样一成不变："达打——打打达，达打——达打——打达达……"

"蒙贝里埃的贝尔纳尔多，陛下！我们攻占了布鲁纳山和伽利费尔诺城。"

"蒙贝里埃是座可爱的城市！美女城！"他向随从说，"我们给他晋级吧。"国王的话语令人感到亲切，但是，这一套俏皮话已经老调重弹若干年了。

"您是谁？我认识您的盾徽。"他从盾徽上可以识别所有的人，无须他们说话，但是让他们报出姓名和显露面容是沿袭下来的惯例。也许因为倘若不如此，则会有人去干比接受检阅更好的什么勾当，而将别的人塞进他的盔甲中，打发到这里来应景。

"多尔多涅的阿拉尔多，阿蒙内公爵的部下……"

"阿拉尔多很能干，教皇这么说啊。"他还说了些诸如此类的话。"达打——打打达——达打——达打——达打——打打达……"

"蒙焦耶的古尔弗雷！八千名骑士，阵亡者除外！"

头盔像浪潮一般晃动。"丹麦的乌杰里！巴伐利亚的纳莫！英格兰的帕尔梅里诺！"

夜幕垂降。面罩的空格之后的脸不大看得清楚了。在这场经年不息的战争中，每个人的任何一句言语，任何一个举动，以至一切作为，别人都可以预料得到，每一场战斗，每一次拼杀，也总是按着那么些常规进行，因而今天大家就已知明日谁将克敌制胜，谁将一败涂地，谁是英雄，谁是懦夫，谁可能被刺穿腑脏，谁可能坠马落地而逃。夜晚，工匠们借着火把的亮光，在胸甲上敲敲打打，损坏

之处总是一些固定不变的老部位。

“您呢?”国王来到一位通身盔甲雪白铮亮的骑士面前。那白盔甲上只镶了一条极细的黑色滚边,其余部分皆为纯白色,穿得很爱惜,没有一道划痕,缝合得极为密实,头盔上插着一根大概是一种东方雄鸡的羽毛,闪耀出彩虹般的五颜六色。在盾牌上绘有一枚夹在一袭宽大多褶的披风的两幅前襟之中的徽章,徽章里面还有一个更小的带披风的徽章。图案越变越小,形成一个之中包含着另一个的一系列披风,中心里应有什么东西,但无法认清,图案变得很微小。“您这儿,穿戴如此洁净……”查理大帝说,因为他看到战争持续越久,兵士们就越不讲究清洁卫生。

“我是,”金属般的声音从关闭着的头盔里传出,好像不是喉咙而是盔甲片在颤动,飘荡起轻轻的回声,“戈尔本特拉茨和叙拉的圭尔迪韦尔尼和阿尔特里家族的阿季卢尔福·埃莫·贝尔特朗迪诺,上塞林皮亚和非斯的骑士!”

“哈哈哈……”查理大帝笑起来,他将下嘴唇往外努,接着发出轻轻的吹喇叭似的声音,好像在说:“假如我应当记住各位的名字的话,岂不是倒楣了!”可是,他很快皱起眉来,“您为什么不揭开头盔,不露出您的脸来?”

骑士没有任何表示。他那穿着缝合细密的臂甲的右手更紧地揪住马鞍的前弯,而持盾牌的另一只胳臂仿佛因颤栗而抖动,“我对您说话哩,喂,卫士!”查理大帝逼问,“您为什么不露面给您的国王看?”

从头盔里传出干脆利落的回答:“因为我不存在,陛下。”

“噢,原来是这样!”皇帝惊呼起来,“而今我们还有一位不存在的骑士哪!请您让我看一眼。”

阿季卢尔福仿佛犹豫片刻,然后用一只手沉着而缓慢地揭开头盔。头盔里面空空洞洞。在饰有彩虹般羽毛的白色盔甲里面没有任何人。

“哟，哟！什么也没看见！”查理大帝说，“既然您不存在，您如何履行职责呢？”

“凭借意志的力量，”阿季卢尔福说，“以及对我们神圣事业的忠诚！”

“对，对，说得好，正是应当这样来履行自己的义务。好，好一个机敏的不存在的人！”

阿季卢尔福站在队尾。皇帝已经巡视完全部人马，他掉转马头，向行营驰去。他年事已高，贪图清闲，不把复杂的问题搁在心上。

军号吹出“解散队列”的信号。马队像往常一样散开，林立的长枪倒伏，犹如风过麦田时涌起的层层麦浪。骑士们跳下马鞍，伸腿扭腰地活动筋骨，马夫们揪着缰绳把马牵走。骑士们从队列和飞扬的尘土中走出，三五成群地聚在一起，只见一簇簇头盔上五彩缤纷的羽毛在晃动，他们尽情恣意地开玩笑，吹牛皮，谈女人和夸武功，把在几小时的强迫静止中憋的闷气一古脑发泄出来。

阿季卢尔福想扎进这些人堆中去，他朝一伙人走了几步，然后又不知为什么转向另一伙，但是他并没有挤进身去，别人也没有注意到他。他犹豫不决地在这个人那个人身后站立一会儿，也不参加他们的谈话。后来他独自呆在一旁。已是黄昏之时，头盔上的羽毛浑然成了同一种颜色，然而白色的铠甲却醒目地独立于草地之上。阿季卢尔福突然间如同意识到自己是赤身裸体一般，将双臂交叉抱在胸前，耸肩缩脖。

后来他想起了什么事情，大步向马厩走去。他在马厩里发现人们没有遵照规定喂马，就大声斥责马夫，处罚小马倌，将全体当班的值勤人员巡查一遍，重新向他们交代职责，不厌其烦地对每一个人解释应当如何做好事情，并且令他们复述他讲过的话，以考察听者是否真听明白了。他还查出他的军官同事们一些玩忽职守的行为，他把他们一个一个地从傍晚愉快的闲聊中唤出来，审慎而准

确地指出他们的失职之处，迫使他们有的去放哨，有的去站岗，有的去巡逻，等等。他总是有理的，武士们真是在劫难逃，但是他们毫不掩饰自己的不满情绪。戈尔本特拉茨和叙拉的圭尔迪韦尔尼和阿尔特里家族的阿季卢尔福·埃莫·贝尔特朗迪诺无疑堪称一个模范军人；但是大家一致公认他是一个讨厌的家伙。

二

夜，对于在野外宿营的军队来说，就像天空中的星移斗转一样有条不紊：替换岗哨，定时巡逻，军官轮流值班。此外，战时军队常见的混乱，白天里由于不时发生诸如一匹烈马跳出队列之类的意外事件而产生出的骚动喧嚣，现在都平息下来了，因为瞌睡制服了基督教的全体武士和全体四脚兽类。牲畜成排成行地站立着，间或用蹄子刨一下地上的土，或者发出一声短促的马嘶或驴叫；那些终于从头盔和铠甲里脱身出来的人，由于各自复归为不会彼此混淆的、有特征的自我而感到满足和舒畅，都已经在那里酣然入梦了。

在另一方，在异教徒的营地里，情形相同：步哨以同样的步伐往返来回，哨所长每次看见计时沙漏里流出最后一丁点沙子时，就去叫醒换班的士兵，军官们则利用值夜班的时间给妻子儿女写信。基督徒巡逻队和异教徒巡逻队双方都向前迈进五百步，离树林只有几步之遥了，却都各自转身折回，两队背向而去，从不碰头。他们回到营地，报完太平无事，就上床歇息。月亮和星星静静地照亮两个敌对的阵地。在任何地方睡觉都不如在军队里睡得香甜。

惟有阿季卢尔福没有这种轻松感。在他那顶基督徒军营中最整洁最舒适的帐篷里，他整整齐齐地穿着那身白色铠甲，仰面躺下，头枕双臂，思维活动延绵不息，不是朦胧入睡的人的那种闲逸飘忽的思绪，而是永远明确而清晰的思考。休憩片刻之后，他抽出一条胳臂，向上举起：他感到需要随便干点什么体力活，比如擦拭

刀剑，或往铠甲片的接缝处上点油之类的事情，但是长剑已经明净锃亮了。他这样呆了不久之后，站起身来，手持长矛和盾牌走出帐篷，他那白色的身影穿过营地。从一顶顶圆锥形的帐篷之上升起一支熟睡者粗重呼吸的合奏曲。究竟是什么东西能够使人们闭上眼睛，失去自我感觉，沉入数小时的时间空洞之中，然后醒过来，找回与从前相同的自我，重新接起自己的生命之绳，阿季卢尔福无法知晓其中的奥秘。他对存在的人们所特有的睡觉的本领心怀嫉妒，这是对某种不能理解的事物的模模糊糊的妒意。使他更受刺激和更为恼火的事情是看见从帐篷边沿里伸出来一双双赤裸裸的脚丫子，脚趾冲天翘起。沉睡中的军营成了躯体的王国，古老的亚当的肉体遍野横陈，腹中的酒气和身上的汗味蒸腾向上，帐篷门口的地上躺着互相枕藉的空铠甲，马夫和仆人将在清晨把它们揩干擦净并归置停当。阿季卢尔福小心翼翼地从中穿行，紧张不安之中显露出自命不凡的傲气，人们的血肉之躯在他心中引出一种类似嫉妒的烦恼，也产生出由自豪感和优越感造成的一阵激动。这些可敬的同事、骄傲的勇士成何体统呢？铠甲，他们的等级和姓氏的凭证，记载着他们的功勋、才能、价值，竟在那里蜕成一张皮，变为一堆废铁；而人呢，在一旁打呼噜，脸挤压在枕头上，一道涎水从张开着的口里流出。他不是这样，不可能把他拆散成片，不可能肢解他，无论白天或黑夜，任何时候他都是戈尔本特拉茨和叙拉的圭尔迪韦尔尼和阿尔特里家族的阿季卢尔福·埃莫·贝尔特朗迪诺，上塞林皮亚和非斯的骑士。每一个白天，他为光荣的圣战执行了这样或那样的任务，在查理大帝的军队中指挥了这支或那支部队。他拥有全军中最漂亮和最干净的铠甲，与它从不分离，生死相依。他是一名比许多只会吹牛皮讲大话的家伙强得多的军官，甚至可以说是全体军官中的佼佼者。但是在这夜深人静之时，他却独自忧伤地徘徊不已。

他听见一个声音："对不起，军官先生，请问接班的人什么时候

来？他们已经让我在这儿站了三个小时了。"那是一位哨兵，他拄着长矛，好像拿的是一根拐杖。

阿季卢尔福连头也不回，说道："你弄错了，我不是值班的军官。"他径直朝前走去。

"请原谅，军官先生。因为看见您在这周围走动，我以为……"

只要发现一点极小的疏漏，阿季卢尔福便会焦急不安地从头到尾检查一番，找出别人所做的事情中的其他错误和疏忽，对做坏了的或做得不恰当的事情，他感到钻心的痛惜……但是，由于在这时候进行一次这样的视察并不是他的职权之内的事情，他的行为将会被认为是多管闲事，甚至被说成是违反纪律。阿季卢尔福竭力控制住自己，只将他的兴趣局限于那些在第二天就将名正言顺地归在他的管辖之下的具体问题上，比如搁放长矛的架子摆得是否整齐，或者干草袋垛得是否稳固……然而，他那白色的身影总是追随着哨所长的脚步，紧跟着值班军官，尾随着巡逻队，一直跟踪到酒窖，他们在那里找到头一天晚上剩下的一坛酒……每逢这种场合，阿季卢尔福总得踌躇片刻，思忖着应当像那些令人肃然起敬的当权者一样挺身而出，无言地以自身的权威加以制止，还是像一个出现在不应当露面的地方的人那样，心甘情愿地退出，假装不曾到过那里。他顾虑重重，犹豫不决。他不能采取前一种或后一种态度，他只感到需要故意惹是生非，他要干点什么事情以便同别人发生一种随便什么样的关系，如大声喊口令，像个二等兵那样骂人，或者像在酒肉朋友之间那样说说风凉话和粗鲁话。然而，他只是在嘴里咕哝了两句叫人不易听清的打招呼的话，表现出傲慢掩饰之下的胆怯，或者说是被胆怯削去锐气的傲慢。他往前走，但又觉得这些人似乎在对他回话，他刚转过身去说道"噢"，可是马上就明白他们不是在同他说话，他急忙走开，形同逃遁。

他走向营地的边缘，走到无人的偏僻处，登上一座光秃秃的山头。夜是静谧的，只有一些无定型的影子无声地扇动翅膀，轻盈地

翩翩飞舞，它们毫无定向地转来转去，这是一些蝙蝠。连它们那种介乎老鼠与飞禽之间的不确定的混合型身体也总归是一种可以触摸得着的实在的东西，可以展翅扇动空气，可以张嘴吞食蚊蝇，而阿季卢尔福和他那一身铠甲却从每条缝隙中被清风穿过，被蚊虫飞越，被月光射透。一股无可名状的怒火在他胸中升起，突然爆发开来。他拔剑出鞘，双手举剑，使尽全身力气，朝在空中低飞的每一只蝙蝠劈过去。白费力气：它们在流动着的空气的推动下继续周而复始地飞旋。阿季卢尔福挥舞抡劈，终于不再攻击蝙蝠了。他的劈砍动作按照最正规的程式进行，根据剑术教程上的规范姿势循序渐进。阿季卢尔福好像已经开始有意识的演习，为即将来临的战斗进行训练，他做出理论规定的横劈、推挡和搭虚架子的动作。

他陡然停止。一位年轻人从山头上的一个掩体里探出头来，向他张望。那青年只有一柄剑作武器，胸前围着一件轻便的护甲。

“喂，骑士！”他喊道，“我不想打断您！您在为迎战练武吧？因为拂晓将有战事，对吗？允许我同您一起练习吗？”他稍微停顿一下，又说，“我昨天刚来到战场……今天将初次上阵，对于我来说……一切都与我预想的大不相同……”

阿季卢尔福侧立，两臂交叉，一只手将剑握在胸前，一只手持盾牌，整个人遮挡在盾牌之后。“每次战斗的部署由司令部决定，在开战前一小时通知全体军官先生和参战部队。”他说道。

青年抑制住他的激动，略显拘束，但是他克服了轻微的口吃，恢复了起初的热情，接着说：“是这样，我正好赶上……为了替父亲报仇……我恳请您这样的年长者指教我怎样才能在战场上同那条异教徒狗哈里发伊索阿雷直接交锋，对，就是他，我要在他的肋骨上撞折长矛，就像他对我英勇的父亲所做的那样，愿上帝永远保佑先父，已故的盖拉尔多·迪·罗西利奥内侯爵！”

“这很简单，小伙子。”阿季卢尔福说，他的声音里也显出一些

热情，这是对规章制度了如指掌的人在炫耀自己的知识，并使对此无知的人听后变得诚惶诚恐时所特有的得意情绪，“你应当向主管决斗、复仇、雪耻的督察处提出申请，申述你提出要求的理由，由他们考虑怎样尽可能满足你的要求。”

青年原来期待提到他父亲的英名时，至少可以看到对方惊讶的表示，一听他的语调先就泄气了，接着讲出的那些话更令他沮丧。他竭力思忖骑士的话，可是从心底里否定他之所言，他努力维持原有的热情：“可是，骑士，我所担心的不是缺少别人的督促，请您理解我，因为自信本人所具备的勇敢和顽强足以挑死不是一个而是上百个异教徒。我受过良好的训练，武功娴熟，您知道吗？我要说的是在混战之中，在我开始出击之前，我不知道……能否找到那条狗，他会不会从我眼前漏过，我想知道您在这种情况下如何做。骑士，请告诉我，如果打仗时牵涉到一个您个人的问题，一个对您至关重要的问题，而且仅仅关系到您自己……”

阿季卢尔福干巴巴地回答：“我严格听从调遣。你也这样做吧，这样你就不会出错。”

“请您谅解我，”小伙子说，他很不自在地挺立在那里，姿态显得有些僵硬，“我不想惹您生厌。如果能同您，一位武士，一起练习剑术，我将深感荣幸！因为，您可知道，我把动作要领背得烂熟，但是有时候，在清晨，肌肉麻木冰凉，不能伸展自如。您也有这种感觉吗？”

“我没有。”阿季卢尔福说道，并已转身走开了。

青年向营地走去。这是黎明之前的朦胧时刻。可以察觉出帐篷之间有人开始活动。在起床号吹响之前，参谋部的人们已经起身了。在司令部和连队办公室的帐篷里火把已点燃，烛光与天空中微露的晨曦融合在一起。已经开始的这一切表明这确实是一个有战事的日子。夜里已经走漏了消息吗？新入伍者情绪高涨起来，但这不是预想中的那种紧张，与他一路而来时的急切心情也不

相同。或者最好说是，从前是一种实实在在的焦虑不安，现在则是亢奋不已，头脑晕眩得有些飘飘然起来。

他遇见一些武士，他们已经穿好闪光发亮的铠甲，戴上饰有羽毛的有孔头盔，脸被面罩遮住。青年扭过头去看他们，他想模仿他们的动作，他们扭动腰肢走路的雄赳赳的姿态：铠甲、头盔、护肩好像连成了一整片。他终于跻身于常胜不败的基督徒武士的行列之中了。他紧握武器，准备像他们一样去战斗，成为像他们那样的人！可是，他正盯着看的这两个人没有跨上战马，而是在一张堆满了纸片的桌子后面坐下了。他们肯定是两名高级指挥官。青年跑过去向他们自我介绍："我是青年骑士朗巴尔多·迪·罗西利奥内，已故的盖拉尔多侯爵之子！为了替父报仇前来从军，父亲英勇地战死于塞维利亚城下！"

那两位把手伸到头盔上，将头盔与颈甲拆开，把头盔摘下，放到桌面上。从头盔下面露出的是两个秃顶的黄皮脑袋，两张皮肤松弛、眼睑浮肿的脸，两张书生气的脸，两副伏案劳作的老文官的面孔。"罗西利奥内，罗西利奥内，"他们一边说，一边用口水濡湿指头，翻弄一些卷宗，"我们昨天就已经将你登记注册了！你还需要什么？为什么不在你所属的连队里？"

"不需要什么，我不知道为什么，我这一整夜睡不着觉，总惦记着打仗。我应当替我父亲复仇，你们知道，我应当亲手杀死哈里发伊索阿雷，于是我就寻找……对了，寻找决斗、复仇、雪耻督察处，它在哪儿？"

"您听，这位刚到就谈起什么事来了！可是，你知道督察处是怎么回事吗？"

"一位骑士告诉过我，他叫什么名字，就是那位穿一身白铠甲的……"

"哼，又是他！我们知道这家伙总是向四处伸他那并没有的鼻子！"

“什么？他没有鼻子吗？”

“由于他自己绝对不会生疮。”桌子后面的那另一位说，“他就以揭别人的疮疤为能事。”

“他为什么不会生疮呢？”

“你让他在哪儿生疮啊？他没有地方，那是一位不存在的骑士……”

“为什么不存在？我看见过他！存在呀！”

“你看见什么啦？铁皮……他是一个空虚的存在，嫩小子，你明白吗？”

年轻的朗巴尔多从前哪能想像得到表面现象竟会如此虚假。自从他来到军营后发现一切都似是而非……

“那么在查理大帝的军队里当一个有姓名有封号的骑士，甚至成为勇敢的斗士和尽职的军官，却可以是不存在的！”

“且慢！谁也没说，在查理大帝的军队里可以怎么样。我们只是说，在我们团里有这么一位骑士。全部事实仅此而已。我们对概括地讲可以有什么或不可以有什么不感兴趣。你懂了吗？”

朗巴尔多向决斗、复仇、雪耻督察处的营帐走去。他已经不会再上铠甲和插羽毛的头盔的当了。他知道了那些坐在桌子后面，甲胄掩护之下的是蓬头垢面、枯瘦干瘪的老头子。值得庆幸的是里面总算还有人！

“原来是这样，你要为你的父亲报仇，他是罗西利奥内侯爵，一位将军！我们看看，为了替一位将军复仇，最佳方式是干掉三个少校。我们可以分配给你三个容易对付的，你定能如愿以偿。”

“我还没有说清楚，我应当杀死的仇人叫哈里发伊索阿雷。他是杀害我那可敬的父亲的凶手！”

“对，对，我们明白，可是你不要以为将一位哈里发打翻在地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你要四个上尉吗？我们保证在一个上午之内向你提供四名异教徒上尉军官。你看，为一个军级将军给四

个上尉,你父亲只是旅级将军。"

"我将找到伊索阿雷,把他开膛剖腹!他,我只要他!"

"你将被拘捕,而不是上战场,你当心点!开口说话之前要先动动脑筋!如果我们阻止你与伊索阿雷交锋,也是有理的……比如,假设我们的皇帝正在与伊索阿雷进行谈判……"

军官中有一位一直埋首于纸堆里,这时欢欣地抬起头来:"全都解决了!全都解决了!没必要再干什么了!什么报复,不必了!前天,乌利维耶里以为他的两位叔父在战斗中牺牲了,他替他们讨还了血债!而那两位只是醉倒在一张桌子底下!我们在这里发现了多余的两起替叔父复仇事件,好麻烦的事情。现在所有的这些个事情都可以安排停当:我们将一次替叔父雪恨的报复行为折算为半件替父亲复仇的事情,这样如果我们还欠一件代父报仇的话,就算已经完成了。"

"啊,我的父亲!"朗巴尔多几乎晕倒。

"你怎么啦?"

起床号吹响了。沐浴在晨光中的营地里兵士们熙熙攘攘。朗巴尔多不想把自己与这些逐渐排成小队、组成连队方阵的人混为一体,他只觉得,那些铁器的碰撞仿佛是昆虫的鞘翅在扇动,从干燥的空壳里发出响声。许多武士腰带以上套着头盔与胸甲,腰部以下和胯部以下露着穿裤子和袜子的腿,因为要待坐上马鞍之后才套腹甲、护腿和护膝。铁胸甲下面的两条腿显得更细,就像蟋蟀的腿;他们说话时晃动没有眼睛的圆脑袋的模样,还有他们伸曲覆盖着一节节臂甲与掌甲的胳臂的动作,都像蟋蟀或蚂蚁;因而他们的一切忙碌操劳都像是昆虫在糊里糊涂地团团转。朗巴尔多的眼睛在他们之中搜寻着一件东西:阿季卢尔福的白色铠甲。他希望与之重逢,因为也许它的出现能使军队中除它之外的其余部分显得更加实在,或者是因为他所遇见的最坚强的表现偏偏属于那位不存在的骑士。

他在一棵松树下发现了他要找的骑士。只见他坐在地上，将落地的松球排成一个规则的图形，一个等边三角形。在这黎明时分，阿季卢尔福总是需要进行一番精确性的练习：计算，把什么东西排列成几何图形，解数学题。这是物体挣脱在夜里一直紧追不舍的黑暗的包围，逐渐恢复本色的时刻，然而，这时它们仅仅露出模糊的轮廓，光明刚从它们的头上掠过，几乎只给它们加上了一道晕圈。这是世界的存在尚不确实的时刻。而阿季卢尔福，他，总是需要感觉到面对的东西像一大堵墙那样实在，他的意志力可与之抗衡，只有这样，他才能保持一种肯定的自我意识。相反，如果周围的世界显得不确实，显得模糊不清，他会感到自己沉沦于这柔和的半明半暗之中，无力在空虚里产生出清晰的思想、果敢的决断、执著的追求。他感到很痛苦，这是他发生眩晕的时候，他往往要竭尽全力才能使自己不致消散。每逢此时，他就开始计数，数树叶、石头、长矛、松果、他眼前的任何东西。或者把它们排成队，用它们组成方形或金字塔形的图案。从事这些专注的活动，可以使他镇痛祛病，安神醒脑，消愁解闷，恢复平素的敏捷思维和庄重的仪态。

朗巴尔多看见他时，他正在这样做。他迅速准确地将松球摆成三角形，然后沿三角形的每条边摆出四边形，不厌其烦地清点组成矩形的松球的数目，并与组成任意四边形的松球数目相比较。朗巴尔多看出这只不过是一种习惯行为，他在以一种习以为常的方式摆弄着，而在这一行为之下掩盖着的是什么呢？当他想到超过这种游戏规则之外的东西时，他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恐惧……那么，难道他要报杀父之仇的愿望、渴望参战、渴望成为查理大帝的卫士的愿望，也都只不过是像阿季卢尔福骑士摆弄松球一样，是不甘寂寞、难耐空虚的一种平庸的表现吗？在这突如其来的问题的困扰之下，年轻的朗巴尔多扑倒在地上，放声大哭起来。

他觉得有什么东西搁到了他的头发上，是一只手，一只铁手，但是很轻。原来是阿季卢尔福跪在他身旁："小伙子，出什么事情

啦？你为什么哭呀？”

别人身上出现的或是惊慌、或是失望、或是愤怒的情态都能使阿季卢尔福立刻变得心平气静，产生出良好的安全感。他意识到自己可以免受存在着的人们所遭受的惊恐和忧愁，便摆出一副保护者的优越姿态。

“很抱歉，”朗巴尔多说，“也许是太疲倦了。我一整夜没有合眼，现在我觉得心烦意乱。如果能打一会儿盹也好……可是已经天亮了。而您，也早醒了，您是怎么啦？”

“如果我打瞌睡，哪怕只是一瞬间，我就会神智消散，失去我自己。因此，我必须清醒地度过白天和黑夜里的每一分每一秒。”

“那一定很难熬……”

“不。”那声音又变得干涩、严厉起来。

“您从不脱下身上的铠甲吗？”

他又讷讷地说不出口了：“我没有身体。脱和穿对我没有意义。”

朗巴尔多抬起头来，直愣愣地从他的面罩的缝隙向里面打量，仿佛要在这黑洞洞之中找到闪亮的目光。

“这是怎么回事呢？”

“不这样，又该怎么样呢？”

白色铠甲的铁手还放在青年的头上。朗巴尔多只感觉到它像一件物品搁在头上，没有感觉到丝毫人的接触所特有的抚慰的或恼人的热力，同时觉察出仿佛有一股执拗的劲儿压在他身上。

三

查理大帝一马当先地走在法兰克军队的前头。他们正在进入阵地。形势不显紧迫，他们不紧不慢地走着。卫士们在皇帝身旁密密匝匝地围了一圈，一个个紧抓马嚼子驾驭着烈性的战马。他们的银盾在行进的颠簸中和胳臂肘的碰撞下，像肉腮似的时张时合。这支队伍活像一条通身鳞片闪亮的长条形的鱼，一条鳗鱼。

庄稼汉、牧羊人、村镇居民都跑到大路的两旁来了。“那就是国王，那就是查理！”于是，人们纷纷倒地跪拜，他们不是从那不熟悉的皇冠上辨认出皇上，而是认得他的大胡子。接着他们很快地站起身来指点将领们：“那位是奥尔兰多！不对，那是乌利维耶里！”他们一个也没猜准，但这也无妨，因为不论是这一位或那一位大将，他们全都在队伍里，老百姓尽可信口开河地发誓赌咒，说自己看见了哪一位。

阿季卢尔福骑马走在卫士之中，他一会儿往前跑一小段，超出旁人，然后停下来等待，一会儿转到后面去，查看队伍走得是否整齐一致，或者抬头看看太阳，仿佛根据日头离地平线的高度来判断时辰。他焦虑不安。在队伍中，只有他，还念念不忘地记挂着行军的秩序、路程、天黑前应该到达的地点。其他的武士认路，开赴前线，无论走快还是走慢，反正总是越走越近，每逢遇到酒店，他们便借口皇帝年迈易倦，停下来畅饮一阵。他们沿途只瞅酒店的招牌和女仆们的圆臀，找机会说几句粗话，对于其他的东西，他们就像是缩进了旅行箱里，一概看不见。

查理大帝仍然是一个好奇心很重的人，随时随地对所遇见的一切事物都极有兴趣。“喔，鸭子，鸭子！”他大喊大叫。一群鸭子沿着路旁的草地蹒跚而行。在鸭群中有一个男人，没人能明白他在搞什么鬼名堂，他蹲着身子走路，两手反剪在背后，像蹼足动物一样跷起脚底板，伸长脖颈，叫唤着：“嘎……嘎……嘎……”那些鸭子对他也毫不介意，似乎已把他视为自己的同类，因为他身上穿的那件（看起来主要像是用麻袋片连缀而成的）土棕色的东西上染着一大片一大片恰似鸭子羽毛的灰绿色斑点，还有一些各种颜色的补丁、烂布条和污渍，如同飞禽身上的彩色斑纹。

“喂，你以为这样就是向皇上鞠躬吗？”卫士们向他叫嚷，他们一直在等待着寻衅作乐的机会。

那人并不回头，但是鸭群被声音惊吓，一齐拍翅飞起来。男子看见它们飞起，稍后，他也鼻孔朝天，平伸出两臂向前跳一步，就这样扇动起挂满碎片的臂膀，一边跳跃，一边笑着叫：“嘎！嘎！”兴高采烈地追随着鸭群。前面有一个池塘。那些鸭子飞扑过去，收敛翅膀，轻盈盈地浮在水面上，排着队游走。那男子走到塘边，跳入齐肚脐深的水里，溅起一大片水花，身子东倒西歪地摇晃起来，嘴里仍然拼命地叫着：“嘎！嘎！”后来叫声化成了咕噜咕噜的吐水声，因为他走到了深水处。他从水里冒出头来，试图划水，可又沉了下去。

“他是放鸭的吗？那家伙？”军人们问一位村姑，她手里拿着一根长竿正向这边走来。

“不是，鸭子是我看着的，是我的。不关他的事，他叫古尔杜鲁……”村姑回答。

“他同你的鸭子在一起干什么？”

“什么也不干，他经常这样。他看见它们，就发懵，以为他是……”

“以为他自己也是鸭子吗？”

“他自以为是鸭群……你们可知道，古尔杜鲁是这么回事：他不在乎……”

“现在他走到哪里去了？”

卫士们走近池塘，古尔杜鲁不见了。鸭群已游过如镜的水面，又迈开带蹼的脚掌穿行于草丛中。水塘的周围，从蕨丛中升起青蛙的合唱。突然间，那男子从水面露出头来，仿佛此时才想起应当吸点空气。他茫然地望着，好像不明白离他的鼻尖很近的那些在水中照镜的蕨草是什么东西。在每片蕨草的叶子上都趴着一只小小的滑溜溜的绿色动物，盯着他拼全身力气叫：呱！呱！呱！

“呱！呱！呱”古尔杜鲁高兴地应和。随着他的叫喊声。叶片上所有的青蛙都一下子跳入水中，而水里的青蛙都跳上岸。古尔杜鲁大声一叫：“呱！”纵身跳起。跳到了岸上。他像一个青蛙那样趴下身子，又大叫一声“呱”，重新扑入水中，他的身体沉重，压倒一片芦苇和水草。

“他不会淹死吗？”卫士们问一位打鱼人。

“嘿，奥莫博有时忘事，有时糊涂……淹死倒不会……麻烦的是他同鱼儿一起落进网里来……有一天，他捕鱼的时候就出了这么回事……他把网撒到水里，看见一条差不多要游进去的鱼，他就把自己当成了那条鱼，跳下水去，钻进网里……你们不知道他就是这样，奥莫博……”

“奥莫博？他不是叫古尔杜鲁吗？”

“我们叫他奥莫博。”

“可是那姑娘……”

“噢，她不是我们本地的人，没准儿在他们那儿是那样叫他吧”

“他是什么地方的人哪？”

“嗯，他到处流浪……”

骑兵队伍挨着一片梨树林走。果子熟透了。武士们用长矛戳住梨子，送进头盔上的嘴洞里，然后吐出梨核。他们在一行梨树中

看见谁了？古尔杜鲁-奥莫博。他像树枝似的弯弯曲曲地举着两只胳臂，手上、嘴上、头上和衣服的破洞里都有梨子。

“看哪，他变梨树了！”查理大帝兴奋地嚷道。

“我来摇一摇他！”奥尔兰多说着，推了他一把。

古尔杜鲁让身上所有的梨子一齐跌落下来，在斜坡的草地上往下滚，看着梨子滚动，他也情不自禁地像一个梨子那样沿着草坡顺势滚起来，一直滚到人们的视线外，消失了。

“请陛下宽恕他吧！”一位看果园的老者说，“马丁祖尔有时不明白他不应当与青草或无灵魂的果木为伍，而应当生活在陛下您的忠实的臣民之中！”

“你们叫他马丁祖尔的这个疯子，他想些什么？”皇帝面色和善地问道。“我觉得他也不清楚自己脑子里有些什么！”

“我们又如何晓得呢？陛下！”老者以见多不怪的明智回答道，“也许不能说他是疯子，他只是一个活着但不知道自己存在的人。”

“真巧呀！这儿这位平民活着而不知道自己存在，而那边我的那位卫士自以为活着而他并不存在。我说呀，他们正好是一对！”

鞍马劳顿，查理大帝已经浑身疲乏无力。他抖动胡子喘息，嘟囔着：“可怜的法兰克！”扶着马夫的肩头下了马。皇帝的脚刚沾地，就像是发出了一个信号似的，全军人马立即停步，准备宿营。人们支起行军锅，生火做饭。

“你们将那位古尔古尔……给我带来，他叫什么？”皇帝吩咐。

“这要随他所到之地而定，”睿智的看园老人说，“看他是跟在基督徒军队还是异教徒军队的后面，人们叫他古尔杜鲁、古迪-优素福、本-瓦-优素福、本-斯坦布尔、贝斯坦祖尔、贝尔丁祖尔、马丁本、奥莫本、奥莫贝斯迪亚或者叫他山里的丑鬼，还有让·巴恰索、彼尔·巴奇乌戈。也可能在一个偏僻的牧场里人们会给他取一个与其他地方都不相同的名字。我发现他的名字在各地还随季节的变化而改变。可以说，名字只是在他身上滑过，从来不能粘住。对

于他来说，无论怎么样称呼他都是一回事。您叫他，他以为您唤一头羊；而您说‘奶酪’或‘河水’，他却答应：‘我在这里。’”

两名卫士——桑索内托和杜多内——像使劲拖一只口袋似的将古尔杜鲁拽来。他们把他推到查理大帝面前站住。“抬起头来，畜生！你不知道面前是皇上吗！”

古尔杜鲁的脸露出来了。那是一张热汗淋漓的宽脸膛，法兰克人和摩尔人的特征混合在一起，橄榄色的皮肤上有一圈红色雀斑；塌鼻子之上生着一双蓝莹莹的眼睛，下面是一张厚唇的嘴；汗毛发黄而拳曲，中间还夹杂着一些燕麦秆似的直立的细毛；胡须粗硬而直挺。

他匍匐在地行大礼，并开始喋喋不休地说起来。那班贵族老爷在此之前只听过他发出动物的叫声，现在惊奇不已。他说得很快，吐字不清而且语无伦次；有时好像不停歇地从一种方言转换成另一种方言，甚至从一种语言变成另一种语言，有基督徒讲的语言，有摩尔人讲的语言。用他那难以听懂并且谬误百出的话语，他大致说了如下一番意思：“我以鼻尖触地，跪倒在您的膝下，我是您卑顺的陛下的尊敬的仆人，您吩咐吧，我一定遵从！”他挥动着挂在裤腰间的一把汤匙，“……当陛下您说‘朕吩咐，朕命令，朕要求’时，您这样挥舞权杖，就像我这样挥动权杖，您看见了吗？您就像我这样大声说：‘朕吩咐，朕命令，朕要求！’你们这些下贱的走狗都应当服从于我，否则我要用桩刑处死你们，而且首先杀掉你这位白发红脸的老头儿！”

“我应当一刀砍掉他的脑袋，陛下，对吗？”奥尔兰多问道，并且已经拔刀出鞘。

“我代他恳求您开恩，陛下。”看园老人说，“他一贯如此疯疯癫癫，对皇上说着话，头脑就混乱起来，弄不清自己和对面的人谁是皇帝了。”

从热气腾腾的军锅里飘出饭菜的香味儿。

“你们给他盛一盒粥！”查理大帝宽厚仁慈地说道。

古尔杜鲁点头哈腰，扯着鬼脸，说些莫名其妙的话，退到一棵树下去吃饭。

“他这是在干什么呀？”

他把脑袋伸进放在地上的饭盒里，好像想钻到里面去。好心的看园老人走过去摇摇他的肩膀：“马丁祖尔，什么时候你才明白，是你吃粥而不是粥吃掉你呀！你不记得啦！你应当用汤匙送进嘴里……”

古尔杜鲁开始一匙一匙地往嘴里送，吃相贪婪。他心急手快，有时竟弄错了目的地。他身边的那棵树的树干上有一块凹陷处，所在的高度正好与他的头齐。古尔杜鲁把一匙匙的粥灌进树洞里。

“那不是你的嘴巴！是树张开的口！”

阿季卢尔福从一开始就注视着这个肉乎乎的身体的一举一动，他看得很仔细，而且显得颇为局促不安，看见他像在食物里面打滚一般，犹如一头喜欢别人替它搔背的马驹子那么惬意，他不禁感到一阵头晕恶心。

“阿季卢尔福骑士！”查理大帝说道，“知道我要对您说什么吗？我派这个人给您当侍从！好吗？这不是一个好主意吗？”

卫士们会心地微笑了，笑中含着讽刺意味。阿季卢尔福却是事事认真(更何况这是皇帝的命令哩！)，他转向新侍从，想向他发出最初的指令，可是古尔杜鲁在享用了粥饭之后，已经倒在那棵树的树阴之下睡着了。他躺在草地上，张着嘴打呼噜，胸膛、胃部和腹部起伏着，如同铁匠的风箱。油污的饭盒滚到他的一只肥胖的赤脚边。一只豪猪也许是被香味吸引，从草丛中钻出来，走近饭盒，开始舔食那最后的几滴汤粥。它边吃边向古尔杜鲁的光脚底板上射箭刺，它沿着地上一道细细的粥水舔过来，越往前走，就越加紧向赤脚上射箭。那位流浪汉终于睁开眼睛。他环顾四周，不

明白那弄醒他的疼痛感来自何处。他看见了那只赤足像一棵仙人球般在草丛中跷起，伸手一摸，像是碰到了刺猬。

“脚呀，”古尔杜鲁开始数落起来，“脚，喂，我跟你说话！你像个傻瓜似的待在那里不动做什么呀？你没看见那头畜生在扎你吗？脚呀，你真笨！你为什么不缩回来？你不觉得痛吗？一只蠢脚！你只要这么移开就行了！只要移这么一点点，这么笨可怎么办哪！脚呀，你听我说。你看看怎么逃避伤害！你缩到这边来，蠢货！我怎么对你说呢！你注意，看我怎么做，现在我做给你看你该怎么办……”他说着，抬起大腿，把脚收回来，离开豪猪，“行了：这多么简单，我一教你就学会了。笨脚，你为什么让它扎了那么久啊？”

他扯了些止痛的草药揉脚，然后跳起身来，吹着口哨，奔跑起来，跳入灌木丛中，接连放了几个屁，便跑得无影无踪了。

阿季卢尔福为寻找他而急得团团转。可是他到哪里去了呢？一块块茂盛的燕麦田，一道道杨梅树和女贞树的树墙将山谷划成了棋盘，清风徐徐吹过，间或有一阵大风挟着花粉和蝴蝶而来，天空中缕缕白云飘动。太阳移动着，在斜坡上画出一块块游移不定的光明与阴影，古尔杜鲁就是在那里销声匿迹的。

不知从何处传出一支走调的歌儿：“从那巴约内桥上走过……”

阿季卢尔福的白色铠甲高高地站在山脊之上，两手抱胸交叉着。

“喂，新侍从什么时候开始干活呀？”同事们向他起哄。

阿季卢尔福用毫无语调的声音机械地说：“皇上口谕既出，立刻产生法律效力。”

“从那巴约内桥上走过……”那歌声渐远，但还能听见。

四

在这个故事发生的时代，世事尚为混乱。名不副实的事情并不罕见，名字、思想、形式和制度莫不如此。而另一方面，在这个世界上又充斥着许多既无名称又无特征的东西、现象和人。生存的自觉意识、顽强追求个人影响以及同一切现存事物相抵触的思想在那个时代还没有普遍流行开来，由于许多人无所事事——因为贫穷或无知，或者因为他们很知足——因此相当一部分的意志消散在空气里。那么，也可能在某一处这种稀薄的意志和自我意识浓缩，凝结成块，就像微小的水珠汇聚成一片片云雾那样。这种块状物，出于偶然或者出于自愿，遇上一个空缺的名字和姓氏，在当时虚位以待的姓氏宗族经常可见，遇上一个军衔，遇上一项责任明确的职务，而且——特别是——遇上一副空的铠甲，因为没有铠甲，一个存在着的人随着光阴流逝也有消失的危险，我们想得到一个不存在的人将如何……阿季卢尔福就这样出现了，并且开始追求功名。

讲述这个故事的我是修女苔奥朵拉，圣科隆巴诺修会会员。我在修道院里写作，从故纸堆里，从在会客室听到的闲谈中，从有过亲身经历的人们的珍贵回忆中，撷取素材。我们当修女的人，同士兵们谈话的机会是很少的，那些我不知道的事情我就尽量施展想像力，否则我怎么办呢？我不是对这个故事的全部细枝末节都了解很清楚，对此您应当加以原谅。我们都是一些乡下姑娘，虽然是贵族出身，也是在偏僻的古堡里长大，后来入修道院的。除了宗

教礼仪，三日祈祷，九日祈祷，收庄稼，摘葡萄，鞭打奴仆，乱伦，放火，绞刑，兵匪，抢掠，强奸，瘟疫之外，我们其他什么也不曾见识过。一个可怜的修女对世事能有多少了解呢？因此，我很吃力地写着这个故事，写作是我苦行苦修的方式。现在只有上帝知道我将怎样向您叙述战争，幸蒙上帝保佑，我总是同战争离得远远的，只见过四五次在我们城堡下面的平原上发生的野外冲突。就是在那几次开战时，我们几个女孩子也只是站在城墙上几口烧滚沥青的大锅之间，从垛口里往外张望(后来多少具未经掩埋的死尸在草地上发出熏天臭气！第二年的夏天去草地游戏时，竟在一大群胡蜂乱飞的地方又看见了尸体！)，我说过了，关于战争，我真是一无所知。

朗巴尔多对它也是毫不了解。在他的青春岁月里，他一心所想的不是别的，是接受战争的洗礼。现在他骑着马站在队伍里，等待着进攻的号令，而他心里是什么特殊的滋味也还没有体会到。他身上负载的东西太多了：带护肩的网眼铁披风，与护颈、护肩和护兜连在一起的胸甲，只能从里往外看的雀嘴头盔，铠甲外表的装饰物，一块比他本人还高的盾牌，一支挥动起来就要戳着同伴的头的长矛，他身下是一匹被铁马披严实包住、使人不见其真面貌的战马。

他那誓以哈里发伊索阿雷的鲜血来报杀父之仇的热望几乎冷落下来了。人们早已对他讲清楚了，他们按照事先写好的几张纸片念给他听："当军号吹响时，你策马笔直驱入敌营，矛头所向定可刺中目标。伊索阿雷作战时总是处于敌队形中的该位置之上。如果你不跑错，肯定与他遭遇，除非敌军全部溃散，此类事情在刚交锋时不会发生。当然，总会出现小的偏差，但如果不是你刺中他，就一定会有你身边的战友上前将他击毙。"在朗巴尔多看来，如果事情仅是如此而已，那他也就不把它看得那么重了。

咳嗽声成了战争开始的标志。他看见前面一阵黄色烟尘滚滚而来，另一阵尘土从脚下升起，原来基督徒们的马也腾身迎上前去。朗巴尔多开始咳嗽，整支帝国的军队都这样闷在铁甲里咳嗽着，催马跃向异教徒们的那堆烟尘，渐渐地已经听得见回教徒们的咳嗽声了。两团尘土连成漫天一大片。整个平原上咳嗽声和长矛刺杀声震耳欲聋。

刚交锋时刺中对手不如把对手撂下马容易，因为有长矛被盾牌折断的危险，而且由于惯性作用，你也有顺势向前摔个嘴啃地的危险。最好是趁对方跃马转身之际，朝他的后脊骨与臀部之间刺过去，准中！你可能扎不准，因为矛头向下时容易碰上障碍，甚至扎进地里，变成一张弓，把你像一颗肉弹似的从马上弹下来。因此，前锋们的冲突往往变成一片武士们撑着长矛在空中翻飞的景象。向侧面移动是困难的，由于手持长矛稍一转动，扎不着敌人，却非戳着战友的肋骨不可，于是很快就成了一场不分敌我的混战。这时敢死队的勇士们挺身而出，高擎出鞘的宝剑，骑马冲进人群，一阵奋力挥砍，熟练地在混战中开辟出一条清楚的阵线。

最后形成双方的敢死队的勇士们一一对峙的局面。他们开始成对地决斗，而地面上已经遍布尸体与盔甲，他们行动艰难，在双方无相互法接近的地方，他们就恣意地互相谩骂起来。辱骂的程度与多少是至关重要的，因为这种侮辱分为致命的、血腥的、不能容忍的、中等的或轻微的不同等级，根据级别要求各种不同的赔偿，或者是将深仇大恨传给子孙后代。因此，互相听懂就成了最要紧的事情，这在摩尔人与基督徒之间是一件难事，而且在摩尔人彼此之间和基督徒内部又操着各种不同的语言。如果有人骂你一句难听的话，怎么办呢？你活该受着并且终生蒙此羞辱。因此战斗进行到这个阶段时，通译们就上场了，这是一支轻骑队，他们携轻便武器，骑几乘驽马，在两支军队的旁边蹓跶，听到从人们口中飞出的污秽言语，立即译成对方的语言。

"臭狗屎!"

"虫子屎!"

"大粪! 臭屎! 奴隶! 猪! 婊子养的!"

双方早已达成默契不杀这些通译。加之他们可以溜得很快,在这场混乱之中杀死一个身负重甲、骑一匹由于脚掌上绑护甲而只能勉强迈动蹄子的高头大马的军人已属不易,我们可以想像得到,谁能奈何这些啄木鸟呢? 大家知道,即使战争是屠宰场,也总有人活下来。何况他们仗着会用两种语言骂"婊子养的",便捞到了这样有点冒险的便宜。在战场上,手脚麻利的人总是能捞到不少外快,掌握好在适当的时机去收捡地上的东西,收获尤其大,那就得在大批的步兵冲进来之前,他们总是将所到之处掳掠一空。

在捡东西时,步兵位置低,更为方便,但是骑兵舒舒服服地坐在马背上只消伸出手中的刀剑轻轻地一挑,就把东西弄到手的本事也令步兵们惊叹不已。说捡东西并不是说从死人身上往下剥,因为扒光死尸是一项需要专门技术的活,而是指捡那些掉在地上的东西。由于有人和马全副披挂上阵的习惯,双方刚交锋就会有许多东西松散开来,纷纷坠落于地。这时谁还有心思打仗呢? 捡东西便成了一场大的争夺战。晚上回到营地里,他们做起交易来,或是以物易物,或是用现钞买卖。转来转去,总是那么些相同的东西从一个营地移到另一个营地,在同一营地从一个连队换到另一个连队。于是战争不就变成了这些物品在人们手中的旅行吗? 这些物品在倒手过程中成为越来越旧的破烂货。

在朗巴尔多看来,情况与人们事先对他说的大相径庭。他举起长矛向前冲去,急切地迎接两军冲突开始。说到遭遇嘛,两支军队是相遇了;但是好像全都计算好了,使得每位骑士都能从两名敌人之间的空隙里畅行无阻,甚至互相不发生触碰。两支队伍继续沿着各自的方向背道而驰一阵之后,掉过头来,试图交锋,但是都已经失去了冲锋的势头。谁还能在人群中找得出那位哈里发呢?

朗巴尔多与一位瘦得像鳕鱼干似的撒拉逊人[1] 相逢，看来他们之中谁也不想给对方让路：两人在马上互相用盾牌顶住，两匹马则在地上用蹄子踢踹。

那位撒拉逊人，脸像石灰一样苍白，开口说起话来。

“通译！”朗巴尔多喊道，“他说什么？”

从那些正闲得发慌的翻译官中走出一位。

“他说要您给他让路。”

“不行，我要生擒他！”

通译译完；对方又说起来。

“他说，他必须去前面传令，否则，战斗就不能按原计划进行……”

“如果他告诉我哈里发伊索阿雷在哪里，我就放他过去！”

撒拉逊人朝一座小山指一指，大声叫嚷。通译说：“在左边那座小山头上！”朗巴尔多拨转马头，飞驰而去。

那位哈里发，一身草绿色穿着，正朝着地平线眺望。

“通译！”

“到！”

“告诉他，我是罗西利奥内侯爵之子，前来替父报仇。”

通译传话，哈里发将一只五指并拢的手举起来。

“他是谁？”

“我父亲是谁？这是你对他的又一次新的侮辱！”朗巴尔多一挥手拔出长剑。哈里发随之效仿，抽出一柄锋利的短剑。正当朗巴尔多处于劣势之际，那位面色苍白如石灰的撒拉逊人气喘吁吁的奔过来，嘴里大声呼叫着什么。

“先生们，请住手！”通译急忙翻译，“请原谅，我弄错了：哈里发伊索阿雷在右边那座小山上！这一位是哈里发阿卜杜尔。”

---

① 中世纪欧洲人对阿拉伯人或伊斯兰教徒的称呼。

“谢谢！您是一位可敬的君子！”朗巴尔多说道，并将马退开一步，举剑向哈里发阿卜杜尔告别，然后策马奔向对面的山头。

朗巴尔多是侯爵之子的消息传来时，哈里发伊索阿雷说：“什么？”人们不得不在他耳边大声重复几遍。

最后他明白了，举起长剑。朗巴尔多向他冲杀过去。但是在短兵相接时，他疑心此人也不是伊索阿雷，劲头有些下降。他力求全神贯注地拼杀，可是精神越集中，他对交锋者的身分的怀疑越重。

这种游移不定变成了他的致命弱点。那摩尔人一步步向他逼近。这时在他们周围鏖战正急，一位伊斯兰教徒军官在混战的漩涡中心左右抵挡，并且突然大吼一声。

朗巴尔多的对手听见这叫声，举起盾牌要求暂停，并答复了一句话。

“他说什么？”朗巴尔多问通译。

“他说：好，哈里发伊索阿雷，我马上将眼镜送到！”

“唉，那么，不是他。”

“我是，”对手解释，“替哈里发伊索阿雷送眼镜的专职侍卫官，你们基督徒还不知眼镜为何物吧，就是矫正视力的镜片。伊索阿雷因为近视，不得不在作战时也戴上眼镜，但是镜片是玻璃制成的，每打一仗他都要碎掉一副眼镜，我负责向他补充新的眼镜。因此，我请求停止同您的对打，否则，哈里发会因为视力不佳而战败。”

“噢，掌镜官！”朗巴尔多怒吼一声，盛怒之下他不知道应当将对手打个落花流水还是应当赶去杀那真正的伊索阿雷，可是，同一个瞎眼的敌人打仗能算什么本事呢？

“先生，您应当放我过去，”那送眼镜的又说道，“因为在战书里规定，伊索阿雷应当保持良好的健康状况，如果他看不见就要吃败仗！”他挥动手中的眼镜，朝远处喊道：“来了，哈里发，眼镜马上送

到！”

“不行！”朗巴尔多说着，一挥手砍过去，将玻璃片打得粉碎。

就在那同一瞬间，似乎镜片碎裂的响声是他毙命的信号，伊索阿雷被一支基督徒的长矛当胸刺中。

送眼镜的军官说：“现在他去看天堂的美景，不再需要眼镜了。”他策马离去。

哈里发的尸体从马鞍上倒下来，由于脚被马镫子绊住而倒悬着，马拖着尸体行走，一直拖到朗巴尔多的脚边。

看到死去的伊索阿雷倒在地上，他心潮起伏，百感交集，甚至有些自相矛盾，其中有替父报仇雪恨终于成功的喜悦，有对自己打碎哈里发的眼镜而造成他的死亡的方式是否算完成报仇责任的怀疑，有在突然间发现自己追逐的目标丧失而感到的惊怔，这一切在他的心里只存在了短暂的时刻。然后，他觉得那在战斗中一直压在心头的复仇的思想重担已经卸掉，心情格外轻松。他可以自由奔跑了，可以左顾右盼、东张西望了，仿佛脚上生出了翅膀，可以飞起来了。

在此之前，他一心想着杀哈里发，根本没有注意到战斗的进程，也无暇去想战斗的结局将是什么样的情形。现在他觉得周围的一切是那么陌生，就在这时他才感到恐惧和惊悸。遍地尸首狼藉。人们倒在他们的盔甲之下，横七竖八地躺着，好像是一些胸甲、腿甲或其他的铁护身器成堆地倒在地上。只有些胳膊或大腿还翘在空中。沉重的盔甲有的地方裂开口，内脏从那里暴露出来，仿佛在铠甲里面装的不是完整的人体，而是马马虎虎地填放着一些腑脏肚肠，一遇裂口就往外淌，这种残酷的景象使朗巴尔多激动不安。他难道能够忘记曾有一些热血男儿使这些铁壳活动起来并赋予它们生气吗？每一件铠甲下都曾有过一个生命，只有一件例外，或者说，他觉得白甲骑士那种看不见、摸不着的人此时遍布整个战场。

他策马快行。他不愿遇见活着的人，不论是朋友还是敌人。

他来到一个小山谷。这里除了死尸以及在尸体上嗡嗡叫的苍蝇，不见人的踪影。战斗进行到了暂时休战的时候，或者激战转移到战场的另一头去了。朗巴尔多在马上仔细察看四周。一阵马蹄声传来，一个骑马的武士在一座山梁上出现。他是一个撒拉逊人！只见他迅速地打量周围环境，勒紧辔头逃跑了。朗巴尔多扬鞭抽马，紧追过去。现在他也来到山梁上，他看见那个撒拉逊人在远处的草地上飞驰，一下子又消失在一片核桃树林里。朗巴尔多的骏马像一支利箭射出，它仿佛一直在等待着这次奔跑的机会。年轻人很高兴。终于，在毫无生气的外壳之下，马像一匹马，人像一个人了。撒拉逊人向右拐弯。为什么？此刻朗巴尔多肯定自己能追上他。可是另一名撒拉逊人从右边的灌木丛中跳了出来，截住他的路。这两个异教徒转过身来，一齐面对着他：中了埋伏！朗巴尔多举剑迎面冲过去，并大声喝道："胆小鬼。"

后来的那个与他交上手。只见他那黑色的头盔上缀着两只角，简直像只大胡蜂。青年挡住对方的一击，并将它推回去，使对方的刀背撞击到他自己的盾牌上，可是马突然偏向，原来原先的那一位向他逼近了，此时朗巴尔多不得不将长剑与盾牌并用，亦攻亦守，他只能让自己的马夹紧腿在原地左右移动。"胆小鬼！"他大声喝斥，他真的动气了。这真是一场苦战，他一个人同时对付两名敌人，他渐渐感到体力不支，真是精疲力竭了，也许朗巴尔多即将死去，此时世界肯定还是存在的，他不知道现在去世很可悲还是不大可悲。

那两位一齐向他杀过来，他后退。他紧紧握住剑柄，仿佛是抓住自己的性命一般；如果他的剑脱手，他就将惨败。就在这时，就在这危急关头，他听见快马疾驰的声音。两个敌人听到这声音，如同听见战鼓一般，一齐从他身边撤离。他们举起盾牌防护着向后退却。朗巴尔多也转过身去，他看见从背后来了一位身佩基督徒

军队标志的骑士，在铠甲之外穿一件淡紫色披风。他疾速地旋转一支轻便长矛，将撒拉逊人逼退。

现在，朗巴尔多与不相识的骑士并肩作战。骑士一直在旋转着长矛。敌兵中的一个使了一个虚招，想从他手中打掉那支长矛。而紫衣骑士此时将长矛在背架的钩子上挂好，抽出一把短剑。他向异教徒扑过去，两人开始搏斗，朗巴尔多看着这位不相识的救援者那么灵巧地使用短剑，几乎忘掉了别的一切，呆呆地站着欣赏。可是，只是稍待片刻，另一名敌人向他扑来，两人的盾牌重重相撞。

于是，他在紫衣骑士的身旁拼杀起来。每当敌人由于一次出击失败而后退时，他们两人就迅速交换位置，互相接替地与对手交锋，就这样以他们各自不同的熟练兵法搅得敌人眼花缭乱，应接不暇。在一个战友身旁作战比起孤身奋战要美得多：互相鼓励，互相安慰，有敌人当前的紧张感与有朋友相伴的欣慰感汇成的那么一股热力。

朗巴尔多为了振奋精神，不时向同伴呼喊两句，那位一声不响。青年明白在战斗中以少出大气为好，他也不出声了。但是他没能听见同伴的声音，感到有点遗憾。

激战更趋紧张。紫衣勇士将他的那个撒拉逊人掀下马。那人双脚落地，就向灌木丛中逃窜。另一位向朗巴尔多猛扑过来，可是在交战中折断了剑头，他怕被生擒，掉转马头，也逃走了。

“多谢了，兄弟。”朗巴尔多向他的救援者说道，同时掀开面罩，露出脸来，“你救了我的性命呀！”并把手伸给对方，“我是罗西利奥内侯爵家的朗巴尔多，青年骑士。”

紫衣骑士不答腔。他不报自己的姓名，不握朗巴尔多伸出的手，也不露脸。青年面色绯红：“你为什么不回答我呢？”只见那位拨转马头，飞驰而去。“骑士，尽管我欠着你的恩情，我仍将把你的这种表现看成对我的一次极大的侮辱！”朗巴尔多大声嚷着，可是紫衣骑士已经走远。

对无名救援者的感激，在战斗中产生的默契，对出乎意料的无礼态度的愤怒，对那个神秘人物的好奇心，因为胜利即将平息而尚未平息的顽强拼搏的劲头，都令朗巴尔多欲罢不能，于是他催马前行，要去追踪紫衣骑士，并大声喊："不论你是什么人，我定要报复！"

他用马刺踹马，踹了一下又一下，可是战马毫不动弹。他拉拉马嚼子，马头朝下坠。他拨动马鞍的前穹，马摇晃几下，就像一只木马。他只得动手拆卸马衣。他揭开马的面罩，看见马翻着白眼：它死了。撒拉逊人一剑从马衣上两片之间的缝口中扎进去，刺中了心脏，如果不是铁马甲将马蹄和马胯扎紧，使得马像在地上生了根一般地僵立着，这马早就摔倒了。霎时，朗巴尔多对这匹忠实效劳直至站立而死的勇敢的战马的痛惜之情压倒了心中的怒火，他两手搂住那匹如雕塑般挺立的马的脖子，吻它那冰凉的面颊。后来他镇静下来，擦干眼泪，跳下马，跑开了。

可是他能上哪里去呢？他沿着依稀可辨的野径小道乱跑，来到一条河边，岸边杂树丛生，这附近已看不出战争的迹象。那位陌生的武士的踪迹已消失。朗巴尔多信步向前走去。他泄气了，明白那人已经逃脱。但是他仍然想："我一定会找到他的，哪怕他在天涯海角！"

经过了那么一个火热的早晨，现在最折磨他的是干渴。他走下河滩去喝水，听见树枝响动。一匹战马被一根绊绳宽宽松松地系在一棵核桃树上，正在啃食地上的青草，笨重的马衣被卸下来，摊放在离马不远的地方。无疑是那位陌生骑士的马，那么骑士不会太远了！朗巴尔多钻进芦苇丛中搜寻起来。

他来到岸边，从芦苇叶子里探出头来，只见武士就在那边。他的头和背还缩在坚硬的头盔和胸甲里，就像一只甲壳动物，然而大腿、膝盖、小腿的护甲已经脱掉，总之，腰以下全部赤裸着，光脚踩着河里的石头，一蹦一跳。

朗巴尔多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因为那赤裸的部分表明是一个女人:生着金色细毛的光洁的小腹,粉红色的圆臀,富有弹性的少女的长腿。这个少女的下半身(那有甲壳的另一半现在还是一个非人形的无法形容的模样)旋转一圈,寻找一个合适的地方,她将一只脚跨在一道溪流的一侧,另一只脚跨在另一侧,膝盖弯曲,带着臂甲的手支掌在膝上,头向前伸,背向后弓,姿态文雅而又从容不迫地开始撒尿。她是一个匀称完美的女人,生着金黄的汗毛,仪态高贵。朗巴尔多立刻为之倾倒。

年轻的女武士走下河岸,将身子浸入水中,轻快地浇水洗浴,身体微微颤栗。她用那双粉红色的赤脚轻捷地跳着跑上岸来。这时她发现朗巴尔多正在芦苇丛中窥视她。“猪! 狗! (德语)”她厉声怒斥,并从腰际抽出一把匕首向他掷过去。那姿势是妇女大发雷霆时朝男人头上摔盘子、扫帚或随便抓到手的一件什么东西的那种狠狠的一掼,失去了使惯武器的人的准确性。

总之,没有伤着朗巴尔多头上一根毫毛。小伙子羞怯怯地溜开了。可是,过了不久,他渴望再见她,渴望以某种方式向她表达自己的爱慕之情。他听见马的前蹄踢蹬,他向草地跑去,马已不在那里,她走了。太阳西沉,此时他才想起一整天的时间已经过去了。

长时间的徒步行走之后,他感到身体十分疲劳,接踵而至的幸运事使他的大脑受到刺激而呈现兴奋紊乱的状态。他实在太幸运了。复仇的渴望被更加令人焦灼不安的爱的渴望所代替。他回到宿营地。

“你们知道吗? 我替父亲报了仇,我胜了,伊索阿雷倒下了,我……”他语无伦次,说得太快,因为他急于讲到另一件事情,“……我一个对付两个,来了一位骑士援助我。后来我发现那不是一位武士,而是一个女人,她长的很美,我不知道脸生得如何,她在铠甲外面穿一件紫色披风……”

“哈，哈，哈！”帐篷里的同伴们哄笑起来，他们正专心地往伤痕斑斑的胸脯和胳臂上抹香膏，浓重的汗臭味从身上散发出来。每次打完仗脱下铠甲，个个都是一身臭汗。“你想和布拉达曼泰好，小跳蚤！你以为她准会要你吗？布拉达曼泰要么找将军，要么同小马倌厮混！你再拍马屁也休想沾她的边！”

朗巴尔多无言以对。他走出帐篷。西斜的太阳火一样通红。就在昨天，当他看到日落时，曾自问：“明日夕照时我将是什么样呢？我将经受住考验吗？我将证实自己是一个男子汉吗？我将在走过的大地上留下自己的一道痕迹吗？”现在，这正是那个明日的夕阳，最初的考验已经承受过了，不再有什么价值，新的考验和艰难困苦等待着自己，而结论已经在那前面摆着。在这心神不定的时候，朗巴尔多很想同白甲骑士推心置腹地聊聊，他不知道为什么觉得他是惟一可以理解自己的人。

五

在我的小房间下面是修道院的厨房。我一面写作一面听着铝盘锡盘叮当响，洗家什的修女正在用水冲洗我们那油水不多的食堂的餐具。院长给我一项与众不同的任务：撰写这个故事。但是修道院里的一切劳作历来只为达到一个目的：拯救灵魂，这好像是惟一应做的事情。昨天我写到打仗，在水槽里的碗碟的响声中我仿佛听见长矛戳响盾牌和铠甲互相碰撞的声音，利剑劈砍头盔的声音，从院子里传来织布的修女们织机上弄出的嗒嗒声，我觉得那就是骏马奔驰时的马蹄踏地声。我闭上眼睛，将耳朵里听到的那一切都化做图像。我的嘴唇不动，没有语言，而语言跳到白纸上，笔杆紧追不舍。

也许今天的空气燥热一些，白菜的味儿比往常更频繁地飘过来，我的大脑也更加迟钝，无法从洗碗的嘈杂声中驱除法兰克军队开饭时的景象。我看见士兵们在蒸汽缭绕的军用大锅前排队，不停地拍打饭盒和敲响饭勺儿，长柄大勺一会儿碰响盆儿碗儿的边，一会儿在空锅里刮响有水垢的锅底。这种景象和白菜气味在各个连队里都是一样的，无论是诺曼底的连队、昂茹的连队，还是勃艮第的连队。

倘若一支军队的实力是以它发出的声响来衡量的话，那么开饭之时是法兰克军队大显威风的时候了。那响声震撼山谷平川，向远处传播，直到和从异教徒的军锅里发出的相同声响汇合。敌人们也在那同一时辰捧着一盆味道极次的白菜汤狼吞虎咽。昨日

战事甚少，今天尸臭味儿不觉太浓。

因此，我只得在想像中把我的故事中的英雄们聚集在伙房里。我看见阿季卢尔福在热腾腾的蒸汽中出现，他往一只大锅上探着身，正在训斥奥维尔涅连队的厨师。这时朗巴尔多出现了，他正朝这边跑来。

“骑士！”他还在喘气就说起来，“我可找到您了！是我呀，您记起来了吗？那个想当皇帝卫士的人！在昨天的战斗中我报了仇……是在混战中……后来我一个人，对付两名敌人的……伏击……就在那时候……总之，现在我知道打仗的滋味了。我真想在打仗时把我派到一个更危险的位置上去……或者被派去干一件能建立丰功伟绩的大事情……为我们神圣的信仰……拯救妇孺老弱……您可以告诉我……”

阿季卢尔福在转过身来之前，好大一会儿仍旧以背对着他，仿佛以此表示厌烦别人打断他执行公务。然后他便对着朗巴尔多侃侃而谈，可以看出他对别人临时提出的任何一个论题都能驾轻就熟，而且分析得头头是道。

“青年骑士，从你之所言，我觉得你认为当卫士的途径仅仅是建立丰功伟绩，你想打仗时当先锋，你想干一番惊天动地的个人事业，也就是说诸如捍卫我们神圣的信仰、救助妇孺老弱、保护平民百姓等伟业。我理解得对吗？”

“对。”

“你说得对。你提到的这些确实都是优秀军人身负的特殊使命，但是……”说到这里，阿季卢尔福轻轻一笑，这是朗巴尔多第一次听到从白色铠甲里发出的笑声，是既带嘲弄意味而又不失礼貌的笑，“……但不仅是这些。如果你愿意，我可以轻易地给你逐一列出属于各级卫士的职责，普通卫士、一级卫士、参谋部卫士。”

朗巴尔多打断他：“骑士，我只要以您为榜样，像您那样做就行了。”

“那么你把经验看得比教条重要，这是允许的。你今天正巧看见我在值勤，像每周的星期三一样，今天我是军后勤部监察官。以此身分，我检查奥维尔涅和布瓦杜连队的伙房，此外，我还将负责掩埋阵亡者的尸首。如果你随我来，你将能慢慢地熟悉这些棘手的公务。”

朗巴尔多大失所望，有点不痛快。但是他不死心，装出对阿季卢尔福与厨子、酿酒师、洗碗工打交道和谈话感兴趣的样子，心里还想着这只是投身于某种轰轰烈烈的壮举之前的一项例行预备活动。

阿季卢尔福反复计算食品的配额，掂量每一份汤的多少，统计饭盒的数目，察看饭锅的容量。“你知道吗，令一个军队司令部最感到头痛的事情，”他向朗巴尔多解释，“就是算准一只军锅里装的汤可以盛满多少只饭盒。在无论哪个连队里这个数字都不对头。不是多出许多份饭，不知怎么处理和如何在花名册上做账，就是——如果你减少配额——不够吃，那立刻就会怨声载道。实际情况是每个伙房都有一群乞丐、残疾者、穷人前来收集剩饭。但是，大家都知道，这是一笔糊涂账。为了清出一点头绪来，我要求每个连队交上一份在编人员的名单，并将那些经常来连队伙房就餐的穷苦百姓的名字也登记成册。这样嘛，就可以准确地了解每一盒饭的下落。那么，为了实践一下卫士的职责，现在你可以拿着名册，到各个连队的伙房里转一圈，检查情况是否正常。然后回来向我报告。”

朗巴尔多应当怎么办呢？拒绝，另寻功名或者什么都不干吗？就照他说的干吧，否则，有因小失大的危险。他去了。

他快快不乐地回来了，他什么也没弄明白。“唉，我觉得只能让事情如此继续下去，”他对阿季卢尔福说，“理所当然是一团糟。另外，这些来讨饭的穷百姓都是亲兄弟吗？”

“为什么是兄弟呢？”

"唉，他们彼此太相像了……简直长得一模一样，叫人无法区分，每一个连队都有这么一个与众不同的人物。起初我以为这是同一个人，他在各连队的伙房之间来回转。可是我查阅了所有的名册，那上面写的名字各不相同：博阿莫鲁兹、卡洛杜恩、巴林加丘、贝尔特拉……于是我向各伙房的军士打听这个人，再与名单核实：对呀，人与名字总是相符合。可是，他们的长相相同是千真万确的……"

"我亲自去看看。"

他们向洛林连的营地走去。"在那里，就是那个人。"朗巴尔多指向一处，那里似乎有什么人在。实际上是有，但是第一眼看过去时，视觉会把那人一身肮脏的黄绿色的破衣烂衫、一张满是雀斑、胡子拉碴的脸同泥土与树叶混淆在一起。

"那是古尔杜鲁！"

"古尔杜鲁？又一个名字？您认识他吗？"

"他是一个没有名字、而又可以有无数名字的人。谢谢你，青年骑士。你揭露了我们后勤事务中一起非正常事件。"

阿季卢尔福和朗巴尔多走到古尔杜鲁面前。

"让他去做一件实实在在的工作，是使他懂得道理的惟一办法。"阿季卢尔福说，然后向着古尔杜鲁，"你是我的马夫，这是神圣皇帝、法兰克国王查理的命令。从现在起，你应当事事服从我。我已受丧葬处委派，负责完成掩埋昨天的战死者的善行，你带上锹和镐，我们去战场，替弟兄们受过洗礼的身体盖上黄土，上帝会保佑他们升天。"

他也邀请朗巴尔多随行，因为他认为这是卫士的另一项重要使命。

三人一起走向战场。阿季卢尔福有意让自己的步履显得轻快敏捷，结果像穿上了高跟鞋似的走得一扭一拐；朗巴尔多眼睛睁得滴溜儿圆，朝四下张望，急切地想辨认出那些昨天在枪林箭雨之下

曾经走过的地方；古尔杜鲁扛着锹和镐，一路上吹口哨，唱山歌，全然不懂得他将要做的那件事情的庄严性。

他们登上一块高地，昨日发生过激战的平原展现在眼前，遍野尸首纷陈。一些秃鹫使用脚爪勾住尸体的背或脸，将长嘴伸进开裂的腹腔内拨弄着啄食内脏。

秃鹫的此种行径不是一开始就这么顺利的。战斗刚结束时它们就光顾过了，但是战场上的死人都有铁甲护身，任凭这些猛禽的利喙几番敲啄，铠甲上头不见裂纹。天刚刚亮，从阵地对面悄悄爬上来几名盗尸者。秃鹫就飞上天，在空中盘旋，等待他们劫掠完毕。几抹朝晖照亮战场，白花花一片赤裸的尸体。秃鹫重新降落，开始盛大宴会。但是它们必须加紧享用，因为掘墓人很快就要到来，这些人宁肯让尸体喂地里的爬虫，而不允许空中的飞鸟来吃。

阿季卢尔福和朗巴尔多挥剑，古尔杜鲁舞镐，驱赶这些黑色的来访者，撵它们飞走。然后他们开始了一道令人发怵的必经工序：每人挑一具死尸，抓住两只脚往小山上拖，一直拖到一个适合挖坑的地点。

阿季卢尔福拖着一具尸体，想道："死人啊，你有我从来不曾有过并且将来永远不会有的东西：这个躯壳。或者说，你没有躯壳。你就是这个躯壳。就是因为它，有时候，当情绪低落时，我会突然嫉妒存在着的人。漂亮的玩意儿！我可以说是得天独厚，我没有它照样也能干活，而且无所不能。无所不能——应当理解——这才是我认为最重要的本事；我能把许多事情做得比存在着的人更好，没有他们身上常见的俗气、马虎、难持久、臭味等缺点。存在着的人总要摆出什么样儿来，显示出一个特殊的模样，我却拿不出来，这一点倒也是事实。可是如果他们的秘密就在这里，在这一袋肠子里的话，谢天谢地，我可不要有。见过这满山遍野残缺不全、赤身裸体的尸首之后，再看到活人的肉体时就不会感到恶心了。"

古尔杜鲁拖着一个死人，想道："死尸呀，你放出的屁比我的还

臭哩。我不明白为什么大家都为你哀悼。你失去了什么呀？从前你跑跑跳跳，现在你的运动转移到你滋生的爬虫身上了，你长过指甲和头发，现在你将渗出污水，使地上的青草在阳光下长得更高。你将变成草，然后是吃草的牛的奶，喝牛奶的孩子的血，如此等等。尸体呀，你看，你不是活得比我强得多啦？”

朗巴尔多拖着一具尸体，想道：“死人呀，我跑呀跑，就是为了跑到这里来像你一样被人抓住脚后跟拖走。现在你眼睁睁地死不瞑目，你在石头上磕碰的脑袋面朝青天，在你看来，这将我驱使至此的疯狂劲头究竟是什么呢？这战争狂热和爱情狂热又是什么呢？我要好好想想。死人啊，你使我思考起这些问题。可是能有什么改变呀？什么也不会变。我们除了这些走进坟墓之前的日子外没有别的时间，对我们活人是如此，对你们死人也是如此。我不能浪费时日，不能浪费我现有的生命和我将可能有的生命。应该用这生命去为法兰克军队建立卓越功勋，去拥抱高傲的布拉达曼泰。死人哪，我愿你没有虚度你的光阴。无论如何，你的骰子已亮出它们的点数。我的骰子还在盒子里跳跃。死人呀，我眷恋我的追求。不喜欢你的安宁。”

古尔杜鲁唱着歌儿，准备挖坟坑。为了测量坟坑的大小，他将死人在地上摆正，用铁铲划好界线，移开尸体，就非常起劲地挖起来。“死人，也许这样等着你觉得无聊。”他把尸体转为侧身面向坟坑，让它看着自己干活，“死人，你也能挖几铲土吧。”他将死尸竖立起来，往它手里塞一把铁铲。尸体倒下，“算了。你不行。挖坑的是我，填坑的可就是你啦。”

坟坑挖成了，但是由于古尔杜鲁胡乱刨土，形状很不规则，坑底狭小，像个水罐。这时古尔杜鲁想试一试，他走进坑里躺下。“噢，真舒服，在这下面休息真好！多软和的土地！在这里翻个身多美呀！死人，你下来看看，我替你挖了一个多么好的坑子呀！”接着他又转念一想，“但是，既然你我都明白是该你来填坑，我躺在下

面，你用铲子把土撒到我身上不更好吗！”他等了一会儿，“动手呀！快干呀！你还等什么呀？这样干！”他躺在坑底，举起手中的镐头，开始把土往下扒。一大堆土倒塌在他身上。

阿季卢尔福和朗巴尔多听到一声细弱的呼叫，他们看见古尔杜鲁好好地把自己埋起来，不明白他的叫喊是惊恐还是快活。当他们把浑身是土的古尔杜鲁拉起来时，才发现他几乎因窒息而丧命。

骑士看到古尔杜鲁的活干得很差，朗巴尔多也挖得不够深。他却构筑了一块完整的小墓地，坟坑是长方形的，在坑两旁平行地修了两条小路。

傍晚时他们往回走，经过林中一块空地。法兰克军队的木匠们曾在此伐木，树干用来造战车，枝条当柴火。

“古尔杜鲁，这会儿你该打柴了。”

然而，古尔杜鲁用斧头乱砍一通之后，将干树枝、湿木块、蕨草、灌木、带苔藓的树皮一起打成捆。

骑士将木匠们干的活儿巡视一遍，他检查工具，查看柴垛，并向朗巴尔多说明在木材供应上一个卫士的职责是什么。朗巴尔多并没有把他的话听进耳里，此时一个问题一直烧灼着他的喉咙，眼看同阿季卢尔福一起的散步即将结束，他还没有向他提出来。“阿季卢尔福骑士！”他打断骑士的话。

“你想说什么？”阿季卢尔福正抚弄着斧头，问道。

青年不知从何说起，他不会找一个假借口以便迂回到自己心中念念不忘的惟一话题上去。于是，他涨红了脸，说道：“您认识布拉达曼泰吗？”

古尔杜鲁正抱着一捆他自己砍的柴火向他们走来，听见这个名字，他跳了起来，柴火棒飞散开来，有带着花儿的香忍冬枝条，挂着果子的刺柏，连着叶片的女贞。

阿季卢尔福手里拿着一把极其锋利的双刃斧。他助跑一段，

然后将斧头朝一棵橡树的树干猛砍过去。双刃斧从树的一边进，从另一边出，动作干脆利落，技法是如此精确，以致树干砍断了，却没有离开树桩，没有倒落。

“怎么啦？阿季卢尔福骑士！”朗巴尔多惊跳一步，“什么事情惹您生气了？”

阿季卢尔福此时抱起胳膊，绕着树干一边走一边打量。“你看见了吗？”他对青年说，“一刀两断，纹丝未动。你看看刀口多么整齐。”

六

我着手写的这个故事比我预想的要难写得多。现在到了我该写人间尘世里最疯狂的情感——男女爱恋之情的地方了。修行的誓愿、隐修的生活和天生的羞怯使我回避爱情而来到了这里。我不是说从来没有听人说起过这种事情。就在修道院里，为了提防诱惑，我们在一起议论过几次，凭着朦胧的臆想我们好像能够略窥其中的奥秘。有时我们之中的某个可怜的姑娘由于缺乏经验而怀孕，或者有人被不敬畏上帝的强人掳去之后，回来向我们讲述那些人对她的所作所为。每当这些时机，我们便会有所议论。因此，关于爱情，我也将像描写战争那样，随便讲讲我所能想像得到的一些东西。编写故事的技巧就在于擅长从子虚乌有的事情中引申出全部的生活；而在写完之后，再去体验生活，就会感到那些原来自以为了解的东西其实毫无意义。

布拉达曼泰大概对此感受更深切吧？当她历尽女骑士的全部戎马生涯之后，一种很深的不满足感潜入她的心扉。她当初走骑士之道是出于对那么一种严格、严谨、严肃、循规蹈矩的道德生活的向往，对极其标准规范的武功和马术的爱好。然而，她周围有些什么呢？尽是一些汗臭熏人的男人。他们功夫不到家，打起仗来却满不在乎。一旦从公务里脱身出来，马上开始酗酒，或者傻乎乎地跟在她身后转悠，等待她从他们之中挑出一位带回帐篷过夜。众所周知，当骑士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情，可是这些骑士却是这般愚顽，他们对待如此高尚的事业一贯敷衍塞责，马虎至极；他们起初

曾宣誓遵守严明的纪律，对于一成不变的死板的军规，懒得动脑筋挑剔反对，但都逐渐学会了在军规之下快活舒服地混日子的本事。打仗嘛，既是厮杀拼命，也是例行公务，不必拘泥于那套繁文缛节。

布拉达曼泰其实与他们是大同小异，也许她心中念念不忘对简朴而严肃的生活的渴求，正是为了同她真正的性格相对抗。比方说，假若法兰克军队中有一个邋遢的人的话，那就是她。她的帐篷，如果说还算一个帐篷的话，是整个军营中最欠整洁的。可怜的男人还勉强做着那些一向被认为是女人分内的事情，像缝补浆洗、扫地抹灰、清除垃圾等。而她呢，从小像公主一样娇生惯养，在这些事情上从不动手，如果没有那些总是围着连队转的洗衣物和干杂活的老妇——她们个个都是极会侍候人的——她的住处连狗窝都不如。她在里面待的时间不多，她的日子是穿着铠甲在马上度过的。实际上，一旦将兵器披挂好，她就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头盔的眼眶里目光炯炯，浑身上下光彩逼人，崭新的锁子甲上密合无缝的块块甲片闪烁出耀眼的金光，串连甲片的是淡紫色的彩带，倘若有一根带子散脱，那可就不得了。她有着要做战场上最辉煌的人物的雄心，再添上女性的自负，她不断地向男性武士们挑战，表现出一种优越感，一股傲气。她认为无论在友军还是敌军中，武器保养得好和使用得妙就是心灵健全完美的体现。如果她遇上她认为堪称勇士的人，她就会对其追求给予相当的回报，那时具有强烈爱欲的女性的本性就在她身上苏醒了；也就是说她把一套冷峻的想法取消得一干二净，突然变成一个温柔而热烈的情人。可是，如果那男人顺势纠缠不休，过分放肆，举止失控的话，她就立刻变脸，重新寻找更坚强的男性。然而她能再找到谁呢？不论基督徒军还是敌军中的勇士里已经没有任何人能打动她的心，她领教过他们每一位的软弱和无聊。

当热切地寻找她的朗巴尔多第一次目睹她的真实风采时，她正在自己帐篷前的空地上练习拉弓。她穿着一件短短的紧身衣，

裸露的手臂撑着弓，面色由于使劲而微微泛红，头发挽在颈后，蓬蓬松松地系成像马尾似的一大束。但是朗巴尔多的目光并没有停下来如此仔细地端详，他只看见一个完整的女性，她本人，她的色彩，这只能是她，那个他几乎还未见过而又一心渴慕的人儿。他早就觉得，她不可能是别的模样。

箭从弓上射出，正好射中靶心，那里已经插着三支箭了。"我邀请你比试射箭！"朗巴尔多说着，向她跑过去。

青年总是这样追逐着少女。真是对她的爱情在推动着他吗？或许首先不是爱情本身，他是在追求只有女人才能给予的自我存在的确实感吧？青年一片痴情地跑过去，他既感到欢欣鼓舞，又觉得忐忑不安，抱定孤注一掷的决心。在他看来，女人就是眼前实实在在存在着的那一位。只有她才能给予他那种体验。而女人呢，她也想知道自己存在还是不存在。她就在他的面前，她也是心急如焚而又信心不足，为什么青年对此毫无察觉呢？两人之中谁是强者、谁是弱者又有什么要紧呢？他们是相同的。然而，青年不懂得这一点，因为他不想弄懂。他如饥似渴地需要的就是存在着的女人，实实在在的女人。而她懂得更多的东西，或者懂得更少一些；总之，她懂得另外的东西。现在她一心追求的是另一种生存方式。他们一起进行一场射箭比赛。她大声呵叱他，并不赏识他。他不明白她在捉弄他。四周是法兰克军队的帐篷，旌旗随风舞动，一行行战马贪婪地嚼食着草料。男仆们准备军人们的饭食。等待午餐的武士们在他们身边围成一圈儿，观看布拉达曼泰同小伙子一起射箭。

"你射中了靶，但纯系偶然。"

"偶然？我可是箭无虚发呀！"

"你就是百发百中，也是偶然！"

"那么怎样才不算是偶然呢？谁能够不是偶然的成功呢？"

阿季卢尔福慢条斯理地从营地边上走过，他在白色的铠甲之

外披着一件长长的黑色披风。他在一旁踱步，明知有人在注意自己，却佯装不睬，自信应当摆出毫不在意的样子，相反心里却是很看重，只是以一种旁人难以理解的与众不同的方式表现罢了。

“骑士，你来让他看看该怎么做……”布拉达曼泰这时的声音里没有了平素一贯的轻蔑的腔调，态度也不那么傲气十足了。她朝阿季卢尔福走过去两步，呈上一张弦上搭箭的弓。

阿季卢尔福缓缓地走过来，接过弓箭，向后抖落披风，将两只脚一前一后成直线摆好，举臂向前，他的动作不像肌肉和神经为瞄准靶子所做的运动，他发放出一股股力量，并将它们依次排列好，使箭头固定在一条通向目标的看不见的直线上，那么他只消拉弓就成，箭离弦，绝对无误，中的之矢。布拉达曼泰大声喝彩：“这才叫射箭！”

阿季卢尔福置若罔闻，两只铁手稳稳地握着那张还在颤动的弓，接着他将弓扔到地上。他系上披风，两只手在胸甲前握成拳，抓住披风的衣襟，便走开了，他无话可说，什么也没说。

布拉达曼泰捡起弓，甩一下搭在背上的马尾式头发，张臂举起弓。“没有人，没有别的人能射得这样干脆利落吗？有人能够做得每个动作都像他那样准确无误吗？”她这样说话时，脚踢着地上的草皮，将弓在栅栏上砸断。阿季卢尔福径直远去，没有回头。他头盔上的彩色羽毛向前倾，好像他在弯着腰行走，拳头紧紧地握在胸前，抓着黑色的披风。

围观的武士中有些人坐在草地上幸灾乐祸地看着布拉达曼泰失去常态的场景：“自从她迷上了阿季卢尔福，可算倒了楣，日夜不得安宁……”

“什么？你说什么？”朗巴尔多脱口而出地问道，一把抓住说话人的一条胳膊。

“喂，少年郎，你心急火燎地追求我们的女骑士！她如今只爱那件里里外外都很干净的铠甲哩！你不知道她迷上了阿季卢尔福

吗?"

"怎么可能是……阿季卢尔福……布拉达曼泰……是怎么回事?"

"当一个女人对所有的存在的男人都失去兴趣之后,惟一给她留下希望的就只能是一个根本不存在的男人……"

怀疑与失望时时刻刻折磨着朗巴尔多,一定要找到穿白铠甲的骑士的愿望成了他难以遏制的心理冲动。假如现在找到他,他也不知道怎样对待他,是一如既往地征求他的建议,还是将他看做一个情敌。

"喂,金发美人儿,他躺上床,不是太轻飘飘没有分量了吧?"战友们大声训斥她。布拉达曼泰这一下摔得真惨,她的地位一落千丈,从前谁敢用这样的语调跟她说话呢?

"你说呀,"那些男人继续放肆下去,"如果你把他的衣服脱光,随后你能摸着什么呢?"他们冷嘲热讽地讥笑。

听到人们这样议论布拉达曼泰和骑士,朗巴尔多承受着双份的心痛,他明白自己与这个故事毫不相干,谁也没有把他看成是事情起因中的某一方。他不由得气恼,他本来沮丧的心里爱怜与恼怒交织在一起。

布拉达曼泰这时拿起一根鞭子,挥鞭驱散围观的人们,朗巴尔多也在其中:"你们认为我是一个可以让任何男人随意摆布的女人吗?"

那些人边跑边喊,"哎唷!哎唷!布拉达曼泰,你如果需要我们借给他什么东西,只消对我们说一声就行啊!"

朗巴尔多被人推搡着,跟着这群穷极无聊的大兵走散。从布拉达曼泰那里回来后,他心灰意懒,与阿季卢尔福见面也会使他感到难堪。他偶然在身旁发现了另一个青年,他叫托里斯蒙多,是科诺瓦利奥公爵府的旁系子弟:他吹着忧郁的口哨,眼帘低垂看着地面走路。朗巴尔多与这个他几乎还不认识的青年偶然走在一起,

他感到需要向别人倾诉衷肠，便与他搭讪起来："我初来乍到，不知为什么出乎我的意料之外，一切希望都落空了，永远不能实现，简直不可理解。"

托里斯蒙多没有抬起眼皮来，只是暂时停止了他那沉郁的口哨，说道："一切都令人厌恶。"

"是呀，你看，"朗巴尔多回答，"我不算是一个悲观主义者，有时候我感到自己充满热情，也充满爱，我觉得能理解一切事情，然后我自问：我现在是否找到了认识事物的正确角度，在法兰克军队里打仗是否就是这么回事儿，这是否真是我梦寐以求的东西。然而，我对什么都不能肯定……"

"你要肯定什么？"托里斯蒙多打断他的话，"权力、等级、排场、名誉。它们都只不过是一道屏风。打仗用的盾牌与卫士们说的话都不是铁打的，是纸做的，你用一个指头就可以捅破。"

他们来到一个池塘边。青蛙呱呱地叫着在池塘边的石头上跳来跳去。托里斯蒙多转身面向营地站住，对着栅栏上插的旗帜做了一个砍倒的手势。

"但是，皇家军队，"朗巴尔多反驳，他想发泄苦闷的愿望被对方的绝对否定态度压灭了，此时他努力不失掉内心的平衡感，为自己的痛苦找到一个适当的位置，"皇家军队，必须承认，永远为捍卫基督教、反对异教的神圣事业而战。"

"既不存在捍卫，也不存在攻击，没有任何意义。"托里斯蒙多说，"战争打到底，谁也不会赢，或者说谁也不会输，我们将永远互相对峙，失去一方，另一方就变得毫无价值。我们和他们都已经忘记了为什么要打仗……你听见这些青蛙叫了吗？我们的一切所作所为与它们呱呱乱叫和从水里跳到岸上，从岸上跳到水里的举动有着相同的意义和性质……"

"我不认为是这样，"朗巴尔多说，"相反，对我来说，一切都太条理化，正规化……我看见人的力量、价值，却是那样的冷漠无

情……有一个不存在的骑士，说实话，他使我感到恐惧……但是我钦佩他，他把任何事情都做得那样完善、扎实，似乎我理解了布拉达曼泰……”他脸红了，“阿季卢尔福当然是我们军队中最优秀的骑士……”

“呸！”

“为什么‘呸’呀？”

“他也是一副空架子，比其他的人更差劲。”

“你说‘空架子’，是指什么而言？他所做的一切，都干得扎扎实实。”

“全不是那么回事！都是假的……他不存在，他做的事情不存在，他说的话不存在，根本不存在，根本不存在……”

“那么，既然同别人相比他处于劣势，他为什么要在军队里找那样一份差使干呢？为了追求荣誉吗？”

托里斯蒙多沉默了一会儿，声音低沉地说：“在这里荣誉也是虚假的。一旦我愿意，我将把这一切全毁掉。连这脚下踩着的土地也不留下。”

“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幸免吗？”

“也许有，但不在这里。”

“谁呢？在哪儿？”

“圣杯骑士。”

“他们在哪儿？”

“在苏格兰的森林里。”

“你见过他们？”

“没有。”

“你怎么知道他们的？”

“我知道。”

他们都不说话了。只听见青蛙在聒噪不休。朗巴尔多被恐惧感攫住，他真怕这蛙鸣淹没一切，将他也吞进那正在一张一合的绿

油油、滑腻腻的蛙腮里去。他想起了布拉达曼泰，想起了她作战时高擎短剑的英姿，他忘记了刚才的恐慌。他等待着在她那双碧绿似水的眼睛面前奋战拼搏和完成英勇壮举的时机。

七

在修道院里，每个人都被指派了一项赎罪的苦行，作为求得灵魂永生的途径，摊到我头上的就是这份编写故事的差使，苦极了，苦极了。屋外，夏日的骄阳似火，只听得山下水响人欢，我的房间在楼上，从窗口可望见一个小河湾，年轻的农夫们忙着光身子游泳，更远一点的地方，在一丛柳树后面，姑娘们也褪去衣衫，下河游起来。一位小伙子从水底潜泳过去，这时正钻出水面偷看她们，她们发觉了，大惊小怪地叫喊。我本来也可以在那边，同与我年纪相仿的青年们、同女佣和男仆们一起成群结伴，戏谑欢笑。可是我们的神圣的天职要求把尘世的短暂欢愉置于它以外的什么东西之后，它以外的东西……然后，还有这本书，还有我们的一切慈善活动，大家做着这些事情都怀着一颗冷如死灰的心，这颗心也还不是死灰一团……只是同河湾里那些打情骂俏的人相比黯然失色。那些男女之间的调笑挑逗像水面的涟漪一样不断地向四周扩展……绞尽脑汁写吧，整整一小时过去了，笔上饱蘸黑色的墨水，笔底却没有出现半点有生气的东西。生命在外面，在窗子之外，在你身外，你好像再也不能将自己隐藏于你所写的字里行间了，但是你无力打开一个新的世界，你无法跳出去。也许这样还好一些，假如你能愉快地写作，既不是由于上帝在你身上显示奇迹，也不是由于上帝降圣宠于你，而是罪孽、狂心、骄傲作怪，那么，我现在摆脱它们的纠缠了吗？没有，我并没有通过写作变成完人，我只是借此消磨掉了一些愁闷的青春。对我来说，这一页页不尽如意的稿子将是

什么？一本书，一次还愿，但它并不会超过你本人的价值。通过写作使灵魂得救，并非如此。你写呀，写呀，你的灵魂已经出窍了。

那么，您会说，我应当去找院长嬷嬷，请她给我换个活儿干。派我去打井水、纺麻线、剥豆子吗！不可能。我将继续写下去，尽可能地履行好一个文职修女的职责。现在我该描述卫士们的宴席了。

查理大帝违反明文规定的皇家规矩，当其他同席的就餐者尚未来到之时，他就提前入席了。他坐定之后，便开始遍尝面包、奶酪、橄榄、辣椒，总之，尝尽桌面上已摆好的所有东西。不仅吃遍尝尽，而且是用手抓取的。至高无上的权力往往使哪怕最能克己的君主也会失去约束，变得骄纵任性。

卫士们三三两两地到来，他们穿着锦缎制成的、镶着花边的军礼服，没忘记将紧身的锁子甲的铁网显露出一部分，这种锁子甲的网眼又稀又大，是闲暇时穿的胸甲，像镜子一般锃亮，但只消用短剑挑一下，就会裂成碎片。起初是奥尔兰多坐在他那当皇帝的叔父的右边座位上，随后来了蒙多邦的里纳尔多、阿斯托尔福、巴约那的安焦利诺、诺曼底的利卡尔多和其他的人。

阿季卢尔福坐在餐桌的另一端，仍然穿着他那件一尘不染的铠甲。他没有食欲，没有一个盛食物的胃袋，没有一张供叉子送东西进去的嘴巴，没有一条可将勃艮第出产的美酒灌进去的喉咙，他坐在餐桌边来干什么呢？尽管如此，每逢这种长达数小时的盛宴，他必定出席，从不放弃机会——他善于充分利用这些时间履行他的职责。而且，他也同其他人一样有资格在皇帝的餐桌上占一席。他要占据这个位子，并以他在日常其他典礼中表现出的一丝不苟的态度来认真参加宴会。

菜肴是军队里常吃的那几样：填肉馅的火鸡、烤鹅肉串、焖牛肉、牛奶乳猪、鳗鱼、鲷鱼。不等侍者送上餐具，卫士们就扑上去，用手拿取，撕扯起来，弄得胸甲上油渍斑斑，沙司汁水四处飞溅。

这情景比战场上还要混乱。汤碗打翻了，烤鸡起飞，当侍者刚要撤去某一盘菜时，就会有一位贪吃鬼赶上去把残余统统收罗进自己的盘里。

相反，在阿季卢尔福所在的桌子的那一角里，一切都进行得干净、从容、井然有序，但是，他这位不吃喝的人却比桌上的其他人需要侍者们更多的照顾。第一件事情——当时桌子上胡乱堆放着脏盘子，侍者们只顾上菜而来不及换盘子，人人都就便吃起来，有的人甚至把饭菜放在桌布上——阿季卢尔福不断地要求侍者们在他面前更换餐巾和餐具：大盘子、小盘子、碗碟、各种形状和大小的杯子、叉子、汤匙、小匙和刀子，刀子不锋利的不行，他对器具的清洁很苛求，只要发现一只杯子或一件餐具上有一块地方不太光洁，他就退回去。其次，他什么都吃，每样只取一丁点儿，但他是吃的，他一道菜也不漏过。比如，他切下一小片烤野猪肉，放入一只盘子里，在一只碟子里放沙司，然后用一把刀子将那片肉切成许多细条儿，再将这些肉一条一条放入另一只盘子里用沙司汁拌和，一直拌到汁水浸透为止；他把拌好的肉条再放到一只新的盘子里；他每隔一会儿就要唤来一位侍者，让他端走刚用过的盘子，换上一只干净的。他在一道菜上就这样折腾了半小时的功夫。我们且不说他怎么吃鸡、雉、鸫了，那都要整小时整小时地对付。如果不给他送上他指定要的某种特别的刀子，他就不动手；为了从最后一根小骨头上剥离那残留的极细的一丝肉，他多次叫人换刀。他也喝酒，他不断地倒酒，把各种酒分装在他面前的许多高脚酒杯和小玻璃杯里，在银杯里将两种酒搀兑好，不时将杯子递给侍者，让他拿走并换上新杯子。他用掉大量的面包：他不断地将面包心搓成一些大小相同的小圆球，在桌布上排成整齐的队列；他把面包皮捏成碎渣，用面包渣堆起一些小小的金字塔。不到他玩腻时他不会叫仆役们用笤帚打扫桌布。扫完之后他又重新开始。

他做着这些事情的同时，不放过餐桌上的任何谈论话题，总是

及时地插话。

卫士们在宴席上说些什么呢？同平时一样，自吹自擂。

奥尔兰多说："我说呀，阿斯普洛山那一仗开头打得不好，就是在我与阿戈兰特国王短兵相接、将他击败并夺得他的杜林达纳宝剑之前。当我一刀砍断他的右臂时，他的手掌还死死地握在杜林达纳剑柄上，攥得那样紧，我只得用钳子把它扳下来。"

阿季卢尔福说："我不想伤你的面子，但是准确的说法应该是，在阿斯普洛山战役之后的第五天举行的停战谈判会上，敌人交出了杜林达纳宝剑。它被列入根据停战协议的条款规定敌方应当交出的轻便武器的清单之中。"

里纳尔多说："无论如何不能与富斯贝尔塔之战相提并论。翻越比利牛斯山时，我遇上了那条龙，我将它一刀斩成两段。你们知道，龙皮比金刚石还硬啊。"

阿季卢尔福插嘴："这样吧，我们把事情的顺序理清楚。经过比利牛斯山的时候是四月份，谁都知道，在四月份龙蜕皮，变得像新生婴儿那么柔软细嫩。"

卫士们说："可是，是那一天还是另外一天，不是在那里就是在另一个地方，总之，有过这么一回事儿，不要在鸡蛋里挑骨头嘛……"

他们很厌烦。那个阿季卢尔福总是把什么都记得清清楚楚，对于每一件事情他都能说得有根有据，当一桩业绩已经名扬天下，被所有的人接受，连没有亲眼见过的人也能从头至尾原原本本地讲清楚的程度时，他却要把它简化成一件普通的例行公事，就像上交团指挥部的每日记报上所写的东西那样枯燥无味。从古至今，在战争中发生的真事与后来人们的传说之间总是存在一定的差距，而在军人的一生之中，某些事情发生过与否是无关紧要的。有你的人品在，有你的力量在，有你的一贯作为在，可以保证如果事情的点点滴滴不完全是这样，但是同样能够做到是这样，也可能有

一次与之相似的经历。而像阿季卢尔福这样的人,不论事情的虚实如何,他本人没有任何可以为自己的行为担保的东西,他所做的事情存在于每天的记录之中,存在于档案里,而他自己是一个无物的空洞,是可怖的一团漆黑。他想使同事们也变成这样,把他们的吹嘘像海绵里的水一样挤干。他们是讲故事的能手,他们替过去做出种种设计,而从不设想现在应当如何,他们替这个人、那个人编造传奇之后,总会找到自己想扮演的角色。

有时候有人会请查理大帝作证人。但是皇帝参加过无数次战争,总是将许多战争互相混淆,他甚至记不清目前正在打的是一场什么仗。他的使命就是打仗,打仗比思考、比战后发生的事情都重要。仗打完就过去了,至于人们的传说,历史学家和说书人自然知道应当去伪存真。如果皇帝应当跟在人们的屁股后面去进行修正,岂不太麻烦。只有发生了一些影响到军队建制、晋级、封爵和赐地的纠纷的时候,皇帝才应当说出自己的主张。他的意见只是说说而已,大家明白,查理大帝的个人意志无足轻重。必须考虑调查结果,依靠已掌握的证据下判断,并使之符合法律和习俗。因此,当有人向他质疑时,他就耸耸肩膀,泛泛而论,有时候他想摆脱某人,就说:“可不!谁知道哩!战时误传多得很呀。”说罢一走了事。

阿季卢尔福的手不停地搓面包心,嘴不断地将别人提到的事件一一否定掉,虽然有些人说法欠准确,但这些都是法兰克军队引以为荣的事情。查理大帝真想给这位圭尔迪韦尔尼家的骑士派份苦差使干,可是有人告诉皇上,最繁重的活却是骑士渴望得到的尽忠尽职的考验,因而他不会觉得是吃苦头。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把事情的细枝末节看得很重,阿季卢尔福,”乌利维耶里说,“我们的事业在老百姓的流传中总是被夸大一些,这是真心实意的称颂,我们荣获的爵位和军衔都是以此为依据的。”

“我的可不是这样!”阿季卢尔福反驳道,“我的军阶和爵位都是凭战功获得的,我立下的功勋均经过严格核实,并有无懈可击的文字材料证明!”

“有折扣吧!”一个声音在说。

“谁这么说,请讲明理由!”阿季卢尔福说着嗖的一下站起身来。

“冷静一点,别激动。”旁边的人对他说,“你总是对别人的事情进行非议,你不能禁止别人对你的事情进行挑剔……”

“我不得罪任何人,我只是就事论事,只是想弄清楚事情发生的时间、地点,而且证据确凿!”

“刚才是我说的。我也想说得更具体一些。”一位年轻的武士站起来,只见他脸色苍白。

“托里斯蒙多,我倒要看看你在我的履历中挑到什么可以否定的东西了,”阿季卢尔福向青年说道。那位正是托里斯蒙多·迪·科尔诺瓦利亚。“比方说,也许你想否定我获得骑士称号的原因,确切地说,那是因为十五年前,我救了苏格兰国王的女儿,处女索弗罗妮亚,使她免遭两名土匪的奸污。对吗?”

“不对,我否定这件事。十五年前,苏格兰国王的女儿索弗罗妮亚不是处女。”

一阵嘁嘁喳喳的议论声沿餐桌的四条边响起。当时实行的骑士制度的法典规定,救一名贵族少女脱险并使其贞操得以保全者,立即授予骑士称号;而救出一名已非处女的贵妇人使其免遭强奸者,只给予一次提名表扬和三个月双饷。

“你怎么能这样认为?这不仅是对我的骑士的尊严的一次侮辱,而且是对我的剑下保护的一位贵妇人的侮辱。”

“我坚持己见。”

“证据何在?”

“索弗罗妮亚是我的母亲!”

大呼小叫的惊叹声从在座的卫士们的嘴里迸发出来。那么托里斯蒙多这个小伙子不是科尔诺瓦利亚公爵家的儿子？

“不错，我是二十年前由索弗罗妮亚生的，当时她十三岁。”托里斯蒙多解释，“这是苏格兰皇室的徽章。”他从胸前掏出一枚用金链子挂着的印章。

查理大帝在此之前一直将脸和胡须伏在一盘河虾之上，他觉得抬头的时机到了。“年轻的骑士，”他说话了，从声音里透露出至高无上的帝王的威严，“您知道您的话的严重性吗？”

“完全知道，”托里斯蒙多说，“对我本人比其他人更为重要。”

四周悄然无声。托里斯蒙多否认他的科尔诺瓦利亚公爵府的血统，他正是作为该家族的子弟，取得了骑士封号。声称自己是一个非婚私生子，虽然出自一位皇家公主，他也将被驱逐出军队。

但是，对于阿季卢尔福来说，不啻是抛出了最大的一笔赌注。在路遇险遭匪徒伤害的索弗罗妮亚并拔刀相助、保护了她的贞洁之前，他是一名身穿甲胄的武艺人，四处飘泊，既无姓名也无封号。还是当一副里面没有卫士的空的白铠甲更好（他早就明白了这一点）。他因为护卫索弗罗妮亚立功而取得了当骑士的资格。那时上塞林皮亚骑士的位置空缺，他便得到这个封号。他的参军和后来的一切身分、军衔、称号都是继这个偶然事件之后产生的。倘若证明他所救的索弗罗妮亚不是处女，他的骑士身分也将烟消云散，他后来的一切作为都将被否定，将统统失效，一切称号、爵位都将被废止。因而他的任何职权就将同他本人一样不复存在了。

“我的母亲怀上我的时候，还是一个小女孩，”托里斯蒙多述说，“由于惧怕父母得知此事后生气，她逃出苏格兰皇宫的城堡，在高原上流浪。她在荒野里生下我，抱着我在英格兰的田野上和森林中飘泊无定，直到我五岁那年。这些早年记忆中的生活是我一生之中最美好的日子，它被外来的干扰打断了。我记得那一天，我的母亲让我看守我们居住的山洞，而她像平时一样出去偷庄园里

的水果。她在路上遇见两名土匪，他们想奸污她。也许他们之间可能产生友谊：我的母亲时常抱怨她的孤独。但是，这副寻求发迹的空铠甲到来，击退了匪徒。我母亲的皇室出身被认出，他将她置于自己的保护之下，把她送进附近的一座城堡里，那就是科尔诺瓦利亚的城堡，把她托付给公爵家。我母亲在适当时机向公爵说出了她被迫遗弃的儿子的所在之处。我被举着火把的仆人们找到并被带进城堡。为了顾全与科尔诺瓦利亚家族有着亲戚关系的苏格兰王室的名誉，我被公爵和公爵夫人收养并立为子嗣。像一切贵族家庭的子弟的命运一样，我的生活受到许多强行性限制，变得烦闷而沉重。他们不允许我再见我的母亲，她在一座遥远的修道院里隐修。假象一直如同一座大山压在我的身上，扭曲了我的生命的自然进程。现在我终于说出了真情。我觉得，无论产生什么后果，也将强似我目前的处境。”

此时甜食端上了桌面，是一种西班牙式的彩色分层面包。但是人们都被这一连串意想不到的事情所惊骇，没有一个人举叉去触动点心，没有一张嘴开口说话。

“您呢，关于这个故事您有什么要说的吗？”查理大帝问阿季卢尔福。在座者都听出他没有称他为骑士。

“纯属谣言。索弗罗妮亚是少女。她是我寄托姓氏和名誉的纯洁的鲜花。”

“您能证明吗？”

“我将寻找索弗罗妮亚。”

“您想在十五年之后找到的她能同从前一样吗？”阿斯托尔福不怀好意地说道，“我们的铁打的铠甲也穿不了这么久哇。”

“我将她托付给那虔诚的一家人后，她立即戴上了修女的面纱。”

“在十五年之内，世事沉浮，基督教修道院屡遭抢劫，人员失散流亡，没有哪一处能够幸免于难，修女们还俗和再修道的机会至少

有四五成之多……”

“无论如何，破贞操必有施暴者。我要找到他，让他来证实那个在此之前索弗罗妮亚可以被认为是处女的日子。”

“如果您愿意，我允许您立即出发，”皇帝说道，“朕料想您此刻心中定是除了被否定的姓名和佩带武器的权利之外别无他虑了。假如这位青年说的是真话，我就不能留您在军队中服务，而且在任何事情上都不能再考虑您，即便是您负债，连欠款也不能再向您要了。”查理大帝情不自禁地在他的话里表现出明显的洋洋自得的情绪，好像在说：“你们看，我们这不是找到了摆脱这个讨厌家伙的办法了吗？”

白色铠甲这时走上前来，一时显得比任何时候看起来都更加空虚。他发出的声音小得刚刚能让人听见：“是，陛下，我马上就走。”

“您呢？”查理大帝转脸向托里斯蒙多，“说明自己是非婚出生之后，您就不能再领受原来由于您的出身而授予您的爵位了。您考虑过吗？您至少知道谁是您的父亲吧？您希望他承认您吗？”

“我永远不会被他承认……”

“话不能这么说呀。每个人，年纪大了之后，就想将一生的欠债还清。我也承认了情妇们生的所有的孩子，他们为数不少，当然其中有的也可能并不是我的。”

“我的父亲不是一个人。”

“谁也不是吗？是撒旦？”

“不，陛下。”托里斯蒙多平静地说。

“那么，他是谁？”

托里斯蒙多走到大厅的中心处，单膝跪地，抬头望天，说道：“是神圣的圣杯骑士团[①]。”

---

① 传说中护卫装有基督之血的圣杯的宗教武装。

餐桌上掠过一阵低语。有的卫士在胸前画十字。

“我的母亲曾经是一个大胆的女孩。”托里斯蒙多解释，“她经常跑进城堡周围的森林的深处。一天，在密林中，她遇见了圣杯骑士们，他们弃绝尘世，在那里风餐露宿，以磨砺精神。女孩子开始同这些武士交往。从那天以后，只要躲过家里人的监视，她就到他们的营地去，然而，这种少男少女之间往来的时间不久，她就怀孕了。”

查理大帝沉思片刻，然后说：“保卫圣杯的骑士人人都许过禁欲的誓愿，他们之中谁也不能认你为子。”

“我也不想这样，”托里斯蒙多说，“我的母亲从来没有对我特别地谈过某个骑士，而是教育我要像对父亲一样来尊敬整个圣团。”

“那么，”查理大帝插话，“骑士团作为一个整体与这类誓愿没有关系，因此没有什么戒律可以禁止圣团承认自己是某个人的父亲。如果你能到圣杯骑士们那里去，让他们集体承认你是他们团的儿子，你在军队中享有的一切权利，由于圣团的特权，将无异于你做一个贵族公子时所享有过的那些。”

“我一定前往。”托里斯蒙多说。

在法兰克军营里，当天晚上成了离别之夜。阿季卢尔福仔细地准备好自己的武器和马匹，马夫古尔杜鲁胡乱地往行囊里塞进马刷、被褥、锅碗，将东西捆成很大的一包，行走时妨碍他看路，他走在主人的后头，他的坐骑一边跑一边往下掉东西。

除了一些穷苦的仆役、小马倌和铁匠之外，没有卫士来为启程的阿季卢尔福送行，倒是他们不那么势利眼，他们知道这是一位最令人讨厌的军官，却也是比其他人更加不幸的人。卫士们借口说没有告诉他们启程的时间，便都不露面；也可以说不是借口，阿季卢尔福从走出宴会之后就没有再同任何人说过话。没有人议论他的离去。他的职务被分担，没有留下任何空缺，仿佛出于共同的默

契，对于不存在的骑士的离去大家保持沉默。

惟一表现出激动不已，甚至心烦意乱的是布拉达曼泰。她跑回自己的帐篷。"快！"她唤来管家、洗碗女工、女仆，"快！"她抛甩衣服、胸甲、武器和马具，"快！"她这样扔与平日脱衣服或发脾气时不同，而是为了整理，她要清理所有的物品，离开这里。"你们替我把所有的东西打点停当，我要离开，离开，我不要在这里多留一分钟，他走了，惟有他使铠甲具有意义，惟有他才能使我的生活和我的战斗有意义，如今只剩下一群包括我在内的酒鬼和暴徒，生活成了在床铺与酒柜之间打滚，只有他懂得神秘的几何学、秩序、因果规律！"她一边这么说着一边一件件地穿上作战的铠甲、淡紫色的披风。她很快就全副披挂地坐在马鞍上了，除了只有真正的女人才具有的那种刚强的高傲，她俨然一副男子气概。她扬鞭催马，疾驰而去，踩倒了栅栏，踏断了帐篷的绳索，踢翻了兵器架子，很快消失在一片飞扬的尘土之中。

只有那团卷起的尘土看见朗巴尔多在徒步追赶她，并且向她大声呼唤："布拉达曼泰，你去哪里，我为你而来到这里，你却离我而去！"他用恋人特有的气恼执拗地呼喊。他想说："我在这里，年轻而多情，她为什么不喜欢我的感情，这个不理睬我、不爱我的人需要什么？难道她所需要的会比我觉得能够和应当奉献给她的还要多吗？"他在激愤之中丧失理智，从某种程度上说，他爱她也就是爱自己，爱自己和爱他们两人可能在一起、而现在不在一起的那个前景。他怒火中烧，奔回自己的帐篷，准备好马匹、武器、背囊，他也出发了，因为只有在矛头交错之中看得见一副女人的芳唇的地方，他才能打好仗，一切东西，伤口、征尘、战马的鼻息，都没有那个微笑具有的芬芳。

托里斯蒙多也在这个晚上动身，他是满怀忧伤，也是满怀希望。他要重新找到那座森林，找回童年时代：潮湿幽暗的森林，母亲，山洞里的日月，密林深处父亲们的淳朴的兄弟会，他们全副武

装，通身雪白，守在秘密营地的篝火旁，静默无语。在森林的最茂密处，低矮的树枝几乎碰到头盔，肥沃的土地上生着从未见过阳光的蘑菇。

查理大帝得知他们突然离去的消息之后，腿脚不太灵活地从餐桌边站起身来，向行营走去，他想起了当年阿斯托尔福、里纳尔多、圭多、塞尔瓦焦、奥尔兰多去远征，后来被诗人们编成骑士叙事体诗歌，而现在没有办法调遣那些老将了，除非有紧急军务。"远走高飞创大业，都是年轻人的事情。"查理大帝感叹。他以实干家的习惯在想，走动总归是一件好事情，然而这想法中已经带有老人既失去了以往的旧东西又无法享受未来的新东西的辛酸意味了。

八

夜晚到来，书，我开始写得更加顺畅起来。从河边传来的只有瀑布跌落的轰隆声，窗外蝙蝠无声地飞来飞去，有狗在叫，干草包里窸窣作响。也许院长嬷嬷替我选定的这项苦行还不算坏：我时常感到笔好像自动地疾行纸上，而我跟在它后面跑。我们跑向真实，笔和我从一张白纸开头上就一直期待着与真实相遇，只有当我提笔之后能够将懒惰、牢骚、对被幽禁在此受苦的怨恨通通埋葬掉的时候，我才能进入真实的境界。

然后，只要有一只老鼠的跑动声（修道院的阁楼是它们的天下），只要一阵风突然吹动窗框（每每令我分心，急忙去打开窗子），只要遇上这个故事中一段插曲的结尾和另一段开头或者仅仅是一行的起头，笔就会重新变得沉重如铅，向真实的行进变得步子不稳了。

现在我应当描述阿季卢尔福和他的马夫旅途中的所经之地了，必须在这一页纸上将它们都写进来，尘土飞扬的大道、河流、桥梁，阿季卢尔福来了，他骑着他的那匹马轻快地走上桥，"笃——笃——笃"蹄声清脆，大概由于骑士没有躯体，马行千里而不觉乏，而主人是永不知疲倦的。现在，桥面上传出沉重的马蹄声响，砰砰砰！是古尔杜鲁搂着马脖子往前走，两个脑袋靠得那么近，不知是马用马夫的脑袋想事还是马夫用马的脑袋思考。我在纸上画出一条直线，每隔一段拐个弯，这是阿季卢尔福走进的路线。另一条歪歪斜斜、纵横交叉的线是古尔杜鲁走过的路。每当他看见一只蝴

蝶飞舞，就立即骑马追逐，他以为自己不是骑在马身上而是坐在蝴蝶背上了，于是离开道路，在草地上乱窜。与此同时，阿季卢尔福在向前走，笔直地继续走他的路。古尔杜鲁的路线与一些看不见的捷径(或许是马自个儿选择了条条小路走，因为它的马夫不给它指引道路)联结起来，转了许多圈之后，这位流浪者又回到走在大路上的主人身边。

在这河岸边我画一座磨房。阿季卢尔福停下来问路。磨房女主人礼貌周全地回答他，并给他端上酒和面包，可是他谢绝了。他只接受了喂马的草料。一路上风尘扑面，骄阳灼人；好心的磨房工人们很惊奇这位骑士竟然不渴。

当他重新上路时，古尔杜鲁到了，马蹄声震响，好像有一团人马来临："你们看见主人了吗？"

"谁是你的主人呀？"

"一位骑士……不对，一匹马？……"

"你伺候一匹马……"

"不……是我的马伺候一匹马……"

"骑那匹马的是什么人呢？"

"呃……不知道。"

"谁骑在你的马上？"

"唉！你们去问他好啦！"

"你也不要吃不要喝吗？"

"要的！要的！吃！喝！"他狼吞虎咽起来。

我现在画的是一座被高墙围起来的城市。阿季卢尔福应当穿过这座城。守城门的卫兵们要求他露出面容。他们奉上司之命，不能放任何蒙面人过关，因为在郊外有一个打家劫舍的凶恶强盗。阿季卢尔福拒绝，同卫兵们兵戎相见，强行通过，然后迅速离开。

我正在画的是城外的一片树林。阿季卢尔福在林子的前后左右搜寻，直到捉住那个强盗。他缴下强盗的凶器，用链子铐住他，

押到那些不肯放他过路的无能的卫兵面前："我把这个吓得你们要死的人替你们捉来了！"

"啊，感谢你，白甲骑士！可是请你说出你的姓名，和为什么紧盖着头盔上的面罩。"

"我的名字在我的旅途的终点。"阿季卢尔福说完就跑开了。

在这城里，有人说他是一位大天使，有人说他是炼狱里的幽灵。

"他的马跑起来很轻快，"有一个人说，"好像马背上没有人一样。"

在树林的尽头，有另外一条道路经过这里，也与城市相通。这就是布拉达曼泰走过的路。她对城里的人们说："我找一位穿白色铠甲的骑士。我知道他在这里。"

"不，不在了。"人们回答她。

"既然是不存在，那正是他。"

"那么你去他在的地方找他吧。他从这里跑开了。"

"你们当真看见他了？一件白色铠甲，里面好像是一个男人……"

"他不是一个男人是什么？"

"一个超过任何其他男子汉的人！"

"我觉得你们搞恶作剧。"一位老人说，"你也在捉弄人，娇声细气的骑士呀！"

布拉达曼泰策马离开。

不久之后，在这城市的广场上，朗巴尔多勒住马头："你们看见一位骑士走过吗？"

"哪一个呀？两个走过去了，你是第三个。"

"那个跟在另一个后头的。"

"有个真的不是男人吗？"

"第二个是女人。"

“第一个呢？”

“什么也不是。”

“你呢？”

“我？我……是一个男人。”

“上帝万岁！”

阿季卢尔福骑着马在前面走，古尔杜鲁在后面相随。路上跑来一个年轻的女子，头发散乱，衣衫撕破，双膝跪倒在他们面前。阿季卢尔福停住马。“救命呀，高贵的骑士，”她哀哀求告，“在五百步之外有群恶熊围困住我的女主人的城堡，她是高贵的寡妇普丽希拉。在城堡里住的只是几个柔弱无力的妇女。谁都进不去也出不来了。我是让人用绳子从城墙的垛口里吊下来的，上帝显灵，让我从那些猛兽的爪子下逃出来了。骑士呀，请快来解救我们吧。”

“我的宝剑随时替寡妇和弱小者效劳。”阿季卢尔福说，“古尔杜鲁，你把这年轻女子扶上马，让她带领我们去她的女主人家的城堡。”

他们沿着一条山间小路走去。马夫走在前头，但他根本不看路；被他用双手搂住的年轻女子的胸脯上尽是撕破的衣衫碎片，露出粉红的肌肤，古尔杜鲁为之心荡神驰。

那女子掉头去看阿季卢尔福。“你的主人举止多么高贵！”她说道。

“唔，唔。”古尔杜鲁答应着，将一只手伸进那温暖的胸脯里。

“他的言语和举动都是这样稳重而高贵……”那女子说着，用眼睛不停地打量阿季卢尔福。

“唔。”古尔杜鲁用两只手动作起来，把缰绳套到了手腕上，他弄不明白一个人怎么能同时生得这么结实而又这么柔软。

“他的声音，”她说，“清脆，像金属一样……”

从古尔杜鲁的嘴里只是发出一些含糊的哼哼唧唧的声音，因为他把嘴也伸进了女人的脖颈与肩胛里，陶醉于温馨之中。

“真不知道我的女主人被他解救之后将是多么幸运……啊，我真嫉妒她……你可说话呀。我们走偏了路啦！怎么啦，马夫，你的魂儿飞走了？”

在小路的一个拐弯处，一位隐士伸出乞食的碗。阿季卢尔福每遇乞丐总是固定不变地给三个小钱，他停住马，从钱袋里掏钱。

“谢谢您，骑士。”隐士一边说着将钱袋装进衣兜里，他做手势要他弯下腰，以便凑近他的耳朵说话，“作为对您的报答，我这就告诉您：小心寡妇普丽希拉！那些狗熊是一个花招，是她自己豢养的，为的是引诱从大路上经过的最勇敢的骑士们去解救，把他们招引进城堡，去满足她那永不厌足的淫欲。”

“事情定如您之所言，兄弟。”阿季卢尔福回答，“但是，身为一名骑士，我不理睬一位妇女眼泪汪汪的求救是不礼貌的。”

“您不害怕那纵欲的邪火吗？”

阿季卢尔福有些语塞：“但是，先看看吧……”

“您知道一位骑士在这城堡里住一夜之后会变成什么模样吗？”

“什么？”

“就像您面前的我。我也曾经是骑士，我也曾经从狗熊的围困中救出普丽希拉，而现在我落得这样的下场。”真可怜，他骨瘦如柴。

“我将珍惜您的经验，兄弟，但是我会经受住考验。”阿季卢尔福扬鞭向前行，赶上了古尔杜鲁和那位女仆。

“我真不明白这些隐士总是嚼什么舌头，”那个姑娘对骑士说，“无论在哪种教徒和不信教的人当中都没有这么多的闲言碎语和造谣中伤。”

“这附近有很多隐士吗？”

“挤满了。不断有新的来。”

“我不会变成他们那样。”阿季卢尔福说道，“我们快走吧。”

"我害怕听见熊吼叫,"女仆尖声叫道,"我害怕!你们让我下去。躲在这篱笆后面吧。"

阿季卢尔福冲进那块矗立着城堡的平地。四周全是黑压压一片狗熊。它们看见马和骑士,就龇牙咧嘴,一层一层地聚拢过来,挡住去路。阿季卢尔福抡起长矛就刺。有的熊被刺死,有的被击昏,有的被扎伤。古尔杜鲁骑着马赶来用梭镖助战。在十分钟之内,那些还没有像许多块地毯似的躺倒的熊就退入树林深处,躲藏起来。

城堡的大门敞开了。"高贵的骑士,我的款待能报偿我欠下的您的恩情吗?"普丽希拉被一群妇女和女仆们簇拥着出现在门口。(在她们之中有带领他们至此的那位年轻女子,身上穿的不再是原来那套破烂衣服,而是一件干净、漂亮的罩衫,不知她如何早已进了家门。)

阿季卢尔福由古尔杜鲁跟随着进入城堡。寡妇普丽希拉生得既不高大也不丰腴,但是浓妆艳抹,不宽的胸脯袒露得相当多,黑眼睛熠熠发亮,总的说来,是一个略有几分姿色的妇人。她站在那里,面对着阿季卢尔福的白色铠甲,喜形于色。骑士做出矜持的姿态,但他是胆怯的。

"圭尔迪韦尔尼家族的阿季卢尔福·埃莫·贝尔特朗迪诺骑士,"普丽希拉说,"我已经知道了您的姓名,我很清楚您是什么人和不是什么人。"

听了这两句话,他仿佛摆脱了拘束,不再怯生生的了,表现出足够的风度。他不仅仅弓身施礼,并且单膝下跪,说道:"您的仆人。"然后倏地站起身来。

"我听人谈论过您许多,"普丽希拉说,"我早就盼望见到您。是什么奇迹把您引到这条偏僻的道路上来啦?"

"我在旅行,为的是赶在为时太晚之前,"阿季卢尔福说,"查证十五年前一个少女的童贞。"

"我从未听说过骑士事业有一个如此缥缈难寻的目标。"普丽希拉说道,"可是既然十五年都过去了,我不妨冒昧再耽误您一夜,请您留在我的城堡里做客。"她走过来与他并肩而立。

其余的女人一直用眼睛盯住他看个没完没了,直到他同城堡女主人一起走进客厅。于是她们转向古尔杜鲁。

"哟,马夫长得多么壮实!"她们拍手称赞。他像一个傻子一样站在那里,直往身上挠痒。"可惜他身上有跳蚤,臭味儿太重!"她们议论,"来,快来,我们替他洗一洗!"她们把他带到她们的住处,将他身上的衣服剥光。

普丽希拉把阿季卢尔福引至一张为两人就餐而准备好的桌前。"我知道您一向节制克己,骑士,"她对他说,"但是如果不邀请您坐到饭桌前来的话,我就不知道如何开始招待您了。当然,"她又狡黠地添上一句,"我向您表示感谢的方式不仅止于此。"

阿季卢尔福道谢,在女主人的对面坐下,用手指搓捻起面包渣来,一声不吭地坐了一会儿,然后清清嗓子,开始东拉西扯地聊起来。

"夫人,一个游侠骑士命中注定要碰上的机遇,真是奇怪而美妙。它们可以分为各种类型。首先……"他就这样说开了,态度和蔼亲切,语言条理清晰,显得见多识广,有时说着说着就露出讨人嫌的烦琐的老毛病,但是他立即用转换话题的方式自觉地纠正,他在严肃的谈论中插进幽默的语句和总是善意的玩笑,对于涉及的人和事给予既不过分褒奖也不过分贬抑的评价,总是给交谈的对方留下发表自己的见解的余地,主动为她提供发言的机会,用客气的提问来鼓励她说话。

"您是多么有趣的谈话对手。"普丽希拉说,她感到很惬意。

就像他开始说话那样突然,阿季卢尔福一下子陷入了沉默。

"是开始演唱的时候了。"普丽希拉说着就击掌。几位女琴师抱着诗琴走进厅里。其中一位唱起一支名叫"喜鹊将采玫瑰花"的

歌;后来又唱了另一支“茉莉花,请使美丽的枕头变得更漂亮”。

阿季卢尔福说了一些夸奖音乐与歌喉的话。

一队少女进来献舞。她们身穿轻柔的长裙,头戴花环。阿季卢尔福伴随着舞蹈动作,用他的铁手套在桌面上敲打着节拍。

陪伴寡妇的妇女们住在城堡的另一侧,在那里人们蹦跳得更加热闹。年轻的女人们半裸着身体玩球,并让古尔杜鲁也参加她们的游戏。马夫也穿一件女人们借给他的紧身长衫,他不站在自己的位置上等别人传球给他,而是在女人的后面追赶,竭力将球抢到手。他将身体重重地朝这个或那个女人身上扑过去,在这种扭打厮混中他常常被一种别的欲念所主宰,竟搂着女人往房间四周排放着的一些柔软的床上去滚动。

“啊,你干什么? 不行,不行,蠢驴! 哎呀,你们看他在对我干什么,不行,我要玩球;哟! 哟! 哟!”

古尔杜鲁什么话也听不进去了。在她们给他洗温水澡时,香气、雪白与粉红的肌肤已令他神魂颠倒了,现在他惟一的欲念就是要使自己融化进那一片芬芳之中。

“哟,哟,又来这儿,我的妈呀,你听我说,哎唷……”

其他的人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似的玩着球,嬉笑歌唱:“飞呀,飞呀,月亮向上飞……”

被古尔杜鲁拖走的那个女人,在一阵长久的喊叫之后,脸色略显慌张,微微喘息着回到同伴之中,笑着,拍手叫道:“来,来,给我!”重新加入游戏中。

没过多久,古尔杜鲁又把另一个女人搅在怀里。“放开,笨蛋,真讨厌,太性急,不行,你把我弄痛了……”她顺从了。

另一些妇人和少女没有参加游戏,坐在长凳上闲聊。“……因为菲洛梅娜嫉妒克拉拉,你们知道的,可是……”有人觉得腰被古尔杜鲁搅住了,“哟,真吓人! ……可是,我说过的,维利吉尔莫认为他同埃乌菲米亚……你把我带到哪儿去呀……?”古尔杜鲁把她

扛在肩上。“……你们听明白了吗？那个蠢女人这时还像平素那样吃醋……”那女人趴在古尔杜鲁的背上，喋喋不休地饶舌，还不停地指手画脚，后来被背走了。

不久之后，她回来了，蓬头散发，一条背带被扯断了，又坐回原地，没完没了地说开了：“我告诉你们，真是这样，菲洛梅娜同克拉拉大闹一场，而那男人却……”

这时，舞女和琴师退出餐厅，阿季卢尔福给城堡女主人开列了一长串查理大帝的乐师们最常演奏的乐曲的名称。

“天黑了。”普丽希拉朝窗外望去。

“黑夜，夜深了。”阿季卢尔福附和道。

“我给您预备的房间……”

“谢谢。您听听花园里夜莺的叫声。”

“我给您预备的房间……是我的那间……”

“您待客真是殷勤周到……夜莺在那棵橡树上鸣唱。我们走到窗边听听。”

他起身，将一只铁臂膀搭在她的肩上，走向窗台，夜莺的歌声使他记起一系列有关的诗句和神话。

但是普丽希拉很干脆地打断他：“总之，夜莺是为爱情而歌唱，而我们……”

“啊！爱情！”阿季卢尔福猛然提高声音感叹起来，那腔调过于生硬，把普丽希拉吓一跳。而他，又从头开始侃侃而谈，发表起关于爱情的长篇演说，普丽希拉被激动得瘫软如泥，依靠在他的手臂上，把他推进了一间以一张挂有帐幔的大床为主的房间。

“古人们，由于把爱情视为一位神明……”阿季卢尔福仍然滔滔不绝地说着。

普丽希拉用钥匙在锁孔里转了两圈，把门锁好，朝他凑过身来，将头埋在他的胸甲上说道：“我有点冷，壁炉的火熄了……”

“古人们的看法，”阿季卢尔福说道，“关于究竟在冷的房间里

还是在热的房间里做爱更好，是有过争论的，但多数人认为……"

"噢，您关于爱情无所不知……"普丽希拉喃喃低语。

"多数人的看法，虽然排除热的环境，却赞成适度的自然的温暖……"

"我应当叫女仆们生火吗？"

"我自己来生。"他审视壁炉里堆着的木柴，夸奖这块或那块没有燃尽的木头，列举出各种在室外或在背风处点火的方法，普丽希拉的一声叹息打断了他的议论。正如他所打算的那样，这些新的话题正起着分散和平息她那已经急不可耐的情欲的作用。他赶紧将他的议论扯到关于用火来代表、比喻和暗示热烈的感情和感受之上去。

普丽希拉现在微笑了，双目微合，将手伸向开始劈劈拍拍燃烧起来的炉火上，说道："这么暖和……在毯子里享受这温暖该是多么甜蜜，躺着……"

提起床铺，又促使阿季卢尔福谈出一套新的见解。他认为，法兰克的女佣人不懂得铺床的深奥艺术，在最高贵的宫殿里也只能睡上垫得很不舒服的床铺。

"啊，您告诉我，我的床铺也是……？"寡妇问。

"您的床肯定是一张皇后的床，超过王国领土上的任何其他的床。但是，请允许我这么说，我的愿望是看见您只是被配得上您的十全十美的东西所环绕，这使我对这条皱褶深感不安……"

"啊，这条皱褶！"普丽希拉惊叫，她也已经为阿季卢尔福告诉她的那种完美而担忧了。

他们一层一层地掀开床垫，寻找和抱怨一些小小的凹凸不平、褶子太紧或太松之处，这种挑剔有时变成了一种如针刺般的痛心，有时又让他们洋洋得意、飘飘然起来。

阿季卢尔福将床上的东西从床单到草垫全部翻倒之后，开始按顺序重新整理。这成了一件极其精细的活儿：不能随便放置任

何东西，干活时必须小心翼翼。他一边做一边解释给寡妇听。但是，不时会出现一点什么他不满意的东西，那么他又从头干起。

从城堡的另一侧响起一声叫喊，甚至是怒吼或怪叫，令人难以忍受。

“出了什么事情啦?”普丽希拉惊惶不安。

“没什么，这是我的马夫的声音。”他回答。

在这怪叫声中还夹杂着另一些更尖利的声音，那些叫嚷声好像飞上了星空。

“现在这是些什么?”阿季卢尔福问。

“嗯，是姑娘们，”普丽希拉说，“她们闹着玩……当然啦，青春年少嘛。”

他们继续铺床，时时听见夜空中传来的喧闹声。

“古尔杜鲁在叫嚷……”

“这些女人叫得真凶……”

“夜莺……”

“蟋蟀……”

床已铺好，没有丝毫不妥之处。阿季卢尔福转身向寡妇，只见她一丝不挂。衣服已悄然褪落到地面上了。

“谨向裸体贵妇建议，”阿季卢尔福直截了当地说，“作为情绪最激动的表现，拥抱一个穿着铠甲的武士。”

“好样的，你倒来教我!”普丽希拉说，“我可不是昨日刚出生的!”她说着，跃身向上，攀住阿季卢尔福，用腿和臂紧紧搂住他的铠甲。

她尝试用各种姿势去拥抱一件铠甲，后来软绵绵地倒在床上。

阿季卢尔福跪在床头。“头发。”他说。

普丽希拉脱除衣饰时，没有拆散她的栗色头发盘起的高高的发髻。阿季卢尔福开始说明散开的头发在感觉的传导上所起的作用。“我们来试一试。”

他用那双铁手的准确而灵巧的动作，拆散了她那座辫子筑起的城堡，让头发披散在胸前和背后。

“可是，”他又说道，“有的男人很调皮，喜欢看女人赤裸身体，而头上不仅编好发辫，还披上纱巾和戴头饰。”

“我们试一下吗？”

“我来替您梳头。”他替她梳妆起来。他编辫子，把辫子盘起来，用发卡在头上固定，动作熟练。最后，用纱巾和宝石项链做成一件华丽的头饰。这样花去一小时。当他把镜子递给普丽希拉时，她看见自己从来没有这般艳丽动人。

她邀请他在自己身边躺下。“人们说，”他对她说，“克莱奥帕特拉夜夜都在梦想同一个穿铠甲的武士上床。”

“我从来没有体验过，”她说出实话，“他们一个个很早就脱光了。”

“好，现在您来尝试一下。”他缓慢地动作，没有弄皱床单，全副武装地爬上了床，端端正正地平躺着，那模样同躺在棺材里毫无二致。

“您不把剑从腰带上解下来吗？”

“爱情不走中间道路。”

普丽希拉闭上眼睛，做陶醉状。

阿季卢尔福用一只胳膊支撑起上身：“火在冒烟。我去看为什么壁炉不导烟。”

窗外，明月当空。阿季卢尔福从壁炉向床边走去，他在中间停步了：“夫人，我们上城墙上去欣赏这深夜的月光吧。”

他把她裹进自己的披风里。他们偎依着登上城墙上的钟楼。月光将树林染成银灰色。昆虫在鸣唱。城堡里有些窗子里依然灯火通明，从那里时时传来尖叫、欢笑、呻吟的声音，还有马夫的吼叫声。

“世界充满爱情……”

他们回到卧室。壁炉里的火几乎燃尽了。他们蹲下来吹炭火。两人紧紧地挨靠在一起，普丽希拉粉嫩的膝盖在他那金属的膝上轻轻地蹭来蹭去，产生出一种极单纯的异样的亲密感。

当普丽希拉重新上床躺下时，窗子已被晨曦照亮。"任何其他东西都不如黎明时分初现曙光能美化女人的容颜。"阿季卢尔福说，可是为了让夫人的脸处于最佳位置承受光线的照射，他不得不挪动床铺和帐幔。

"现在我怎么样？"寡妇问道。

"美极了。"

普丽希拉很快活。可是太阳上升得很快，为了追随光线，阿季卢尔福应当不停地搬动床位。

"天亮了，"他说，他的语调顿改，"骑士的职责要求我此时出发。"

"是呀！"普丽希拉呜咽起来，"正好这个时候！"

"我也深感痛苦，可爱的夫人，但是我重任在身，不敢懈怠。"

"啊，过去的时光是多么美好……"

阿季卢尔福单腿跪下："为我祝福吧，普丽希拉。"他站起身来，立即呼唤马夫。他在城堡里转了一圈，终于找到了他，他精疲力竭地倒在一个狗窝里，睡得如死人一般。"快！出发！"但是他只能动手把马夫扛上马背。太阳继续上升，把两个骑马者的影子投射到树林里金色的树叶上。马夫像一只晃晃荡荡的口袋，坐得笔直的骑士像一株挺拔的杨树。

妇女和女仆们将普丽希拉团团围住。

"夫人，他怎么样？他怎么样？"

"啊，这种事情，你们可不知道！一个男子汉，一个男子汉……"

"您说给我们听听，讲一讲嘛，他怎么样呀？"

"一个男子汉，一个男子汉……不眠之夜，一个天堂……"

“他做了什么？他做了什么？”

“这怎么好说呢，啊，他温顺极了……”

“这么简单吗？您多说一点……”

“现在我简直不知道怎么说了……许多事情……而你们，不也同那个马夫？……”

“是吗？什么事情也没有，我不知道，也许你知道吧？不对，是你！什么，我不记得……”

“什么？我听见你们了，我亲爱的朋友们……”

“谁知道，那可怜虫，我不记得了，我也不记得了，也许你……什么？是我？女主人，给我们讲讲他，讲讲骑士，好吗？他怎么样，阿季卢尔福？”

“啊，阿季卢尔福！”

九

我写着这本书，满纸涂鸦，茫然不知所云，一页一页地写下来，至此我才意识到这个古老的故事只是刚刚开了个头。现在才开始真正展开情节，也就是阿季卢尔福和他的马夫为寻找索弗罗妮亚的贞操证据而进行的险象环生的旅行，其中穿插交织着布拉达曼泰的跟踪以及钟情的朗巴尔多对布拉达曼泰的追赶，还有托里斯蒙多寻找圣杯骑士的经历。然而，这条情节线索，在我的手指之下伸展得并不顺畅，有时松弛疲软，有时纠结壅塞，而且我一想到需要展现于纸面的还有那么多条路线，那么多艰难险阻，那么些追赶，假象加迷误，决斗及比武，我觉得头晕脑涨，一筹莫展。这种修道院文书的苦差，这种为遣词造句而搜索枯肠的苦行，这种对事物最终本质的冥思苦想，终于使我有所领悟：那种一般人——本人亦属其中——所津津乐道的东西，即每部骑士小说中必有的错综复杂的惊险故事情节，如今我认为它是一种表面装饰物，一种毫无生气的点缀，是我被罚做的功课中最费力不讨好的部分。

我真想奋笔疾书，一气呵成，在一页页纸上写尽一首骑士诗所需的拼杀和征战，然而，一旦搁笔，准备重读一遍，就发现笔墨并未在纸上留下痕迹，竟然仍是张张白纸。

为了如我所设想的那样将故事写下去，必须在这张白纸上变出峭壁突兀、沙石遍地、刺柏丛生的图景。一条羊肠小道蜿蜒伸展，我要让阿季卢尔福从这条路上走过，他挺胸端坐马鞍之上，一副雄赳赳的迎战姿态。在这一页上除了沙石地之外，还须有天穹

覆盖在这块土地之上，天空低沉，天地之间只能容聒噪的乌鸦飞过。我的笔几乎划破稿纸，可要轻轻地画呀，应在草地上显示出一条蛇隐匿在青草中爬行的轨迹，荒原上应有一只野兔出没，它一会儿蹿出来，停住脚，翘起短短的胡须向四周嗅一嗅，一会儿又消失得无影无踪。

一切事物都在不知不觉地平静地运动着，外表上没有显示出任何变化，比如地球的内部在运动而凹凸不平的外壳却并无改变，因为地球的里外都只是同一种物质在流动。恰似我所书写的这种纸张，是由同一物质收缩和凝结成了不同的形状、体积和深浅略微不同的颜色，在一个平展的表面上也可能出现花斑，也可能出现像龟背上那样的现象，有的地方毛茸茸，有的地方生刺，有的地方长疙瘩，这些毛、刺、疙瘩有时移动位置，也就是在同一物质的整体分布上发生了各种不同的分配比例变化，而本质上并无任何改变。我们可以说惟一脱离了周围物质世界的是书中的阿季卢尔福，我不是说他的马、他的铠甲，而是那正骑在马上旅行的、那套在铠甲之中的独特的东西，那种对自身的担忧、焦虑。在他的周围，松球从枝头坠落，小溪从碎石中流过，鱼儿在溪水中游动，毛毛虫啃啮着树叶，乌龟用坚硬的腹部在地面上爬行，而这一切只是一种移动的假象，正如浪花中的水永远只是随波逐流而已。古尔杜鲁就正在随波逐流，这位被物质围困的囚徒，他同松果、小鱼儿、小虫子、小石子、树叶子一样沾着泥浆，纯粹是地球外壳上的一个突起的瘤子。

在这张纸上标出布拉达曼泰的路线、朗巴尔多的路线和阴郁的托里斯蒙多的路线，对于我是何等的困难！也许必须在这平坦的纸面上划出一道微微凸起的线条，这只能用别针从纸的背面划出，而这条向上凸起并向前伸延的路线一直是混合与浸润着地球上的普通泥浆，也许感情、痛苦和美正在这里面，真正的消耗和运动正在这里面。

我在白纸上开凿起山谷和沟壑，弄出皱褶和破口，当我在它们之中分辨各位骑士的旅行路线时，纸片开始被我弄碎，我如何才能将故事推向前进呢？也许我画一张地图将会帮助我把故事讲得清楚一些。我在地图上标明温暖的法兰西，荒蛮的布列塔尼，泛着黑色波涛的英吉利海峡，上面是苏格兰高原，下面是比利牛斯山脉，还在异教徒手中的西班牙，蛇蝎出没的非洲。然后，用箭头、叉子和数字标明这位或那位英雄的足迹。现在，我可以让阿季卢尔福沿着一条虽几经曲折、却很快达到英国的路线前进，并让他走向那座索弗罗妮亚隐修了十五年的修道院。

他走到了，而修道院只剩下一些残垣断壁。

“您来的太晚了，高贵的骑士。”一位老人说，“这些山谷里至今仍然回荡着那些不幸女子的呼救声，一支摩尔人的海盗船队在这里靠岸，海盗们将修道院不多的财物洗劫一空，掳走全体修女，然后纵火焚烧了房屋。”

“带走了？去哪里了？”

“带到摩洛哥的市场上当女奴出卖了，我的先生。”

“在那些修女中有一个原名叫索弗罗妮亚的苏格兰国王的女儿吗？”

“噢，您说的是帕尔米拉修女！有她吗？那些恶棍一见她就立即动手把她背走了！她不算很年轻了，但依然美丽动人。我清楚地记得她被那些丑鬼抓住时曾厉声呼叫，那情景就如同眼前正在发生一般。”

“您目睹了那场浩劫？”

“有什么法子呢，我们这些本镇的人，平时总爱坐在广场上。”

“你们没有去救援吗？”

“救谁呀？唉，我的先生，您说什么，一切发生得那么突然……我们既无人指挥，又没有经验……干好干坏难说呀，与其失败不如不干。”

"嗯,您告诉我,这位索弗罗妮亚,在修道院里恪守教规吗?"

"如今修女有各式各样的,但帕尔米拉可是全教区里最虔诚和最贞洁的了。"

"快,古尔杜鲁,我们去港口,搭船去摩洛哥。"

现在我画的这些曲线就是海水,它们代表一片汪洋大海。这会儿我画阿季卢尔福乘坐的海船,在这边我再画一头巨大的鲸,它背上挂一条写着"奥切亚诺海"[①] 的纸带。这根箭头指示船的航向,我再画另一只箭头表示鲸游的方向。啊。它们相遇了。那么在大洋的深处将要发生一场鲸与船的激战了。由于我把鲸画得比船大,船将处于劣势。接着我画出许多指向四面八方的箭头,它们互相交错,意在说明在这里鲸与船进行生死搏斗。阿季卢尔福像以往一样英勇善战,他将矛头扎进鲸的侧身。一股令人作呕的鲸油洒落在他的身上,我用这些射线表示鲸油喷出。古尔杜鲁跳上鲸背,将自己的船弃置一旁。鲸摆尾,将船打翻。身穿铁甲的阿季卢尔福只能直直地往下沉。在被海浪完全淹没之前,他大声对马夫说:"在摩洛哥见面!我走着去!"

实际上,阿季卢尔福一尺一尺地坠向海水的深处,双脚踩到了海底的沙地上,他开始稳稳当当地迈步行走,他常常遇见海妖水怪,便拔剑自卫。你们也知道什么是一件铠甲在海底里的惟一不妥之处:生锈。由于从头到脚被淋上了一层鲸油,白铠甲等于涂抹了一层防锈膏。

现在我在大洋中画一只海龟。古尔杜鲁喝下一品脱咸海水之后,才明白不是他应当把海装进身体里,而是应当把他自己置身于海里。他抓住了大海龟的壳。他有时由海龟驮着走,有时他生拉硬拽地拖着海龟前行,他靠近了非洲海岸。在这里他被撒拉逊渔民的一张鱼网缠住了身子。

---

① 古希腊人所说的环绕大陆的长河名叫奥切亚诺(Oceano),后用以专指大西洋。

全部鱼网被拖上岸，渔民们看见在一群活蹦乱跳的鲱鱼中有一个满身海藻、衣服发霉的男人。“人鱼！人鱼！”他们喊叫起来。

“什么人鱼，他是古迪-优素福！”渔民队长说，“他是古迪-优素福，我认识他！”

原来，古迪-优素福是古尔杜鲁在伊斯兰教徒军队的伙房里讨饭时被称呼的名字之一，他经常不知不觉地跨越防线，走进苏丹的营地。渔民队长曾在驻扎在西班牙的摩尔人军队里当过兵。他看中了古尔杜鲁强壮的身体和驯服的脾性，将他收留，让他替自己捡牡蛎。

一天晚上，渔民们坐在摩洛哥海岸边的沙滩上逐个地剥海蚌，古尔杜鲁也在其中，水面上冒出一绺缨络，一只头盔，一件胸甲，最后是一整件会行走的铠甲，并且一步步地走上岸来。“龙虾人！龙虾人！”渔民们惊呼，仓皇四散，躲入礁石丛中。“什么龙虾人！”古尔杜鲁说，“他是我的主人！辛苦了，骑士。您是走来的呀！”

“我根本不累，”阿季卢尔福说，“而你，在这里干什么呢？”

“我们在替苏丹找珍珠，”那位从前的士兵插话，“因为他每天晚上换一位妻子，并向她赠送一颗新的珍珠。”

苏丹有三百六十五个妻子，他每夜驾临一处，每个妻子一年之中只能得到一次宠幸。对于获宠的那一位，他习惯带去一颗珠子相赠，因此每天商贾们必须向他提供一颗崭新的珍珠。这一天，由于商人们用完了他们的贮备，便来找渔民们，叫他们不惜一切代价替他们找到一颗珍珠。

“您能在海底走得这么好，”前士兵对阿季卢尔福说，“为什么不来干我们这一行呢？”

“骑士不参与任何以赚钱为目的的事业，如果这项事业是由他的宗教上的敌人所经营，他更不能参加了。异教徒呀，由于您救出并收留了我的马夫，谢谢您。但是，您的苏丹今夜不能给他的第三百六十五位妻子送珍珠的事情却同我毫不相干。”

“于我们却关系重大，我们会挨鞭打的，”那渔民说，“今夜不是一个寻常的欢聚。今天轮到一位新娘，苏丹第一次去看她。她是大约一年前从一些海盗手里买来的，等到现在才轮上班。苏丹空手去看她不合情理。再说，她还是您的一位教友哩，她是苏格兰的索弗罗妮亚，有王室的血统。她被当做奴隶带到摩洛哥后，立即被送进了我们君主的后宫。”

阿季卢尔福不让别人看出他的激动。“我教给你们一个免去麻烦的办法，”他说，“让商人们建议苏丹给新娘不要带寻常的珍珠，而带一件能减轻她对遥远故土的思念的物品，这就是一套基督徒军人的铠甲。”

“我们到哪里去找这种铠甲呀？”

“我这一套嘛！”阿季卢尔福说。

索弗罗妮亚在后宫的住处等着夜晚到来。她从上方呈尖形的窗子中望着花园里的棕榈树、池塘、花坛。太阳偏西，穆安津[①]们高声呼喊，花园里夜来香花儿开放，香气袭人。

有人敲门。莫非时辰已到！不，来的是宦官。他们送来了苏丹的礼物，一件铠甲，一件纯白的铠甲。谁知道他是什么意思。索弗罗妮亚又是孤单单一个人了，她又站到窗前。一年来她经常站在那里。当她刚被买来时，他们就派她顶替了一位遭遗弃的侍妾的空缺，是一个要在十一个月后轮上班的位子。她在后宫中无所事事，日复一日，比在修道院里更觉烦闷。

“您不要害怕，高贵的索弗罗妮亚，”一个声音在她背后响起。她转身，是铠甲在说话。“我是阿季卢尔福，曾经保护过您纯洁无瑕的贞操。”

“啊，救命！”他把苏丹的新娘吓得惊跳起来。稍后，她恢复常态：“噢，对，我方才觉得这副白色铠甲有些眼熟。许多年以前，是

① 在清真寺尖塔上报祈祷时间的人。

您及时赶到,制止了土匪对我的暴行……"

"现在我及时赶来救您逃出这耻辱的异教婚配。"

"明白了……总是您来,您是……"

"现在,在这把宝剑的庇护之下,我将送你逃出苏丹的魔掌。"

"嗯……明白……"

当宦官们前来通报苏丹即将驾到时,一个个倒毙在利剑之下。索弗罗妮亚将自己裹在一件斗篷里,依傍着骑士跑向花园。通译们发出警报。回教徒的沉重弯刀难以应付白甲武士敏捷精确的剑术。他的盾牌挡住了整整一小队士兵的长矛的进攻。古尔杜鲁牵着一匹马守候在一棵仙人掌后面接应。在港湾里,一只早已装备好的双桅小帆船立即启航,驶向基督教的国度。索弗罗妮亚站在舱面上凝视着岸边的棕榈树渐渐远去。

现在我在海面上画一只船。我把它画得比先前的那只略大一些,以便万一碰上鲸,不再发生险情。我用这条曲线表示小船的航程,我想让它直驶圣马洛港。不幸的是在比斯开湾的深处已有一团错综复杂的航线,最好将小船从稍微偏上的地方驶过,从这里往上,往上走,糟了,它撞在布列塔尼的礁石上了!船撞翻了,往下沉,阿季卢尔福和古尔杜鲁勉强将索弗罗妮亚救到岸上。

索弗罗妮亚疲乏至极。阿季卢尔福决定让她在一个山洞里藏身,自己和马夫一道返回查理大帝的营地,报告公主的贞操仍如白璧无瑕,因而他的名位应是完全合法的。现在我在布列塔尼海岸的这一处画一个大叉,作为岩洞的标记,便于以后再找到它。我不明白也从这里经过的这另一条线代表什么,在我的这张图纸上指向各个方向的线条交错纠结在一起了。哦,对了,这是托里斯蒙多的旅行路线。因此,当索弗罗妮亚躺在岩洞里时,这位心事重重的年轻人正好从这里经过。他也走进了岩洞,他走进去,看见了索弗罗妮亚。

十

托里斯蒙多是如何到达那里的呢？原来在阿季卢尔福从法国到英国，从英国到非洲，又从非洲回到布列塔尼的这段时间里，这位科尔诺瓦利亚公爵府的被推定为合法的后裔从南到北、由东至西地横穿直越，踏遍了所有基督教国家的森林，寻找圣杯骑士们的秘密宿营地。由于圣团习惯于每年换一次住地，从不在世俗人前露面，托里斯蒙多在他的旅途中很久没有发现任何可供依循的迹象。他便任意流浪，以驱除心中的失落感。在他看来，落寞的感觉是与没找到圣杯骑士团相关的。他是在寻找虔诚骑士团，还是更多地追忆在苏格兰的荒地上度过的童年呢？有时，一条长满落叶松的苍黛色的山谷豁然出现，或者一道灰色岩石峭壁横空而出，它下面涌出一条泛着白色泡沫的溪水，它们使他感到一阵难以名状的激动，他认为这是一种预示。“对，他们可能在这里，就在附近。”如果在那个地区远远地响起低沉的号角声，那么托里斯蒙多就确信不疑了。他一步一步地搜索每条沟壑，找寻骑士们的足迹。但只是偶尔遇见一个惊呆的猎人或一个赶着羊群的牧民。

他来到偏僻的库瓦尔迪亚的地方，在一个村庄停步，向村民讨些鲜奶酪和黑面包。

“给您，很乐意送给您这些东西，少爷。”一个牧羊人说，“可是您看看我、我的妻子和孩子们，我们瘦成骷髅一般了！我们必须交纳给骑士的捐献太多了！这座树林里住满了您的同行，他们只穿戴得同您不一样。他们是整整一支军队，您可知道，一切供给全落

到我们身上！”

“住在森林里的骑士吗？他们穿什么衣服？”

“披风是白色的，头盔是金子做的，插着两根白色的天鹅羽毛。”

“他们很虔诚吗？”

“哼，他们假装很虔诚。金钱当然不会弄脏他们的手，因为他们身无分文。但是他们有欲望，让我们来满足他们的种种要求！如今发生饥荒，我们都饿成柴火棍了。下次他们再来，我们拿什么给他们呀？”

年轻人已向森林奔跑而去。

一条溪水静静地流过草地，一群天鹅缓缓地顺水游动。托里斯蒙多紧跟着天鹅沿水边走。从树木的枝叶里传出竖琴声：“丁咚，丁咚，丁咚！”在枝叶疏朗之处出现一个人的形象。他是一个戴着插白色羽毛的头盔的武士，他手里拿着一杆长矛，还有一把小小的竖琴，他正一下一下地试拨那根和弦：“丁咚，丁咚，丁咚！”他不说话，他的眼光并不回避托里斯蒙多，但是只从他的头顶上掠过。他仿佛不理睬他，又好像在陪伴着他。当树干和灌木丛将他们隔开时，武士就用他那“丁咚”的琴声呼唤他，引导他继续往前走。托里斯蒙多很想同他说话，向他打听，然而他只是默默地、小心谨慎地跟着这个武士走。

他们钻进了一块林中空地。四周尽是手持长矛、身穿金甲、披白色斗篷的武士，他们直挺挺地站立着，一动不动，眼睛向空中凝视着。一位武士用玉米粒儿喂一只天鹅，眼睛却望着别处。弹琴的武士奏起一支新曲子，一位骑马的武士吹起号角应答，发出一声长长的呼唤。当号声停息时，全体武士走动起来，每人朝各自的方向前进几步，然后重新站立不动。

“骑士们……”托里斯蒙多鼓足勇气开口说道，“请原谅，也许我弄错了，你们是不是圣杯骑士……”

“永远不许说出这个名字!”一个声音从他背后插进来打断他的话。一位骑士,满头银发,站在离他不远的地方。“你打搅了我们的静默还嫌不够吗?”

“啊,请宽恕我吧!”年轻人转脸向他,“同你们在一起我是这样的幸福!你们可知道我找了多久哇!”

“为什么?”

“因为……”想说出心中的隐秘的冲动超过了对渎圣罪的顾虑,“……因为我是你们的儿子!”

老骑士听后仍然面无表情。“这里不认父子,”他在沉默片刻之后说,“加入圣团的人弃绝尘世间的一切亲属。”

托里斯蒙多觉得自己被遗弃了,感到很失望,他原来甚至考虑到可能从他的那些道貌岸然的父亲那里得到一个恼羞成怒的否认,而他可以提出证据加以反驳,并动之以骨肉亲情。可是这个答复是如此之平静,并不否认事实的可能性,却不容有任何讨论这个问题的余地,他泄气了。

“我只想被这个圣团承认为儿子,并无其他奢望。”他试图坚持自己的意见,“我对它怀着无限的崇敬!”

“既然你很崇敬我们的团队,”老者说道,“想必你不会没有被它吸收为成员的愿望。”

“您是说,这也是可能的吗?”托里斯蒙多惊呼,他立刻受到这个新前景的诱惑。

“如果你合格的话。”

“应当做些什么?”

“逐渐涤除一切情欲,让圣杯的仁爱主宰自己。”

“哟,您不是说到它,它的名字了吗?”

“我们骑士是可以的,你们凡夫俗子不能。”

“请告诉我,为什么在这里大家都不说话,惟有您说话呢?”

“同世俗人打交道的事情归我管。由于言语经常是不洁的,如

果不是圣杯通过他们之口有话要说,骑士们宁愿戒除。”

“请告诉我,从头开始我应当做什么?”

“你看见那片枫树叶子了吗?一滴露水落在它上面了,你站着,不要动,眼睛盯住叶子上的那滴露水,忘掉世界上的万事万物,把自己与那滴露水化为一体,直至你感到失去了你的自我,而充满了圣杯的无穷力量为止。”

于是他像一棵树似的立在那里。托里斯蒙多直愣愣地看着露珠,看着看着,不由自主地想起自己的心事。他看见一只蜘蛛落在枫叶上,他望望蜘蛛,再看看露水,挪动一只站得发麻的脚。唉!他厌烦了。在他身边骑士们从树林里进进出出,他们脚步缓慢,口张目睁,与天鹅相伴而行,不时抚摩天鹅柔软的羽毛。他们当中有一人突然张开双臂,向前奔跑几步,发出一声充满向往的叫喊。

“那边的那些人,”托里斯蒙多忍不住向又出现在他身边的老者发问,“他们在做什么?”

“神游。”老者说道,“如果你这样心猿意马和好奇心重,你将永远不能进入这种境界。那些兄弟终于达到了与万物相通之功。”

“而另外那些人呢?”年轻人问道。一些骑士一边走一边扭动腰肢,仿佛浑身都在轻轻抖动,而且嘴里嘿嘿直笑。

“他们还处于中间阶段。在感到自己与太阳和星星化为一体之前,初学者只感到附近的东西进入了自己的身体里,然而这感觉是很强烈的。这对于年轻人有一定的特殊功效。你看见的我们这些兄弟,溪水的流动,树枝的摇动,蘑菇在地下生长,都传给他们一种愉快且轻微的挠痒的感觉。”

“时间长了,他们不累吗?”

“他们慢慢进入高级阶段,那时他们不仅仅感觉到周围的振动,而且天体的伟大呼吸也输入体内,久而久之就失去了自我感觉。”

“大家都能这样吗?”

"只有少数人。在我们当中只有一个人能修成圆满之功,他就是特选者,圣杯王。"

他们来到一块空地上。一大批骑士在那里演练兵器,在他们前面摆设着一把带有华盖的椅子。在华盖之下好像是什么人坐着,或者说蜷缩着更恰当一些。他毫不动弹,不大像个人,更像是一具木乃伊,也穿着圣杯骑士的军服,但更加奢华。在他那枯皱得像一粒干栗子似的脸上,睁开着一双眼睛,甚至是圆圆鼓鼓地瞪着。

"他还活着吗?"年轻人问。

"他活着,但已被圣杯的爱占据,他不再需要吃喝,不需要运动,没有任何需求,几乎不再呼吸。他看不见也听不见。没有人了解他的思想。那些思维一定反映了遥远的行星的运转。"

"既然他看不见,为什么还让他阅兵呢?"

"这是圣杯骑士团规定的礼仪。"

骑士们演习击剑。他们眼睛朝天,一步一跳地挥动长剑,他们出步沉重而突然,仿佛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然而他们的一招一势却没有出错。

"他们带着那么一副半醒半睡的神态怎么能打仗呀?"

"圣杯附在我们身上挥动我们的宝剑,宇宙之爱能变成强烈的愤怒,推动我们欣然刺死敌人。我们的团战无不胜,攻无不克,正是因为我们打仗时既不用力气又不看对手,而是让神圣的愤怒在我们身上发作。"

"总是很见效吗?"

"是的,对于失去一切个人意志、只让圣杯的力量来控制他的每一细微动作的人来说,是有效的。"

"每一个细微动作吗?您现在的行走也是吗?"

老者像患梦游症的人一般向前行:"当然。不是我在迈动我的脚,我让脚被推动着走。你试一试。大家都是从腿上开始练的。"

托里斯蒙多开始尝试，可是，首先他没有办法让腿动弹，其次他没有体验到任何感觉。这里是一座郁郁葱葱的森林，到处都有鸟的啁啾声和翅膀扇动声，他喜欢在这里轻松地奔跑，愉快地寻找野味，以他自身、他的力量、他的劳动、他的勇气去反抗那黑暗，反抗那神秘，反抗那外在的自然界。他适得其反，不得不站在那里，浑身战战兢兢的，像一个麻痹症患者。

"你要放松，"老者告诫他，"让周围的一切占有你。"

"可是我，说实话，"托里斯蒙多忍不住说了出来，"喜欢的是我去占有，不是被占有。"

老者举起两条胳臂交叉挡在脸上，以便将眼睛和耳朵一起堵住："小伙子，你要走的路还长着哩。"

托里斯蒙多留在圣杯骑士团的营地里。他努力学习和模仿他的父亲们或兄弟们（他不知道怎么称呼他们），尽量克制他认为太个人化的心理冲动，力图将自己融进那无边的圣杯之爱中。他留心在自己身上体验将那些骑士送进神游状态的每一细微的征兆，可是日子一天天过去了，而他的净化没有任何进展。一切使他们喜欢的东西，都令他厌恶：那些叫喊声、那些音乐、那些准备随时发作的颤抖。尤其是同会友们不断接近后，他看见他们半裸着身子穿胸甲，肌肤白惨惨的，有些人略呈老态，年轻人显得娇嫩；了解到他们爱发脾气，好冲动，个个都是悭吝人；觉得他们越来越令他反感了。他们借口是圣杯让他们行动，放纵任性，不守规矩，却一贯以纯洁自诩。

他眼望空中，不去注意别人的所作所为，很快就忘却了自我，这样的精神状态出现使他觉得难以忍受。

征收贡献物的日子到了。森林周围所有的村庄必须定期向圣杯骑士们交纳一定数量的物品：一块块奶酪，一筐筐胡萝卜，一袋袋大麦，一只只羔羊。

一位村民代表走上前："我们想说，在整个库瓦尔迪亚地区，年

成不好。我们不知道怎样养活自己的孩子。灾荒使富人同穷人一样遭到打击。虔诚的骑士们,我们哀求你们,免除这次捐贡。"

圣杯王坐在华盖之下,一如既往地一声不吭,一动不动。在某个时刻,他慢慢地松开原先交叉放在腹部上的双手,朝天举起(他的指甲特别长),嘴里嘘出:"噫噫噫……"

听到这声音,骑士们一齐将矛头对准贫苦的库瓦尔迪亚人,朝他们逼近。"救命!我们要自卫!"人们怒吼,"我们去拿斧头和镰刀武装自己!"他们向四面逃散。

当天夜里,骑士们在号角和呐喊声中,两眼朝天,冲向库瓦尔迪亚的各个村庄。从一垄垄的啤酒花地里和篱笆里跳出手持干草叉子和整枝剪刀的乡民,他们奋力阻止骑士的进军。但只是少数人能够抵挡住骑士们那无情的长矛。自卫者的几条防线被摧垮,骑士们骑着沉重的战马冲向用石头、稻草和泥巴筑成的茅屋,用铁蹄的践踏将它们摧毁,对妇女、儿童的悲泣和牛犊的哀哞充耳不闻。另一些骑士举起熊熊火把,点燃房顶、干草棚、马厩、空粮仓,使村庄变成了一片片火海,不断传出撕裂人心的惨叫声。

托里斯蒙多在骑士的队伍中被推来搡去,他感到十分惊惧,"您告诉我,这是为什么啊?"他大声质问跟在他身后的老骑士,他作为惟一能够听他说话的人,一直跟在他身后,"这么说,你们对万物充满爱不是真的!喂,小心,你们撞倒了那位老妇人!你们如何忍心施虐于这些无家可归的人?快抢救呀,火就要烧到那只摇篮了!你们这是在干些什么呀?"

"你不要探问圣杯的意图,见习生!"老者警告他,"不是我们在这么干,是圣杯,它附在我们身上操纵我们的行动!在它这疯狂的爱中寻找乐趣吧!"

但是,托里斯蒙多跳下马鞍,箭一般地快步跑去帮助一位母亲,将摔倒在地上的孩子送回她的怀抱。

"不行,你们不能拿走我的全部粮食!我花费了多少血汗哪!"

一个老头子怒吼着。

托里斯蒙多正站在老头的身旁。“放下口袋！强盗！”他向那位骑士扑过去，夺下他的不义之财。

“愿天主赐福于你！你站在我们一边！”一些穷人对他说。他们以一堵墙做掩护，仍然用剪刀、刀子、斧子坚持自卫。

“你们排成半圆形，我们一齐向他们冲过去！”托里斯蒙多对他们大声喊道，他率领起库瓦尔迪亚的民兵。

他很快将骑士们从房屋里驱赶出来。迎面遇见老骑士和另外两名拿着火把的骑士。“他是叛徒，你们抓住他！”

一场大规模的激战开始。库瓦尔迪亚人用烤肉叉迎战，妇女和孩子们投掷石头。突然响起号角声。“撤退！”面对库瓦尔迪亚人的造反，骑士们从各处撤退，一直退出村庄。

那一伙紧逼着托里斯蒙多的人也退却了。“走吧，兄弟们！”老骑士大声喊，“让我们去圣杯带领我们去的地方吧！”

“圣杯胜利了！”其余的人齐声呼喊，掉转缰绳。

“万岁！你救了我们！”村民们围到托里斯蒙多身边。

“你是骑士，却见义勇为！终于有了这样一位骑士！你留在我们这里吧！你说要什么，我们一定给你！”

“现在……我所要的……我不知道是什么了……”托里斯蒙多结结巴巴地说道。

“在这场战斗之前，我们什么也不懂，不懂得自己是人……现在我们认为我们能够……我们需要……我们应当做一切……无论多么艰苦……”他们转而悼念起死难者。

“我不能留在你们这里……我不知道我是什么人……再见……”他翻身上马，飞驰而去。

“你回来！”当地的居民们大声呼唤他，但是托里斯蒙多已经离开村庄，离开圣杯骑士的森林，离开库瓦尔迪亚而远去了。

他重新开始在各国流浪。自从他把圣杯骑士团作为惟一的理

想来怀念之后，他曾对一切荣誉、一切享乐不屑一顾。现在理想破灭了，他将替自己不安的灵魂找一个什么样的追求目标呢？

他在森林中摘野果充饥，在海边捉岩石上的刺海胆果腹，有时遇到一座修道院，就能喝上一碗豆粥了。在布列塔尼的海滩上，当他进入一个岩洞捉海胆时，发现一位正在熟睡之中的女子。

她那长长的黑色睫毛垂覆在苍白而丰满的面颊上，柔软的身体舒展着，手放在隆起的胸脯上，柔软的鬈发，朱唇，丰臀，脚趾，呼吸均匀。霎时，他觉得那种推动他走遍世界，走遍一处处覆盖着一层柔软的植被、风儿贴着地面低低吹过的地方，度过一个个不出太阳也晴朗的日子的愿望得到了满足。

他俯身向她，当索弗罗妮亚睁开眼睛时，他正凝视着她。"请您不要伤害我，"她软绵绵地说，"您在这荒芜的礁石上寻找什么？"

"我一直在寻找我所缺少的东西，只是在我看见了您的此刻，我才明白它是什么。您如何来到这海岸边的？"

"我是一个修女，被迫嫁给一个穆罕默德的信徒，但是婚礼并没有完成，因为我是他的第三百六十五个新娘，幸遇一位基督徒拔剑相助，后来在我们返回的途中，船只触礁沉没，我被安置在此洞内，像是被凶恶的海盗掳掠而来。"

"我明白了。您是孤身一人吗？"

"据我的理解，那位救命恩人去皇帝那里办事了。"

"我愿意用我的宝剑为您提供保护，但是我担心您在我身上点燃的感情过分强烈，可能使您觉得我的动机不纯。"

"噢，您不必顾虑，您要知道，我已经遭遇过几次危险了。然而，每次，正在关键时刻，那位救命恩人就跳出来了，总是他。"

"这次他也会来吗？"

"那，说不准。"

"您叫什么名字？"

"阿齐拉，或者是帕尔米拉修女。这要看是在苏丹的后宫里还

是在修道院里了。”

“阿齐拉，我好像早就一直爱着您……好像已经为您神魂颠倒了……”

十一

查理大帝骑马朝布列塔尼海岸走去。“现在我们去看看，事情就要见分晓了，阿季卢尔福，您不要着急。如果您对我所言属实，如果这个女子十五年来仍然守着一个清白之身，那没有什么可说的，您过去被封为骑士是当之无愧的，而那位年轻人应当向我们解释清楚。为了查证核实，我已经吩咐随从们找一位熟悉妇道人家事情的接生婆来。我们当兵的，对于这些事情，当然是不在行的……”

那老太婆骑在古尔杜鲁的马上，口齿不清地说：“好，好，陛下，一切将办得利利索索，哪怕生的是双胞胎……”她耳聋，还没听明白是怎么回事哩。

两名随行军官首先走进岩洞，他们举着火把，这两位惊愕不已返回来：“陛下，那姑娘躺在一个年轻士兵的怀抱里。”

一对情人被带到皇帝面前。

“你，索弗罗妮亚！”阿季卢尔福惊呼。

查理大帝叫人抬起年轻人的脸：“托里斯蒙多！”

托里斯蒙多跳到索弗罗妮亚面前：“你是索弗罗妮亚吗？啊！我的母亲！”

“索弗罗妮亚，您认识这位年轻人吗？”皇帝问道。

妇人低着头，面色苍白：“既然他是托里斯蒙多，是我把他抚养大的。”她的声音细若游丝。

托里斯蒙多跳上马鞍：“我犯下了可耻的乱伦罪！你们永远不

会再见到我了!”他策马向右边的树林跑去。

阿季卢尔福也把马一刺,“你们也不会再看见我!”他说,“我没有了名字! 永别了!”他钻进了左边的树林。

众人震惊。索弗罗妮亚双手掩面。

只听见一阵马蹄声在右边响起。原来是托里斯蒙多返身从林子里飞速而出,向这边跑来。他大声喊道:“这是怎么回事? 不久前她还是处女啊? 我怎么没有马上想到这一点呢? 她是处女! 她不可能是我的母亲!”

“请您对我们说明白。”查理大帝说。

“其实,托里斯蒙多不是我的儿子,而是我的兄弟,或者说是隔山兄弟更恰当一些,”索弗罗妮亚娓娓道来,“苏格兰王后是我们的母亲,在我的父王出外作战一年之后,她生下了他,她有过一次偶然的外遇——好像是——同圣杯骑士团。当国王宣布他将要班师回朝之时,那个无耻的妇人(我不得已如此评价我们的母亲)以让我带小弟弟外出散步为名,使我迷失在森林里。她对归来的丈夫编造了一个弥天大谎。她告诉他,十三岁的我未婚而孕,已经出逃。出于对孝心的错误理解,我一直不曾揭穿我们的母亲的这个秘密。我带着幼小的弟弟生活在荒山野地里,对于我来说,那些年月,与后来我被科尔诺瓦利亚公爵家送进修道院过的日子相比,是自由而幸福的。直至今日早晨之前,我不曾结交过男人,到三十二岁上,第一次接触男人,唉,竟然是一次乱伦……”

“我们冷静地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查理大帝安慰地说道,“乱伦的事情时有发生,然而出现在隔山的姐弟之间,还不是最严重的……”

“不是乱伦,神圣的陛下! 快活起来,索弗罗妮亚!”托里斯蒙多大声说道,容光焕发,“在我寻根的过程中,我得知了一个秘密,我本来打算永远不泄露的:我原以为是我母亲的人,也就是你,索弗罗妮亚,你不是苏格兰的王后所生,而是国王同一个农民妻子的

私生女。国王让妻子将你收为养女，也就是说，那个我现在得知是我母亲的人，对于你，只是一位养母。现在，我明白了，她在国王的逼迫之下违心地做你的母亲，一直伺机除掉你。她将自己一次偶然过失的苦果，也就是我，推给了你。你是苏格兰国王和一位乡下妇人的女儿，我是王后与圣团所生，我们没有任何血缘关系，而只有刚才在此两厢情愿地缔结的姻缘，我热诚地希望你愿意重结良缘。"

"我认为，所有的事情都圆满解决了……"查理大帝搓搓双手，说道，"我们不要耽误时间了，赶快去寻找我们的那位了不起的阿季卢尔福骑士，让他放心，他的姓名和封号不再有任何疑义了。"

"陛下，我去！"一位骑士跑上前来说道。他是朗巴尔多。

他走进森林，大声呼唤："骑士！阿季卢尔福骑士！圭尔迪韦尔尼骑士！戈尔本特拉茨和叙拉的圭尔迪韦尔尼和阿尔特里家族的阿季卢尔福·埃莫·贝尔特朗迪诺！上塞林皮亚和非斯的骑士！真相大白了！您回来吧！"

答应他的只有回声。

朗巴尔多顺着树林的每一条小路搜寻起来，查完道路再翻过一堵一堵悬崖峭壁，沿着道道溪水寻找踪迹，时而呼喊，时而仔细聆听四周的动静。他发现了马蹄印。在一处地方出现了更深的蹄印，似乎马在那里停留过，马蹄从那以后又变浅了，好像马是在此处被放跑了。而在这同一地点出现了另一种痕迹，铁鞋走过留下的脚印。朗巴尔多循脚印走下去。

他敛气屏息。走到一处树木稀疏之地。只见在一棵橡树脚下，散放着一些东西，有一顶翻倒的头盔，上面插着五彩缤纷的羽毛，有一件白色胸甲，还有股甲、臂甲、手套，总之，都是阿季卢尔福的铠甲上的东西，有些像是有意堆成一个正规的金字塔形，有些则散乱地滚在地上。在剑柄上别着一张纸条："谨将此铠甲留赠朗巴尔多·迪·罗西利奥内骑士"。下首有半个花笔签名，仿佛是刚开头

就立即煞住了。

“骑士！”朗巴尔多朝着头盔，朝着胸甲，朝着橡树，朝着天空，大声呼喊，“骑士！您再穿上铠甲吧！您在军队里的军衔和您在法兰克王国的贵族封号都是无可非议的！”他把铠甲拼凑在一起，试着让它站立起来，并不断地大声说：“骑士，您存在，现在谁也不能否认您的存在了！”没有声音回答他。铠甲立不起来，头盔滚落在地上。“骑士，您仅凭意志的力量坚持了那么长时间，您总是做好每一件事情，就像您确实存在一样，为什么您突然屈服了？”他不知道再向谁呼唤了：铠甲是空的，空得同从前不一样，失去了以前那位叫阿季卢尔福的骑士，如今他已经消失了，如同一滴水溶化在大海里了。

朗巴尔多解开身上的胸甲，脱下来，穿上白色铠甲，戴上阿季卢尔福的头盔，手握盾牌和长剑，跳上马。他这样全副武装地出现在皇帝和他的随从面前。

“啊，阿季卢尔福，您回来了，一切都很好，是吗？”

可是头盔里是另一个声音答话。“我不是阿季卢尔福，陛下！”面罩揭开，露出的是朗巴尔多的脸。“圭尔迪韦尔尼骑士只留下这副白色铠甲和这张将所有权指定给我的纸条。此时此刻，我惟愿杀向战场！”

军鼓声发出警告。一支双桅帆船队将一支撒拉逊军队运送到布列塔尼。法兰克军队紧急列队集合。“你如愿以偿，”皇帝说，“拼杀的时候到了。为你手中的兵器增添荣誉吧。阿季卢尔福虽然性格古怪，却懂得如何当兵打仗！”

法兰克军队迎战侵略者，在撒拉逊人的阵线上打开一个缺口，年轻的朗巴尔多第一个冲上前。他与敌人厮杀开来，出击，防卫，既兴奋又愤怒。穆罕默德的信徒中许多人趴地啃泥。朗巴尔多矛头所指之处，敌人一个接一个地被刺倒。侵略者一队队地向后退却，挤向停泊船只的地方。在法兰克军队的追击之下，除了那些用

自己的黑血污染了布列塔尼的灰色土地的人之外,败兵们作鸟兽散。

朗巴尔多毫发无损地从战场上凯旋归来;可是那铠甲,阿季卢尔福的那一套洁白无瑕、完整无缺的铠甲,现在结了一层泥壳,沾满敌人的血污,伤痕累累,布满洞眼、擦痕、裂口,头盔上的羽毛被折断了,头盔变形了,盾牌上恰恰将那神秘的徽章刮落了。现在青年觉得这身铠甲就像是他的,是他朗巴尔多·迪·罗西利奥内的。起初穿上它时的不适感已经消失,他穿着就像戴手套那么自然。

他骑马独自走上一座山梁。一个尖利的声音从山谷之底响起。"哎,阿季卢尔福在那上面!"

一个骑士向他跑来。那骑士在铠甲之外穿一袭淡紫色的披风。朝他追赶上来的是布拉达曼泰,"我终于找到你了,白铠甲的骑士。"

"布拉达曼泰,我不是阿季卢尔福:我是朗巴尔多!"他本想对她猛喊,但他考虑还是靠近一些说话更好,他拨转马向她迎过去。

"你终于向我跑来了,你这抓不住的骑士!"布拉达曼泰叫嚷着,"嘿,我也要看看你追着我跑的模样,你是惟一不像那班莽汉那样从背后突然向我扑来的男人,他们可真像是一群猎犬呀!"她这么说着,拨马往回走,做出要躲开他的姿态,但又频频回头看他是否落入自己的圈套,是否正在追赶自己。

朗巴尔多急切地想告诉她:"你没有发现,我也是一个笨手笨脚的人吗?我的每一个动作都流露出了我的愿望、不满、焦躁吗?但是我所追求的也只是做一个了解自己的需求的人!"为了说给她听,他紧紧地追在她身后。她笑,并且说:"这是我一直梦寐以求的日子!"

他看不见她了。那里是一片绿草如茵的幽静山谷,她的马已经系在一棵桑树下。一切都与他第一次跟踪她来此的情景相似,他仍然怀疑她是否是一个女人。朗巴尔多下马。她在那边,他看

见她了，只见她仰面躺在一面芳草坡上。她脱掉了铠甲，穿一件黄玉色的短紧身衣。她躺着向他张开双臂。朗巴尔多穿着白色铠甲走上前去。这是对她说话的时机。“我不是阿季卢尔福，您看看您所爱的这件铠甲，您会感觉出里面一个躯体的重量，我的身体年轻而灵活。您没有看出这件铠甲已失去它那无人性的洁白，变成了一件被人穿着冲锋陷阵、承受了各种兵器的攻击的战袍，一件结实而有用的护身器具吗？”他想对她这么说，可是他两手发抖地站在那里，迟疑地朝她那边挪动脚步。也许这时是他袒露真相、脱掉铠甲、以朗巴尔多出现的最好时机，她正双目闭拢，面呈期待的微笑。年轻人解下身上的铠甲，他担心，如果布拉达曼泰此时睁开眼睛就会认出他来……不会的，她用一只手蒙住脸，仿佛不愿用视线惊扰不存在的骑士的看不见的靠近。朗巴尔多扑到她身上。

“啊，是真的，我早就相信有这么一天！”布拉达曼泰闭着双眼感叹，“我一直相信，这是可以的！”她紧紧地搂住他，在双方一致的热烈感情中，他们结合在一起，“对啦，对啦，我早有信心！”

现在这桩事情也已做完，是互相对视的时候了。

“她就要看见我啦，”朗巴尔多想道，心里闪过自豪与希望，“她会理解这一切，她将认为这样做是正当而美妙的；她会一辈子爱我！”

布拉达曼泰睁开眼睛。

“哎呀，你！”

她从草堆上欠起身来，推开朗巴尔多。

“你！你！”她怒气冲冲地喊道，眼睛里噙满泪水，“你！骗子。”

她站起身来，挥舞着剑，指向朗巴尔多，朝他身上砍去，但用的是剑背，落在了头上，打得他眼冒金星。他将赤手空拳向上举起，也许是为了自卫，也许是为了拥抱她，他来得及向她说出的全部话语是：“可是，你说，你说，这不是很美妙吗……？”然后失去了知觉，

回答他的只是一阵马蹄杂沓踢蹬声。她走了。

如果说恋人忍受着对他尚不知其味的亲吻的渴望时是不幸的话，那么在刚刚领略那种甘甜之后而不可复得则是千倍的不幸。朗巴尔多继续过他那武士的生活。哪里混战最激烈，他的长矛就去哪里开路。如果在刀光剑影之中他看见淡紫的颜色闪现，他就直接奔过去。“布拉达曼泰！”他呼喊，但总是空欢喜。

那个他愿意向他倾诉自己的烦恼的惟一的人，已经一去不复返了。当在军营里走动时，一件穿得笔挺的胸甲，或一个迅速挥臂的动作，都会使他惊跳起来，因为令他想起了阿季卢尔福。莫非骑士没有消失，他找到了另外一套铠甲穿上？朗巴尔多走过去，对人家说：“同事，我不想惹您生气，但是冒昧请求您掀开头盔上的面罩。”

每次他都希望看到对面是一个空洞，然而总是有一个架在两撇拳曲的胡须之上的鼻子露出来。“请原谅。”他嗫嚅着，赶紧走开。

还有人也在寻找阿季卢尔福，这就是古尔杜鲁，每次他看见一只空锅、一根烟筒或一只酒桶时，就站住大喊：“主人先生！您请吩咐吧！主人先生！”

他坐在一条路边的草地上，对着一只长颈大肚的酒瓶长久地唠叨不休，一直到有人叫他：“古尔杜鲁，你在那里头找谁呀？”

来人是托里斯蒙多，他在查理大帝面前举行了隆重的婚礼，偕新娘一起骑马去库瓦尔迪亚，他已被皇帝任命为那里的伯爵，随行的还有一队穿戴体面的侍从。

“我找我的主人。”古尔杜鲁回答。

“他在酒瓶里吗？”

“我的主人是一个不存在的人，因此他可能像在铠甲里那样待在酒瓶里。”

“可是你的主人消散在空气里了！”

“那么，我成了空气的马夫了？”

“如果你跟我走，你将是我的马夫。”

他们来到库瓦尔迪亚。那地方已经认不出来了。在原来是村庄的地方出现了一座座城市，有石砌的高楼大厦、磨房和渠水。

“善良的人们，我回来了，将在你们这里留下……”

“好哇！万岁！新郎万岁！新娘万岁！”

“请听完我带来的消息后你们再欢庆吧：查理大帝将库瓦尔迪亚伯爵的爵位授予了我，诸位应当向神圣的皇帝敬礼致谢！”

“啊……可是……查理大帝……？真的……”

“你们不明白吗？从现在起你们有了一位伯爵！你们将在我的保护之下，不受圣杯骑士们的欺侮。”

“嘿，那些家伙早已被我们赶出了库瓦尔迪亚！您看，长期以来我们一直惟命是从……可是现在我们懂得了不向骑士也不向伯爵进贡就可以生活得很好……我们种地，盖起作坊、磨房，遵守我们自己的法律，捍卫我们的领土，总之，在向前进，我们没有什么可抱怨的了。您是一位慷慨大度的青年，我们没有忘记您曾经为我们出过力……我们希望您留下来……但是以平等的身分……”

“以平等的身分？你们不愿意我当伯爵吗？但这是皇帝的命令，你们不懂吗：你们想违抗是不可能的！”

“嗨，人们总是这么说：不可能……赶走那些欺压我们的圣杯骑士曾经像是不可能的……当时我们只有剪刀和叉子……我们对任何人都不存有恶意，少爷，对您更不同于一切其他的人……您是一位有才华的青年，您比我们见多识广……如果您留在这里，与我们平等相处而不使用强权，也许您同样将成为我们之中的首领……”

“托里斯蒙多，我受尽磨难，不愿再生波折，”索弗罗妮亚揭开面纱说话了，“这些人讲道理，懂礼貌，我觉得这座城市美丽而富庶……我们为什么不设法同他们达成一致呢？”

“我们的侍从怎么办?”

“他们也都将成为库瓦尔迪亚的公民,”居民们回答,“他们将得到他们应有的一切。”

“我应当把这位马夫也看成同我一样的人吗? 古尔杜鲁连他自己是否存在都不明白。”

“他也能学会的……我们过去也不懂得应当怎样生活在世界上……也是边生活边学会……”

十二

我的书呀，你现在到了结尾处。最后这几天，我写得飞快。一行一行地写下来，我穿越了几个国家，跨过了几大洲几大洋。什么原因使得我如此匆忙，如此急切呢？应当说我在等待着某件事情。可是，为了脱离那变化无常的尘世生活而退避这一隅的修女不是一无所求的吗？除了这一页必须填满黑字的白纸和修道院定时的钟声之外，我等待着别的什么东西吗？

来了，只听见一匹马顺着陡峭的山路往上走的蹄声。来了，那匹马恰好在修道院的大门口停步了。骑士敲门。从我的窗口里望不见他，但是我听出了他的声音："喂，仁慈的姐妹们，请听我说！"

他的声音不是这样吗，还是我记错了？没错，就是这样的！这是朗巴尔多的声音，为了写完最后两页我让他在大门上敲了许久。

"喂，仁慈的姐妹们，请你们发发善心，告诉我，是否有一位女武士隐居在这座修道院里？她是闻名遐迩的布拉达曼泰。"

原来，朗巴尔多走遍世界寻找布拉达曼泰，他当然会来到这里。

我听见看门的修女回答："没有，当兵的，这里没有武士，只有一些虔诚的可怜女子，她们向上帝祈祷，替你赎罪哩！"

这时，我跑到窗口，大声说道："哎，朗巴尔多，我在这里，你等着我，我知道你会来的，我马上下楼，我跟你走！"

我急忙摘除头巾，扯下修道院的饰带，脱掉道袍，从箱子里翻出我的黄玉色的紧身衣、胸甲、肩甲、头盔、马刺、淡紫色的披风。

“朗巴尔多，等着我，我在这里，我是布拉达曼泰!”

对了，还有我的书。讲述这个故事的修女苔奥朵拉和女武士布拉达曼泰我们是同一个人。有时我驰骋沙场，醉心于拼命和恋爱，有时我隐居修道院，思索和记叙我的经历，以求领悟人生。当我初来这里隐居时，由于得不到阿季卢尔福的爱情而心灰意懒，现在我的心被年轻的朗巴尔多的热情点燃了。

我的笔为此而从某个时候开始跑起来，向着他跑去，它知道他不久就要到来。一页书的价值只存在于它被翻到的时候，而后来的生活定会翻遍和翻乱这本书上的每一页。喜悦的情绪会使你走路时奔跑起来，同样会使你手中的笔飞快地移动。你就要开始书写新的篇章了，你不知道你将要讲述的故事是什么，就像你从修道院走出去，在拐弯的时候，你不知道即将遇到的是一条龙，一群野蛮人，一座美丽的海市蜃楼，还是一次新的爱情奇遇。

我跑下来了。朗巴尔多！我甚至没有同院长嬷嬷告别。她们已经了解我，知道在厮杀、拥抱、失望之后，我总是回到这座修道院里来。可是这次将不同了……将是……

啊，未来，我从对于过去的记叙，从激动得双手颤抖的现在，向你走来了，我跨上了你的马鞍。你将在现在尚未造起的城楼的旗杆上升起什么样的新旗帜欢迎我？你将在我过去喜爱的城堡和花园里怎样燃起劫掠的硝烟？你安排了多少黄金岁月？你是难以驾驭的，你预报了须以昂贵代价去获取的珍宝，你是我要去征服的王国，未来……